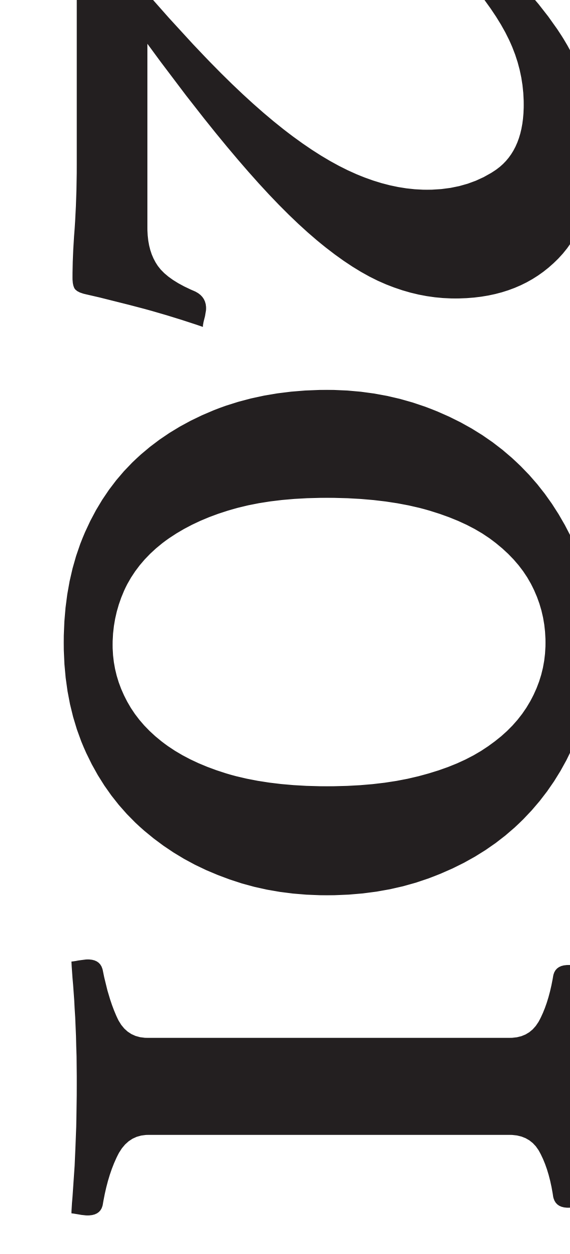
What Happened in Hong Kong ?

香港
究竟發生了什麼？



序：香港究竟發生了什麼？

/

在過去超過一年的時間裡，很多人都在問「香港究竟發生了什麼？」關於這個問題，數百萬名曾經湧現在街頭的人們可能都有不同版本的答案。

關於 2019 年爆發的「反修例」運動，官媒的定性及假新聞鋪天蓋地，儘管民間也有大量來自參與者、記者、學者貢獻的紀錄，但隨著運動的急劇變化，中文世界的讀者要穿透國家輿論機器的敘事、辨析海量的信息、理解運動的發展軌跡仍是非常困難。相信不少朋友心裡都有這些疑問：香港的運動是由一小撮激進份子搞出來的嗎？為什麼《逃犯條例》已經撤回了，示威者還繼續上街？為什麼運動能持續這麼久？「無大台」的運動是怎麼組織起來的？這是一個爭取港獨的運動嗎？2020 年運動還在繼續嗎？《國安法》對運動有什麼影響？

正因為想推進關於這些問題的思考和真誠的討論，我們在 2020 年的春天開始這個寫作計劃，梳理香港社會運動的歷史脈絡，以及〈逃犯條例〉所引爆的民主運動由 2019 年春天至 2021 年春天的發展軌跡。這本書著重系統性呈現運動的歷史脈絡、整體結構和發展歷程。受限於篇幅，這本書未能涵蓋所有細節，但有興趣了解更多的讀者可以查閱右側的媒體報導訪談、視頻二維碼及每章末頁的「延伸閱讀」。

本書分作七個部分：〈**歷史脈絡與運動背景**〉、〈「**反修例**」**運動**〉、〈「**群眾協作**」**如何發生？**〉、〈**抗爭在街頭**〉、〈**街頭抗爭背後的後勤網絡**〉、〈**街頭之外的抗爭**〉、〈**後《國安法》時代**〉。

1

2019年的香港運動源自過去30年的民主運動，卻也是對於過往民運範式的否定。在〈**歷史脈絡與運動背景**〉，我們透過三部分的歷史概述，認識「反修例」前夕的香港政治環境，以及構成這個環境的歷史因素。第一部分梳理「英國殖民統治遺留的政治框架」所種下的社會矛盾宏觀脈絡；第二部分回顧主權移交後中央的對港治理思路、政經制度的變遷、市民的認同推移；第三部分則整理在2019年以前，香港社會運動中政治思潮和「抗爭劇目」的變遷軌跡。

2

「反修例」運動雖由香港政府提出的《逃犯條例》修訂草案引爆，但運動的目標在短時間內超越修例爭議，演變為對反抗政府和警隊、要求更全面社會改變的大規模群眾運動。在〈「**反修例**」**運動**〉一章，我們從導火索的「修訂草案」開始介紹，再整理從2019年2月（保良局提出修例草案）到2020年6月30日（《國安法》刊憲）之間的運動發展。為方便讀者掌握和理解變遷的軌跡，我們粗略分作三個階段羅列關鍵的事件，講解抗爭者的運動目標和抗爭策略的變遷。最後，簡答常見的問題，包括「反修例」是否有民意基礎、是否是「港獨」的運動、「攬炒」是什麼等。

3

〈「**群眾協作」如何發生？**〉分兩個部分整理在「反修例」運動中，當沒有「大台」，群眾如何大規模地連結、動員及參與。第一部分介紹「不分化、不割蓆、不篤灰」、「和勇不分」等抗爭者廣泛接受的行動共識。第二部分介紹「新媒體平台」作為群眾溝通和協作的載體，在運動中所扮演的角色、受到的政府打壓及侷限。

4

在 2019 年下半年，「街頭」是抗爭者直接反抗、形成共同經驗和集體連結的重要場域。〈**抗爭在街頭**〉，第一部分整理警隊的暴力鎮壓、酷刑和性暴力、大規模的濫捕及來自政府支持者的法外暴力；第二部分疏理示威者的街頭抗爭策略和示威形態，包括大型和平示威、激進化的衝擊行動、阻礙城市運作的游擊堵路、「私了」、「裝修」、社區快閃表態行動。大規模的示威使得抗爭的能量在公共領域持續可見，驅使更多市民投身運動，並開拓其他「戰線」對政權施壓。

5

在街頭示威的浪潮中，大量的抗爭者自發組織後勤網絡回應示威者各方面的需要，造就街頭行動在政治打壓和監控下的韌性。〈**街頭抗爭背後的後勤網絡**〉介紹「文宣隊」、「即時資訊台」、「後勤支援」、「醫療和情緒支援」、「被捕抗爭者支持」網絡的生成和運作。這些綿密的微型社會網絡也成為連結抗爭者的重要節點，將抗爭者之間的關係保留下來，成為運動在日常生活、社區中生根發展的基礎。

6

在 2019 年年底，當街頭抗爭在鎮壓下出現延續的困境，後勤支援網絡、工會線、國際線、議會線、黃色經濟圈等抗爭陣地遞補而上。〈**街頭之外的抗爭**〉整理新工會、區議會、「黃色經濟圈」三個陣地在運動中的發展過程、總結抗爭者的實踐、意義和限制。2020 年年初，新冠肺炎疫情在香港爆發，在急遽收窄的政治環境中，運動中形成的網絡變作公民社會「自救抗疫」的主體，「抗疫」的目標承載運動的能量。同時，這些網絡也是維繫抗爭者連結、抵抗政治打壓對日常生活的侵蝕、發聲反抗的重要陣地。

7

2020 年 6 月 30 日，全國人大常委會通過《港區國安法》，翌日香港特區政府公布實施。《國安法》並不只是一部法律，而是一個新時代的意識形態綱領和管治思維。〈**後《國安法》時代**〉一章簡要梳理《國安法》的政治意涵，再以意識形態、大檢控、議會線、公民社會網絡等面向回顧《國安法》實施後，政府結合既有的法律和行政手法，對公民社會的打壓及控制。

在本書發佈之際，超過萬名被捕人士面對不公義的審判和漫長的刑期；雖然從 2020 年開始彷彿沒有硝煙，也沒有怵目驚心的畫面，但《國安法》後大規模的社會改造和控制迅速開展；抗爭的「前線」由街頭推移到各個職場和日常生活的方方面面；歷史正悄悄地被改寫、城市裡運動的痕跡被抹去、宣傳機器震耳欲聾地廣播 2019 年的「真相」。

然而，人民不會忘記，2019 年發生了什麼。在 2019 年，數以萬計的群眾不再沈默隱忍，以「反抗」和「行動」回應政權步步進逼的壓迫，揭露「原來的正常就是問題」。在 2019 年後，香港的人們不再假裝生活如常。現在是晦暗的時刻，也是一起創造未來的時刻。

這本書寫給所有在監獄裡的人們、上街的人們、沒有放棄掙扎找出路的人們，還有願意和我們一起了解香港運動的人們。我們的整理和記錄恐怕無法囊括香港運動的全貌，僅能為有心理解香港的讀者留下一些線索。但由衷地希望這個書寫的嘗試能在阻隔交流的石壁高牆上鑿出一個洞，帶來對話的可能，也煉成連結和反抗的起點。

封面圖片由 JIMMY LAM 林健恆拍攝。

目錄

歷史脈絡與運動背景

HISTORY AND BACKGROUND



香港的「反修例」運動舉世矚目，但關於抗爭者所提出的政治主張、所採取的抗爭手法背後的歷史脈絡的探討並不多。事實上，2019 年的運動在各方面都和過去 30 年的民運歷史有千絲萬縷的關係——它既源自民主運動，卻也是對於過往民運範式的否定。

在這一章，我們用簡單的歷史概述「反修例」前夕的香港政治環境，以及構成這個環境的歷史因素。第一部分〈殖民統治遺留的政治框架〉整理香港政府沿襲和凍結殖民統治期間遺留的統治框架，成為今日社會矛盾的宏觀脈絡。第二部分〈中港政治變遷〉梳理中央在回歸後對港治理思路的變化、香港政制改革和經濟交流政策的變遷，及其對普羅市民社會生活和政治認同的影響。第三部分〈香港社會運動發展的脈絡〉則記述由 1980 年代至「反修例」運動前，在香港的民間社會曾出現的重要抗爭事件、政治思潮和抗爭路線遞嬗軌跡，這些發展又如何成為 2019 年香港爆發大型社會運動的背景。

前頁圖片取自：SCMP（上）。

1 - 殖民統治遺留的政治框架

/

► 1
/
1.1
/
1.2
/
1.3

英國殖民政府在香港奠定向資本傾斜的經濟制度和低限度的福利政策，一方面透過「行政吸納政治」的手段維持穩定；另一方面以嚴苛的法律強硬打壓大規模的社會抗爭。殖民政府在治術上刻意迴避國共政治鬥爭，同時經歷動亂來港的難民對政治冷漠，形成了戰後不熱衷政治事務的社會氛圍。

直至主權移交前後，中央一方面實行國族認同宣傳，一方面凍結 70、80 年代的管治模式，以最大程度滿足穩定統治的利益。在主權移交之際，社會上的討論主要關注如何維繫香港的「繁榮穩定」，在不改變原來的殖民權力格局、保障既得利益階層利益的前提下順利過渡。因此，香港雖「回歸祖國」，但卻從未完成真正的「去殖民化」，殖民統治遺留的治理框架種下今日社會矛盾的宏觀脈絡。

1.1 - 「官商勾結」的制度和沒有民主的社會

/

由 19 世紀中開始，香港是英國商船頻繁使用的港口，「保障英資在遠東的商業利益」是英殖政府的重要任務。這些商貿公司想香港保持低稅、自由貿易、缺乏勞工保障的制度，於是在經濟和社會制度上，殖民政府按照「自由放任」及後來的「積極不干預」方針施政，務求香港在最低限度的福利及社會保障下發展經濟，直接造成財富集中在少數人身上的大環境[1]。另外，在英殖時期的土地制度下，地產商發展土地時必須向政府購買土地使用權，在低稅率的環境下，賣地成為政府主要財政收入渠道，也令政府有誘因維持高昂地價，間接促成地產商享有經濟特權[2]。

在政治上，殖民時期的政制不民主。殖民初期，政府以委任方式讓貿易洋行和後來的華人買辦參與立法局和行政局，確保管治是以精英的利益為依歸。在中英就香港前途展開談判前的數十年，雖然立法局和市政局實現了局部民主化，但民選議員的權力相當有限，而位居主導位置的行政局則從未開放選舉。殖民政府透過招聘和委任等方式將民間的政治力量（如地區領袖、專業人士）吸納到行政機關中，以保持管治穩定，被稱為「行政吸納政治」[3]。

1. 吳仲賢（1997），〈香港經濟發展的批判理論〉，載於吳仲賢《大志未竟：吳仲賢文集》（頁 27-57）。香港：吳葉麗容。
2. 潘慧嫻（2010），《地產霸權》。香港：天窗出版社有限公司。
3. King, A. (1975). Administrative Absorption of Politics in Hong Kong: Emphasis on the Grass Roots Level. Asian Survey, 15(5), 422-439.

1.2 - 「鎮暴」的殖民惡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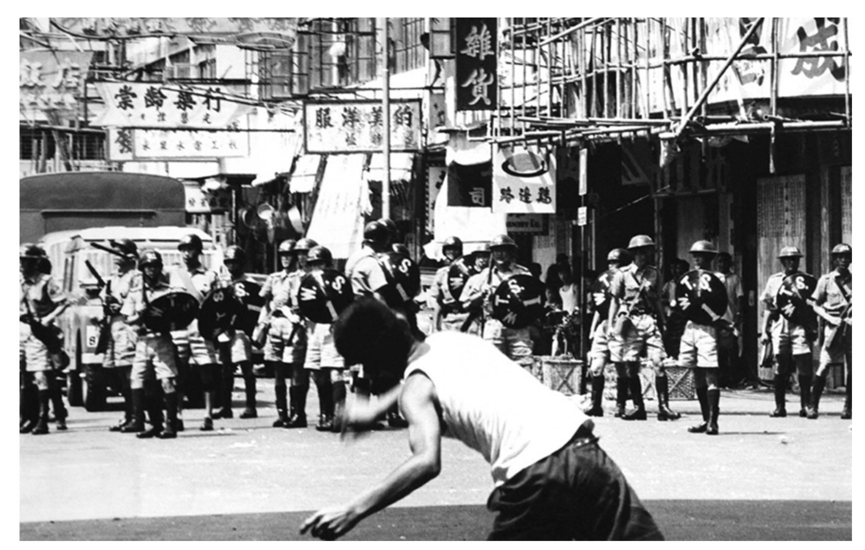
/

1
/
1.1
/
▶ **1.2**
/
1.3

殖民政府以吸納精英的方式保持穩定，但仍受到不少社會抗爭的挑戰。1922 年，香港海員要求英資公司加薪不遂，引發海員大罷工，促使政府制定《緊急情況規例條例》(下稱《緊急法》)，政府可在屬緊急或危害公安的情況下訂立任何規例，而毋須先經過立法機關審議。1967 年，在工業發展引致大量社會問題的背景下，香港親中共左派呼應內地文化大革命，向英殖政府發起抗爭。運動由罷工開始，漸轉用更激烈的手段，然而土製炸彈誤殺途人等事件令運動喪失民意支持，加上英殖警暴的嚴刑峻法，運動持續約半年後便結束，今日香港社會主流稱為「六七暴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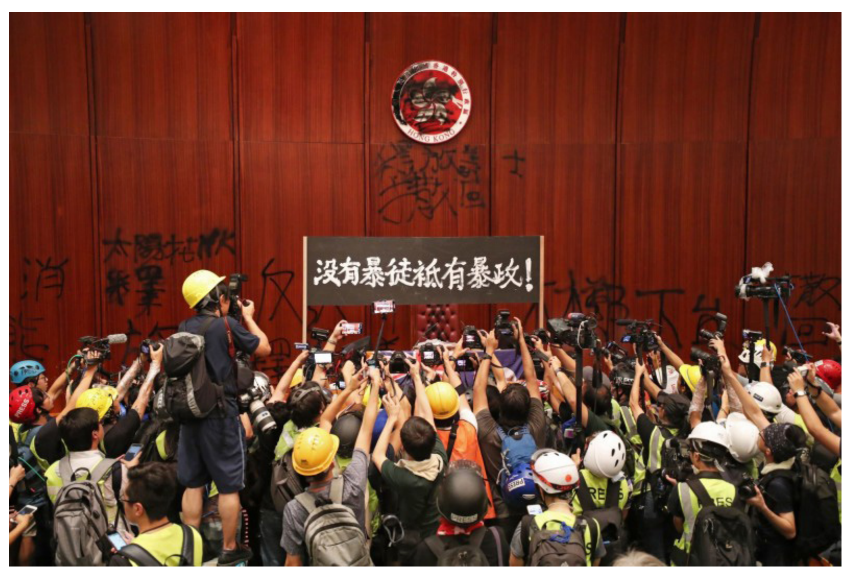
在「六七暴動」後，英殖政府隨後制定嚴苛的《公安條例》以阻嚇反抗人士。《公安條例》提出一系列以言入罪的煽動罪名：要求公眾集結需向警方申請許可[1]，否則便違反刑罰高達 5 年的「參與未經批准集結罪」、「非法集結罪」與「暴動罪」門檻甚低，嚴重傷害集會自由。條例的內文大多取自當時的非洲英屬殖民地，不僅賦予政府與警方相當大的權力，且罪行的字義模糊，刑罰重。《公安條例》在 1970 年作出進一步修訂，「暴動罪」刑期由 2 年提高到 10 年。

1. 即後來的「不反對通知書」



「六七暴動」期間，有人用石塊或玻璃瓶攻擊警察。(圖片取自：香港舊照片網站)

在「六七暴動」後，香港社會長期未有發生大規模的激烈抗爭，殖民時期遺留的惡法也逐漸被社會遺忘。直到近年的社會運動，香港政府又再「借屍還魂」，重新利用殖民時期的惡法打壓抗爭者。在 2019 年的「反修例」運動，香港政府以《緊急法》訂立《禁蒙面法》，定性示威為暴動並且大規模使用「暴動罪」檢控示威者，「暴動罪」是最多人被起訴的罪名，涉及高達 653 人（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反修例」示威者在 2019 年 7 月 1 日衝入立法會議事廳並懸掛「沒有暴徒衹有暴政」標語，吸引媒體爭相拍攝。（圖片取自：歐新社）

1.3 - 未能解殖的「回歸」

/

1984 年，中英兩國政府簽署《中英聯合聲明》，在中央政府主導下建立臨時立法會、草擬和實施《基本法》。在「回歸」的討論中，社會上主要關注的是如何維繫香港的「繁榮穩定」、在不改變殖民權力格局及保障既得利益階層利益的前提下順利過渡[1]，而爭取「民主」或改革殖民體制的流弊並不是大部分人關注的議題，主權移交前後並沒有出現大規模的社會運動。

在確立香港將在 1997 年主權移交後，港英政府在殖民末期逐步鬆綁對政治自由的限制、增加民眾在代議政治制度的參與。1982 年區議會成立，部份議席為地區直選，比例其後漸漸增加。1991 年，立法局首次以地區直選產生議席，但也同時實行部分議席由「功能組別」產生的制度。「功能組別」的議席代表由不同界別[2]投票產生，然而大部份只有「公司票」，故只代表僱主的投票意向，而非該界別的所有工人，是有利精英管制的制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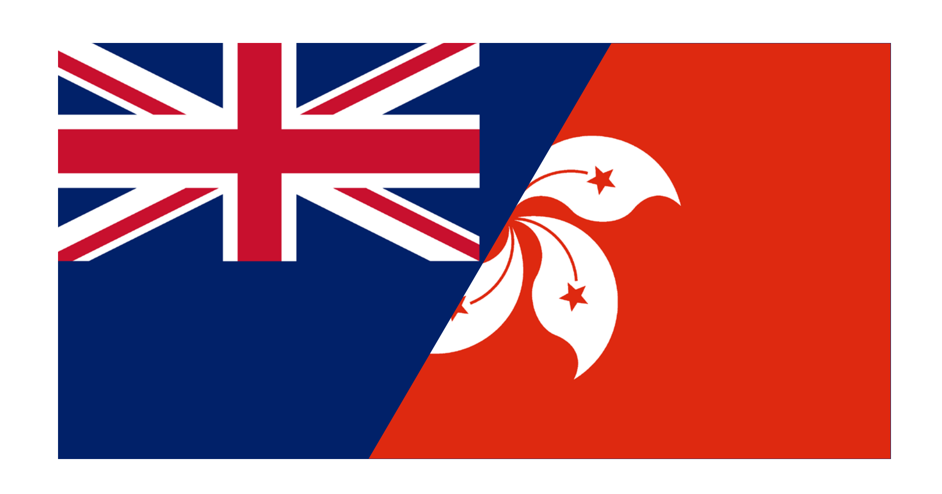
1990 年，中國政府公佈《基本法》，其中定明根據「實際情況」和「循序漸進」的原則，行政長官「最終達至由一個有廣泛代表性的提名委員會按民主程序提名後普選產生的目標」；立法會「最終達至全部議員由普選產生的目標」。中央考量功能組別可令立法機關全由「選舉」產生，同時易於保留維持由建制精英把持的局面，並且很快

1. 羅永生 (2014)。〈邁向具主體性的本土性〉。載於羅永生《殖民家國外》（頁 14-30）。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
2. 其中包括商界（如金融界）和專業界別（如法律界）

便掌握了絕大部份功能組別議席。關於殖民時期遺留的惡法，英國殖民政府在主權移交前曾進行部份修訂[1]，可是，中央政府認為這些改革是英國為中國留下管治麻煩，因此保留《公安條例》，並倒退回 90 年代前較嚴苛的版本。

總的來說，「回歸祖國」後的香港事實上並沒有去殖民化，而是承襲過去殖民統治的管治模式。在政治上，中央凍結香港70、80年代的管治模式，以保持穩定、最大程度滿足中央政府的統治利益；在經濟上，延續政府公共開支微薄的特點[2]，無視社會上不斷加劇的貧富懸殊。在主權移交後的數十年間，這些政治與經濟的結構性矛盾日漸加深，觸發一波波的群眾運動。與此同時，香港的民主化進程已經啟動，中央政府也在《基本法》落下了（哪怕是部份措詞模糊的）普選承諾，群眾運動與承襲自殖民時期的鎮壓體制劇烈鬥爭，終導致香港管治模式的全盤破產。

1. 例如：在 1995 年，英國殖民政府修訂《公安條例》，遊行集會不必再向警方申請牌照，只須七日前通知。
2.《基本法》列明：「香港特別行政區的財政預算以量入為出為原則，力求收支平衡，避免赤字，並與本地生產總值的增長率相適應。」，延續了殖民時期政府開支低於收入，庫房長期累積的財政原則。



2 - 中港政治變遷

/

如果殖民體制是香港社會的宏觀脈絡，那「中港政治變遷」無疑是近年社會矛盾的根源。在這一節，我們梳理中央在主權移交後對港治理思路的變化、香港政制改革和經濟交流政策的變遷，及其對普羅市民社會生活和政治認同的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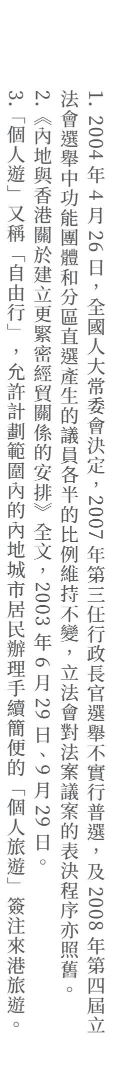
2.1 - 1997 – 2003

「廿三條立法」和中央經濟讓利

/

「八九民運」遭暴力鎮壓告終無疑觸發香港人對中央威權統治的恐懼，但在主權移交初期，中央對香港社會的介入不多，逐漸增強香港人對一國兩制的信心。然而，2003 年前後的「廿三條立法」首次令香港社會對中央政府的統治產生不信任。《基本法》第二十三條規定，香港應自行立法禁止任何有損該國國家主權、領土完整、統一及國家安全的行為，維護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安全的法律條文，當港府提出「落實立法」，則觸發回歸後首次巨型的群眾運動，最後使法例撤回。建制派在隨後的選舉中失利，社會上也出現一連串的集會、大型遊行要求「盡快落實行政長官和立法會普選」，然而 2004 年的全國人大常委否決政治制度改革的提案，維持現有選舉制度 [1]。

在「廿三條立法」同年，香港受「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簡稱 SARS）肆虐，經濟陷入低潮，中央政府向香港採取懷柔管治的「讓利」策略。2003 年，內地和香港政府簽訂《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簡稱 CEPA）[2]，提供香港產品零關稅的優惠、向港商開放內地服務業市場，並開放「自由行」以刺激本港的零售、餐飲業 [3]。當時，這些經濟措施迅速振興當時的經濟、增加就業機會、加強中港交流，但也對香港社會影響深遠，埋下了日後中港矛盾的伏筆。



1. 2004 年 4 月 26 日，全國人大常委會決定，2007 年第三任行政長官選舉不實行普選，及 2008 年第四屆立法會選舉中功能團體和分區直選產生的議員各半的比例維持不變，立法會對法案議案的表決程序亦照舊。
2.《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全文，2003 年 6 月 29 日、9 月 29 日。
3.「個人遊」又稱「自由行」，允許計劃範圍內的內地城市居民辦理手續簡便的「個人旅遊」簽注來港旅遊。

2.



2.2 - 2003 – 2008

中港交流增加，中國認同提高

/

2
/
2.1
/
▶ 2.2
/
2.3
/
2.4
/
2.5

2003 年的「七一遊行」使中央政府改變對港的治理思路，開始公開表達對特區政府的要求，更大程度和更全面地介入香港社會和政治。在政制改革上，2004 年，全國人大常委會主動釋法，將特首與立法會產生方法的修改程序增加到五步，增加了行政長官在研擬政改方案前，需向全國人大常委會提交報告，並獲得人大常委會決定批准修改。在經濟政策上，中央的讓利持續協助香港渡過金融風暴的重創，也令香港社會對中央政府的信心逐漸復甦。

2008 年 5 月的汶川大地震令香港社會關注內地的發展，逾八成的市民滿意中央政府的救災表現、對中央政府的信任因此增加，當年來自各界的捐款打破香港的歷史記錄。同年 8 月的「北京奧運」令香港市民為有正面國際形象的國家感到驕傲，將「中國人」的身份認同推至最高峰。然而，隨著普選的承諾遲遲不能兑現、國內的負面消息不斷出現，2008 年是各種民調數字的分水嶺 [1]，香港社會對中央政府的管治信心、「中國人」的身份認同在 2008 年達到高峰後也開始下滑。



同一个世界 同一个梦想
One World One Dream

「同一個世界 同一個夢想」(One World One Dream) 是 2008 年北京奧運會、2008 年北京殘奧會主題口號。(圖片來源：domawe.net)

1.〈趙永佳：香港 2008 年，無關痛癢還是民心轉捩點？〉，《端傳媒》，2016 年 5 月 17 日。

2.3 - 2008 – 2014 中港矛盾惡化期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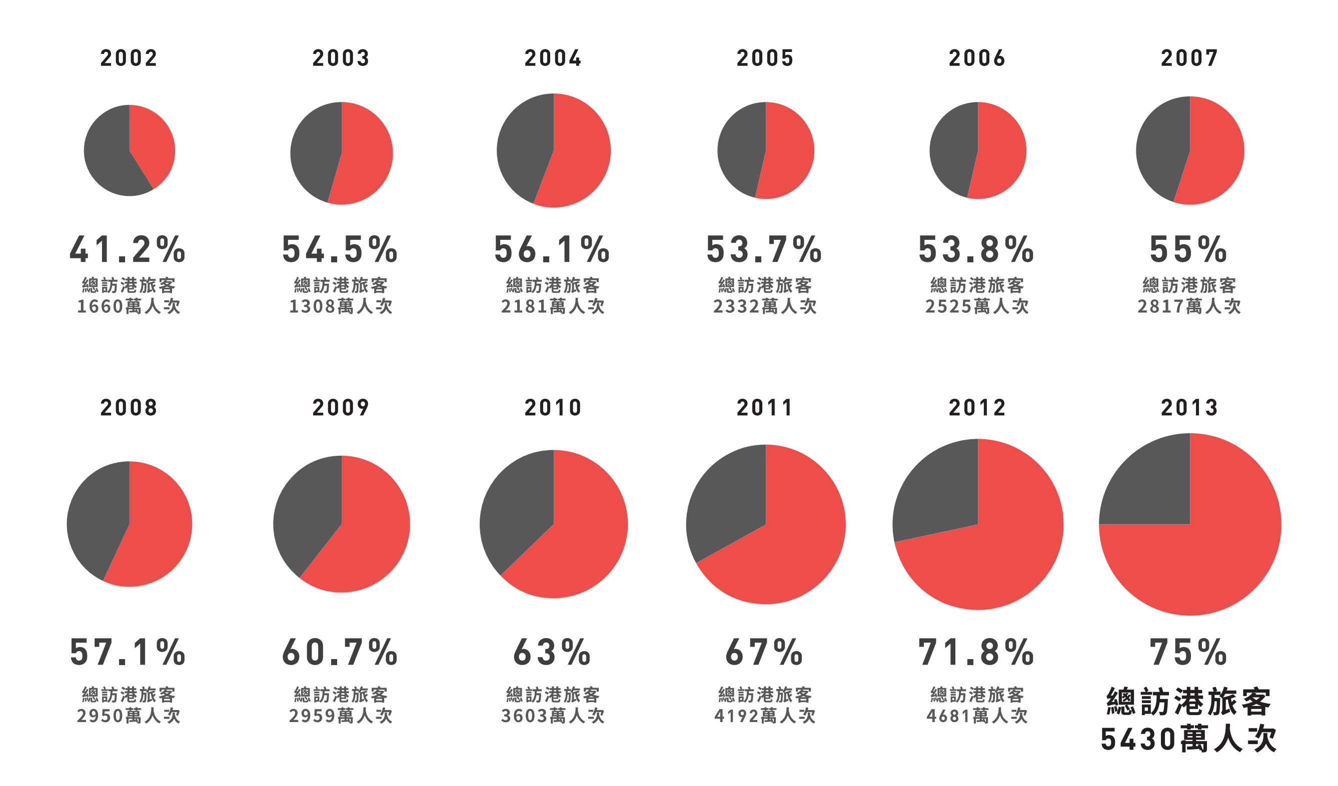
在這個時期，在政治上，中央政府在政制改革上寸步不讓，重申「全面管治權」，推進中港融合的基建和教育指引。在經濟上，香港逐步被納入中國全國發展的規劃藍圖中，政府積極推動中港融合的基礎建設，推行愛國主義國民教育，加強對香港社會的控制。與此同時，中港矛盾在社會上持續積累，並出現大量日常生活層面的摩擦。

2009 年，香港政府和中央商議已久的「廣深港高速鐵路」和「港珠澳大橋」進入具體興建計劃、撥款的討論，前者連接深圳或廣東以及內地大多數樞紐城市，後者連結香港、珠海、澳門三地。2012 年，特首正式提出課程指引，要求「德育及國民教育科」成為中小學的必修課。這兩個中央授意的政策影響深遠，中港融合的基建帶來「反對大白象工程」的「反高鐵」運動，而國民教育帶來青年的「反國民教育運動」(下稱「反國教」)，最終令課程指引被擱置。

在日常生活的交流層面，2010 年後中港矛盾以族群衝突的方式出現。過去建制論述普遍認為「自由行」和「CEPA」帶來的中港交流為港人的經濟發展帶來機遇。可是，由於香港政府奉行「大市場，小政府」，薄弱的福利制度帶來政策性的資源短缺，當中港人口來往增加，便會衍生出不少

社會問題，如當訪港內地旅客的數量急增，大量「水貨客」在香港搶購奶粉及其他日用品[1]，帶來交通擁擠、貨品短缺、物價提高等問題，也對部份社區造成生活不便[2]。政策允許父母皆非香港居民以生育旅行方式在香港所生子女（俗稱：「雙非」）可取得香港永久居留權，加劇醫院床位和學額短缺問題，被當年仍在萌芽中的本土派用作宣揚排外的理念，觸發社會上將矛頭指向內地人。

1. 一些內地人對內地生產的嬰兒奶粉等必需品的品質失去信心，在港售賣的產品成為搶手貨，跨境「水貨」市場興旺。水貨客就是在港購買產品，帶回深圳等地售賣以賺取差價的平行進口商。
2. 靠近邊境地帶如粉嶺、上水等地尤為嚴重。



2002 年至 2013 年內地旅客佔訪港旅客總人數的比例。在推行「自由行」前，香港接待的旅客達 1,660 萬人次，其中 41.2% 來自內地；在 2013 年，訪港旅客數字已飆升至 5,430 萬人次，當中 75.0% 來自內地。(數據取自：立法會秘書處資料研究組「個人遊」計劃研究簡報)

在 2008 年至 2014 年間，中港融合政策、政制改革、社會問題的交織，讓社會上醞釀著對政府不滿的情緒。青年人的「香港人」身份認同持續上升、「中國人」身份認同持續下跌[1]，參與大型示威的人數顯著增加。

在 2012 年《十八大》報告，中央首次在治理港澳事務的原則上加上「維護國家主權、安全、發展利益」，強調「一國兩制」的紅線。2014 年，國務院提出《「一國兩制」在香港特別行政區的實踐》白皮書，強調香港的「自治權利」是中央授予，中央擁有「全面管治權」，並加強北京對香港事務用權的「機制化」[2]。同年，全國人大常委會通過香港行政長官選舉和立法會產生辦法的「831 決定」[3]。

中央的連串政治推進令市民對香港落實普選感到絕望，在種種矛盾的積累下，終致「雨傘運動」在 2014 年的 9 月爆發。

1. 參考「圖說：回歸後的變遷趨勢」的香港大學民意研究計劃的「香港人」認同和「中國人」認同數據。
2. 例如：以「人大釋法」的形式，確立特首和立法會選舉的方式和政改的方向。
3. 確立 2017 年的行政長官候選人由 1,200 人的提名委員會產生；不實行公民提名及政黨提名，特首參選人須獲過半數提委會委員支持才能成為候選人；候選人限 2 至 3 名，而後才先讓選民進行普選。另外，2016 年立法會選舉全數保留一半的功能組別議席。

2.4 - 2014 – 2019

中央加速收緊對港控制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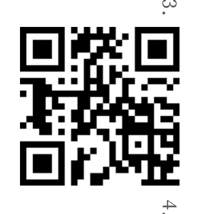
相較於過去3個時期，在「反國教」和「雨傘運動」等社會運動爆發後，中央加速推行中港融合政策，並且大力收緊社會控制，一面高調打壓本土思潮，一面深化中港經濟融合政策。另一方面，中央對香港的政治干預步步進逼，2015年，內地執法部門在「銅鑼灣書店事件」中跨境擄人[1]；2016年「人大釋法」取消立法會直選議員資格；2018年「人大決定」通過一地兩檢[2]，一連串的事件令香港社會對「一國兩制」的信心滑落谷底。

2015年，中央正式在「一帶一路」政策文件上提出「粵港澳大灣區」的概念，將香港納入全國經濟發展的戰略藍圖，確立香港以其制度政策、集資便利等優勢幫助中國經濟發展的分工。在「雨傘運動」後，關於「香港獨立」的討論增加，觸碰中央政府最敏感的「國家安全」紅線，香港大學學生刊物《學苑》因此被梁振英和親北京媒體大力撻伐[3]。2018年，港府以《社團條例》作出命令，正式將主張香港獨立的「香港民族黨」列為非法組織並禁止其運作，數個中央駐港機構[5]高調對此表示支持，指出「對『港獨』必定是零容忍」。在打壓港獨的同時，政府積極推動《國歌法》和「普教中」[6]。

1.〈銅鑼灣書店五子失蹤事件簿〉，《立場新聞》，2016年3月24日。
2.〈【懶人包】高鐵一地兩檢拗啲乜？〉，《立場新聞》，2017年10月24日。
3.〈梁振英施政報告 轟港大《學苑》「香港民族論」〉《立場新聞》，2015年1月14日。
4.〈「港獨」組織民族黨遭禁止運作：言論自由與國家安全之爭〉，《英國廣播公司》，2018年9月24日。
5. 國務院港澳事務辦公室、香港中聯辦、外交部駐香港特區特派員公署。
6. 意即以「普通話」取代「廣東話」教授中小學的中文科。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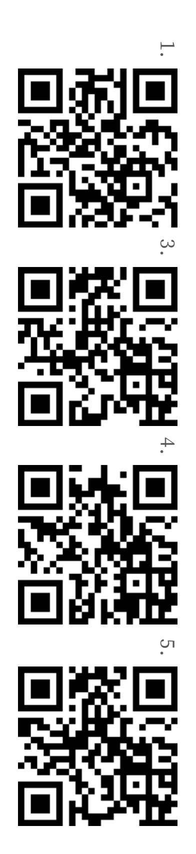
2.

3.

4.


在第 4 個時期，中央政府屢次動用《基本法》中的制度影響香港政治。在 2016 年立法會議員的宣誓風波後，全國人大常委會就《基本法》釋法[1]，令多位本土派及自決派的民選議員喪失議員資格，失去制度內的政治平台和資源。2018 年，政府提出在高鐵西九龍站內劃出「內地口岸區」，容許內地人員在香港境內執行職務，「一地兩檢」的安排引發社會輿論反彈，但最後由「人大常委會」宣稱符合《基本法》。在政府高調限縮香港自治空間、加強控制的同時，民間社會陷入「雨傘運動」後的低潮期，雖有零星的遊行示威，但未能形成大規模的群眾運動。2016 年，本土派發起「旺角事件[2]」，數名示威者被控「暴動罪」，其中盧建民被判囚 7 年，為香港開埠以來最重的暴動刑期。

在這數年間，「本土思潮」在社會上冒起，作為一種政治立場具有相當影響力。2016 年，「本土派」首次被納入民調計算[3]，雖然不及溫和民主派的支持人數多，但自稱本土派的市民佔社會 8.4%，在 18 至 29 歲的青年人中，更佔近三成。在 2016 年的選舉中，所有提倡本土、自決或獨立的候選人，合共取得近 39 萬票[4]，在 35 個立法會議席中取得 6 席。同年的民調亦發現，「香港獨立」的支持者佔 17.4%，反對者佔 57.6%；在年輕一輩間，支持的比率近四成，多於反對的比率。然而在 2016 年政府針對獨立思潮的打壓後，支持獨立者在 2017 年明顯減少[5]。

1. 〈港裁定「取消議員資格」 梁頌恆游蕙禎上訴〉，《英國廣播公司》，2016 年 11 月 15。
2. 本土派稱為「魚蛋革命」
3. 〈多少市民自認屬本土派？3 月調查研究的結果〉，《明報》，2016 年 4 月 15 日。
4. 〈本土自決派共得 39 萬選票，學者：民主自決成香港重要議程〉，《端傳媒》，2016 年 9 月 5 日。
5. 〈中大民調：本土派支持者依舊，但支持港獨年輕人減少〉，《眾新聞》，2017 年 6 月 7 日。



2.5 - 圖說

主權移交後的變遷

/

在這部份以「一國兩制信心」、「香港人身份認同」、「六四集會」和「七一遊行」的參加人數作為指標，呈現從 1997 年的主權移交到 2019 年的「反修例」運動前的香港社會變遷。這些變遷趨勢和上述中港政治框架的轉變和重大社會事件大致吻合。

在這些圖表中，從主權移交到 2003 年推行「廿三條立法」前，香港市民對中央政府的信心、中國人身份的認同逐漸上升。2003 年的「廿三條立法」首次令香港社會對中央政府的統治產生不信任，「六四集會」和「七一遊行」的人數出現首個高峰。然而在 2004 年至 2008 年的北京奧運前後，香港市民對「一國兩制」的信心和「中國人」的認同皆穩定回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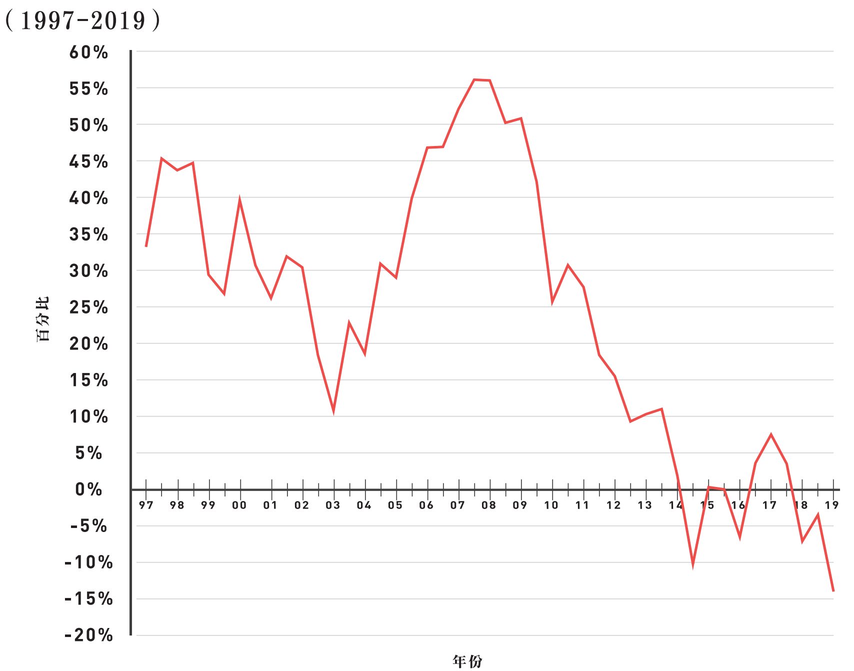
2008 年至 2014 年是「中港矛盾惡化期」，中央政府在政制改革上寸步不讓，中港矛盾在社會層面爆發，市民對「一國兩制」的信心逐年下跌，「六四遊行」和「七一遊行」的參與人數逐年增加。與此同時，市民的「香港人」認同持續攀升，「中國人」的認同持續下跌。在 2014 年，18 至 25 歲市民的「香港人」認同高達 75.8%；「中國人」認同低至 6.5% [1]。

1. 參考香港大學民意研究計劃的「市民的身份認同感」數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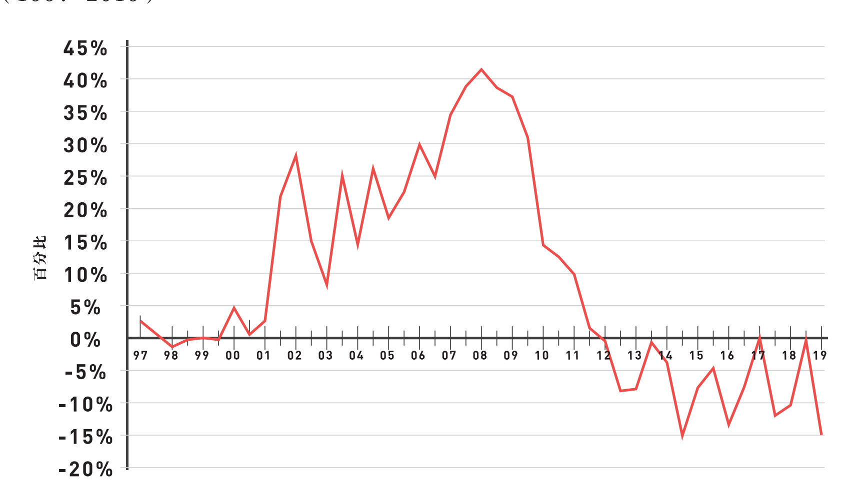
在 2014 年的「雨傘運動」後至 2019 年的「反修例」 運動爆發前，中央加速收緊對港控制，市民整體對「香港人」的認同持續上升，對「中國人」的認同持續下降。但社會運動陷入低潮，社會上瀰漫著「遊行無用」的氛圍，大型集會參加人數顯著下降。

組圖一：香港市民對「一國兩制」和中央政府的信心（1997-2019）

對一國兩制的信心淨值
（1997-20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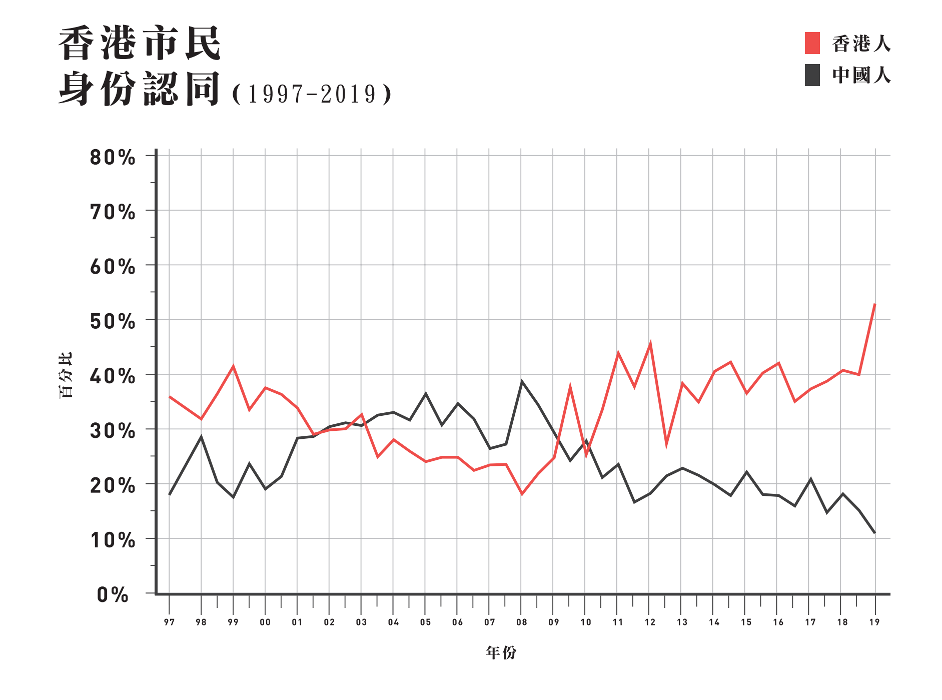
信任北京中央政府淨值
（1997-20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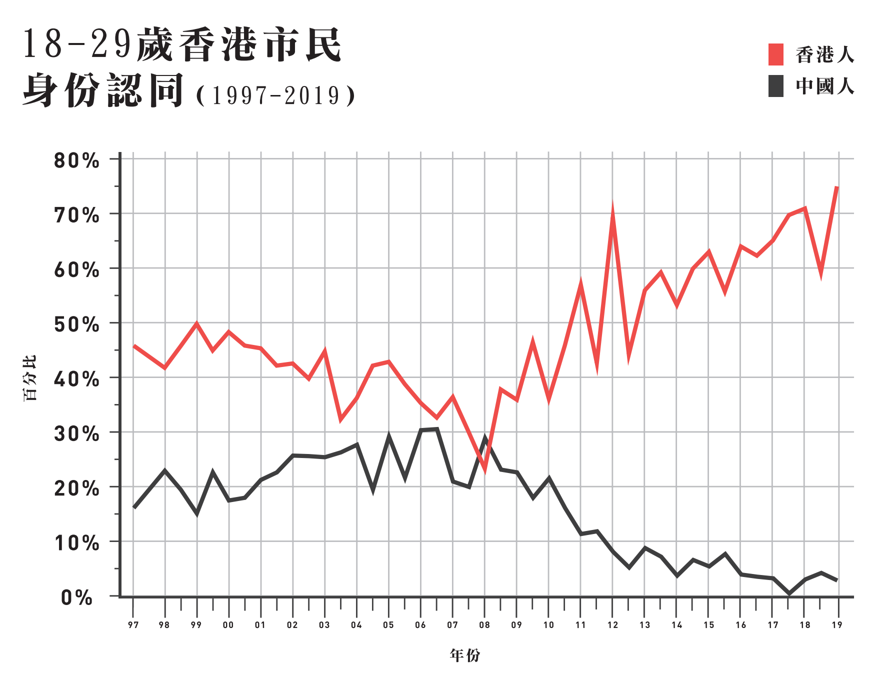


參考：香港大學民意研究計劃「市民對一國兩制的信心」、「市民對北京中央政府的信任程度」數據。

2
/
2.1
/
2.2
/
2.3
/
2.4
/
▶ 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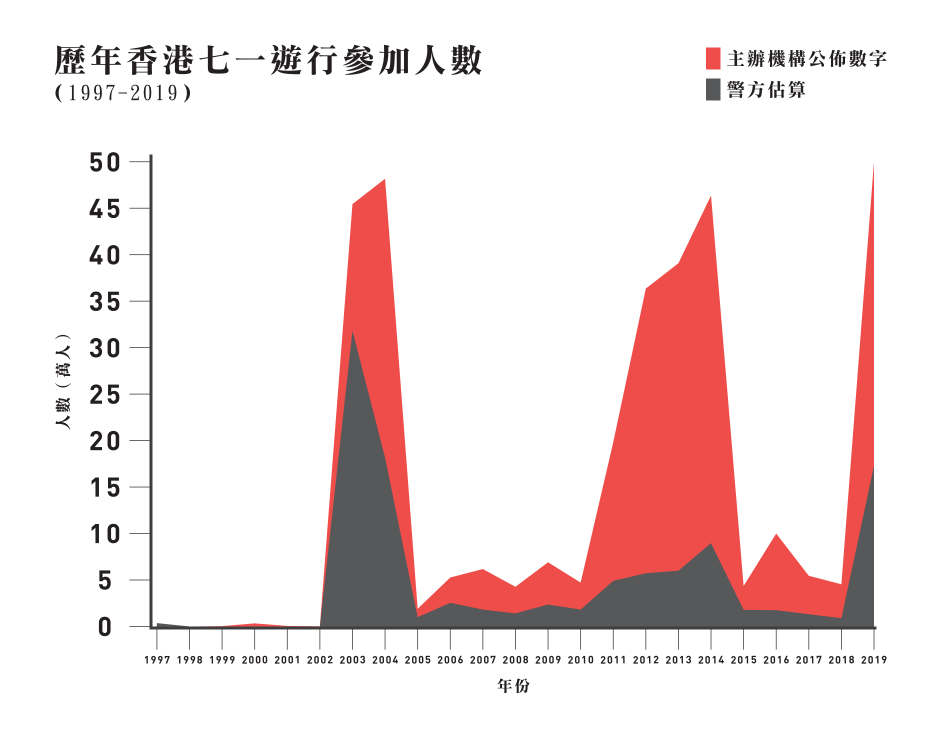
組圖二：香港市民的身份認同（1997-20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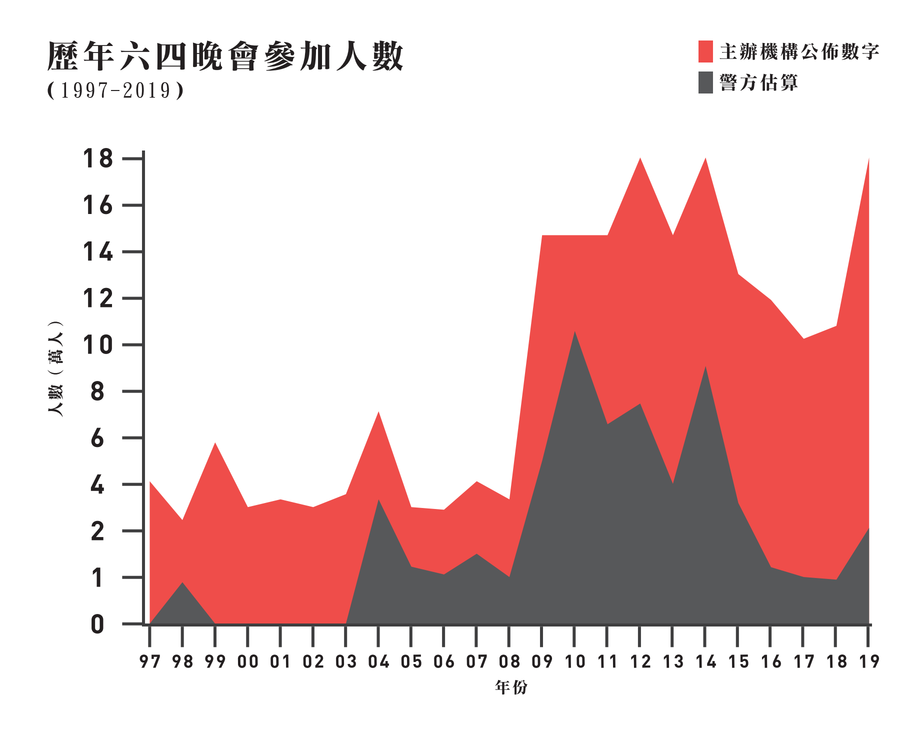




參考：香港大學民意研究計劃「市民的身份認同感」數據。

組圖三：歷年「六四晚會」、「七一遊行」參加人數（1997-2019）





數據取自：歷年媒體報導遊行主辦機構公佈的數字和警方數字。

3 - 香港社會運動發展的軌跡

/

香港社會運動有源遠流長的歷史，由 19 世紀的多起罷工潮[1]、「妹仔[2]」解放運動、到二戰後「火紅年代[3]」的反殖運動、「四反[4]」運動。在戰後，不少關注住房、教育、性別、勞工等範疇的團體進行組織和倡議，以壓力團體的方式抗爭，要求政府施行惠民的政策。1980 年代商討主權移交之際，政制改革獲得遠超其他議題的關注，各範疇的積極份子在民主運動的旗幟下匯聚成共同陣線，也定調往後 30 多年社會運動的主旋律。

下文將記述由 1980 年代至「反修例」運動前，在香港的民間社會曾出現的重要抗爭事件、政治思潮和抗爭路線遞嬗軌跡。這些發展又如何成為 2019 年香港爆發大型社會運動的背景。

1. 詳見：梁寶龍（2017），《汗血維城：香港早期工人與工運》，香港：中華書局（香港）有限公司。
2. 即婢女。當時蓄婢被視為相同於奴隸制度，與宗主國英國法律違背，最後蓄婢被立法禁止。
3. 1970 年代的激進學生運動熱潮，其中思潮涵蓋反殖、無政府主義、托洛茨基主義等等。詳見：羅永生（2017），〈「火紅年代」與香港左翼激進主義思潮〉，《二十一世紀》，第 161 期，71-83。
4. 即「反加價、反失業、反貧窮、反壓迫」。

3.1 - 1980 – 1990 主權移交爭議與民主運動

/

戰後，大批由內地逃離政治鬥爭的難民湧入香港，成為重要的人口組成。他們對政治抱持冷漠的態度，再經歷港英迴避國共鬥爭的治術和「六七暴動」，社會上形成不熱衷政治事務的氛圍。然而，在中英政府就香港前途展開談判的 1980 年代，「回歸」問題引發社會關注。這章分作四個部分，我們分別回顧「回歸」前後的香港前途和民主化討論，在 1980 年代選舉局部開放後形成的「議會路線」，「八九六四」對香港民主運動的影響，以及《基本法》中「民主普選」的承諾。這些在 1980-1990 年代奠定的民主運動框架對往後的民主運動影響深遠。

3.1.1 - 「民主回歸」

/

在 1980 年代，隨著中英政府就香港前途展開談判，「回歸」漸成香港社會各界的焦點。在當時的香港社會，被殖民統治數十年的華人經歷殖民政府的種族歧視、社會不平等、缺乏民主參與，並且有較高的「中國人」認同。在「反殖」的背景下，當時的社運人士或知識份子也反對維持殖民統治，並懷有主權移交將為香港帶來民主化的憧憬。在關於「回歸」的社會討論中，普羅大眾最關心的還是如何延續香港在經濟上的「繁榮穩定」，關於政制民主化的討論主要集中在少數知識分子和專業人士。

儘管在 1980 年代，各種關於香港前途的討論曾在公共討論中出現，但在 1984 年《中英聯合聲明》的簽署後，基於難以改變的政治現實，民主派人士將「港人治港、高度自治」的承諾看作政治契機，以在「回歸」的前提上「漸進落實民主」為政治目標[1]，奠定「民主回歸」的民主化想象。在當時受到勞工團體、法律學者、社工等關心社會的群體支持、視此為共同爭取的目標[2]。然而，「民主回歸」的政治想像也是自限的，羅永生形容當時的民主運動「以『中產主體』為想象的藍本、配合他們只求改良、不求革命，甚至以技術管理為核心意識形態的特色」，這種「回歸」的想像不挑戰香港的主權問題，也不討論衝擊本地資產階級利益的階級問題[3]。

1. 羅永生（2018），〈身份政治往何處去〉，載於鄭煒、袁瑋熙（合編），《社運年代》（頁 19）。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
2. 馬嶽（2012），《香港 80 年代民主運動口述歷史》。香港：香港城市大學出版社。
3. 羅永生（2018），〈身份政治往何處去〉，載於鄭煒、袁瑋熙（合編），《社運年代》（頁 19）。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

3.1.2 - 「議會路線」

/

在 1984 年《中英聯合聲明》的簽署、1980 年代有限度選舉的逐步開放下，香港的政治參與者和社會組織者紛紛被吸納入「政治參與模式[1]」，透過選舉政治的建制渠道提出訴求。主權移交的問題使「積極的政治參與者集中於政治事務，特別是有關中港關係的政治事務[2]。」另一方面，曾在 1970 年代活躍一時的學生、住屋、勞工等基層運動在 1980 年代獲得的關注遠不及政制改革議題，未能打進主流社會的討論。另一方面，當時立法局的局部民主化，亦令多年來居於體制外的社運人士獲得了前所未有的政治活動空間，有意改善社會問題的人士紛紛充當「代理人」在立法局為基層發聲。

自 1980 年代開始，泛民主派的政治團體一方面積極參與殖民地的代議政治，一方面要求在《基本法》中加入民主政制的相關內容。逾百個團體在 1986 年發表「一九零人政制方案[3]」，其中一些團體後組成「民主政制促進聯委會」，也就是泛民主派政黨的雛形。然而，在殖民末期和主權移交後的政制框架下，民選議員都只能在體制內扮演監察政府的角色，實際的影響力相當有限。與此同時，議會參政路線因選票導向所衍生的保守性、基層群眾組織的缺乏等問題隨時間推移曝露出來，和更基進的民間團體產生張力，這也成為未來民主運動中重要的矛盾所在。

1. 呂大樂（1994），〈迷失於急劇轉變政治環境中的香港民眾運動〉，《香港社會科學學報》，4，67-78。
2. Tai-lok Lui (1997), "The development of Social Movement in Contemporary Hong Kong," in Hong Kong's Social Movements: Forces from the Margins, ed. Sophia Woodman (Hong Kong: July1 Link and Hong Kong Women Christian Council, 1997), 140
3. 民主派提出的回歸後選舉方案，主要內容為支持行政長官由普選產生、至少半數立法局議席由直選產生。由於當時有 190 人公開聯署支持，因而得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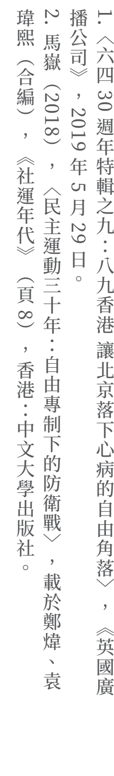
3.1.3 - 「八九六四」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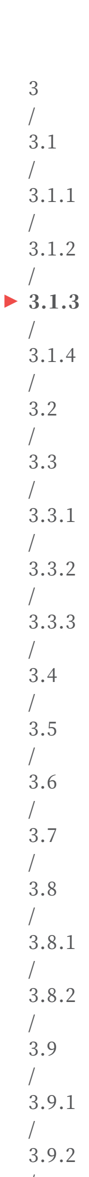
「八九六四」對香港人來說無疑是一個重要的政治時刻。1989 年，在中國數個城市爆發歷時近 2 個月的民主抗議運動。香港記者率先將北京示威現場的報導傳回香港，媒體鋪天蓋地地播放群眾大規模示威和學生絕食的畫面，震動整個香港社會。社會各界自發組織各種聲援集會、募款、在狂風暴雨中遊行聲援北京的民運人士。在北京宣佈戒嚴的第二天，香港更出現百萬人大遊行。香港當時的全民動員和香港即將「回歸」，市民感受到內地的民主化和自己的命運相連。香港市民支援愛國民主運動聯合會（支聯會）主席司徒華曾在訪談中提到：

> 「香港遊行中有一個口號最能體現港人的心態：『今天的北京就是明天的香港』。香港就要回歸中國了，如果中國不走上民主化，香港會變成什麼樣？香港的人權自由能存在嗎？[1]」

總的來說，「八九六四」是很多香港民運人士和市民的政治啟蒙，也引起普羅大眾對於中港體制趨同的恐懼，並為民主派政黨帶來空前的支持。在此之後，「民主抗共」、香港維持現狀等主張漸漸成為主流，而在往後的數十年間，民主派的定位亦由「共同建設民主中國」，轉變為抵抗中共干預、維持香港僅有的民主[2]。


1.〈六四 30 週年特輯之九：八九香港 讓北京落下心病的自由角落〉，《英國廣播公司》，2019 年 5 月 29 日。
2. 馬嶽（2018），〈民主運動三十年：自由專制下的防衛戰〉，載於鄭煒、袁瑋熙（合編），《社運年代》（頁 8），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

1.



1989 年 5 月 20 日，李鵬在北京下令戒嚴，而後 4 萬香港市民在颱風中上街示威。（圖片取自：眾新聞）



1989 年 5 月 21 日，100 萬香港市民在多條主要幹道遊行。（圖片取自：中大學生報）

3.1.4 - 《基本法》的普選承諾

/

在 1984 年《中英聯合聲明》的簽署後，在沒有香港社會民意的授權下，由中央政府委任的委員會草擬《基本法》，確立香港「一國兩制」、漸進達至「民主普選」的憲政框架。《基本法》中明訂，根據「循序漸進」的原則，行政長官「最終達至由一個有廣泛代表性的提名委員會按民主程序提名後普選產生的目標」；立法會「最終達至全部議員由普選產生的目標」。在往後的數十年間，依照《基本法》的承諾落實「民主普選」成為主流民主運動的訴求。



（圖片取自：東方日報）

3.2 - 2003 「七一遊行」 /

2003 年「七一遊行」是香港主權移交後的一次關鍵事件[1]，樹立回歸以來，以大型群眾動員，迫使政府妥協的先例，使更多人關注和投身到社會運動當中。在主權移交後，社會運動團體在每年的 7 月 1 日舉行小規模遊行；但由於中央政府在主權移交初期對香港政治的介入不多，參加遊行的人數非常少。直到 2003 年港府推出「廿三條立法」，促使 50 萬人參加由民陣所舉辦的「反對二十三，還政於民」大遊行，要求撤回立法、特首下台。政府在巨大的民意壓力下撤回立法，隨後特首辭職。

2003 年的「七一遊行」也揭示過去「民主黨」高度主導民主運動的局面面臨挑戰。50 萬人的大遊行是市民自發動員多於政黨組織號召的結果，過半的示威者認為人際網絡的動員和媒體的號召影響其參與遊行的決定[2]。示威者雖然來自不同階層，但高教育程度、中產背景、及專業人士的參與較為突出。在抗爭手法上，50 萬人秩序井然的示威畫面受到媒體的關注，奠定一種「和平、理性、非暴力」的民主運動模式，「儘管集體行動在大遊行之後有增無減，抗爭的劇目依然是專業領導、局部動員、合法抗爭。[3]」

1. 〈李立峯：雨傘運動，香港社會發展的另一次關鍵事件〉，《端傳媒》，2018 年 1 月 16 日
2. 陳韜文、鍾庭耀，〈誰能發動 50 萬人上街？兼談大遊行對香港政治傳播的衝擊〉，載於香港大學民意研究所網站。
3. 鄭煒（2018），〈香港新興社運的框架和劇目〉，載於鄭煒、袁瑋熙（合編），《社運年代》（頁 37），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

2.



在隔年的立法會選舉中，部分的社會運動能量被吸納入選舉政治中，數名積極反對「廿三條立法」的專業人士當選，冀利用體制內的權力尋求改變。2006 年，由民主黨領導的泛民主派政黨格局出現變化——以中產背景的專業人士為主的「公民黨」成立；以社會民主主義為號召、走基層路線的「社會民主連線」成立，為往後泛民主派政黨的路線分歧埋下伏筆。



2003 年反對「廿三條立法」遊行。（圖片取自：法新社）

3.3 - 2003 – 2013 主流民運外百花盛放的社會運動

/

這個時期，「泛民主派」繼續主力參選、發展政黨、和「建制派」在議會裡拉鋸，雖然持續號召每年的「六四」和「七一」示威，但在普羅大眾當中並沒有投票以外的直接動員能力。

在議會的拉鋸外，大量由青年人和社運團體自發組織的街頭「直接行動」百花盛放，「街道和網絡取代議會，成為政治運動和公共論述的主場景」[1]，這些行動包括 2004 年的「反市區重建迫遷」[2]、2007 年的「保育天星、皇后碼頭」、2009 年起長達數年的「反高鐵」抗爭。這些社會運動的關注較政制改革廣泛，對中港融合、發展主義、地產霸權的批判都成為焦點。一些抗爭帶有左翼色彩，分享關懷基層、批判資本、保障勞工權利和分配公義等共識；一些抗爭深化對「本土」的討論和實踐。其中，「反高鐵」運動中圍繞著財政支出、收地所引致的新界農村迫遷觸發長達數年的抗爭，不僅啟蒙了一代的青年，也帶來之後 10 多年關於土地正義、香港本地農業、環境保育的抗爭。

儘管在這些抗爭中並不多「成功爭取」的事例，但在被議會路線和「和理非」制約的社會風氣下[3]，開創了「直接行動」的實踐和積累網絡，在後續的社會運動發揮影響。伴隨著媒體報導和公眾討

1. 鄭煒（2018），〈香港新興社運的框架和劇目〉，載於鄭煒、袁瑋熙（合編），《社運年代》（頁 37），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
2. H15 關注組，〈五年利東街血汗艱辛抗爭路〉。
3.「和平、理性、非暴力」之簡稱。

2.



3
/
3.1
/
3.1.1
/
3.1.2
/
3.1.3
/
3.1.4
/
3.2
/
▶ **3.3**
/
3.3.1
/
3.3.2
/
3.3.3
/
3.4
/
3.5
/
3.6
/
3.7
/
3.8
/
3.8.1
/
3.8.2
/
3.9
/
3.9.1
/
3.9.2
/
3.10

論，靜坐、佔領、衝擊等手法漸漸在年輕一輩間取得支持。另一方面，抗爭的規模有不斷增加的趨勢，由「反市區重建」的數十人、「保衛皇后碼頭」的 500 人、到「反高鐵」的 8,500 人。在 2010 年後，社會上對政府的不滿急升，網絡動員變得普遍，社會運動的規模出現變化。在 2012 年，「學民思潮」發起的「包圍政府總部」行動獲 12 萬市民響應，迫使政府擱置設立「國民教育科」。在 2013 年，碼頭工人發起罷工，學生投入後勤和聲援並爭取到社會的支持，同年的「港視發牌爭議」，引發 12 萬人包圍政總。

2003 年利東街居民和舖戶掛滿黃幡，抗議重建所帶來的迫遷。
（圖片取自：蘋果日報）



2010 年，立法會通過高鐵撥款，反高鐵示威者包圍立法會，要求與時任運輸及房屋局局長對話。
（圖片取自：獨立媒體）





2009 年的「千人怒撐菜園村」抗議行動。（圖片取自：獨立媒體）



2007 年的建築工人罷工工潮。
（圖片取自：獨立媒體）

3.3.1 - 「直接行動」的轉向

/

在這十年的社會運動中，這些體制外「直接行動」的主要組織者是多為 1980 年代出生的青年，與泛民恪守的議會路線保持距離。

在這些社會運動中，「絕食抗議」和「佔領留守」是常見的抗議方式。為反對利東街被清拆重建，居民絕食數日；「保衛皇后碼頭」的示威者佔領碼頭舉辦音樂會和人民規劃大會。從「反高鐵」開始，更多示威者嘗試堵塞道路交通、包圍政府建築、用身體推進警方防線。在「反國教」運動中，「學民思潮」和數萬名市民佔領政府總部、並發起罷課和接力絕食；在「碼頭罷工」期間，數百名學生到碼頭留守支援，衝擊保安的防線，和工人們一起佔領碼頭內的行車道，不少香港的抗爭者指出：2005 年數千名韓國農民在「世界貿易組織第六次部長級會議」中，結合包圍、衝擊防線、「三步一叩」苦行的抗爭令他們深受啟發，例如在「反高鐵」、「碼頭罷工」中，示威者分別手持象徵土地的白米、身著印有「重奪勞動尊嚴」上衣苦行。

在這些社會運動中，數日至數週的公共空間「佔領」打開群眾自發組織、參與的空間。數百名積極的社會運動參與者的網絡逐漸形成，他們組成行動小組，彼此之間亦有連結。這些社會運動的參與者不少對議會抗爭爭取政制改革的運動路線抱以批判，他們更在乎在這些行動中開展民主自治實驗，創造集體

3 / 3.1 / 3.1.1 / 3.1.2 / 3.1.3 / 3.1.4 / 3.2 / 3.3 / ▶ 3.3.1 / 3.3.2 / 3.3.3 / 3.4 / 3.5 / 3.6 / 3.7 / 3.8 / 3.8.1 / 3.8.2 / 3.9 / 3.9.1 / 3.9.2 / 3.10

充權的過程。在這些行動中，一些積極份子輪流佔領空間、籌募物資、向外發佈現場資訊，並透過網絡動員更多的市民前來參與。

在當時，主流泛民主派和社會輿論仍認為「用群眾力量脅迫官員或議員順從民意『不理性』、衝擊代議政治的核心[1]。」然而，這些多樣而頻繁的基進抗爭引起社會的討論，不斷挑戰社會大眾對於抗爭的想像。另一方面，在這個時期，雖然警方偶有打壓這種直接行動模式，但在 2003 年至 2014 年 5529 次的公眾活動中，只有 16 名示威者被起訴。相較於「傘運」後，政府在執法上仍保留一定的現實空間[2]。



碼頭工人罷工期間，學生穿上白色、寫著「重奪勞動尊嚴」的上衣，手持紅玫瑰，慢行去北角，再坐船到紅磡，最後步行至葵涌貨櫃碼頭，表示對罷工工人的支持。（圖片取自：東方日報）



高鐵撥款通過後觸發反高鐵示威者包圍立法會。（圖片取自：蘋果日報）

1. 鄭煒（2018），〈香港新興社運的框架和劇目〉，載於鄭煒、袁瑋熙（合編），《社運年代》（頁 37）。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
2. 儘管根據《公安條例》，組織和參與未經批准的集會遊行構成刑事犯罪，然而在這個時期，未經批准的集會和遊行往往沒有被檢控。

3.3.2 - 第一代「本土」的建構

/

香港社會目前關於「本土」的認識大多來自 2011 年後崛起的本土思潮，不過，關於「本土」的討論在 2007 年的「保衛皇后碼頭」運動已經出現。2006 年年底政府計劃清拆皇后碼頭以啟動填海工程，「保衛皇后碼頭」的抗爭者佔據碼頭展開抗爭，更在運動期間成立民間團體「本土行動」。他們舉行多場以「本土」作主題的活動，包括鼓勵民眾「自主自決」參與城市規劃的「保留皇后人民規劃大會」、攝影展、新本土運動論壇和「人民登陸皇后」行動。

這些抗爭者嘗試提出一種改寫殖民歷史、批判「發展主義」的本土論述初探。然而在當時的社會，普羅市民主要關注皇后碼頭的歷史文化記憶，「解殖」的本土論述未能廣泛地打入社會的討論。

3 / 3.1 / 3.1.1 / 3.1.2 / 3.1.3 / 3.1.4 / 3.2 / 3.3 / 3.3.1 / ▶ **3.3.2** / 3.3.3 / 3.4 / 3.5 / 3.6 / 3.7 / 3.8 / 3.8.1 / 3.8.2 / 3.9 / 3.9.1 / 3.9.2 / 3.10

「保衛皇后碼頭」行動的參與者陳景輝曾寫到：

> 「天星保衛運動開啟了一種新本土視野，意欲擺脫各種自上而下的官方本土想像（如在利東街和大會堂對出的新填海地上築建格格不入的巨廈高樓式規劃），重拾香港人的主體性……[1]」「假使要讓九七後的香港真真正正地脫離九七前的殖民地狀態，需要做的並不是直接拆掉皇后碼頭此一殖民標誌，相反，我們要作的是真正將政治權力交還下放給香港的普羅民眾。[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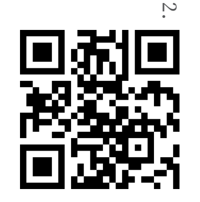
在 2007 年 1 月 21 日，一艘命名為「本土號」的輪船，載著約 100 名不同種族和界別的市民，當中包括皇后碼頭保衛者、新來港移民、外勞團體、文化保育團體成員等，象徵著重新為「香港人」下定義。「本土號」由尖沙咀開往中環的皇后碼頭，登上輪船前，人民舉著不同的橫額和標語，由尖沙咀鐘樓步行到碼頭。在皇后碼頭登岸後，又仿效港英時期港督和皇室人士的登岸儀式，領著兩條各長 50 公尺寫著「回憶添創造、人民自決路」的橫額，從碼頭登岸之處領到昔日殖民時代由港督主持升旗儀式的檢閱台。（圖片取自：蘋果日報）

1. 〈維多利亞港．利東街．天星碼頭〉，《獨立媒體》，2007 年 2 月 15 日。
2. 〈【回歸 20 年】十年回想 皇后碼頭運動的「本土」〉，《明報》，2017 年 6 月 17 日。

1.



2.



3.3.3 - 左翼思潮的冒起

/

3 / 3.1 / 3.1.1 / 3.1.2 / 3.1.3 / 3.1.4 / 3.2 / 3.3 / 3.3.1 / 3.3.2 / ▶ **3.3.3** / 3.4 / 3.5 / 3.6 / 3.7 / 3.8 / 3.8.1 / 3.8.2 / 3.9 / 3.9.1 / 3.9.2 / 3.10

左翼運動在香港歷史源遠流長，早在 19 世紀，香港已爆發過不止一場反帝國主義的罷工。香港的左翼分子就殖民主義的禍害、碼頭工人的苦況、女性的卑微地位挺而抗爭。戰後，不少民間團體如「街工」[1] 的群眾組織工作都具有左翼色彩。然而，左翼思潮一直都不是香港社會中的主流，長久以來在冷戰的意識形態下，共產主義在市民眼中與極權劃上等號，以致批判資本主義的立場一直都不受待見。在 1980 年代，主權移交談判激發了爭取民主的呼聲，可是泛民主派的議員在各種議題上向資本家的利益傾斜 [2]，社會上也較少圍繞社會不平等、貧富懸殊的社會抗爭。

然而，在 1997 年的金融風暴後，社會不平等問題日益顯著，其中「地產霸權」的問題獲得不少市民的共鳴，樓價飆升、「居屋」停售、公共房屋減建，使市民難求窩身住所；待遇惡劣的外判工作越來越普遍、舊區重建以致居民遭迫遷。種種積累已久的民生問題曝露於人前，也使得主流政制議題外的工運、社運有如雨後春筍般發展。

在 2004 年，左翼旗幟鮮明的梁國雄（長毛）高票當選立法會議員，在 2006 年成立了「社會民主連線 [3]」，為首個主張左翼意識形態的民主派政黨，在議會中帶入了相對激烈和具階級意識的抗爭 [4]。2011 年，「工黨 [5]」成立，多位議員倡議標準工

1. 街坊工友服務處，由 1970 年代開始著力服務和組織工業區工人和公共屋邨居民的團體。
2. 1999 年，李卓人所提出的「設立最低工資提案」被民主派議員否決。
3. 在議會審議過程中喧嚷、擲物、去官員住所前抗議乃至衝破警方防線，這些行為屢次被泛民主派批評，亦不為社會主流接受，但開啟了回歸後抗爭激進化的先聲。
4.「社會民主連線」的政策綱領。
5.「工黨」的政策綱領。

4.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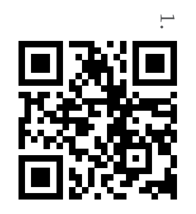

時、合理最低工資、退休保障等政策。在民間，「舊區街坊自主促進組」、「中大基層關注組」等發展基層組織並有左翼色彩的團體紛紛成立。「改善民生」和「打倒地產霸權」的口號一度成為「七一遊行」的主題。在 2007 年，出現「紮鐵罷工」[1]。在 2010 年，意識形態更為旗幟鮮明的政治團體「左翼廿一」成立。在 2013 年，出現「碼頭工人罷工」[2]，社會整體的氣氛出現了相當改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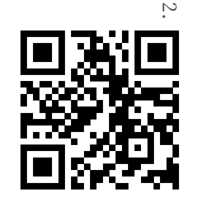
然而，在政制民主化的社運主調面前，這些批判資本、反對勞動剝削的立場的推進挑戰重重，在議會裡關於勞工保障相關的法例因傳統民主派不支持而進展緩慢；在街頭上也未有一定的群眾支持，未能成為有影響力的運動。與此同時，每逢民主運動抗爭，政府往往以「保民生、拼經濟」作為宣傳，暗指「民主」運動損害「民生」經濟發展，久而久之令民主運動的抗爭者對民生議題心生排拒，甚至將民主和民生視為互相對立的訴求。



碼頭工人罷工受職工盟、學聯、左翼廿一的支持，在當時市民更捐款達 400 萬用作罷工基金。（圖片取自：明報）

1. 〈麥德正：轟動全港的 36 天 紮鐵工潮十周年〉，《獨立媒體》，2017 年 10 月 13 日。
2. 〈誠哥暗黑帝國——碼頭工人抗爭專題〉，《左翼 21》，2013 年 3 月 28 日。

1.


2.


3.4 - 2009 泛民主派步向分裂

/

以「民主黨」為首的泛民主派政黨是「回歸」初期民主運動的重要力量，2003 年，「公民黨」和「社民連」等政黨出現。這些泛民主派的政黨大多視「一國兩制」為保護香港自由法治的制度框架，以「漸進落實《基本法》的民主普選」為目標。

在尋求改變的路徑上，主流泛民主派認為要和中央政府保持溝通，才有望逐步兌現普選承諾，於是發展出一方面發起遊行表態、一方面和政府在體制內談判，俗稱「又傾又砌」的互動模式[1]。為令該互動模式得以延續，主流的泛民主派政黨主張「和平、理性、非暴力」（和理非）的抗爭手法，並不認同對體制外更激烈的抗爭。泛民主派在社會運動中的參與並不積極，但一度扮演著「霸佔戰場、搭建動員民間反對運動的平台[2]」的角色。在功能組別的限制下，居於少數的泛民主派議員無法否決議案，但可透過發問、提出修訂等方式延長審議法案的程序，俗稱「拉布」。當議案受到公民社會的質疑，「拉布」能爭取時間動員更多的群眾行動。但換言之，議會外的抗爭群眾才是施壓的主力，「拉布」本身並沒有影響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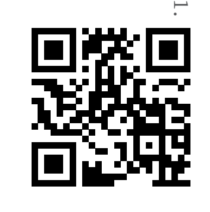
2009 年年底，特區政府公佈《2012 年行政長官及立法會產生辦法諮詢文件》，沒有回應民間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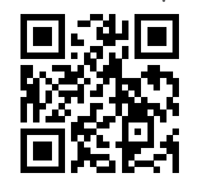
1. 1980 年代基層組織者開始主張的倡議模式，即一方面在議會內商議，另一方面在議會外施加群眾壓力。
2. 馬嶽（2018），〈民主運動三十年：自由專制下的防衛戰〉，載於鄭煒、袁瑋熙（合編），《社運年代》（頁 8）。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

於政改的訴求，也沒有提出邁向雙普選的步驟和日程。於是「社民連」和「公民黨」提出「五區總辭，變相公投」[1]，希望民間透過公投表態，迫使政府盡快實行普選。然而以民主黨為首的「終極普選聯盟」拒絕參與公投，更走入中聯辦和中央「溝通[2]」。最後由中央推出的妥協方案在民主黨和建制派聯手支持下高票通過，「五區公投」以低投票率收場，而後中央並沒有如民主黨期盼的繼續建立溝通平台，政改仍然毫無推進。

隨著中央的普選承諾一再落空，社會上的矛盾不斷升溫，溫和議會路線遭到挑戰。2009 年的政治風波令溫和議會路線頓失支持，民主派溫和派和激進派幾近決裂，民主黨在支持者間的公信力大幅下降。當體制內的議會路線無法回應社會積累的矛盾，本土派的崛起和大規模的街頭抗爭於是浮現。

1.〈五區公投十周年 — 參與者訪談〉，《立場新聞》，2020 年 5 月 17 日。
2.〈【概觀民主黨 · 想中國 5】走入中聯辦，信任讓夢魘成真（上）〉，《立場新聞》，2016 年 6 月 6 日

1.


2.


3.5 - 2011 – 2013 本土派崛起

/

「本土主義」的出現，很大程度上基於對先前的民主運動與其他社會運動的不滿。隨著政制改革受阻、中港關係惡化（詳見〈2008-2014：中港矛盾惡化期〉）、香港人身份認同高漲，「本土主義」在社會上崛起。今日香港普遍理解的「本土派」可以追溯至 2010 年左右圍繞著中港矛盾的討論。其中，陳雲是首位本土思潮的論述者[1]，他的理論為本土派提供了最初期的論述。他在 2011 年出版《香港城邦論》，自稱「國師」，並以偏鋒的言論在網上受到矚目，吸引了一批支持者。

在這裡我們概括陳雲的重要觀點：第一，他反對泛民最初提出的「民主回歸論」，認為中國哪怕有民主，未必對香港有利，而泛民將精力浪費於關心中國民主發展，犧牲了香港利益。第二，他主張香港本位、港人優先的政治綱領，追求人口、文化、經濟、資源各方面的自治。第三，為推動自治運動，他提倡族群政治，撰文為網民使用「蝗蟲」一詞辯護。第四，陳雲認為美國的「香港政策法」未來會成為中美鬥爭中的一環，而香港的國際地位和金融制度對中國有特殊的利用價值，這些可以成為香港自治運動的籌碼，他的觀點受到社會學者孔誥烽長期的補充與宣傳。第五，陳雲反對泛民的「和理非」信念，並為激進抗爭

1. 陳雲是民俗學博士，在嶺南大學中文系任教，長年書寫傳統文化及語文相關的專欄文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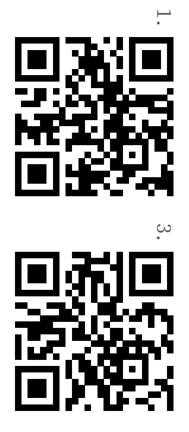
創作「勇武[1]」此一形容詞。陳雲所建立的政治綱領顯然針對傳統的泛民主派：在政治認同上以「本土意識」挑戰「民主回歸」，在抗爭的劇目上以「勇武」挑戰「和理非」。本土派鼓吹族群矛盾的論述，引起左翼人士不滿，雙方時有爭執。本土派攻擊泛民人士為「大中華膠」，左翼人士為「左膠」[2]，這些派系之爭一直影響到「雨傘運動」及傘運後的數年。

在當時，本土派所推動的排外立場和新移民搶奪資源的論述不是社會主流，但在網絡上頗有迴響。在 2012 年，因應內地夫婦來港產子的情況，網民籌得十萬元港幣，在報章上刊登「香港人，忍夠了」廣告，暗喻內地人為蝗蟲。2013 年，有社福界團體提出司法覆核，爭取到內地來港新移民住滿一年便合乎資格申請綜援，引起社會反彈。從 2012 年開始，上百名網民透過網絡動員，在新界數區進行多次「光復行動」驅逐水貨客[3]，具體行動包括街頭漫罵、肢體碰撞、阻擋遊客排隊購物，示威者視之為「勇武」抗爭。在零星示威外，陳雲和一些政治人物成立「香港復興會」、「普羅政治學苑」、「熱血公民」等組織。



網民籌款刊登的「香港人，忍夠了」廣告。（圖片取自：蘋果日報）

1. 《陳雲：我理性，所以我勇武》，《am730》，2011 年 5 月 24 日。
2. 「膠」為粵語髒話「鳩」的諧音，有一定侮辱成份。
3. NOW 新聞關於「光復上水」行動的報導片段，2012 年 9 月 15 日。



3.6 - 2012 「反國教」運動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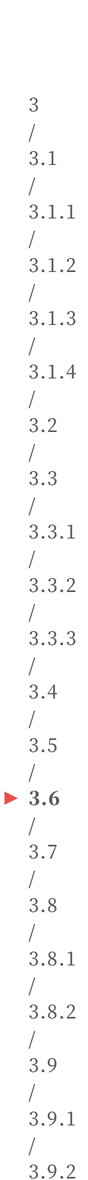
在「五區公投」和 2010 年政改方案通過後，政改的訴求並沒有任何推進。泛民主派內部分裂，溫和議會路線的侷限愈見明顯，但未有大型社會運動爆發，「反國教」運動為社會運動的模式帶來推進，相較於那 10 年間的社會運動，在規模上有很大的突破。「反國教」運動有兩個重要的特性。

第一，發起運動的團體「學民思潮」有意識地和泛民政黨保持距離，拒絕過去在體制內和政府溝通的路線，直接用大規模群眾行動向政府施壓。在當時所有政治勢力未能回應課綱的時候，「學民思潮」無疑是行動的先鋒[1]。第二，在「反國教」運動中，社交網絡的動員發揮很大的作用。「學民思潮」的 300 位中學生最初是透過臉書認識；在媒體的報導下，中學生為「反洗腦」絕食和罷課的畫面獲得很多同情，更帶來社會各界的高度動員。

在持續 10 日的包圍政總行動後，港府承諾在 5 年內擱置「國民教育科」並由學校自行決定是否開科，「學民思潮」召集人黃之鋒宣佈結束佔領[2]。在「反國教」後，「學民思潮」繼續在中學組織「政改關注組」，並在「雨傘運動」中成為罷課的先鋒。

1. 黃之鋒曾在訪談中說到：「在 2011 年，大家看到政府要推『國民教育科』，我原本想（民主黨）和（教協）會出來抗議，但他們卻沒有反應，當時我們有十幾個學生就想，應該說出自己的聲音，所以大家就覺得要做一個學生組織。」泛民主派團體、家長、教師組織則是在「學民思潮」的行動引起很大的社會關注後，翌年才成立「反對國民教育科大聯盟」。

2. 港府的讓步和示威者所堅持的「撤回」訴求有很大的落差，當時黃之鋒的決定令數百名現場市民感到錯愕甚至不滿。「大台」和「群眾」在運動路線和決策上的張力已經浮現。





「學民思潮」在政府總部紮營靜坐數日後，訴求仍不獲回應，三位中學生成員宣佈開始絕食。（圖片取自：蘋果日報）



2012 年的「反國教運動」，高峰時期有高達 12 萬人包圍政府總部。（圖片取自：明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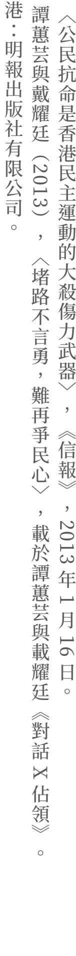
中文大學百萬大道集會。（圖片取自：蘋果日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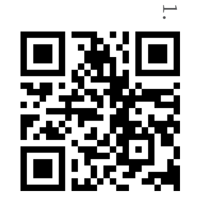
3.7 - 2013 「佔領中環」

/

2013 年的「佔領中環」為社會運動的模式帶來推進，並且在很大程度上為「雨傘運動」累積能量。2013 年 1 月，法律學者戴耀廷在信報發表一篇名為〈公民抗命是香港民主運動的大殺傷力武器〉的文章[1]，提出「以非暴力的公民抗命方式，由示威者違法地長期佔領中環要道，以癱瘓香港的政經中心，去迫使北京改變立場。」該文章獲得很大的社會迴響，而後戴耀廷、陳健民、朱耀明等非政黨人物成為骨幹，正式發起「讓愛與和平佔領中環」的運動。戴耀廷在訪談中提到計畫背後的想法，他當年接觸到不少人，對政黨有疑慮、不願意由政黨代表他，並且認為在這個佔領計劃中「應該是再無大佬，再無教主，這運動是每一個熱愛民主的人都 count as one，才是達至真正民主的模式。[2]」

「佔領中環」計劃比過去 30 年泛民主派的抗爭來得激進。一方面，其有意識地回應過去幾年社會大眾對泛民政黨的信任危機，以及保守的議會政黨談判路線，改而動員市民「直接行動」佔領馬路。但另一方面，並沒有改變的是，佔中本質上是以「公民抗命」作為「談判籌碼」向中央施壓、談判、尋求政府讓步。基於這個推動改變的路徑設想，儘管「佔中計劃」包含民眾的參與，但發起人對於行動方式、日程及目標都設下嚴格


1. 〈公民抗命是香港民主運動的大殺傷力武器〉，《信報》，2013 年 1 月 16 日。
2. 譚蕙芸與戴耀廷（2013），〈堵路不言勇，難再爭民心〉，載於譚蕙芸與載耀廷《對話 X 佔領》。香港：明報出版社有限公司。

1.


3 / 3.1 / 3.1.1 / 3.1.2 / 3.1.3 / 3.1.4 / 3.2 / 3.3 / 3.3.1 / 3.3.2 / 3.3.3 / 3.4 / 3.5 / 3.6 / ▶ 3.7 / 3.8 / 3.8.1 / 3.8.2 / 3.9 / 3.9.1 / 3.9.2 / 3.10

的規定，並且強調「非暴力」、透過縝密的鋪排和規限來確保行動「不失控」、「不過激」。戴耀廷是這樣形容他對行動的設想：

> 「公民抗命的力量在於以違法、但非暴力方式去感召廣大群眾的正義感……要產生最好的效果，組織者可以事前向全港表明，會在某一天某一刻進行佔領行動，並讓參與的人事前簽訂誓言書，明確表明不會使用暴力，只會和平佔領中環要道。」

「作為運動組織者的三子，設定的這種對運動、目標、形式的認知框架，並不能成功統合香港越趨激烈的意識形態[1]。」最後，大規模的群眾運動並沒有依照佔中三子的計劃而爆發，但「佔領中環」的提案引發大量的公共討論，在社會上推廣了「非暴力、公民抗命」的抗爭劇目，而「全民商討日」、公開辯論、和數十萬人參與的「622 全民投票日」則很大程度上鼓舞市民並為「雨傘運動」的大規模群眾動員鋪墊。



佔中三子。（圖片取自：中央社）

1. 羅永生（2015），《在運動與革命之間讀書》，香港：進一步多媒體有限公司。

3.8 - 2014

「雨傘運動」

/

2014 年 7 月，「雙學[1]」不顧「佔中三子」的反對，在政改首階段諮詢結果公佈前，發起「佔中預演[2]」，約 500 名抗爭者響應。全國人大常委會在 8 月 31 日，通過「831 決定[3]」，確立 2017 年的特首普選和 2016 年的立法會議員的產生辦法。市民對中央拍板的「小圈子」政改方案[4]感到非常憤怒，「雙學」發起罷課表示抗議。

在 9 月 26 日，罷課的最後一天，黃之鋒突襲號召市民「重奪公民廣場」，警方清場和抓捕逾百名佔領公民廣場的示威者，促使上萬名市民包圍政府總部聲援和要求釋放被捕人士。9 月 28 日凌晨，戴耀廷在金鐘添美道的學聯「命運自主」大台上宣布「佔領中環」正式啟動；下午，警方對示威者施放催淚彈，觸發數以萬計義憤的市民上街抗爭；當晚，學聯和多個組織不斷轉發警方將開槍的消息，請求示威者撤離，但示威者不但沒有散去，反而自發佔據市區主要街道，形成金鐘、旺角、銅鑼灣的佔領區，開啟長達 79 日的佔領。

10 月 21 日，政府官員和「學聯」展開公開對話，然而政府官員並無做出任何退讓，只是再次重申「831 決定」中關於提名委員會提名特首候選人的規定符合《基本法》；提出考慮成立政改討論

1.「香港專上學生聯會」和「學民思潮」兩個學生組織的合稱。
2.〈動員大遊行後通宵抗命 學界組織力爭公提　2,500 人佔中 11 小時〉，《蘋果日報》，2014 年 7 月 1 日。
3. 確立 2017 年的行政長官候選人由 1,200 人的提名委員會產生；不實行公民提名及政黨提名，特首參選人須獲過半數提委會委員支持才能成為候選人；候選人限 2 至 3 名。另外，2016 年立法會選舉全數保留一半的功能組別議席。由香港特區全體合資格選民普選產生行政長官人選，報中央人民政府任命
4.「831 決定」的政改方案表明，特首候選人由 1200 人的委員會提名，委員會選出 2-3 名候選人後再付諸選民投票選出。這 1200 人的組成與原有的選舉委員會一樣，只有極少數是由全民選出。

2.



平台、並且向港澳辦提交一份報告，交代自人大決定及罷課以來香港社會的變化。11 月中後期，「雨傘運動」在長期佔領中士氣衰退、示威者內部出現大量分裂和衝突，漸失民意支持，最後被警方清場告終。



旺角佔領區。（圖片取自：立場新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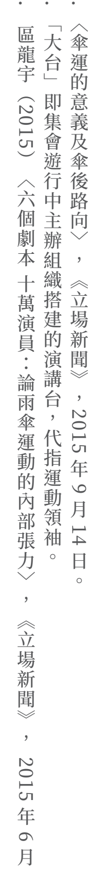
金鐘佔領區。（圖片取自：立場新聞）

3.8.1 - 大規模的「自發組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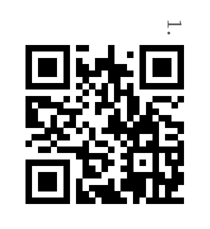
/

在 2019 年的運動爆發前，「『雨傘運動』無疑是香港戰後以來，第一場直接與中共權威對著幹的、本地化的、群眾性民主運動。[1]」據統計約有 120 萬人曾參與佔領運動。在「雨傘運動」中，學聯、學民思潮、佔中三子的動員雖然有一定的影響力，然而數以萬計的群眾自發鬥爭也非常重要，這場運動既不是「大台[2]」由上而下發號司令，亦不是群眾的純然自發，而是兩者互動的結果[3]。在「雨傘運動」中，「雙學」超越過去「泛民」的政改框架，提出「命運自主」、撤回人大「831 決定」、特首候選人須實行公民提名等訴求，但佔領區的示威者亦有各自參與的訴求。事實上，直至 9 月中，只有約 3,000 人簽署佔中三子所推動的「佔中意向書」，但有過半數的參與者因警方在 9 月 28 日施放催淚彈上街。「雨傘運動」的參與者當中，有「七一遊行」和「反國教」經驗的比例比較突出，同時也有 15% 的人完全沒有社會運動參與的經驗。不少研究指出，很多參與者來自中低階層的青年職工、學生，在旺角佔領區更多見草根的參與者。

「雨傘運動」的組織方式大抵上是去中心化的，在佔領的中後期，沒有任何團體可以有效地協調，或者指揮數以萬計散落於金鐘、銅鑼灣、旺角佔領區的參與者的去留。在佔領的空間裡，示威者以多元且去中心的網絡自發組織，從日常的物資


1. 〈傘運的意義及傘後路向〉，《立場新聞》，2015 年 9 月 14 日。
2. 「大台」即集會遊行中主辦組織搭建的演講台，代指運動領袖。
3. 區龍宇（2015）〈六個劇本 十萬演員：論雨傘運動的內部張力〉，《立場新聞》，2015 年 6 月 29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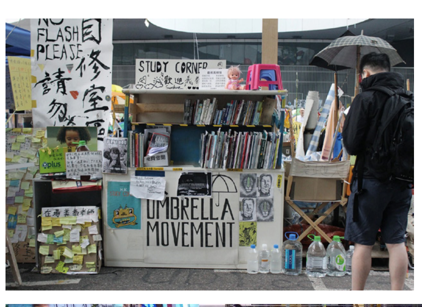
1.



3.



站、醫療站、糾察隊，到流動教室、自修室、藝術創作、小店地圖等項目，背後都有大大小小的網絡當面或者以即時通訊軟件調配人手和資源，也令參與者可以用不同的方式投入運動[1]。儘管最後「雨傘運動」並沒有達成其推動政改方案的目標，卻是重要的群眾運動經驗，成為很多市民的政治啟蒙、抗爭想像的開拓，這些「雨傘運動」中的自發組織在「反修例」運動中又以更大規模、更多元的形式重新出現。









2014「雨傘運動」的佔領場面。（圖片取自：明報、A Step Forward、「默泉隨想」雨傘運動札記十四。）

1. 陳慧燕（2018），〈雨傘運動的聚散：突發、自主和碎片化〉，載於鄭煒、袁瑋熙編《社運年代：香港政治抗爭的軌跡》（頁 189），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

3.8.2 - 「大台」、群眾、分裂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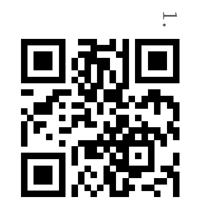
在「雨傘運動」中，被視為「大台」的雙學、佔中三子、泛民主派政黨和其他團體之間都存在政治立場和運動判斷的分歧，更遑論數萬名佔領區的示威者。「雨傘運動」的參與者們對於是否退場、是否行動升級、如何使用佔領空間都有不同的意見，這些分歧也帶來示威者陣營的衝突和分裂。

在眾多的意見分歧裡，抗爭手法是最主要的爭議所在。在「六七暴動」後，暴力抗爭成為香港社會的禁忌，在聲援「八九民運」時，「和理非」（「和平、理性、非暴力」的簡稱）的抗爭模式最早被積極組織聲援的民主派人士提出，而後一直是香港社會主流的抗爭想像。在 2013 年，「佔中三子」確立以「和平、理性、非暴力」的行動原則「公民抗命 [1]」，在長達一年的公共討論和宣揚下，這種抗爭想像被社會大眾和大部分的「雨傘運動」示威者接受，也是當時的「大台」所主張的抗爭劇目，和「本土派」所宣揚的「勇武」抗爭產生張力。

其中，「衝擊立法會事件」加劇部分「勇武」示威者和「大台」的矛盾。在接近警方清場的 11 月中，有網民散播立法會將討論「網絡廿三條」的謠言，號召衝擊立法會，數十位示威者向大台尋求支援被拒、被糾察和泛民議員阻止，最後在用

1. 《戴耀廷的結案陳詞：公民抗命的精神》，《獨立媒體》，2018 年 12 月 12 日。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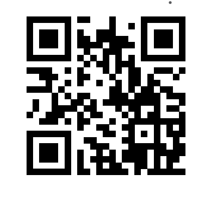


鐵馬撞穿立法會玻璃門後被捕。翌日，社會各界公開與激進示威者劃清界線，「讓愛與和平佔領中環」、民主黨主席劉慧卿紛紛譴責暴力衝擊行動[1]，呼籲參與佔領行動的市民應以「和平理性非暴力」的方式表達意見。當時主流輿論對衝擊行動的態度負面，和平示威者中甚至衝擊者是「鬼[2]」、「破壞運動」等說法。這個運動路線上的分歧也令示威者對「大台」的不滿加劇，於是在網上發起「拆大台」和「解散糾察」行動[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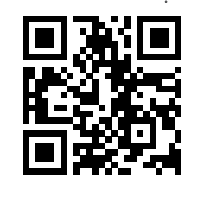
在「雨傘運動」中，本土派以較激進的立場定位自己，與傳統泛民和其他社運人士鬥爭，卻未能獲得社會主流輿論的支持。一方面，因「大台」和「和理非」示威者不理解「本土派」激進示威者的主張，激進示威者的抗爭手法被輿論撻閥和邊緣化。另一方面，本土派倡議「拆大台」、大規模散播「提防左膠」、抹黑個別社運人士的文宣[4]。在佔領現場舉辦民主討論的示威者也被指控騎劫集會、嘉年華式抗爭。在運動的中後期，在政治光譜、抗爭手法上有分歧的示威者間出現大量的怪責、指罵和分化。「雨傘運動」中不同派系抗爭者衝突和分裂的經驗，也令「反修例運動」的示威者有意識努力摸索不同光譜的示威者共同抗爭的方法。

1. 〈和平佔中強烈譴責暴力衝擊立法會〉，《獨立媒體》，2014年11月19日。
2. 即臥底。
3. 〈「拆大台」變四小時討論會〉，《蘋果日報》，2014年11月23日
4. 在「反修例」運動仍被示威者重新提起。

1.



3.



4.



3.9 - 傘後本土派的上升

/

在「雨傘運動」爆發時，中央政府一早將運動定調為「港獨」，但其實大部分示威者的訴求僅止圍繞著政制改革的進程，包括要求人大撤銷「831 決定」、特首候選人須實行公民提名、要求特首梁振英下台負責等，遠遠談不上港獨。然而，當政府在「雨傘運動」中寸步不讓，越來越多市民意識到「民主回歸」簡直是天方夜譚，擁抱消極防守的「一國兩制」也不再堪用。在傘運後，選舉必然經北京篩選、中央直接管治的訊息非常清晰，這變相令社會上關於本土主義的政治認同不斷升溫。

另一方面，「雨傘運動」以大抵以「非暴力」的方式抗爭，但運動最後未能迫使政府讓步，令不少抗爭者因此揚棄「和理非」規條，並認為和政府溝通的做法並不可行，繼而開始接受由本土派提倡的「勇武」抗爭方式。同時，在傘後泛民政黨、左翼、傳統組織成為怪責的對象。本土派認為「雙學」領導不力，要為運動失敗負責，在各間院校發起退出學聯公投，令學聯的成員由 8 間院校跌至 4 個。2016 年，9 間院校學生會與 2 個本土派團體發表聯合聲明，認為五一勞動節遊行「行禮如儀」，不會參加。

3.9.1 - 本土派的政治想像

/

「雨傘運動」後，本土派內部對於香港前途的想像亦產生重大變化。2014 年，港大學生報「學苑」出版《香港民族論》，帶來新的本土論述。在被特首梁振英點名批評後，一時洛陽紙貴。論述上的變化包括：過去《城邦論》雖然強調港人和內地人的族群矛盾，但並不定義香港人為另一個「民族」，反而時常以香港比內地更保存了中華文化的精神為招徠；《民族論》援引 Benedict Anderson 等人的理論，將香港人理解為一個別於中國人的民族。關於香港前景，陳雲未有清楚指向，2016 年城邦派參選立法會，以「永續基本法」為目標，僅追求長遠維持一國兩制；《民族論》基於民族主義，追求香港獨立。

城邦派在 2016 年敗選後日漸邊緣化，新一代的本土派和陳雲等人因為立場分歧和人事糾紛，關係漸漸疏離甚至對立，本土派由「城邦自治運動」邁向「民族獨立運動」。在本土派以外，雨傘運動後亦出現「自決派」，自決派認為，香港應該透過公投決定政治前景，包括但不必然是港獨，代表人物包括朱凱廸、黃之鋒等人。

3.9.2 - 本土派的社會運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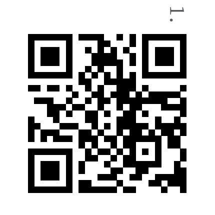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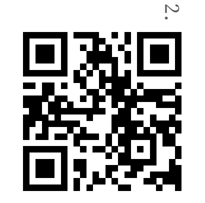
傘後出現了新一批本土派組織，包括「本土民主前線」和「青年新政」。「香港民族黨」和「學生動源」在 2016 年成立。在地區上，也出現了不少地區性的本土派組織，包括東九龍社區關注組、天水圍民生關注平台等等。本土派的街頭運動在傘後盛行一時，反對水貨客、新移民的「光復行動」蔓延至各區，包括上水、沙田、元朗、屯門。新一批本土派組織，在香港前景上，主張「民族自決」以至「香港獨立」；在抗爭手段上，摒棄舊有的遊行和靜坐模式，並且主張與警方武力抵抗。

2016 年 2 月，「旺角事件[1]」爆發，起始於食環署驅趕無牌小販，演變成本土派示威者和警方的激烈衝突。示威者燃燒雜物、扔磚圍攻警察等畫面首次出現在公眾眼前，被視為標誌性的「勇武派」行動。而後數十人被捕，部份人被控告最高監禁年期為 10 年的「暴動罪」罪成，當時的本土民主前線發言人梁天琦因暴動罪判監 6 年，而召集人黃台仰逃亡至德國。

新本土組織也積極參選區議會及立法會。2016 年，梁天琦參加新東立法會補選，提出「光復香港，時代革命」的競選口號、「以武抗暴」、「無底線抗爭」等支持武力抗爭的說法，梁雖落敗，但得到 6 萬多票。同年 9 月，梁天琦欲參選立法

1. 〈12 小時旺角黑夜全程還原，通宵騷亂如何發生？〉，《端傳媒》，2016 年 2 月 10 日。
2. 〈《社團條例》五問：談香港民族黨被禁的合理性與影響〉，《端傳媒》，2018 年 10 月 11 日。

1.


2.


會選舉，但因選舉主任認為其「無意擁護《基本法》」，參選資格被撤銷；同年共有 6 位候選人因其香港前途的立場而被撤銷參選資格。隨後，青年新政的梁頌恆和游蕙禎成功當選，卻因宣誓風波[1]被政府取消資格。2018 年，公開主張香港獨立的香港民族黨被政府禁止運作[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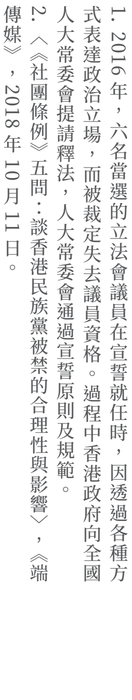
在 2016 年之後，港獨本土派在議會內的空間被壓縮，失去制度內的政治平台和資源，在街頭的抗爭也遭受嚴厲的清算，政治打壓並沒有停息，但反抗運動整體陷入低潮。



2015 年的「光復元朗」行動。(圖片取自：蘋果日報）



2016 年新年期間爆發的「旺角事件」。（圖片取自：立場新聞）



1. 2016 年，六名當選的立法會議員在宣誓就任時，因透過各種方式表達政治立場，而被裁定失去議員資格。過程中香港政府向全國人大常委會提請釋法，人大常委會通過宣誓原則及規範。

2.〈《社團條例》五問：談香港民族黨被禁的合理性與影響〉，《端傳媒》，2018 年 10 月 11 日。

2.



3.10 - 「反修例」的爆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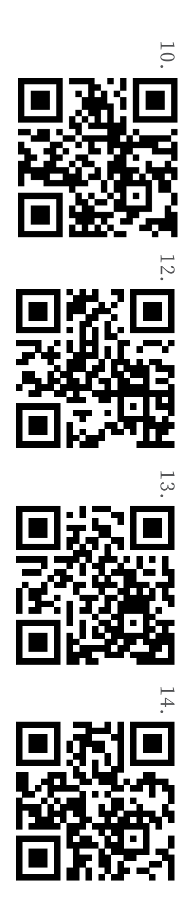
/

在「反修例」運動爆發前，香港社會面對中央政府步步進逼的全面管制，以及前所未有的政治打壓，市民對政府的不滿情緒高漲、對「一國兩制」的框架失去信心、本土主義升溫。然而，各種反抗渠道又被堵死，體制內的議會路線不再堪用（泛民主派政黨的議會路線被不少群眾揚棄、「不擁護《基本法》」的民選議員遭撤銷資格）；體制外的街頭抗爭動員則出現疲態、抗爭所面對的法律後果急遽上升。

在下一章，我們會分階段介紹「反修例」運動的抗爭目標和發展的過程。2019 年的香港運動大抵上是不願意在沉默中滅亡，所以在沉默中爆發的運動。當歷史的時刻降臨，數以萬計的群眾在「隱忍壓迫」和「行動」之間，選擇站出來反抗以回應政權步步進逼的壓迫，一邊摸索新的社會運動模式，一邊探尋香港政治的前路。

延伸閱讀

1. Carroll、林立偉（2013），《香港簡史：從殖民地至特別行政區》，香港：中華書局（香港）有限公司。
2. 呂大樂（1994），〈迷失於急劇轉變政治環境中的香港民眾運動〉。《香港社會科學學報》，4，67-78。
3. 馬嶽（2012），《香港 80 年代民主運動口述歷史》，香港：香港城市大學出版社。
4. 吳仲賢（1997），《大志未竟：吳仲賢文集》，香港：吳葉麗容。
5. 羅永生（2014），《殖民家國外》，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
6. 鄭煒、袁瑋熙（2018），《社運年代》，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
7. 譚蕙芸、載耀廷（2013），《對話 X 佔領》，香港：明報出版社有限公司。
8. 羅永生（2015），《在運動與革命之間讀書》，香港：進一步多媒體有限公司。
9. 陸潔玲、孫珏（2020），《抗命女聲》，香港：新銳文創。
10. 梁啟智（2020），《香港第一課》，台灣：春日出版。
11. 〈林緻茵：中央「全面管治」進場後，香港的「高度自治」，還有多少？〉，《端傳媒》，2020 年 5 月 22 日。
12. 〈【本土休止符】專題前言：中共擊殺之下　時代革命去咗邊？〉，《立場新聞》，2017 年 2 月 6 日。
13. 〈【概觀民主黨】專題前言：一個大黨的「死亡」〉，《立場新聞》，2016 年 5 月 6 日。
14. 〈立會票王朱凱迪：他們要民族自決，我要民主自決〉，《端傳媒》，2016 年 9 月 7 日。



「反修例」運動



THE ANTI-ELAB MOVEMENT



在爭取普選無望，對「一國兩制」的不信任與日俱增的大背景下，由香港政府提出的《逃犯條例》修訂草案引爆一連串的社會運動。但運動的目標很快超越撤回修例草案，演變為反抗政府及警隊，以及爭取政治制度改革的大規模群眾運動，至今仍未完結。

在這一章，我們從導火線修訂草案開始介紹，再整理由 2019 年 2 月（保良局提出修例草案）到 2020 年 6 月 30 日（《國安法》刊憲）的運動發展。為方便讀者掌握和理解變遷的軌跡，我們將運動粗略分作三個階段，羅列關鍵的事件，講解運動目標和抗爭策略的變遷。最後，我們透過簡單的問答，回應官方敘事中經常出現的運動指控。

前頁圖片取自：Philip Fong/AFP（上、下）。

《逃犯條例》修訂時間線

第一階段：「反修例」示威和第一發催淚彈

（2019 年 3 月－ 6 月 30 日）

2019 年 2 月 12 日：保安局提出《逃犯條例》修訂草案

2019 年 3 月 29 日：特區政府將修例草案刊憲

2019 年 3 月 31 日：1 萬人遊行要求撤回修例

2019 年 4 月 3 日：修例草案進入立法程序，在立法會完成首讀

2019 年 4 月 28 日：13 萬人遊行要求撤回修例

2019 年 6 月 9 日：103 萬人遊行要求撤回修例

2019 年 6 月 12 日：「修例草案」送交立法會進行二讀，市民包圍立法會被鎮壓

2019 年 6 月 15 日：行政長官宣布「暫緩」修例工作

2019 年 6 月 16 日：200 萬人遊行要求「譴責鎮壓撤回惡法」

2019 年 6 月 21 日：1 萬人包圍警察總部

第二階段：「五大訴求」的確立及街頭抗爭的激進化

（2019 年 7 月 1 日－ 11 月 18 日）

2019 年 7 月 1 日：50 萬人遊行，有示威者佔領立法會議事廳並奠定「五大訴求」

2019 年 7 月 7 日：九龍區遊行

2019 年 7 月 14 日：沙田區遊行

2019 年 7 月 21 日：港島區遊行，示威者塗污中聯辦國徽；「元朗無差別襲擊事件」

2019 年 7 月 27 日：元朗遊行抗議 721「元朗無差別襲擊事件」

2019 年 8 月 4 日：將軍澳區遊行

2019 年 8 月 5 日：「大三罷」七區集會；「不合作運動」

2019 年 8 月 11 日：深水埗區和港島東遊行，演變為多區堵路，有急救員右眼中彈

2019 年 8 月 12 日：「百萬人癱瘓機場集會」迫使 150 個航班取消

2019 年 8 月 25 日：荃葵青區遊行

2019 年 8 月 31 日：「太子地鐵站防暴警無差別襲擊事件」

2019 年 9 月 2-3 日：「大三罷」和「不合作運動」、罷課集會

2019 年 9 月 4 日：行政長官宣佈正式撤回「修例草案」

2019 年 9 月 8 日：「香港民主與人權法案集會」

2019 年 9 月 29 日：「全球反極權大遊行」
2019 年 10 月 1 日：「十一國殤」遍地開花六區集會
2019 年 10 月 4 日：政府正式頒布《禁止蒙面規例》，夜晚各區堵路示威
2019 年 10 月 23 日：保安局局長在立法會會議上撤回修例草案
2019 年 11 月 8 日：示威者周梓樂在將軍澳示威中墮樓後不治
2019 年 11 月 11-15：連續五日的「大三罷」和「不合作運動」
2019 年 11 月 12 日：中文大學的示威者和警方對峙，遭武力鎮壓
2019 年 11 月 18 日：警方封鎖理工大學，宣佈將以暴動罪拘捕所有在場示威者，市民企圖營救理工大學的示威者

第三階段：抗疫即抗爭 —— 不同戰線的發展和交織

(2019 年 11 月 18 日 –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1 月 24 日：民主派議員在區議會選舉大勝
2019 年 11 月 28 日：特朗普正式簽署「香港人權與民主法案」
2020 年 1 月 1 日：103 萬人「元旦大遊行」，新工會聯合街站掛起「組織工會，行業抗爭」的旗幟
2020 年 1 月 17 日：各區「和你宵」
2020 年 1 月 22 日：香港出現首例新冠肺炎確診個案
2020 年 2 月 3 - 7 日：「醫管局員工陣線」發起為期五日的罷工
2020 年 2 月 - 3 月：抗議「檢疫中心」的小型示威
2020 年 4 月 28 日：戴耀廷在報紙發佈〈真攬炒十步，這是香港宿命〉
2020 年 5 月 24 日：港島區出現堵路示威反對《國歌法》、《港區國安法》
2020 年 5 月 27 日：多區出現堵路示威反對《國歌法》、《港區國安法》
2020 年 5 月 28 日：中國全國人大常委會《提出《港區國安法》草案
2020 年 6 月 4 日：數萬名示威者在維多利亞公園以及各區集會
2020 年 6 月 20 日「二百萬三罷工會聯合陣線」聯同「中學生行動籌備平台」就《港區國安法》舉行罷工罷課公投
2020 年 6 月 30 日：《港區國安法》刊憲公布
2020 年 7 月 1 日：《港區國安法》列入《基本法》附件三正式實施，數萬名示威者在港島區流水遊行

0 - 導火線：《逃犯條例》修訂草案

/

背景

/

0 / 1 / 2 / 3

2019 年 2 月中，保安局以處理「香港居民台灣殺人案[1]」，和堵塞法律漏洞為由，向立法會提交《逃犯條例》及《刑事事宜相互法律協助條例》的修訂草案。香港現有條例規定移交逃犯安排不適用「中國大陸、澳門和台灣」，因此儘管香港嫌疑人已供稱殺害女友，也無法移交至台灣受審。而保安局所提交的修訂草案[2]，將允許香港政府向中國大陸、澳門和台灣司法管轄區移交嫌疑人，以行政長官的證明書代替立法機關的審議，用以啟動拘捕和移交程序，最後交由當地法庭審理。

1. 2018 年 2 月，香港居民陳同佳於台灣殺害女友潘曉穎。陳承認自己殺害女友，但因警方因事證不足，無法就殺人罪對其提出控告，或移交台灣受審，只能就四項洗黑錢罪，判囚兩年五個月。陳已於 2019 年 10 月獲釋。
2. 《2019 年逃犯及刑事事宜相互法律協助法例（修訂）條例草案》，2019 年 3 月 26 日。

2.



社會各界的反對聲浪

/

修訂草案公佈後，法律界、商界、學術界、不同光譜的政黨和社會大眾紛紛表示反對，主要的原因是對中央政府及內地司法制度缺乏信任，也和近年內地人權侵害事件頻傳以及港人被強行跨境綁架至內地拘留的案例有關。

大律師公會數次發聲明表示：「現行條例中不允許由香港移交逃犯至內地[1]，是立法時考慮到兩地截然不同的刑事司法制度和內地的人權保障紀錄後『慎思而達的決定』」。教育界團體「學術自由學者聯盟」在其要求撤回修例的聯署中表示「倘若特區政府堅持通過修訂，所有在港人士的言論、出版、學術和其它自由，將受到空前威脅；一國兩制以及香港的繁榮穩定，將敲起『喪鐘』」。民主黨[2]則是在意見書中，列舉內地近年的維權律師大抓捕、不公正審訊的前例，認為《逃犯條例》的修訂將為政權打壓異見服務。

不同於其他界別，商界在原則上並不反對修例，但提出將移交範圍內的經濟罪行剔除，並對修例對外資在港建立基地的國際商業中心競爭力有所顧慮。

1. 《香港大律師公會就保安局對第 525 章《刑事事宜相互法律協助條例》和第 503 章《逃犯條例》修訂建議的意見書撮要》，2019 年 3 月 4 日。
2. 《民主黨就政府擬修訂《刑事事宜相互法律協助條例》和《逃犯條例》意見書》，2019 年 3 月 4 日。

1.


2.


面對商界的擔憂，保安局局長先後和廠商聯合會等團體進行閉門會議，迅速採納其建議，剔除9個和商業相關的可移交罪類，並提高可移交罪行的最高刑罰。該修訂公佈後，商業界轉而支持修例。然而，不全面的豁免突顯了公眾對修訂案的根本疑慮，引起社會大眾對於修例更大的不滿和質疑[1]。

1. 大律師公會在聲明中所述：「若提出上述豁免的原因為關注部分人士會因該修訂而被移交至中國的其他地方，合乎邏輯地，此關注亦理應適用於所有罪行。這不全面的豁免罪行列表只突顯了公眾對於修訂案的根本疑慮，枉論解決移交疑犯至中國其他地方所衍生的問題。」

政府的回應

/

面對社會各界的反對聲浪，香港政府不斷重申，修例是為台灣殺人案的逃犯移交提供法律依據。然而當台灣政府公開表示「不會與香港簽署任何影響『一個中國，各自表述』原則的移交協議」，港府仍不採納各界所提出的替代方案並執意修例。自2月中提出修例以來，香港政府主要在商界的施壓下兩次調整草案[2]，然而一直未能解決最核心的矛盾——各界對內地缺乏公平審訊和保障基本人權的司法制度的不信任。4月初，港府在未能釋除社會各界的疑慮的情況下，態度強硬地將修例草案送交立法會首讀。5月初，當立法會法案委員會的建制派和民主派議員就審議程序發生衝突，保安局局長更繞過法案委員會討論，於6月12日將草案直上立法會大會恢復二讀。

2. 主要是剔除部分可移交罪類，並將可移交罪行的最高刑罰兩度提高，以及加強人權保障。

1 - 第一階段：「反修例」示威和第一發催淚彈（2019 年 3 月－ 6 月 30 日）

/

▶ 1
/
1.1
/
1.2

大規模和平遊行是這個時期的抗爭主旋律，最初「撤回修例草案」是示威者的唯一訴求。然而，當政府拒絕作出讓步，並暴力鎮壓6月12日的「包圍立法會行動」，激起了更大規模的民間反抗。特首雖在 6 月 15 日宣佈「暫緩」修例，但已無法平息民憤。

攝於 2019 年 6 月 12 日，金鐘。(圖片取自：區家麟網誌)



1.1 - 全民動員「反修例」

/

1
/
▶ **1.1**
/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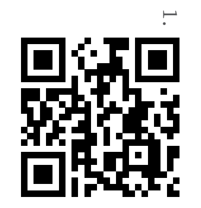
在政府呈交《逃犯條例》修訂草案後，在諮詢期間，雖有不同界別就此議題發聲，泛民主派政黨和民間團體曾至中聯辦抗議，並在政府總部靜坐，數次在立法會大樓外舉行集會及留守，但在社會上引起的關注和迴響有限。

在 3 月和 4 月，數萬名市民參與民陣發起的遊行要求「撤回條例修訂草案」，示威者喊出「反送中」、「不撤不散」等口號。事實上，普羅大眾未必仔細鑽研具體的法條，但在過去數年爭取普選無望、對中央政府和「一國兩制」不信任的大背景下，民間聯署和社區街站令修例草案的討論迅速在社會上發酵，在各階層網絡散播開來。港府處理修例爭議時無視民意的態度更是令民間的不滿逐漸積累，很快觸發社會上更大規模的動員和反抗。

根據眾新聞的整理，由 5 月中截至 6 月 9 日大遊行前共蒐集到高達 300 多份聯署[1]，超過 27 萬人聯署。聯署人士從各界別專業人士蔓延至中學校友、各區居民、師奶、大陸新移民、海外團體等。多樣化的聯署令各種背景的市民都能參與，在動員的過程中為往後的運動積累網絡，並促成當日過百萬人的大遊行。

1.〈【反引渡修例聯署合集】多媒體互動專頁〉，《眾新聞》，2019 年 6 月 9 日。

1.



1
/
▶ 1.1
/
1.2

因應頻繁的示威行動，示威者開始在社交媒體搭建溝通和行動協調的平台，為往後的行動動員建立基礎。在 6 月的連續幾個週末，逾百萬名市民上街表達「撤回條例修訂」的訴求。這些示威以大規模和平遊行為主旋律，雖出現零星的佔路、包圍政府建築、突破警方防線的嘗試，大部分示威者仍認為和平示威表達訴求有望驅使政府讓步，不認為需要以更激進方式衝擊。



2019 年 6 月 9 日的「反修例」大遊行。（圖片取自：立場新聞）

1.2 - 「包圍立法會」：第一發催淚彈

/

「612 事件」是運動的重要轉折點。6 月 12 日，市民號召「包圍立法會」示威以阻擋修例草案的通過，然而政府拒絕作出讓步，更將示威定性為「暴動」、發射多枚催淚彈和橡膠子彈暴力鎮壓，引起社會輿論的反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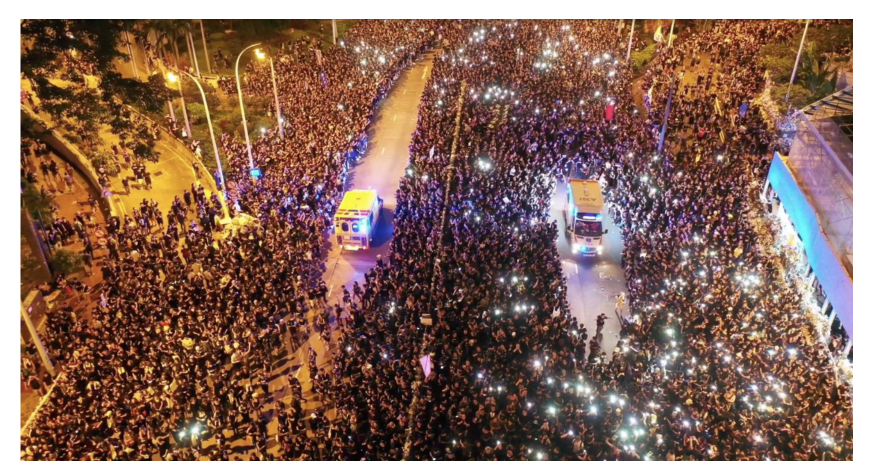
6 月 15 日，特首宣佈「暫緩」而非「撤回」修例，沒有回應示威者的其他訴求。當晚，示威者梁凌杰在立法會附近的商場掛起橫幅後墜樓自殺，頓時民怨沸騰。6 月 16 日，民陣發起「譴責鎮壓撤回惡法大遊行」，基於梁的遺願提出「五大訴求」：撤回修例、追究 6 月 12 日集會警方開槍責任、撤銷定性 6 月 12 日集會為暴動、特首林鄭月娥問責下台、不檢控及釋放示威者。當日共有 200 萬人上街，黑衣的示威者人潮洶湧地溢出港島的街道，創下香港歷史的紀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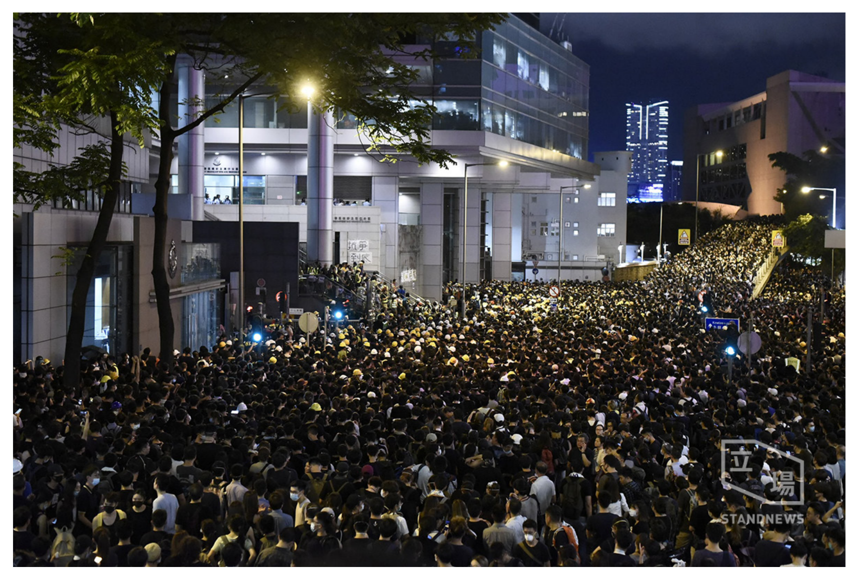
示威者梁凌杰及其橫幅。（圖片取自：路透社）

在這個時候，港府單是暫緩修例已無法平息民憤，示威者繼續上街。根據 6 月下旬的民調，幾乎所有受訪示威者 [1] 表示希望運動繼續。示威者就逐漸成形的「五大訴求」佔領道路、和平包圍禮賓府、警察總部和律政司。隨著政府拒絕作出讓步，激進的抗爭手法逐漸在示威者間凝聚更多的支持。

1. 根據 6 月 21 日的民調，只有 2.2% 的示威者希望「暫停運動，讓社會恢復元氣」；根據 6 月 26 日的民調，只有 1.4% 的示威者希望「暫停運動，讓社會恢復元氣」。



2019 年 6 月 16 日的「譴責鎮壓撤回惡法大遊行」，每當有救護車出入，示威者的遊行隊列有如「摩西分紅海」般開出車道。（圖片取自：立場新聞）



2019 年 6 月 21 日，市民不滿政府未有回應訴求而包圍警署。
（圖片取自：立場新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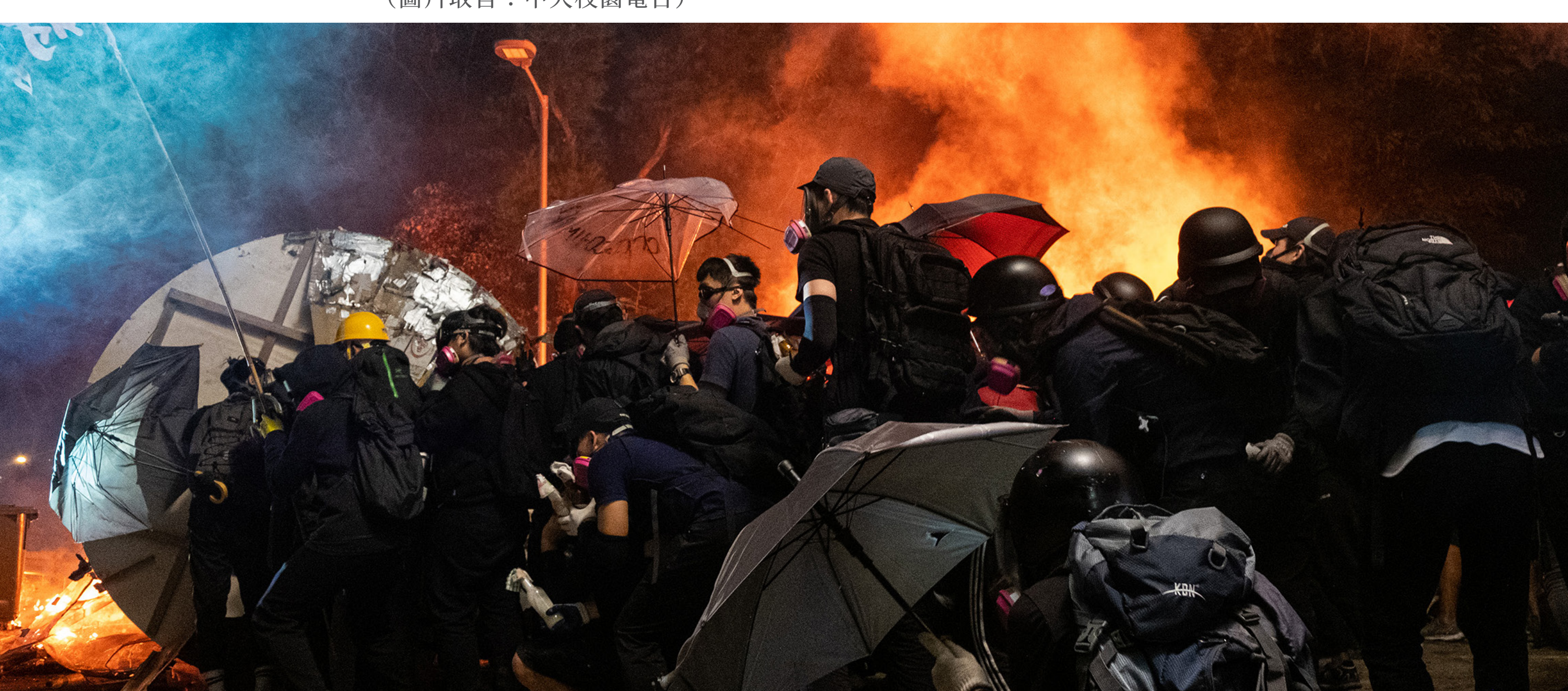
2 - 第二階段：「五大訴求」的確立及街頭抗爭的激進化

（2019 年 7 月 1 日— 11 月 18 日）

/

7 月 1 日的「立法會衝擊行動」是重要的時刻，示威者確立「五大訴求」，也揭開激進化抗爭的序幕。在 2019 年 7 月至 11 月，警暴和爭取「政制改革」的目標令運動未有止息，造就群眾的大規模和高度動員。「街頭」是主要的抗爭戰線，以激進化、如水、遍地開花為特性。同時，抗爭者也在日常生活中探索罷工阻礙生產的嘗試、「黃色經濟圈」、呼籲國際聲援等方式向政府施壓。在 11 月的幾場大學佔領中，示威者面對前所未有的鎮壓和大規模逮捕，激進化的街頭行動達至高峰，卻也面對無以為繼的瓶頸。

中大示威者在 11 月的衝突中用圓桌和雨傘作防備，在火光中與警方對峙。（圖片取自：中大校園電台）



2.1 - 「五大訴求」的確立

/

由特首林鄭月娥在 6 月 15 日宣布「暫緩」條例修訂，到 9 月宣布「撤回」逃犯條例修訂，原本引發示威行動的主要原因看來是逐步得以解決，但為何在這數個月之間，示威活動的規模及激烈程度卻是與日俱增？

在 7 月 1 日的「香港回歸紀念日」，50 萬人上街遊行，數百名示威者擊碎立法會的玻璃幕牆並佔領議事廳、宣讀由網民起草的《香港人抗爭宣言》，奠定「五大訴求」的內涵。當香港政府數個月漠視「撤回修例」民意、強硬打壓運動，「五大訴求，缺一不可」已成示威者的共同運動目標，當港府在 9 月撤回修例，這個讓步對示威者來說來得太遲也太少。在五大訴求中，爭取民主普選的「政制改革」和對「警暴」的咎責特別突出，驅使運動繼續發展，我們在下面分別進一步介紹。

各種示威原因的重要性

	要求政府撤銷「逃犯條例」修訂	要求林鄭月娥或主要官員下台	表達對警方處理示威手法的不滿	爭取香港民主發展/雙普選	要求成立獨立調查委員會
6月9日	92.6%	NA	NA	NA	NA
6月16日	94.8%	63.5%	89.8%	NA	NA
7月1日	89.4%	47.4%	84.6%	82.5%	NA
7月14日	88.0%	46.8%	90.4%	74.9%	NA
7月21日	87.1%	54.8%	90.9%	87.2%	92.5%
7月27日	85.1%	55.7%	98.3%	88.1%	94.9%
8月10日	94.1%	50.8%	95.3%	89.9%	94.7%
8月13日	89.7%	51.5%	95.5%	87.0%	90.5%
8月16日	85.1%	41.0%	91.6%	91.1%	87.5%
9月8日	NA	40.4%	85.5%	91.4%	81.0%
12月8日	NA	65.3%	92.9%	88.3%	92.0%

（數據取自：香港中文大學傳播與民意調查中心《香港反修例運動中的民意狀況研究報告》，2020 年 5 月。）

政改成為主流訴求

/

在《七一宣言》中，示威者以「行政命令解散立法會，立即實行雙真普選」取代「林鄭問責下台」的訴求，確立爭取政改的目標，奠定最多示威者所認同的「五大訴求」。2019 年的民調顯示，大多數示威者認同「爭取香港民主發展 / 雙普選」是參加遊行重要目的，且比例隨運動的發展上升。當多年來未能推進的政改成為「反修例」運動的主流訴求，運動難以在短時間內告終，變作長期的抗爭。另一方面，高比例的示威者認為運動若在沒有獲得實質成果的情況下完結，北京會積極介入香港事務，將出現大規模政治清算及公民社會被打壓的情況[1]，這些擔憂也驅使示威者在取得成果前繼續抗爭。



示威者佔領立法會並宣讀《香港人抗爭宣言》，奠定五大訴求：「我們佔領者，要求政府完成五大訴求：一、徹底撤回修例；二、收回暴動定義；三、撤銷對今晚所有反送中抗爭者控罪；四、徹底追究警隊濫權情況；五、以行政命令解散立法會，立即實行雙真普選。『反送中運動』發展至今，在三位年輕市民殉道。我等未忘憂憤，然心存善念，不願香港再有為民主、為自由、為公義再添亡魂。希望社會大眾團結一致，對抗惡法，對抗暴政，共同守護香港。」（全文見二維碼[2]）

1 香港中文大學傳播與民意調查中心《香港反修例運動中的民意狀況研究報告》第 57 頁，受訪者認為若運動沒有進一步實質成果，將來很有可能面臨以下後果：72.4% 至 91.6% 相信「政府會進行大規模政治清算」;75.4% 至 93.7% 認為「香港政治與公民自由大幅倒退」;70.9% 至 84.4% 相信「北京會積極介入香港事務」。

2.



警暴成運動新動力

/

2
/
▶ **2.1**
/
2.2
/
2.3
/
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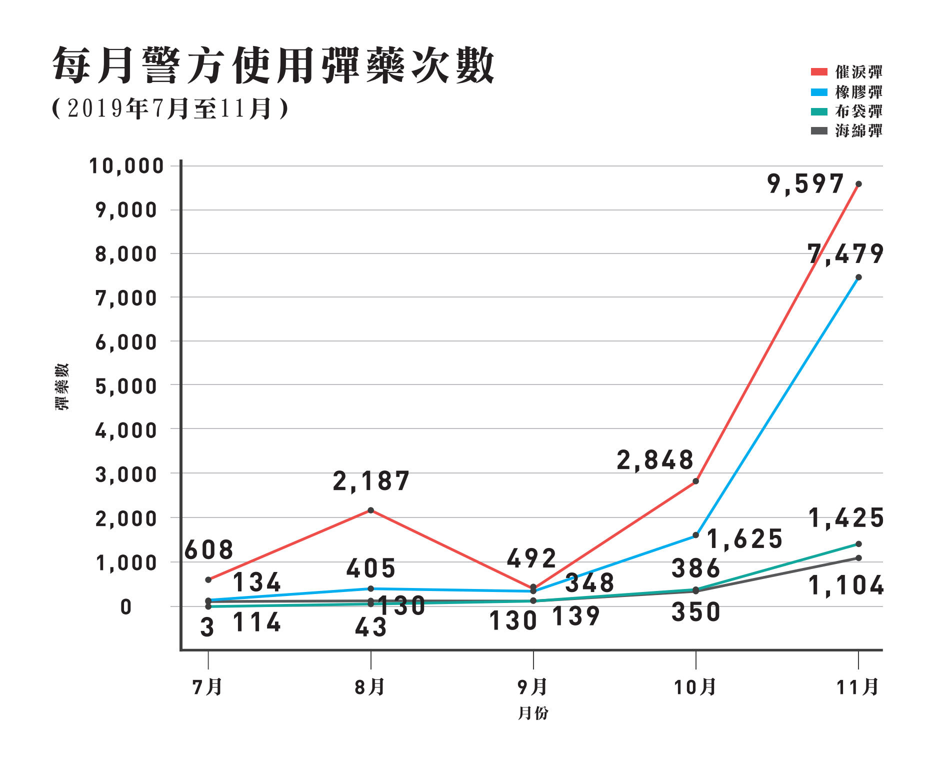
在「反修例」運動中，警隊以武力鎮壓示威者，對被捕人士施以性暴力和酷刑，令「警暴」成為運動的驅動力。調查[1]指出，極高比例（84.6%-98.3%）的示威者認為「表達對警方處理示威手法的不滿」是參加遊行非常重要的目的；高比例（72.6% - 80.4%）的示威者認為警方的大規模拘捕增加其參與抗爭的意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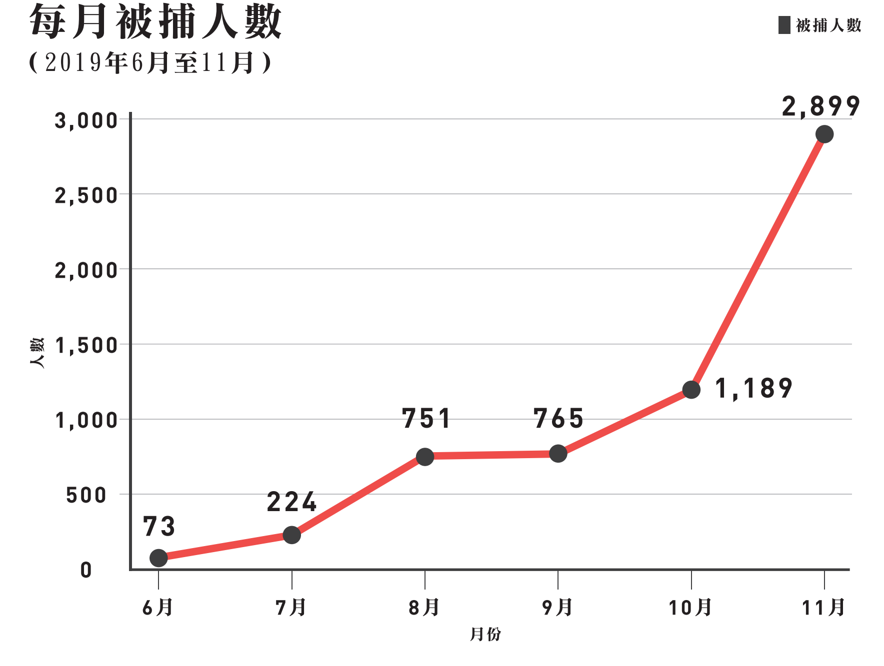
在 7 月到 11 月之間，每隔幾日都有示威者頭破血流的視頻在社交媒體上廣泛傳播。其中，最受矚目的包括 7 月 21 日「元朗無差別襲擊事件」、8 月 11 日「急救員爆眼事件」、8 月 31 日「太子地鐵站防暴警無差別襲擊事件」、10 月 1 日「荃灣警長開槍事件」、和 11 月 1 日「西灣河開槍事件」、11 月 4 日「周梓樂墮樓事件」等。期間政府召開大量記者會，嘗試用政治宣傳指控示威者為「暴徒」以正當化警隊的暴力，但並不奏效，不斷出現的警暴事件成為運動的「助燃劑」，持續引爆民憤和大規模的示威。

警隊的鎮壓非但沒有「止暴制亂」，反令政權和警隊失去治理的正當性。在 2019 年 6 月，示威者提出成立獨立調查委員會咎責警暴；10 月，更激進的「解散 / 重組警隊」訴求獲得超過七成的示威者認同[2]；11 月，在示威者周梓樂墜樓身亡、及在大學的鎮壓和大規模拘捕後，示威者的口號更

1. 香港中文大學傳播與民意調查中心《香港反修例運動中的民意狀況研究報告》，2020 年 5 月。
2. 在「香港中文大學傳播與民意調查中心」的調查中，10 月 14 日、10 月 20 日、12 月 8 日，分別有 76.9%、73.4%、84.5% 的示威者認為「要求解散 / 重組警隊」是參加遊行「非常重要」的原因。

變為「香港人，報仇」、「殺人填命，血債血償」。當被捕和受傷的人數在示威浪潮中不斷攀升、抗爭者付出高昂的代價，倖存的抗爭者則更不願放棄運動，盼望向政府和警隊討回公道和咎責，這也是條例撤回後運動也不見止息的的重要原因。（關於警暴的詳情，請見第四章〈抗爭在街頭〉）





2.2 - 「街頭」作為抗爭的主戰場

/

第二階段（2019 年 7 月至 11 月）是群眾大規模且高度動員的階段，而「街頭行動」是運動的主要戰線，也是群眾直接反抗、試煉團結共作的場域。數以萬計的群眾高度參與在各種形態的示威當中，遊行集會的數量持續增加。警方就示威遊行展開大規模的鎮壓和拘捕，使用的武力強度和逮捕人數也不斷飆升。政權的嚴厲鎮壓非但無法平息示威，反使更多人前仆後繼地投入抗爭，街頭抗爭出現激進化、如水、遍地開花的特性。

激進化

/

示威者在 2019 年 6 月的數個大規模遊行沒有令政府讓步，在僵局下的 7 月 1 日，數百名示威者衝擊立法會並佔領議事廳，留下「是你教我和平示威是沒有用的」的塗鴉。「立法會衝擊行動」獲得大部分示威者的支持，揭開抗爭手法進一步升級的序幕。在隨後的數個月，面對政權的強硬鎮壓、建制支持者的暴力襲擊，示威行動開始出現激進化，主要體現在非法示威、和警方對峙、縱火破壞設施、以武力還擊和制服施襲者等；激進的抗爭手法普遍被社會大眾所接受，認同度節節上升。

在 2019 年下半年，「和理非」示威和「勇武」的衝擊行動以互補及交替的型態出現，「和理非」和「勇武」示威者各自發起行動，卻又共同進退。「民陣」等團體持續申請「不反對通知書」，搭建相對安全的平台讓市民參與大規模合法示威；部分示威者則用游擊堵路、衝擊、「裝修」增加政府的管治成本和經濟損失。示威的激進化在 11 月示威者和警隊在大學的對峙達至高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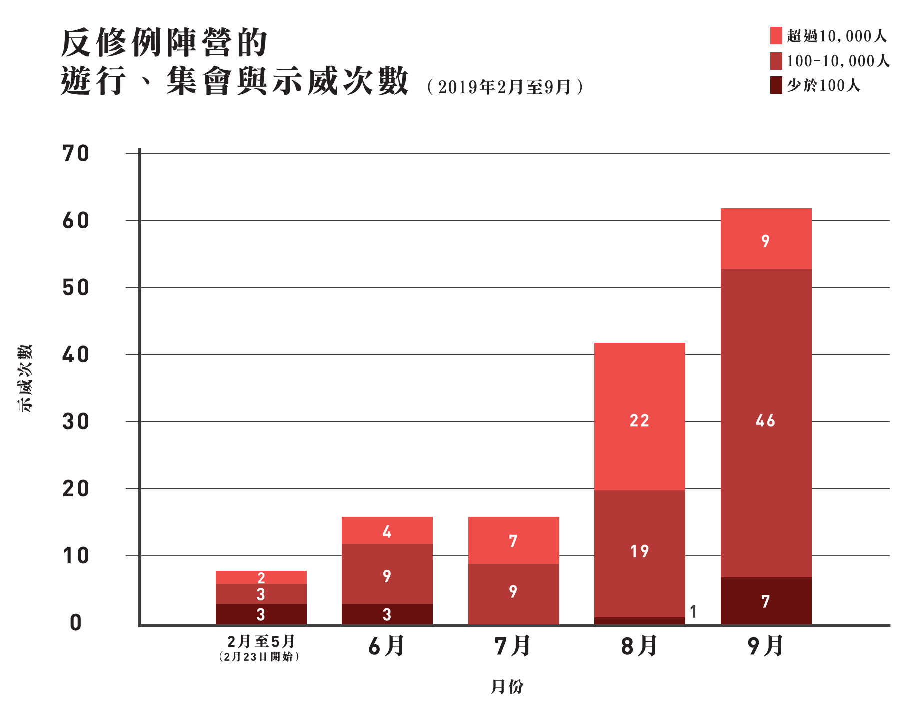
如水、遍地開花

/

在「反修例」運動中，街頭行動以「如水（Be Water）」和「遍地開花」的形式湧現。由 7 月初的連續幾個週末開始，示威由香港島的政經中心擴張至九龍和新界，各個地區出現自發號召的遊行。8 月中，警方接連發出「反對通知書」非法化遊行並且加大鎮壓的力度，令抗爭者開始發展「城市游擊戰」——事先不向警方申請、無固定路線、同時在多區集會、隨時轉移和撤退。在 9 至 11 月間，示威者發展出分佈更廣泛、方便居民就近參與的社區快閃行動。總括而言，不同於過去常見的「佔領」，「反修例」示威不再長時間駐紮特定地點，變作「游擊」和「快閃」；同時，大部分示威由匿名網友發起、分散在全城不同角落，令政權打壓的難度增加並且得以持續數個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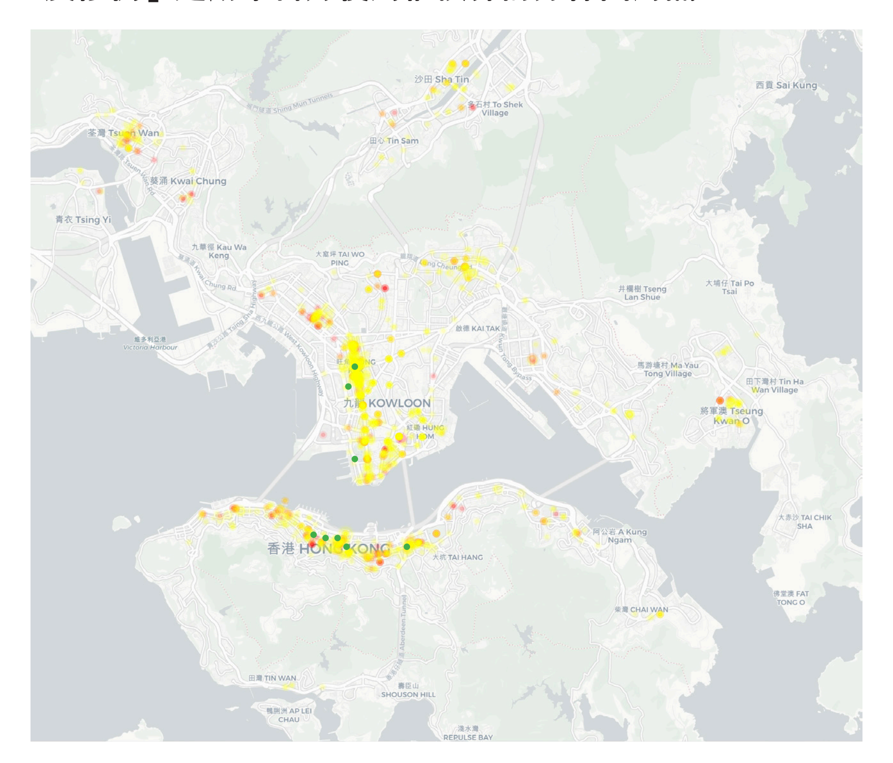
「催淚彈地圖」可以見到示威遍及全港各區，遠較「雨傘運動」的佔領區廣泛。隨著示威的遍地開花，警暴也進入日常的社區空間、商場和民居，更多居民目睹警隊的濫暴和濫捕，認識到政權的打壓。與此同時，各區街頭行動的抗爭經驗，也帶動各個社區的「連儂牆」、街站、「黃店」、和區議會的凝聚和參與，成為往後社區組織發展的基礎。（關於街頭抗爭的具體策略，請見第四章〈抗爭在街頭〉）





示威次數從2019年2月至9月持續增加，但大型遊行隨著警方頻繁發出「反對通知書」減少。此後出現更多不事先申請、難以統計的游擊示威。（數據取自：香港民意研究所公民實踐培育基金《反對修訂逃犯條例運動民間民情報告》第 24 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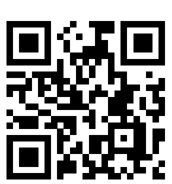
「雨傘運動」的佔領區分佈圖和
「反修例」運動中警方使用催淚彈的分佈圖對照 [1]



「雨傘運動」的佔領區分佈

「反修例」運動中示威者 / 政治團體 / 新聞媒體記載的施放催淚彈地點





動搖城市運作的嘗試

/

7 月至 11 月是街頭行動的高峰期，幾乎每個星期都有不同規模的集會遊行或「快閃行動」。在這些頻密的行動中，示威者很快意識到假日上街「表態」對政府帶來的壓力有限，轉而以香港的「經濟繁榮穩定」為籌碼向政府進行施壓、迫使其作出讓步。

示威者在這個脈絡下展開各種阻礙經濟生產的「不合作運動」，包括在上班日發起大罷工並癱瘓地鐵和公路交通要道，令市民無法上班，店舖無法營業、透過頻繁的示威遊行和商場示威，令遊客大幅減少、號召大量市民同時湧入機場、或者堵塞機場交通，令機場被迫取消航班。示威者也用「不合作運動」反擊親政府的企業，例如示威者透過名為「裝修」的快閃行動破壞商舖設施和貨品，令其無法做生意，造成虧損。

抗爭由週末的示威遊行轉化成以動搖經濟運作為目標的行動，一方面開拓了新戰線，另一方面也象徵「反修例」運動已滲進抗爭者日常生活的各方面。過往民運人士間有一句話是「如果燭光沒點燃生活每一面，我們每年就只能在維園見」，意指假若平反六四的精神不能體現在生活中，那麼就只剩下每年一度的悼念活動，更廣義來說，就是民主運動的精神必須在生活的各方面表現出來。在「反修例」運動中，有更多的燭光在生活

2
/
2.1
/
▶ 2.2
/
2.3
/
2.4

中被點燃，示威的「例外狀況」和日常生活的界線被模糊，抗爭者在示威以後，仍然在日常生活中想辦法抗爭，這個轉化也帶來之後在工會、社區、消費等各個戰線的發展。



示威者認為機場是香港的經濟要害，製作文宣呼籲市民湧入機場造成堵塞以對政府施壓。（圖片取自：反送中文宣谷）

2.3 - 其他抗爭戰線的開拓

/

在過去，激進的示威手法遭到其他示威者「割蓆」，並導致輿論反彈。然而，在「反修例」運動中，激進示威者受到大部份示威者和市民的支持，示威者的受傷和被捕，引起市民廣泛的同情和憤怒，甚至驅使沒辦法走上前線的抗爭者在日常生活中探索其他的抗爭路線，望能用各種方式對政府施壓和延續運動，其中，新工會、「黃色經濟圈」、區議會、國際線都在這個脈絡下開展，並在抗爭者的實踐中成型。

在這個階段，不少以各行業從業員為主體的集會遊行湧現，示威者交替發起週末示威和上班日的「大罷工」以癱瘓城市運作和向政府施壓。這些罷工動員主要透過社交媒體平台、「電報」群組和各區街站進行號召，儘管未達到癱瘓經濟的效果，卻在過程中累積各行業工人的網絡和行動的經驗，成為日後「新工會」組建浪潮的基礎。

在「反修例」運動爆發後不久，抗爭者迎來區議會選舉，過去不受重視的區議會在運動中變作寸土必爭的戰線之一。在 2019 年 6 月，網民整合 18 區區議會的「積極考慮」參選名單，並動員示威者參選以挑戰建制派。抗爭者通過連登、電報等網絡平台連結、在各區開展地區工作、共享資源、組成選舉聯盟推出共同政綱。

此外，一些商舖公開支持運動、響應「罷市」的呼聲被示威者稱作「黃店」；也有商舖打壓抗爭者、支持警方被示威者稱作「藍店」。示威者開始蒐集整理「黃店」和「藍店」的資料，用作為日常生活中表態的方式以罷買藍店、支持黃店，形成「黃色經濟圈」的雛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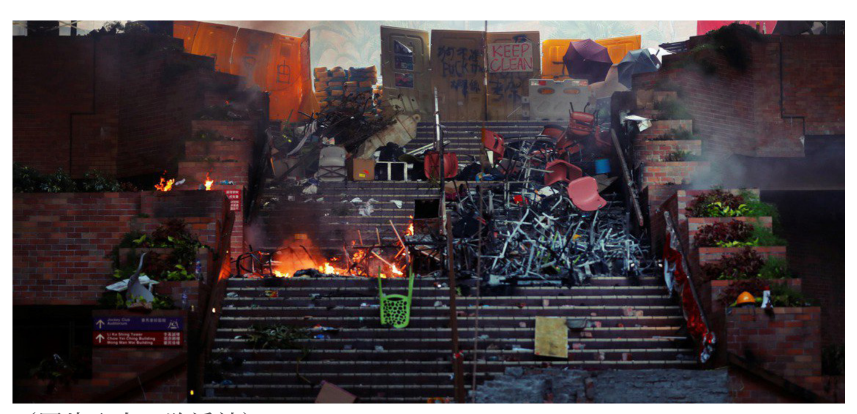
運動期間，示威者透過登報、集會、聯署、分享訊息等方式爭取國際社會對於香港抗爭的關注和支持，並且盼望透過這些關注對中國政府施壓。9 月初高達 25 萬人參加示威支持美國通過《香港人權與民主法案》，反映示威者對於國際社會介入以及「國際線」的期望上升。

2.4 - 「理大突圍」：街頭抗爭升級的極限

/

示威者周梓樂在 2019 年 11 月初墜樓不治[1]，激起示威者佔據位於交通要塞的中文大學和理工大學，癱瘓主要幹道及海底隧道，以促成「三罷」。警方在中大和示威者激烈對峙數日後撤離，卻封鎖理大不允許示威者離開，保安局局長更宣佈以「暴動罪」拘捕所有理大內的人士。上萬名市民連續數日發起「入 Poly，救手足」的行動，不畏嚴密的警力部署向理工大學推進，盼能「裡應外合、殺出重圍」，救出被圍困的示威者，但卻沒有成功。

街頭的勇武抗爭在「理大突圍行動」達至高峰，亦面對前所未有的武力鎮壓和大規模逮捕，警方單日使用共 7647 枚彈藥，3 日之內被拘捕的示威者超過 1000 名。而後，示威者普遍意識到在國家的絕對武力當前，大量的示威者被捕，所付出的代價沉重，街頭抗爭難以升級或持續下去，「工會戰線」、「黃色經濟圈」、「國際聲援」等路線成為延續運動的重要陣地。



（圖片取自：路透社）

1. 〈香港各區民眾晚上悼念離世科大學生，演變堵路及警民衝突〉，《端傳媒》，2019 年 11 月 8 日。

3 - 第三階段：抗疫即抗爭 —— 不同戰線的發展和交織（2019 年 11 月 19 日－2020 年 6 月 30 日）

/

► 3
/
3.1
/
3.2
/
3.3
/
3.4
/
3.5

在 11 月的大學佔領中，持續激進化的街頭行動達至高峰，面對難以升級的困境。萌芽於運動中的區議會、國際線、工會、「黃色經濟圈」成為延續抗爭的重要陣地。2020 年 1 月底，香港出現首宗新冠肺炎案例，疫情成為社會運動的重要背景。政府藉抗疫之名打壓集會遊行自由；抗爭者陣營則變作「自救抗疫」的主體，維繫網絡和延續抗爭。2020 年 6 月，中央政府強行通過《國安法》。「反修例」運動面對嚴峻的政治打壓。

（圖片取自：Studio Incendo）



3.1 - 議會、 工會、「黃色經濟圈」、國際線

/

在 2019 年 11 月底的「理大突圍行動」後，街頭的勇武抗爭面對延續的困境，街頭抗爭的規模縮減、頻率減少、與警方對峙的場面亦大幅下降，與此同時，過去數個月在在運動中逐漸發展壯大的議會、工會、「黃色經濟圈」、國際線則成為延續運動的重要陣地。

在 11 月底的區議會選舉中，支持運動的議員在市民對運動的支持下取得勝利，為社區組織帶來平台和資源，也展現市民對抗爭的支持，被國際社會視為掌握香港社會民意的指標，間接帶動國際線的上升。2019 年 11 月 28 日，美國總統簽署《香港人權與民主法案》，該法案獲得香港示威者的支持，當日有 10 萬名市民參與「人權法案感恩節集會」。當街頭抗爭變得困難，更多抗爭者將希望放在國際社會對中國政府的制裁和圍堵。

另外，在 2020 年 9 月舉行的立法會選舉成為下一個戰場。在 2020 年上半年，社會上出現大量關於選舉的政治路線討論和民間動員。自 2019 年年底，職場上的同路人在各個行業成立工會，在新職工會登記申請數目攀升的同時，跨行業的工人網絡也逐漸形成。新工會頻繁組織各區聯合街站招募新血並成為重要的抗爭主體。隨著公共空間的抗爭空間收窄，「黃色經濟圈」承接運動的能量，成為示威者在日常生活中的消費實踐貫徹自己的政治理念、在日常生活中凝聚同路人的陣地。

3.2 - 區議會選舉：民意的勝利

/

在持續數月的示威後，抗爭者視 2019 年 11 月的區議會選舉為體制內的戰線，以取得多數席次，搶佔長期被建制派所把持的地區資源為目標。抗爭者陣營一方面視選舉為市民對運動表態的民意公投。另一方面，抗爭者希望阻止建制派區議員把持經濟資源，利用區議員的位置將政治議題帶入社區、聯同地區網絡支援運動，壯大抗爭勢力。

區議會選舉在兩所大學的激進示威高峰後舉行，在選舉前，抗爭者陣營擔憂激進的抗爭會令「民意逆轉」。然而，2019 年 11 月的區議會選舉投票率超過七成，打破歷史紀錄；民主派在全港 452 個議席當中奪得超過 85% 的席次取勝，大量政治素人因為其支持運動的立場而當選。選舉結果反映非建制陣營的得票率近六成，建制陣營的得票率近四成，也就是說，有過半數的香港市民支持運動。區選的勝利對抗爭陣營很是鼓舞，不僅開啟「議會戰線」的討論和發展，帶動「國際線」的關注上升。當延續街頭行動困難重重，支持運動的新任區議員獲得地區平台和資源後，成為在社區凝聚抗爭者的長期據點。（關於抗爭者在區議會實踐的詳情，請見第六章〈街頭之外的抗爭〉。）

3.3 - 參選立法會：癱瘓政府運作和揭露打壓

/

3
/
3.1
/
3.2
/
▶ 3.3
/
3.4
/
3.5

在區選勝利的鼓舞下，原定在 2019 年 9 月舉行的立法會選舉成為下一個備受矚目的戰場，「反修例」抗爭者計劃取得過半數的議席[1]，利用投票結果彰顯民意之餘，也透過癱瘓議會的運作施壓，迫使政府回應運動的訴求。

2020 年春天，戴耀廷等人開始醞釀民主派參選人間的「初選」協調機制，計劃透過公民參與、投票讓市民有機會就其對參選人的支持度表態，作為正式選舉部署的參考，以確保民主派陣營能獲得最多議席。4 月 28 日，戴耀廷在報章上發文提出「真攬炒十步」，明確民主派在掌握議會後對政府施壓的路線圖。6 月，35 名立法會參選人簽署〈墨落無悔 堅定抗爭〉的立場聲明書，表明認同「五大訴求，缺一不可」，並承諾當選後運用《財政預算案》否決權，迫使特首回應五大訴求。

在 2020 年上半年，社會上出現大量關於選舉的討論和動員。一方面，抗爭者視議會為寸土必爭的陣地之一，以在「地區直選」和「功能界別」取得最多的議席為目標，積極動員市民參與投票、完成「功能組別」的選民登記；另一方面，部分抗爭者預見在政府的強硬打壓下，民主派的候選人難以進入立法會。但盼抗爭派在初選成為主流，迫使政府大規模取消資格，以揭露政府對香港的議會的全面打壓，繼而「破局」至「攬炒」，爭取國際制裁。

1. 香港立法會共有 70 個議席，35 名議員由地方選區直接選舉（地區直選），其餘 35 名議員則經功能界別選舉產生。在過去的歷史上，民主派從未能在議會中取得過半議席，抗爭者陣營計劃在 2020 年的立法會 70 席中拿下至少 35 席。

3.4 - 「抗疫」即抗爭

/

2019 年 12 月，中國內地的新冠肺炎疫情曝光，2020 年 1 月底，香港出現首宗確診，新冠肺炎疫情成為 2020 年的社會運動的重要背景。

香港政府抗疫的反應緩慢，卻推進各方面的政治打壓，並以「抗疫」之名打壓集會遊行自由，包括「反對」集會遊行申請，再密集部署警力、截查搜身、發出控票、大規模圍捕。在強硬的打壓下，零星的示威仍然出現，2020 年 5 月底，數萬名示威者就強推《國歌法》和《國安法》上街示威；6 月 4 日，數萬名示威者在維多利亞公園以及各區集會。但隨著風險的增加，街頭抗爭的頻率顯著減少，參與人數亦顯著下降。

另一方面，抗爭者陣營也透過抗疫來承接 2019 年的運動能量，維繫網絡和延續抗爭。在運動參與空間急遽緊縮的政治環境中，「抗疫」成為敏感性較低、容易動員示威者共同參與的事件。在疫情所帶來的社會危機下，運動中形成的社區網絡、工會、區議會、「黃色經濟圈」則成為公民社會「自救抗疫」的主體，並透過抗疫的共同目標產生跨網絡的連結和互助。

在社區，過去發佈示威動員的「連儂牆」網絡轉而發佈抗疫資訊；多個地區出現反對設立檢疫中心的小規模示威；區議員和街頭抗爭的後勤網絡成為搜羅和發放抗疫物資的據點。當公共空間的活動在疫情下被限縮，黃店成為在日常生活中延續抗爭的空間。不少黃店將室內牆面變成「連儂牆」、免費發放抗疫用品、為有困難抗爭者提供伙食；另一方面，疫情帶來的經濟寒冬令許多「黃店」的經營陷入困境，抗爭者陣營則透過宣傳「黃店」，實踐在運動中養成的消費習慣，舉辦消費季，組織跨區外賣等方式支持「黃色經濟圈」。

在職場，疫情是新工會成立後面對的首個社會危機。在 1 月底香港出現首宗確診後，「醫管局員工陣線」提出「禁止旅客經中國大陸入境香港」、確保工作安全等「五大訴求」並發起 5 日的罷工。其他新工會、「黃店」、社區街站、區議員也積極投入罷工的聲援。儘管政府極力否認和醫護罷工的關聯，但在罷工後加強邊境控管，包括停駛高鐵、關閉口岸、實行 14 天強制隔離等政策。

另一方面，在 2020 年，當大規模的示威表態變得困難，政府也以防疫的藉口推進社會控制，區議員、新工會、「黃色經濟圈」在維繫抗爭者網絡的同時，也抵抗政府在日常生活中的政治打壓，直斥政府的紓困、全民檢測和疫苗接種等政策上的問題。

疫情下的 社區遊行

粉嶺
抗議將該區公屋改作「檢疫中心」
2020年1月26日

大埔
抗議設置「檢疫中心」
2020年2月15日、3月18日

天水圍
抗議設為「指定診所」
2020年2月15日

葵涌
抗議設為「指定診所」
2020年2月16日

西貢
抗議設置「檢疫中心」
2020年2月9日

美孚
抗議設置「檢疫中心」
2020年2月1日、2月6日

九龍灣
抗議設為「指定診所」
2020年2月16日

長沙灣
抗議設置「檢疫中心」
2020年2月16日

堅尼地城
抗議設為「指定診所」
2020年2月6日

筲箕灣
抗議設為「指定診所」
2020年3月1日

社區遊行的時間和地點綜合自媒體報導。

3
/
3.1
/
3.2
/
3.3
/
▶ 3.4
/
3.5

香港作為一個毗鄰中國內地並且往來密切的城市，並沒有出現嚴重的社區大爆發，甚至可說是疫情受控 [1]。然而，超過七成的市民同意，若疫情沒有大規模爆發，是「市民民間自救」的成果；僅近兩成的市民同意是「政府處理得宜的成果」，足以見到市民普遍不滿意政府的抗疫表現，並肯定民間抗疫扮演相對重要的角色。

1. 據統計數字，截至 2020 年 12 月，香港每十萬名市民平均有約 110 人確診。

3.5 - 《國安法》立法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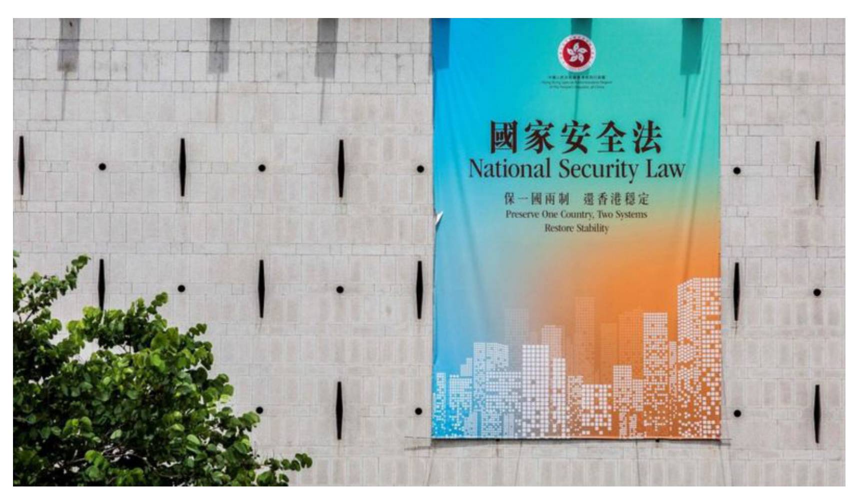
在 2020 年上半年，雖然街頭抗爭大幅減少，但議會、工會、「黃色經濟圈」承載運動的能量，在日常生活的各個方面持續發展。然而，在 2020 年 5 月底，中央政府突襲公佈《國安法》的立法，對運動帶來嚴峻的挑戰。

2020 年 5 月 21 日，中央政府在「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開幕前夕表示今屆議程包括「香港國安法立法」。全國人大常委會副委員長王晨在會上指出，在 2019 年的「反修例」以來，香港的國家安全風險日益突出。「反中亂港」勢力從事破壞國家、分裂國家的活動，而境外勢力干預香港事務，嚴重危害國家的主權、安全和發展利益。但在香港推行「廿三條」的本地立法十分困難，故從中央層面建立維護國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執行機制。

5 月 28 日，全國人大通過《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關於建立健全香港特別行政區維護國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執行機制的決定》，並授權全國人大常委會制訂相關法律。在中央強行通過《國安法》之際，示威者在 5 月 24 日、5 月 27 日游擊示威反對《國安法》，警方大規模圍捕數百人。6 月 20 日，「二百萬三罷工會聯合陣線」聯同「中學生行動籌備平台」就《國安法》舉行罷工罷課公投，高比例的投票者反對《國安法》，但因參與人數未達門檻而未能發起行動。

3
/
3.1
/
3.2
/
3.3
/
3.4
/
▶ 3.5

在 6 月 30 日，全國人大常委會正式通過《港區國安法》以全國性法律的形式納入《基本法》附件三，在 7 月 1 日，由香港特區在當地公布實施。在短短數週的時間，中央架空香港的立法機關，由人大常委會制定法律，再在香港刊憲實施，為「反修例」運動帶來嚴峻的打壓。



（圖片取自：法新社）

4 - 關於「反修例」，一些你可能也有的疑問……

/

在這部分，我們透過簡單的問答，回應在政府的官方敘事中經常出現的運動指控。

Q1 - 「反修例」運動的參與者是誰？

/

中央政府斷言運動由「一小撮極端暴力份子」所策劃，然而事實上，「反修例」運動無疑是一場大型的群眾運動，背景多樣的示威者以各種形式參與其中。

根據傳播與民意調查中心的調查[1]，共有 52.6% 的受訪市民曾參與至少一項「反修例」活動，按香港人口推算，即約 345 萬人曾以各種形式參與其中。「反修例」運動的參與率較「雨傘運動」（18%-20%）、「阿拉伯之春」（35%）[2] 都要高。在參與的形式上，逾八成的抗爭者參加過遊行集會，逾六成曾以各種形式援助示威者，近六成曾張貼「連儂牆」，31% 及 8% 的抗爭者曾參與包圍佔領以及與警察發生衝突。

1. 香港中文大學傳播與民意調查中心，《香港反修例運動中的民意狀況研究報告》，2020 年 5 月。
2. 如：美國反越戰運動（14%，1964-73）、烏克蘭橙色革命（22%，2004）、阿拉伯之春（也門：35%，2010-12）的參與率（資料來源：李立峯，「台灣以及國際觀點，反送中一年後」研討會）

1.



市民參與各項「反修例」活動比例

分類	參與反修例活動比例	任何反修例活動	遊行集會	援助示威者	貼連儂牆	包圍佔領	與警察衝突
總計	總計	52.5	43.2	32.5	27.2	16.3	4.1
性別	男	55.8	46.0	34.0	28.5	19.3	6.2
	女	49.7	40.6	31.1	26.1	13.6	2.3
年齡	15-29歲	79.7	69.2	52.5	54.2	33.2	12.3
	30-39歲	62.0	53.7	41.6	33.9	21.4	5.7
	40-49歲	49.5	41.6	30.4	24.1	12.6	1.6
	50-59歲	52.9	42.5	28.6	24.1	13.3	2.1
學歷	60歲或以上	32.0	22.4	18.6	10.2	6.9	0.9
	中三或以下	37.0	27.0	19.4	14.8	9.5	1.5
	中四至中七	54.2	41.7	32.2	30.1	16.0	4.5
	大專或以上	66.5	60.8	45.5	36.7	23.0	6.5
職業	經理及行政級人員	60.1	51.3	41.9	29.2	16.2	3.7
	專業人員/助專業人員	71.0	63.7	46.8	38.0	25.8	6.6
	文員/服務工作及商店銷售人員/勞動人員	55.9	46.7	32.0	29.3	18.0	5.2
	學生	80.8	68.0	48.5	58.6	35.1	12.3
	非在職人士	35.8	25.8	21.3	14.9	7.9	0.9
政治傾向/派別	本土派	81.6	67.7	57.1	52.7	35.4	11.0
	泛民主派	73.0	61.5	47.4	37.5	21.3	5.6
	建制派	6.3	5.0	1.1	1.2	0.7	0.7
	無任何政治傾向/不屬於任何派別	24.3	18.3	10.3	10.3	6.2	0.7

（數據來源：中文大學傳播與民意調查中心，《香港反修例運動中的民意狀況研究報告》，2020 年 5 月。）

「反修例」運動的參與者來自各個年齡層和職業類別，其中，學生和 21-30 歲青年人的參與度最高。高達八成的學生和青年人曾參與「反修例」，他們也是激進示威的主力：三分之一曾參與包圍佔領、每 8 位中有 1 位曾和警察發生衝突。青年人在運動中的高度參與也反映在被捕人士的年齡分佈，30 歲以下的青年人佔被捕人士總數的八成。

值得注意的是，雖然學生在前線的激進示威備受矚目，但「反修例」運動並不是「學生運動」，剛出社會的青年人（21-30 歲）的運動參與率和學生不相伯仲，佔總被捕人數的比例最高；各類在職人士和 30-50 歲的市民的參與率都超過一半。

在人口特性上，高比例的示威者有大專或以上學歷；在階級分佈上，自認是「中層或中產階級」和「下層或基層階級」的示威者是運動參與的主力，前者的比例較後者高。值得一提的是，超過半數的示威者曾參與 2014 年的「雨傘運動」，但也有 10% 至 30% 的示威者是在「反修例」第一次參加社會運動。

另一方面，雖然大部分的運動參與者都認同「五大訴求」，但他們在政治立場、抗爭手法等問題上並不是鐵板一塊。在政治光譜上，自認「溫和民主派」的示威者是 2019 年的運動的中堅力量（佔三至四成），自認「本土派」的示威者則是第二主力（佔二至四成）。當部分示威者以激烈的手法抗爭，示威者間的接受程度也存在差異。

簡而言之，在 2019 年，存在已久的政治派系並沒有消失，只是相較「雨傘運動」的張力和衝突，「反修例」示威者有共識要盡量包容不同的立場和策略，並令跨政治光譜的合作變得可能。

Q2- 「反修例」運動在社會上受支持嗎？

/

4
/
Q1
/
► **Q2**
/
Q3
/
Q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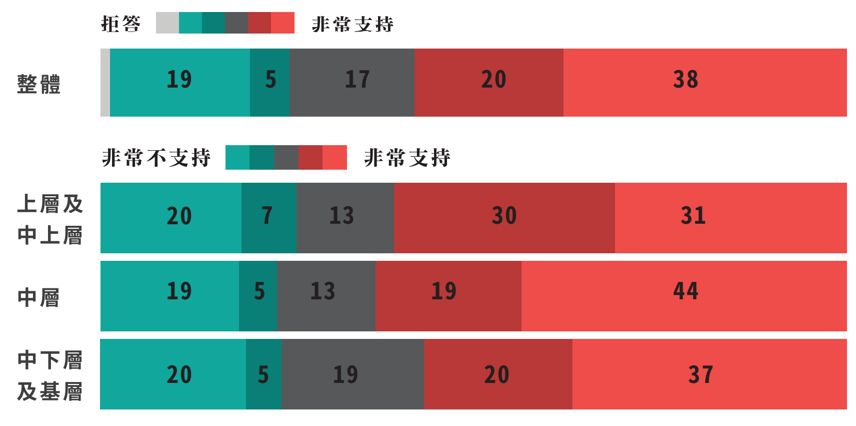
一如過往在香港爆發的群眾運動，部分媒體和政治人物聲稱「反修例」運動違背「沉默大多數」的市民意願；他們宣稱，社會上大部分的市民並不支持運動，只是尚未表態。然而這個說法經不起統計數據的推敲。

事實上「反修例」運動穩定受到超過半數的市民支持。示威爆發一個月後的民調顯示，近七成市民反對修例；近六成市民認同「重啟政改」、「撤回暴動定性」等訴求。在 2019 年 9 月，當大規模示威無法令政府讓步，卻遭受嚴峻打壓，市民對政權和警隊的信任跌至谷底，四成至五成的市民對中央政府、特區政府、警隊信任度打「零分」。在街頭衝突的高峰期，當市民被問及誰應為暴力衝突負最大責任，過半數市民認為是「特區政府」；僅一成市民認為是「示威者」[1]，足以見到示威者在社會上獲得一定程度的同情。

在 2020 年 6 月的民調指出，仍有近六成的市民支持運動，其中，年紀較輕、香港人身份認同較強、學歷較高的市民更傾向支持運動[2]，此外，儘管香港民主運動常被稱為「中產」的運動，自認是上中下社會階層的市民的運動取態分佈的差異並不大[3]。

1.「中大傳播與民意調查中心」，第 86 頁。
2. 2020 年 6 月，香港中文大學新聞與傳播學院院長李立峯、香港城市大學公共政策學系副教授鄭煒等人，對超過 1500 名香港市民進行了涵蓋 116 題的民意調查。
3. 2020 年 6 月，香港中文大學新聞與傳播學院院長李立峯、香港城市大學公共政策學系副教授鄭煒等人，對超過 1500 名香港市民進行了涵蓋 116 題的民意調查。

不同階層的市民對「反修例」運動的支持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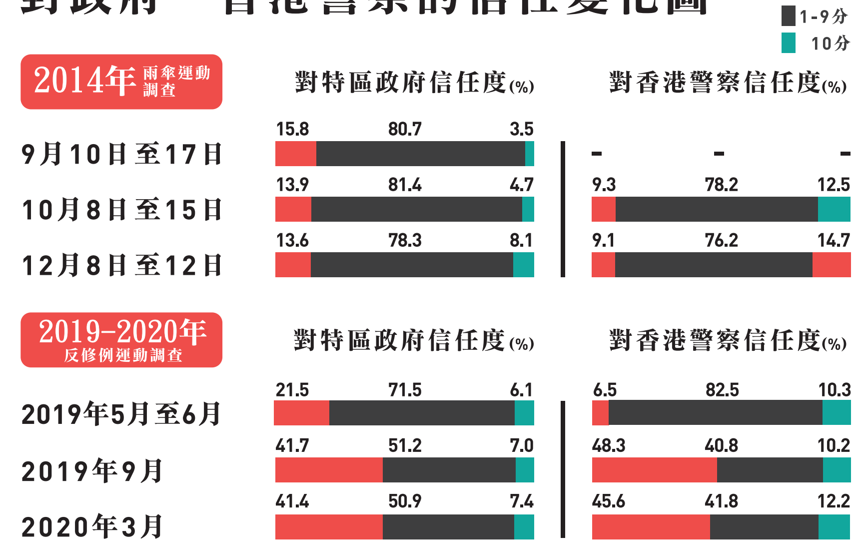


（數據取自：〈獨家數據：香港人、本土派，他們如何理解此城未來？〉，《端傳媒》，2020 年 6 月。1）

1.



市民在「雨傘運動」和「反修例」運動中對政府、香港警察的信任變化圖



2.



在「雨傘運動」中，市民對特區、中央政府、和警隊的信任度並沒有顯著變化。但在「反修例運動」中，對三者零信任的市民在三個月內攀升至超過四成。（數據取自：李立峯〈是兩極化還是一面倒？當下香港民意的共識。〉2）

另一方面，雖然稱不上是「大多數」，但社會上也確實存在支持政府和警隊、譴責示威的聲音。運動期間，建制派的政治人物、企業家、商會高調反對示威：全國政協副主席梁振英創立「803 基金」，用百萬獎金懸賞「暴徒」資料、並搜集「專業失當」的教師舉報；富商何超瓊、伍淑清代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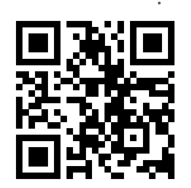
「香港各界婦女聯合協進會」在聯合國發表演說，抨擊示威是「有組織、有預謀的暴力行動」；代表商界喉舌的四大商會也數次譴責示威者破壞設施和商鋪，支持警方「止暴制亂」。在社會層面，建制勢力用大量資源動員反對運動的集會、聯署、街站。

在 2019 年 7 月和 8 月，「守護香港大聯盟」分別發起「守護香港集會」、「反暴力、救香港」集會，數萬名市民到場支持。值得留意的是，在建制勢力的社團、同鄉會、甚至跨境的網絡動員外，也有市民因認同大會的政治理念而參加，集會的參加者半數是「51 歲以上」或「中／小學或以下學歷」的市民[1]，和「反修例」運動參與者年紀輕、高學歷的特性形成明顯對比，從訪問[2]可見，他們特別強調示威對日常生活和經濟的負面影響。

值得留意的是，民調一直是了解市民對運動支持度的重要媒介，但運動期間絕大多數的電話和問卷調查僅為操廣東話、能閱讀繁體中文的使用者設計，因此受語言的限制，僅能呈現在港操廣東話的華人的聲音。事實上，香港有近 40 萬的外籍家務移工、60 萬的少數族裔，還有大量和內地維持各種關係的人（新移民群體、在港就讀的「內地生」、及在港就業的「港漂」群體）。但一直以來，在社會的主流討論中，這些群體經常不被視為「香港人」的一份子；運動期間，在各種隔閡和障礙下，這些群體的參與和聲音在主流討論中並不多見。2019 年年底，有曾報導和聲援香港運動的移工被拘留和遣返，引發抗爭者的聲援；

1. 〈李立峯：反修例運動，政府支持者心中，警察會永遠偉大嗎？〉，《端傳媒》，2019 年 8 月 2 日。
2. 〈建制派再發起集會「反暴力、救香港」，參與市民怎樣看現狀？〉，《端傳媒》，2019 年 8 月 17 日。

1.


2.


有南亞裔人士向示威者派水、組織導賞團鼓勵市民了解少數族裔社群。其中，內地背景的市民對「反修例」運動支持和反對的聲音並存。有內地生的自發調研[1]指出，34.7% 的受訪者支持運動、36.2% 的受訪者不支持運動：有內地生在校園破壞連儂牆和示威者引起爭執；有出身內地的學者主動發起聯署並組織港漂群體參與集會；「內地生撐香港」的臉書專頁搜集大量內地同學對於運動的觀察、支持和困惑。

在「反修例」運動中，隨著運動的規模擴大，影響力擴及日常生活中的各個層面，不表態或「沒有政治立場」的人減少，「黃絲」和「藍絲」[2]更加壁壘分明。「藍絲」和「黃絲」發展出截然不同的信息獲取渠道、形成各自的網絡、光顧的餐廳。政治立場不同的市民在示威現場、日常生活中的各個層面出現衝突，例如：有「藍絲」清走示威者架設的路障、襲擊示威者；有「黃絲」起底並公佈「藍絲」的個人資料。然而在《國安法》通過之後，隨著社會上支持運動的聲音被嚴厲打壓、職場上和日常生活中建制勢力也積極動員舉報抗爭者，在白色恐怖下，2020 年下半年支持運動的市民的政治表態大幅減少。

1. 山城學生研究小組，〈香港中文大學內地生反對反修例運動態度問卷結果報告〉，2019 年 10 月 14 日。
2. 從「雨傘運動」中，佔領者以「黃色絲帶」作記號，支持警隊、反對佔領者以「藍色絲帶」作記號。後來，市民以「黃絲」泛指民主運動的支持者；「藍絲」泛指建制派的支持者。

1.



Q3 - 「攬炒」是什麼？

/

4
/
Q1
/
Q2
/
▶ Q3
/
Q4



（圖片取自：流傘）

「攬炒」字面上的意思是「玉石俱焚、同歸於盡」，可以理解作「抗爭者不惜讓香港的制度變得更壞，或者自己付上代價，令政府付出（更大的）代價」。

幾年前，有極少數本土派人士提出「攬炒」的思路，在當時並不受公民社會歡迎。但當「反修例」運動發展至2019年8月，過去在街頭「示威施壓」再和政府「談判對話」達至讓步的抗爭想像破滅，「攬炒」漸成抗爭的主導邏輯之一。鄧鍵一曾撰文指出「攬炒發酵至今，它實實在在地代表著這場運場其中一個面貌，包含了某種精神狀態、情緒，以至抗爭策略。」

作為抗爭策略，「攬炒」背後的邏輯可以拆解為三個部分，第一，香港政府不過是中央政府的傀儡，唯有向「中央政府」經濟抗爭和國際施壓，才有望在香港推進政制改革的運動目標。第二，中國非常倚賴香港的集資功能，若運動迫使政府

鎮壓並取消香港的「一國兩制」、將危及香港國際金融城市的地位，間接令中國經濟崩潰並演變成政治動盪，最終令中共政府垮台。第三，示威者對政治情勢感到絕望[1]，若中央政府終止「一國兩制」並強硬鎮壓，則要面對國際制裁和經濟圍堵，而示威者的損失有限（因「一國兩制」已近崩壞；強硬鎮壓已經發生，抗爭者認為已經沒有什麼可以失去）。

「攬炒」的邏輯除了反映悲觀的社會情緒也是「終極一戰」的成本計算，與其說抗爭者堅信「攬炒」必然能推進政制改革，不如說當「反修例」運動揭露若沿襲過去上街表態以求談判的互動模式不再可行，「攬炒」派的抗爭者「寧做灰飛，不作浮塵」，願意付出更大的代價殺出一條生路。

不論「攬炒」背後的政治分析是否成立，「攬炒」的策略在抗爭者間有一定的影響力，促成在街頭、議會、國際施壓等戰線的實際行動。在 2019 年下半年，示威者持續示威和罷工，透過干擾城市運作增加政府的管治成本和經濟損失；同時成立「我要攬炒」團隊眾籌登報宣傳香港的抗爭、要求國際社會向中國政府施壓。2019 年 9 月，高達 25 萬名示威者參加「香港人權與民主祈禱會」，要求美國通過可制裁中國政府的《香港人權與民主法案》草案。在 2020 年上半年，當街頭抗爭的空間急遽限縮、遭到嚴厲的打壓，原先作為輔助的國際施壓重要性上升，更多示威者以「國際制裁」中國政府為重要的目標。

1. 根據香港民意研究所進行的香港民意研究計劃，在 2019 年 8 月，香港市民對中央政府和一國兩制的信心創下紀錄新低，對中央政府的信任淨值為 -40%，是 1994 年以來的新低；對一國兩制則為 -28%，是 1993 年有紀錄以來的新低。

4
/
Q1
/
Q2
/
▶ Q3
/
Q4

2020年7月的民主派立法會初選中，戴耀廷和「抗爭派」候選人提出議會「攬炒」的策略，計劃否決《財政預算案》停擺政府運作，並預計當議員大規模被政府取消資格，將帶來抗爭激烈化、引致「西方國家對中共實行政治及經濟制裁」。議會「攬炒」路線揚棄泛民主派政黨在過去數十年（向政權施壓、談判、互動仍然抱有期望）的議會想像，而是以主動揭露體制內的談判空間不復存在為目標之一。

「抗爭派」候選人何桂藍提出：「議會與選舉不應只是吸納、消解運動能量的虛偽結構。面對九月立會選戰，民主派必須重新掌握『攬炒』的主導權，說服民眾，香港已經不可能回復那表面平和、實際上腐爛的『日常』。」在初選前，「抗爭派」的候選人表明「攬炒」的意圖，共同簽署綱領，承諾動用《財政預算案》否決權迫使特首回應「五大訴求」；「民主黨」候選人則以取得過半數議席為目標，拒絕在競選階段表態。「抗爭派」候選人最後在初選脫穎而出，可見議會「攬炒」的路線獲得部分示威者的支持。



初選中勝出的民主派立法會參選人出席記者會。（圖片取自：路透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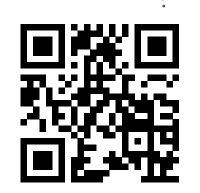
「反修例」示威者對攬炒的看法

註：數值為同意或非常同意的比例

遊行日期	2019年9月15日	2019年10月20日	2019年12月8日	2020年1月1日
香港的情況已經太壞，即使政府採取極端手段鎮壓運動也沒有什麼可怕	65.9%	74.9%	67.6%	62.1%
即使今次運動長遠會嚴重打擊香港經濟，那只會損害到部分既得利益者，對我沒有什麼影響	64.8%	59.1%	57.2%	55.3%
若香港出現極端情況（例如被國際社會制裁），北京政府的損失比香港更多	85.5%	83.2%	84.5%	82.7%
在國際社會關注下，香港局勢更壞其實對運動更有利	75.2%	70.7%	72.6%	75.1%
樣本數	911	921	902	1,306

數據來源：〈李立峯：攬炒論的過去、現在與未來〉，《明報》，2020 年 5 月 7 日[1]。

1.



儘管抗爭者不惜為運動付上代價、有所犧牲是「攬炒」邏輯的一部分，但示威者間對「攬炒」的代價存在分歧的看法，2019 年下半年，過六成的示威者對「攬炒」的發展相對樂觀，他們認為中央政府難以忽視港人的訴求，不會任由「攬炒」發生；即使「攬炒」真的發生，對一般市民的影響不大。但隨著運動發展到 2020 年 4 月，有更多的示威者認為即使獲得國際社會關注、損害香港金融地位，中國政府向「攬炒」讓步的可能性不大[2]，而認為自己的生活將受「攬炒」影響的比例也持續上升。



2.〈【獨家數據】香港學者追蹤 6000 示威者：他們信任誰？還參與抗爭嗎？〉，《端傳媒》，2020 年 6 月 9 日。

2.



Q4 - 「反修例」運動是「港獨」的運動嗎？

/

2019 年 8 月的一幅街頭塗鴉「Give us Democracy or we get Independence（給我民主，否則我們獨立）」具體捕捉了示威者的心理狀態。（圖片取自網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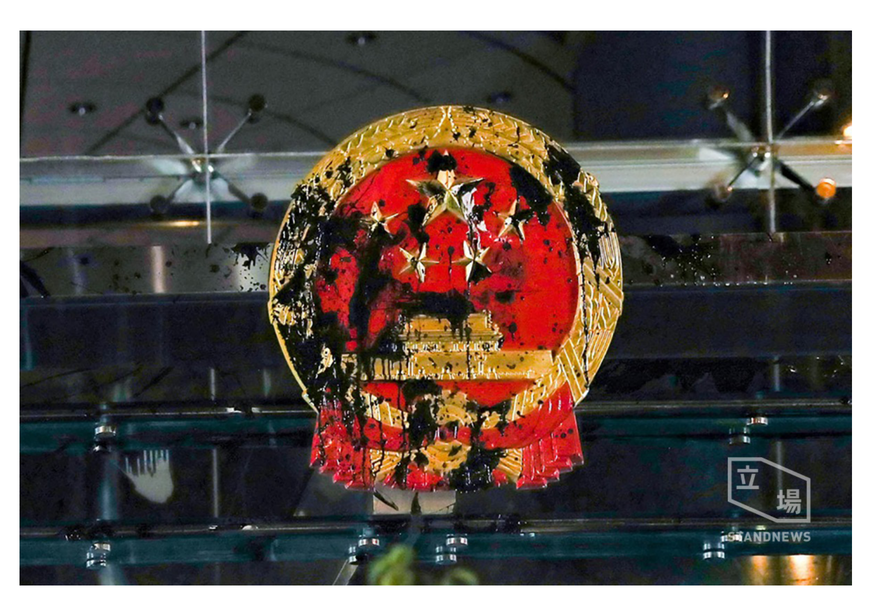
4
/
Q1
/
Q2
/
Q3
/
► **Q4**

2019 年的運動最初是防衛性的：示威者僅僅要求撤回限縮現有自由的修例草案。在政府鎮壓下示威者提出咎責警暴、釋放被捕人士等訴求；當示威持續數星期，政府仍對民意置若罔聞，示威者在「立法會衝擊行動」確立「政制民主化」的第五訴求。在運動中，受最多示威者認同的「五大訴求」並不涉及「香港前途」的討論，更不涉及獨立。

儘管挑戰中央在港的統治基礎並不是大部分抗爭者的目標，但當過去幾十年在現有制度框架推進香港民主化不果，在 2019 年的運動付出巨大的代

價卻未能推進寸步，在「反修例」運動中，更多的抗爭者否定過去幾代人所相信的民主化道路（在「一國兩制」的框架下「民主回歸」）、叩問香港前途的其他可能性。這個傾向表現在口號、「香港人」身份認同的上升、「本土派」在社會上的影響力擴大等面向上。

2019 年 7 月 21 日，數百名示威者在遊行後，高喊「光復香港，時代革命[1]」的口號並向西環推進，短暫包圍中聯辦並塗污國徽，原先由少數本土派支持者提出的「光時」口號伴隨著這個激進的行動，在示威者間傳播開來，成為「反修例」運動中最標誌性的口號。這個口號的意涵模糊，也不涉及具體的運動策略，但揭示部份示威者將沸騰的民怨指向中央政府的統治合法性，並期盼行動升級的運動願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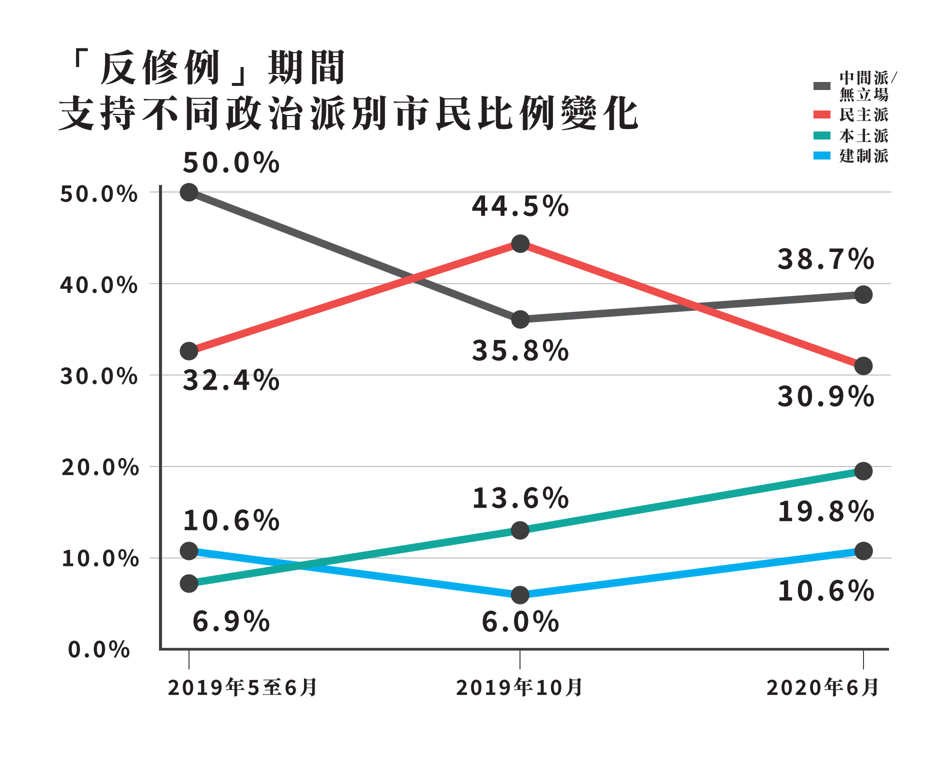


示威者向中聯辦門口的中國國徽擲油漆彈。（圖片取自：立場新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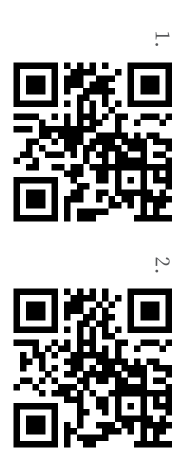
1. 「光復香港、時代革命」首次由「本土民主前線」的梁天琦在 2016 年的立法會新界東補選中提出。「光復香港」一詞，取自 2015 年本土派於各區針對大陸自由行及水貨客之示威活動，有從充斥水貨客的社區中重奪家園之意味。香港政府不但認定該口號有「港獨」的意思，更在《國安法》通過後作出聲明：「『光復香港 時代革命』口號在今時今日，是有港獨、或將香港特區從中華人民共和國分離出去、改變特區的法律地位、或顛覆國家政權的含意。」

另一方面，在「反修例」運動後，在 2019 年年底，市民的「香港人」和「中國人」認同分別創下 1997 年以來的歷史新高和新低，青年人（18-29 歲）對香港人的認同度更是非常高，僅有 1.8% 認同自己是「中國人」[1]。在政治立場上，在 2019 年 3 月，自認「本土派」的市民比例居末位；但在 2020 年 6 月，自認「本土派」的市民已上升至 19.8%[2]，與「民主派」的比例差距減少。其中，四成青年人自認「本土派」；四分之一的中年人自認「本土派」。

這些民調指出，在運動後「本土派」成為香港社會主流的政治立場之一，但值得留意的是，在「本土派」支持者規模急增的同時，社會上討論本土政治想像的空間急劇限縮，自認「本土派」的市民對本土派也有分殊的理解和詮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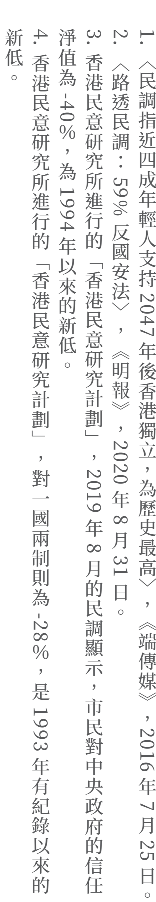
1. 〈民研：「香港人」身分認同創新高 僅 11% 市民自稱「中國人」〉，《立場新聞》，2019 年 12 月 17 日。
2. 〈港人對政治派別認同的持續轉變 — 本土派的抬頭〉，《立場新聞》，2020 年 7 月 25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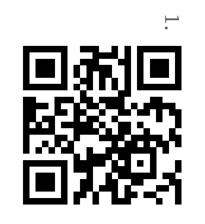


在「反修例」運動前，社會上已經出現「香港獨立」的聲音。在 2016 年的「本土派」高峰期，近兩成市民支持「香港獨立」的前途想像；在青年人當中，支持獨立的比例高於反對的比例 [1]；提倡獨立的政黨在立法會選舉中獲得可觀的支持。然而在政治打壓下，支持獨立的市民比例在 2017 年下降。

在「反修例」運動中，極少數的「本土派」示威者在遊行中高舉獨立旗幟，卻並不受其他示威者歡迎，運動早期的發展並沒有使市民認同香港獨立的願景。但從 2019 年年底開始，「香港獨立，唯一出路」的塗鴉頻繁出現，在示威現場應和「獨立」口號的示威者顯著增加且來自各個年齡層。在 2020 年 12 月的調查 [2] 指出，支持獨立的市民佔 17%，回到 2016 年的高峰，但仍稱不上是香港社會的主流民意。

值得注意的是，儘管明確表示支持「港獨」的市民比例並不高，但隨著對中央政府和「一國兩制」的信心跌到谷底 [3, 4]，更多市民認同脫離中國統治是需要考慮的出路。在 2020 年 6 月的電話訪談中，近四成市民 [5] 同意「如果香港的自由民主狀況無改善甚至變差，港獨是需要考慮的問題」。然而儘管「港獨」的傾向在社會上發酵，但少有更具體的策略討論，在《國安法》推出後公共討論的空間隨即被扼殺。


1. 〈民調指近四成年輕人支持 2047 年後香港獨立，為歷史最高〉，《端傳媒》，2016 年 7 月 25 日。
2. 〈路透民調：59% 反國安法〉，《明報》，2020 年 8 月 31 日。
3. 香港民意研究所進行的「香港民意研究計劃」，2019 年 8 月的民調顯示，市民對中央政府的信任淨值為 -40%，為 1994 年以來的新低。
4. 香港民意研究所進行的「香港民意研究計劃」，對一國兩制則為 -28%，是 1993 年有紀錄以來的新低。
5. 「中大傳播與民意調查中心」，〈香港人、本土派，他們如何理解此城未來？〉。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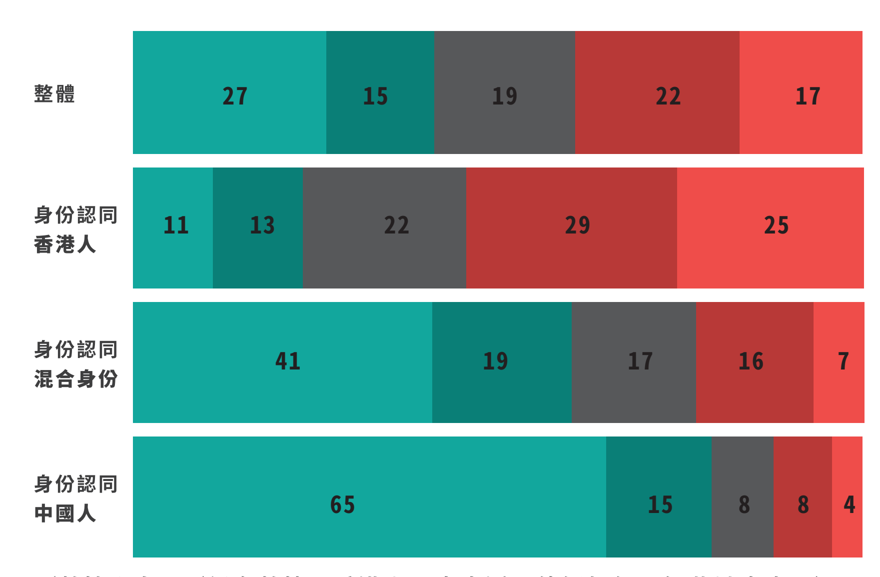
2.


4
/
Q1
/
Q2
/
Q3
/
▶ Q4

「如果香港的自由民主狀況無改善甚至變差，港獨是需要考慮的問題。」你同意嗎？



1.



（數據取自：〈獨家數據：香港人、本土派，他們如何理解此城未來？〉，《端傳媒》，2020 年 6 月。[1]）

延伸閱讀

1. Loong-Yu, Au. (2020). Hong Kong in Revolt The Protest Movement and the Future of China. Pluto Press.

2. 馬嶽（2020），《反抗的共同體：二〇一九香港反送中運動》，新北：左岸文化 / 遠足文化。

3. 關震海、王紀堯、鍾梓儀、陳萃屏、陳卓斯（2020），《香港大道》，香港：誌傳媒有限公司。

4. 《2019 香港風暴：《端傳媒》反修例運動報導精選》，香港：春山出版。

5. F For 團隊（2020），《香港抗爭音樂誌》，Newbee。

6. 〈【專訪】「手語哥哥」反送中　黃耀邦和聾人們的無聲抗爭〉，《立場新聞》，2019 年 9 月 18 日。

7. 〈Yuli Riswati：不管你是否叫我們做香港人，我們都是香港的一份子〉，《流傘》，2020 年 5 月 2 日。

8. 〈【專題】不分膚色界限的抗爭前線　被捕「南亞手足」：終於覺得我都係香港人〉，《立場新聞》，2019 年 10 月 20 日。

9. 〈蕭雲：攬炒的複雜意義並非求「制裁」望「支爆」可以蔽之　論蔡子強的問題〉，《立場新聞》，2021 年 2 月 4 日。

10. 〈【特寫】攬炒之後，四個抗爭派的後議會時代思考：保持困惑，保持等待？〉，2020 年 9 月 26 日。



「無大台」的群眾協作如何發生？

PUBLIC COORDINATION ON A LEADERLESS MOVEMENT



雖然政府一直聲稱「反修例」運動背後「有預謀、有組織」，但 2019 年的運動事實上是在既有政治力量分崩離析、各方面組織基礎薄弱的背景下，以「無大台」的方式爆發。與此同時，「新媒體平台」作為一個「平台」起重要的作用，是群眾連結、動員、參與的陣地。在這一章，我們將從示威者的基本共識和溝通媒介切入，嘗試回答：在運動中，當沒有「大台」，大規模且持久的「群眾協作」如何發生？

在第一部分，我們闡釋被抗爭者廣泛接受的抗爭共識。首先是「無大台」的原則，以及示威者在「群眾自發」的背景下，因應分歧而生的「不分化、不割蓆、不篤灰」和「兄弟爬山，各自努力」兩組概念。再來是「和理非」和「勇武」抗爭者間的關係，如何由政治路線的分歧，變作在運動中的不同分工。

在第二部分，我們介紹在運動中「新媒體平台」扮演的角色。「電報（Telegram）」、「連登」等受示威者歡迎的平台運作的方式，以及其所受到的政府打壓和侷限。

前頁圖片取自：新活水（上、下）。

1 - 「群眾協作」的共識

/

1.1 - 「無大台」和群眾自發

/

1
/
▶ 1.1
/
1.2
/
1.3

在「雨傘運動」後，既有政治力量分崩離析。一方面，抗爭者對泛民政黨、社運團體的信心跌落谷底，有意識地拒絕被泛民主派政黨或組織「代表」；另一方面，「雨傘運動」的代表人物被判刑入獄，也令社會意識到明確的「大台[1]」會招來政府的重點打擊。在這個背景下，「反修例」運動以「無大台」的方式爆發，與此同時，「新媒體平台」則成為接觸群眾、動員、參與的陣地，起重要的作用。

運動一開始的調研[2]指出，過半的示威者認為「連登」、「電報」的角色非常重要；卻僅有低於三成的示威者認為政黨、發起遊行的「民陣」的角色非常重要。在本章的第二部分，我們會更詳細地說明新媒體在運動中所扮演的角色。

各組織及平台對運動的重要性 6月26日調查

	非常不重要	不重要	一般	重要	非常重要
民陣	3.3%	3.1%	20.6%	44.7%	27.5%
泛民政黨	2.9%	6.7%	27.0%	42.3%	19.9%
連登	0.7%	0.0%	4.8%	22.2%	69.4%
電報	2.4%	1.2%	8.4%	28.0%	50.2%

問題：你認為以下組織及平台在這場運動的角色有幾重要？
（數據取自：香港中文大學傳播與民意調查中心，《香港反修例運動中的民意狀況研究報告》，2020 年 5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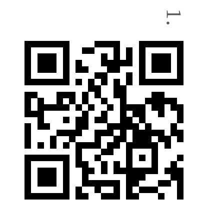
1. 在 2014 年「雨傘運動」中，示威者稱「學聯」、「學民思潮」和泛民組織主力運作的大型高台作「大台」，用以形容在運動中下指令做動員、統籌、對外發言或代表示威者的團體或個人，在當時的語境裡有批判的意思。事實上，在「雨傘運動」中，雖然「雙學」、佔中三子擔當部分動員的角色，但數以萬計的群眾自發鬥爭才是主要的力量。「雨傘運動」的發展既不是「大台」由上而下發號司令，亦不是群眾的純然自發，而是兩者互動的結果。然而在話語權不對等、缺乏信任、溝通未能發生的情況下，在雨傘運動中「大台」所主張的「和理非」抗爭劇目對「激進」示威者造成壓制和邊緣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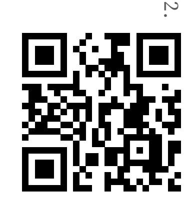
2. 香港中文大學傳播與民意調查中心，《香港反修例運動中的民意狀況研究報告》，2020 年 5 月。

「反修例」運動中「無大台」的共識和高度的群眾自發相輔相成：「無大台」但「人人自己尋找角色，在自己的位置上『盡做』」[1]。運動期間由網民彙整抗爭者的「職業圖鑑[2]」獲得很大的迴響，圖鑑中列出回應當下運動發展和需要的「職業類別」，鼓勵示威者找到自己適合的角色，發揮所長參與其中。「反修例」示威者的主動性和參與感都很高，時刻留心運動需要、不斷思考「還可以為運動做些什麼？」，也正因為數量可觀的群眾高度參與其中，沒有「大台」可以「控制」運動的發展方向。

需要釐清的是，「無大台」並不代表完全沒有網絡和組織的參與。在運動中，政黨和社運團體作為「其中一個參與者」提供合法身份和支援，例如申請「遊行不反對通知書」搭建平台開放予群眾。在運動發展持續數個月後，部份抗爭者在持續參與的過程中，和原先認識或者不認識的「同路人」發展出大量的微型網絡，再後來一些網絡在職場和社區落地生根。這些網絡在不同的位置參與運動，網絡間也發展出一定的協調和連結，然而大抵是「去中心化」和鬆散的。在所有團體或個人都不能夠代表大部分人意志的情況下，「無大台」成為了運動參與者的行動宗旨，沒有任何組織和網絡能發揮領導角色，終究是以自發行動為主。

1. 張潔平，〈49 天，香港反送中運動如何來到臨界點？〉，Matters，2019 年 7 月 27 日。
2. 〈香城 ONLINE 連登職業圖鑑〉，連登，2019 年 10 月 14 日。

1.


2.






職業圖鑑目錄

✅ Blackbloc	❎ Blackbloc
1. 誅狗者	11. 哨兵
2. 魔法師	12. 醫療兵
3. 消防員	13. 文宣兵
4. 控場師	14. 文宣設計師
5. 結界師	15. 技術支援師
6. 物資兵	16. 校巴司機
7. 天氣之子	17. 家長
8. 神獸召喚師	18. 軍火商
9. 裝修師傅	19. 清算師
10. 畫家	20. 鍵盤戰士

特別鳴謝：記者、醫護人員、義務律師、銀髮族









































(圖片取自：連登)

1.2 - 「不分化、不割蓆、不篤灰」； 「兄弟爬山，各自努力」 /

參與「反修例」的群眾規模是前所未見的，據估算高達 345 萬人。在高度群眾自發的情況下，示威者又如何處理運動中出現的分歧呢？

在「雨傘運動」中後期，不同政治光譜的示威者間出現怪責、指罵和分化，「和理非」和激進示威者割蓆；激進示威者攻擊「泛民」和「左膠」。在「反修例」運動中，一方面，當大規模和平示威未能令政府退讓寸步，反遭受前所未有的嚴峻打壓，警暴的經歷和對政府的不信任促成示威者陣營的連結和團結；另一方面，示威者有意避免重蹈覆徹，於是摸索能讓抗爭者團結抗爭的協作型態。在這個脈絡下，「不分化、不割蓆、不督灰」[1]和「兄弟爬山，各自努力」的概念被示威者廣泛接受。

「不分化、不割蓆、不篤灰」指的是在抗爭者陣營內部，示威者即使對個別行動有不同的意見，也不會與對方劃清界線、不向警方指證而是保持團結。而「兄弟爬山，各自努力」則是指在共同的運動目標下，示威者強調要包容不同的抗爭路線，讓採取不同運動策略的抗爭者有空間「各自努力」。

1. 不割蓆，故名思義是「不割蓆絕交」的簡稱，意指即使行動上不盡同意也不會與對方劃清界線；不篤灰則是指不向警方指證這些人的行為。

1
/
1.1
/
▶ **1.2**
/
1.3

這兩套口號最初主要是處理「和理非」和「勇武」抗爭手法的路線分歧，及後引申到運動中所有的路線分歧，一旦示威者提出的抗爭路線獲得群眾響應就可以各自行動，因此出現多元並存的抗爭方式，例如和平遊行示威和衝擊行動交替出現、「不合作運動」癱瘓交通、組織工會等。

值得注意的是，儘管「反修例」運動的抗爭者拒絕「大台」的代表，但並不像「佔領華爾街」等運動，以「直接民主」和共識決策取而代之。在「反修例」運動中，示威者少有長時間的聚集，就運動目標或策略討論並尋求共識。在這兩套口號下，示威者傾向在對運動訴求和大方向有共識後，在不處理分歧的情況下「各自努力」，眾參與者則以個人化的方式投身自己認同的運動路線。






（圖片取自：反送中文宣谷）

1.3 - 「和勇不分，齊上齊落」

/

在各種運動路線的分歧中，由 2010 年代起，「和理非」和「勇武」這兩種抗爭手法之間的張力成為焦點爭議之一。

「和理非」是「和平、理性、非暴力」的簡稱，是 1980 年代以降主流政黨和民運團體提倡的行動原則。而「勇武」則是由激進本土派在 2010 年代開始提倡的路線，旨在一反當時以和平遊行和議會議政為主的民運範式。在 2016 年「旺角事件」中，示威者和警察出現肢體碰撞、扔擲和燃燒雜物，被視為標誌性的「勇武派」行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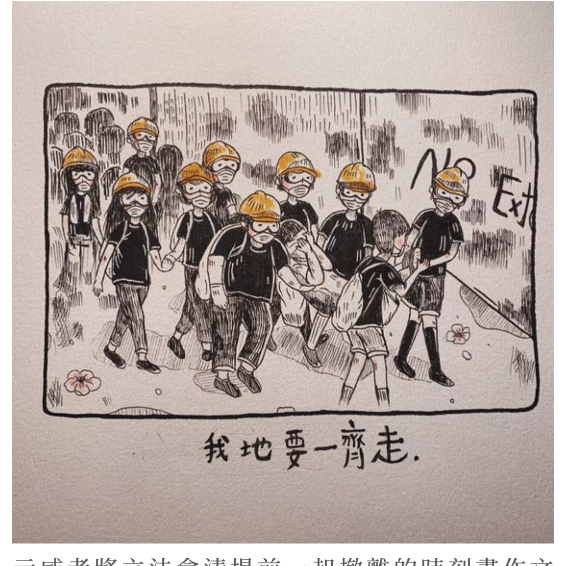
在「反修例」運動前，「和理非」和「勇武」被視為兩種相互矛盾的政治立場和行動取向：「和理非」抗爭者堅持「非暴力」的原則，認為任何的衝擊行動會失去社會大眾的支持；「勇武」抗爭者摒棄舊有的遊行和靜坐模式，並且主張與警方武力抵抗。在 2019 年的「反修例」運動中，「和理非」和「勇武」抗爭者的關係出現變化，由政治路線的分歧，變作示威者在運動中的不同分工。隨著警隊的暴力鎮壓，抗爭者陣營普遍認為「和理非」的「公民抗命[1]」手段已無法回應當下的打壓。

1. 由學者戴耀廷主力在港提倡的抗爭方式，旨在透過不抵抗警方武力，喚起香港和國際社會關注，削弱政權的正當性。

在 2019 年 7 月 1 日的「立法會衝擊事件」中，數十位示威者趕在警方清場前，重返議事廳帶走留守的「勇武」示威者。當被問及清場死線在即，是否擔心自己會無法離開，受訪示威者哽咽地說道：「每個人都害怕，但更害怕明天見不到他們四個，所以我們才一起進來，一起走。」翌日該視頻被廣泛流傳，獲得很大的迴響，也奠定了示威者「齊上齊落」的團結共識。



佔領立法會的示威者在柱子上留下「是你教我和平示威是沒有用的」塗鴉。（圖片取自：立場新聞）



示威者將立法會清場前一起撤離的時刻畫作文宣，訪談和視頻見二維碼。（圖片取自：反送中文宣谷）











以「和勇不分」為主題的文宣（圖片取自：反送中文宣谷）

「和理非」和「勇武」抗爭者在面對警暴的共同經歷下，發展出強韌的情感連結，在 2019 年下半年，示威者對於激進抗爭手法的認同顯著增加。認為「抗爭者採取激烈行動是可以理解的」的比例，在 7 月 21 日之後穩定高於九成，10 月底更達至 97.5%。當極高比例的示威者都認同「勇武」抗爭，就算「和理非」不參與衝擊行動，也不會阻止或向警方指證，更在示威現場發展出各種策略達至「和勇不分，齊上齊落」。

在裝備精良的警隊和掌握政治檢控權的政權面前，「勇武抗爭」無法實際上撼動政權，但「勇武」示威者不畏鎮壓、以激進行動抵抗的決心在很大程度上感召其他示威者。佔大多數的「和理非」示威者儘管不參與衝擊，也積極探索在街頭衝擊以外對政府施壓的方式，高度投身在後勤網絡和被捕人士支援、罷工、選舉、社區網絡、黃色經濟圈等，也希望分擔「勇武」示威者的風險和減少犧牲。這些抗爭路線之間產生連結聯動、相輔相成。在 2019 年 11 月之後，激進的街頭抗爭在碾壓式的鎮壓下遭遇瓶頸，過去被認為是「和理非」的新工會、區議會、「黃色經濟圈」等抗爭路線也逐漸發展成熟，替補街頭而上，成為 2020 年延續運動的主要陣地。

與此同時，在日趨嚴峻的政治打壓之下，任何運動參與面對的風險驟升，「和理非」和「勇武」的標籤越來越無法準確描述當前示威者的光譜和參與。例如：過往做連儂牆被視為「和理非」的任務，然而隨著打壓的日趨嚴峻，襲擊、濫捕的案例頻傳；過去議員被認為站在較安全的運動位置，然而在「反修例」中大量議員被捕、面對嚴厲的政治檢控。在《國安法》實施後，抵抗的前線推移到日常生活各個方面，以任何形式繼續抗爭都需要克服很大的恐懼，「和理非」和「勇武」的區分不再明顯。

2 - 「新媒體平台」：群眾溝通的載體

/

2.1 - 運動中的新媒體平台

/

2
/
▶ 2.1
/
2.2
/
2.3
/
2.4
/
2.5

在「反修例」運動中，群眾的規模前所未有。沒有「大台」也沒有既存的組織基礎，新媒體在短時間內接觸大量群眾、即時集散資訊、可以隱藏身份的特性在運動中起到重要的作用，成為無數示威者建立連結和參與的起點。

在 2019 年下半年頻繁的街頭行動中，「新媒體平台」是傳播運動資訊和行動號召的重要媒介，令不涉及正規組織的群眾動員成為可能，在短時間內大大增加行動規模。自 2019 年 8 月開始，警方頻繁用「反對通知書」將示威遊行列為「非法」，更多的示威者開始蒙面。同時，出現臥底警員開始在示威現場伏擊拘捕示威者。在執法機關的搜捕及滲透下，不相識的示威者間難以在親身交流中建立信任，而「連登」和「電報」可以隱藏身份的特性，成為乘載大量微型網絡的虛擬空間，使互不相識的群眾在既有的社會網絡外有匿名討論、分享資訊及共同行動的可能性。

另一方面，在 2019 年的運動中，廣場不再重要，在城市游擊戰中聚散的地點不斷變遷，示威者迫切需要信息以作出判斷和行動，而「新媒體平台」令即時資訊的搜集和傳播變得可能，成為街頭行動的重要資訊來源。

在 2019 年運動中，在網上新聞媒體和常見的社交媒體之外，「連登」和「電報」在運動中脫穎而出，成為示威者接受運動資訊的重要平台，下面我們分別介紹。

示威者接收運動資訊的渠道

示威日期	傳統媒體（例如報紙、電視等）	網上新聞媒體（例如立場新聞、獨媒）	臉書	電報	網上討論區（例如連登）
6月26日	44.5%	89.0%	79.4%	51.0%	73.9%
7月1日	61.3%	83.4%	77.9%	31.9%	55.2%
7月14日	59.3%	87.9%	81.1%	42.4%	66.9%
7月21日	59.1%	87.7%	79.7%	42.1%	64.5%
7月27日	60.4%	96.2%	90.2%	55.3%	76.6%
8月4日（將軍澳）	61.1%	95.4%	87.8%	55.5%	75.0%
8月4日（西環）	62.2%	96.3%	85.8%	58.3%	75.0%
8月10日	56.0%	97.4%	87.9%	62.8%	83.3%
8月11日	55.4%	95.2%	85.8%	62.9%	80.2%
8月13日	63.1%	96.7%	82.9%	68.5%	87.4%
8月16日	50.6%	96.8%	87.2%	75.9%	86.2%
8月18日	61.2%	95.0%	84.6%	57.3%	74.4%
8月25日	61.3%	95.7%	86.0%	63.4%	73.1%
8月31日	60.3%	96.4%	84.4%	67.0%	82.5%
9月8日	52.2%	95.5%	86.4%	65.0%	81.0%
9月15日	58.6%	96.8%	85.9%	71.1%	81.3%
9月28日	58.0%	97.3%	85.7%	65.4%	72.3%
10月1日	60.8%	95.8%	86.3%	60.0%	69.5%
10月14日	57.4%	97.1%	89.3%	76.3%	76.1%
10月20日	59.3%	97.3%	84.8%	66.0%	77.3%
12月8日	58.2%	94.5%	79.2%	72.8%	73.9%

問題：你有幾經常透過以下平台接收關於今次運動的資訊？
註：表中顯示「頗多」和「經常」合計的百分比

數據取自：香港中文大學傳播與民意調查中心，《香港反修例運動中的民意狀況研究報告》，2020 年 5 月。

2.2 - 「連登」: 運動策略和行動方案的集散地

/

「連登」全名「LIHKG 討論區」，在 2019 年的運動之前已經是全香港最多用戶使用的討論區，設有時事、科技、生活資訊、興趣等數個板塊，供網友討論話題。在 2019 年 5 月，不少連登用戶在討論區指出《逃犯條例》修訂草案的問題及提出行動方案，逐漸在示威者間受到歡迎。在 2019 年下半年，「連登」在示威者間的使用率穩定維持在七成以上。

在示威遊行前後，網民在「連登」發佈大量帖文討論行動策略，凝聚對於運動方向的共識。在連登上大家都只有一個用戶名，許多行動的發起人是沒有任何政治背景和往績的素人，但只要理據清晰能夠說服群眾，就能得到支持。網民不時利用「正負評」的功能，對不同的運動策略和行動方案進行投票，令連登成為了解運動趨勢的重要平台。

2 / 2.1 / ▶ 2.2 / 2.3 / 2.4 / 2.5

在運動期間，「連登」的許多討論不僅是「鍵盤戰士」間的閒扯，在網民提出行動方案後，受歡迎的方案獲得同路人的響應，甚至組成義務工作團隊將其付諸實現。5 月底，有連登用戶撰文號召在全港各區擺街站宣傳反修例，超過 200 位網民響應[1]。

6 月底，在 G20 高峰會舉辦前，有網友提議眾籌登報，於一日之內募集高達港幣 673 萬元，並成功在各大國際媒體刊出精美的視覺設計和香港示威者給國際社會的公開信。8 月底，網民更在「連登」組成數十人的政治聯盟，分散至觀塘、南區、深水埗區投身參選區議會選舉[2]。



2019 年香港的民間力量空前爆發，以各種形式反抗港共政府的打壓（圖片取自：反送中文宣群組）

1.〈連登仔全球登報行動　眾籌超額逾倍完成　將於紐時 FT 朝日等最少 9 國媒體刊出〉，《立場新聞》，2019 年 6 月 26 日。

2.〈「連登仔」組平台擬參選區議會〉，《NOW 新聞》，2019 年 8 月 22 日。



2.3 - 「電報」：群眾外包和匿名協作的空間

/

「電報」(Telegram) 是結合「信息發佈」和「即時通訊」的媒體平台，在「反修例」運動中，被示威者廣泛使用。示威者用「**頻道**」的功能大規模搜集和發佈信息，在「**群組**」裡匿名通訊。

「電報」頻道不只是編輯團隊單向發佈資訊和動員的渠道，而是「群眾外包（crowd-sourcing）」的互動平台。「電報」頻道除了需要編輯團隊搜羅資訊，也很大程度上倚賴其他示威者匿名提供的資訊、資源、服務，才得以運作。在數個月的運動發展後，固然出現特別有影響力的「電報」頻道，但因為其「群眾外包」、任何人都可以架設新頻道的特性，個別頻道難以壟斷運動方向和論述。

在 2019 年 6 月中的「包圍立法會行動」前，示威者為動員群眾上街和共享示威現場消息，成立數個「電報」頻道和「公海」[1]。而後在持續數個月的示威浪潮中，數百個支援「街頭行動」的「電報」頻道如雨後春筍般湧現。在 2019 年年底，隨著黃色經濟圈和各界別工會蓬勃發展，推廣黃色經濟圈和發放工會資訊的「電報」頻道也紛紛成立。

1. 任何人都可以進入的大型群組

「電報」群組可以隱去個人電話號碼、容易更改帳戶名的特性，令其成為示威者以小組形式合作時經常使用的平台。在運動中，參與文宣、前線急救、哨兵的示威者在「電報」工作群組共作，許多示威者不知道彼此的背景、職業或真實姓名，卻在線上緊密合作長達數個月。另外，當組織者舉辦涉及風險較低的大型活動，亦經常透過頻道和公海公開招募人手，例如：遊行示威的糾察、人鏈的協調義工，再將義工加入一次性的大群組分派當天的任務和進行協調。

2.4 - 政府的監控和打壓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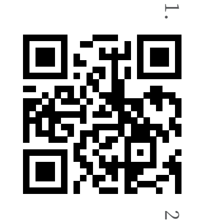
當大量的運動動員和參與在「新媒體平台」發生，網絡媒體平台也成為政府重點監控和打壓的目標。

被捕示威者被警方施以虐打酷刑，並脅迫交出手機密碼的案例層出不窮。在 2019 年的示威高峰期，警方曾將大量被捕人士的手機集中扣留於警察總部，再申請搜查令「搜查自己的辦公室」，規避跟從逐個被捕人士申請入屋搜查的程序，直接存取被捕人士的電子資料[1]。2020 年 4 月，上訴法庭就「民陣手機案」裁定警方上訴成功，指警方可以「保留證據」、「保障任何人的人身安全」為由，在無搜查令下搜查被捕人手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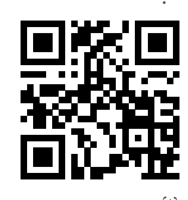
警方也拘捕和政治檢控多個「電報」頻道和群組的管理員以製造白色恐怖。在 2019 年 6 月中的「包圍立法會行動」前夕，大型群組「【公海總谷】611 二讀求助、討論、情報交流區」的管理員，被警方以「串謀公眾妨擾」罪名上門拘捕，更在警方要求下解鎖手機並匯出群組成員名單[2]。2020 年年初，首名「電報」群組管理員因群組內的信息，被控「煽惑他人縱火」及「煽惑他人傷人罪」，被判囚 3 年[3]。另一「電報」頻道管理員因發佈鼓勵癱瘓交通的消息，被控「煽惑他人犯公眾妨擾罪」等罪行，警方更刪除頻道所有內容，並發佈「此頻道載有煽動刊物」等通告阻嚇訂閱者[4]。

1. 〈警獲手令查警總內多名被捕人手機　攝影師入稟質疑濫用程序監控〉，《眾新聞》，2020 年 1 月 14 日。
2. 〈逾萬成員交流抗爭資訊　Telegram「公海總谷」管理員　涉公眾妨擾被捕〉，《立場新聞》，2019 年 6 月 12 日。
3. 〈反修例運動首名 TG 管理員認兩煽惑罪　判囚 3 年　官：短時間內能煽惑多人　後果嚴重〉，《立場新聞》，2021 年 4 月 20 日。
4. 〈被指「開掛之達人」TG 管理員涉煽惑傷人等罪　控方指訊息提及 300 萬可疑款項〉，《立場新聞》，2020 年 5 月 25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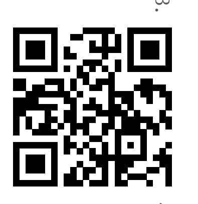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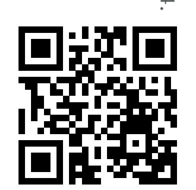
2.



3.



4.



2.5 - 「新媒體平台」的侷限

/

2
/
2.1
/
2.2
/
2.3
/
2.4
/
▶ 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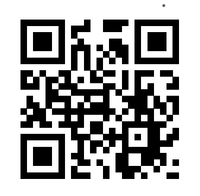
儘管「新媒體平台」因回應運動中的切實需要而冒起，在運動初期起到重要的作用，但也存在一些侷限。

「新媒體平台」看似是開放的，任何人只要有網絡就能參與，大為降低動員和參與的成本，但事實上難以接觸到不熟悉科技使用和閱讀習慣不同的市民。調研發現，較年長、教育程度和收入較低、支持建制的市民依賴傳統媒體接受資訊；較年輕、教育程度和收入較高、支持運動的市民，則傾向從社交媒體、「連登」、「電報」接收資訊[1]。在運動早期，抗爭者在日常生活中的公共空間開闢連儂牆、街站，使資訊可以突破同溫層，然而隨著運動的發展，實體空間的資訊傳播和討論在政治打壓下出現收縮。

另一方面，在「反修例」運動中，抗爭者陣營對政府對一些重要事件的定調和事實有所懷疑（例如：8 月 31 日在太子地鐵站警方是否打死人？），然而因政府未能公佈更多資訊，開放公民監察，這些事件的真相無法核實。於是我們見到支持運動和反對運動的陣營對於運動事件有截然不同的「事實材料」，並在各自的社群媒體中傳播，不同陣營的市民利用「新媒體平台」，在同質性較高的私人網絡內傳送和自己態度一致的訊息，而這些新媒體網絡社群不用向更廣大的群眾問責，也容易成為傳播謠言和假新聞的載體[1]。

1. 香港中文大學傳播與民意調查中心，《香港反修例運動中的民意狀況研究報告》，2020 年 5 月。

1.



2
/
2.1
/
2.2
/
2.3
/
2.4
/
▶ 2.5

儘管「新媒體平台」能快速且大規模地連結群眾，但政府的情報人員也容易滲透，示威者若要靠線上互動建立信任的關係並不容易。大部分的線上共作以具體的行動和事件為核心，參與者素未謀面，在用戶名之外對彼此一無所知，當一個示威者在群組裡不再活躍、甚至註銷帳號，其他人無法判斷他是不想再參與、遭遇困難、還是已經被捕？另一方面，新媒體平台的平台特性始終難以乘載直接的民主討論和共同決策，當抗爭者用「新媒體平台」動員行動，每個人只能決定自己如何行動，難以對響應的人數有預算、無法取得集體的共識。例如：有效的罷工難以透過新媒體平台發生；而當運動的熱度減退，少數響應網絡示威號召的抗爭者則曝露在較大的風險中。

在 2020 年，當街頭示威和動員的政治事件減少、網上言論受到嚴厲的打壓和清算，示威者在「連登」和「電報」的活躍程度下降。「新媒體平台」的重要性下降，有部分的網絡因此消散。但也有部分的網絡在長時間的線上協作後，累積足夠的信任，更願意以真實的身份在現實生活中見面相處，發展更緊密的合作。當「反修例」運動邁向下一個階段，在社區、職場、黃色經濟圈中扎根，這些新的「戰線」則取代「新媒體平台」，成為乘載網絡和連結群眾的實體空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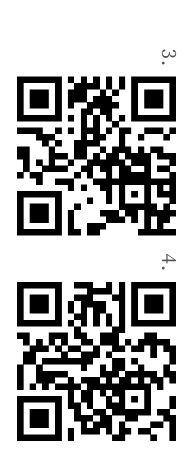
延伸閱讀

1. Francis Lee (2020) Solidarity in the Anti-Extradition Bill movement in Hong Kong, Critical Asian Studies, 52:1, 18-32.

2. Francis L. F. Lee, Hai Liang, Edmund W. Cheng, Gary K. Y. Tang & Samson Yuen (2021) Affordances, movement dynamics, and a centralized digital communication platform in a networked movement, Information, Communication & Societ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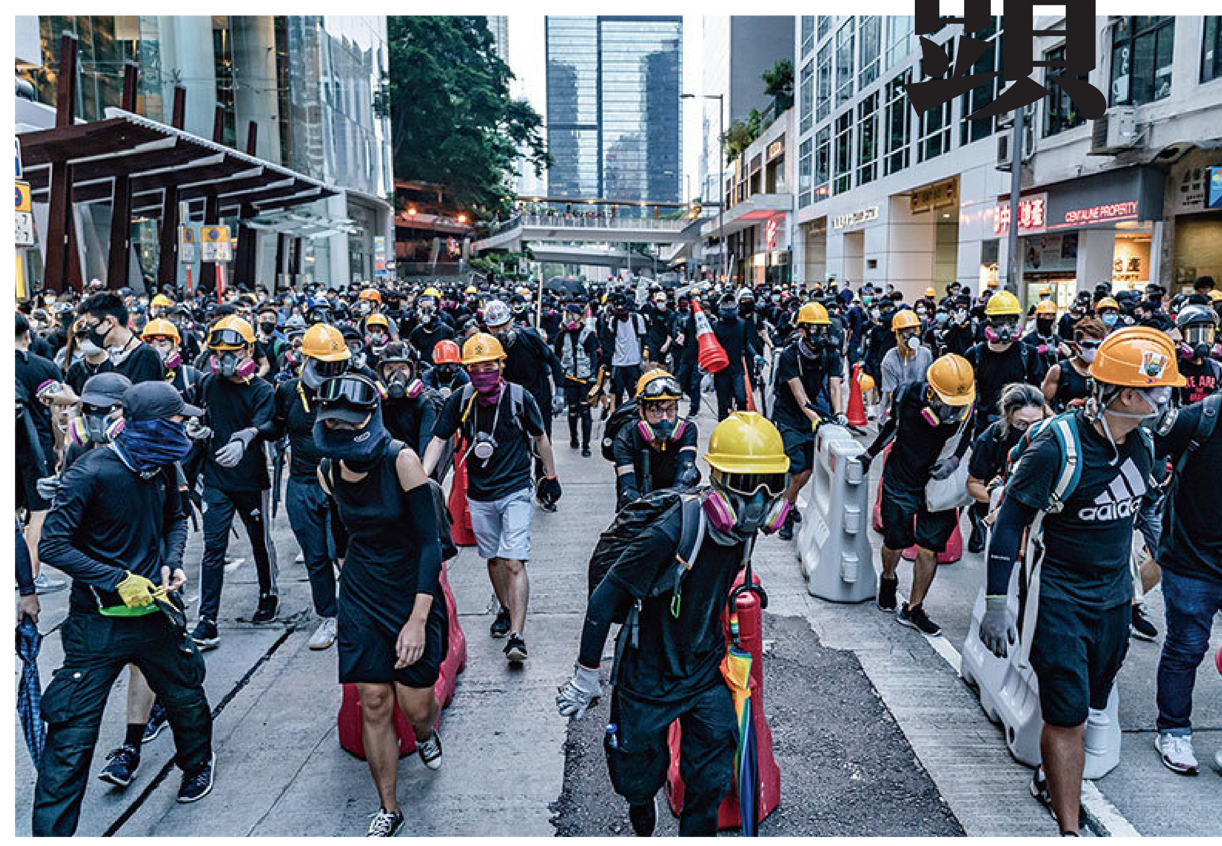
3. 〈【連登動員．上】專訪「我要攬炒」真身：香港人未放棄，我們也不放棄〉，《立場新聞》，2019 年 7 月 19 日。

4. 〈連登仔大爆發：「9up」中議政，他們「講得出做得到」〉，《端傳媒》，2019 年 6 月 28 日。



抗爭在街頭

STRUGGLES ON THE STREET



「街頭抗爭」是「反修例」運動的第一條戰線。在 2019 年下半年，「街頭抗爭」作為重要的「事件」，是數以萬計的群眾直接反抗、團結試煉合作及發展支援網絡的場域，也在抗爭者間創造共同的經驗和集體連結。示威者在街頭抗爭中所付出的代價是巨大且沉重的，成千上萬的人們因此失去健康、生命和自由。然而，大規模的示威令抗爭的能量在公共空間裡持續可見，也驅使更多群眾投身運動，並開拓其他「戰線」對政權施壓。在 2020 年，當街頭運動的推進遇到困難，這些在街頭行動驅使下湧現的戰線（後勤支援網絡、被捕人士支援、工會線、國際線、議會線）遞補而上。

在「反修例運動」中，官方敘事將示威者描繪成破壞香港的「暴徒」，卻避而不談政權和警隊挾龐大的資源、高強度的武力暴力鎮壓示威。在第一部分，我們整理政權的暴力鎮壓、酷刑、性暴力、大規模的濫捕及被縱容的法外暴力。在第二部分則介紹示威者在鎮壓下所發展出的街頭抗爭策略和示威形態，包括大型和平示威、激進化的衝擊行動、阻礙城市運作的游擊堵路、「私了」、「裝修」、社區快閃表態行動等。

前頁圖片取自：Studio Incendo（上）、Anthony Kwan/Getty Images（下）。

1 - 政權的暴力鎮壓

/

在「反修例」運動中，政府用各種政治宣傳指控示威者為「暴徒」，正當化政權對暴力的使用，並將暴力用作打壓運動的工具。政府和警隊挾龐大的資源以武力和司法檢控打壓示威，以製造恐懼，嚇阻抗爭者繼續抗爭。警隊不但以致命的武力鎮壓示威者，也發出「反對通知書」打壓集會遊行自由、再大規模拘捕和檢控示威者；當建制支持者頻繁襲擊示威者，但警隊和律政司坐視不理、包庇輕放。政權的暴力非但沒有「止暴制亂」，反令政府和警隊失去治理的正當性，促使示威的手法激進化。

1.1 - 武力鎮壓、酷刑、性暴力

/

1
/
▶ **1.1**
/
1.2
/
1.3

在「雨傘運動」中，警方共發出 87 發催淚彈；在「反修例」運動中，警方卻發出 15,732 發催淚彈、9,991 發橡膠子彈，1,996 發布袋彈、1,830 發海綿彈、19 發實彈，總數接近 3 萬發；更引入水炮車和震撼彈。

事實上，全副武裝的警隊就算面對示威者的「最高武力」（拋擲雜物、磚頭、著火的玻璃瓶）人身安全也絲毫不受威脅，但卻向示威者發射大量致命的海綿彈、橡膠子彈、布袋彈，造成無法回復的身體傷害，有救護員和記者因此永久失去視力。在逮捕過程中，大量示威者已經被制服，仍被暴力毆打，至少百名被告因傷缺席首次聆訊，傷勢包括腦部受傷、多處腫脹瘀傷、暫時失去聽力或視力、骨折骨碎等[1]。根據公立醫院的統計資料，至少有 2,633 人在 2019 年的運動期間因參與公眾活動受傷到急症室求診（因警隊頻頻在醫院逮捕傷者，示威者轉向民間醫療網絡尋求醫治，因此該統計僅是實際傷者數字的冰山一角）。

1. 〈【反送中運動】至少百名被告因傷缺席首次聆訊 20 人投訴遭警毆有明顯傷勢 8 人被打至骨折〉，《立場新聞》，2020 年 3 月 13 日。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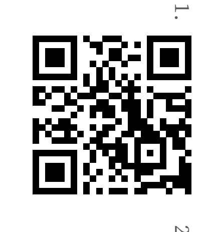


在示威現場之外，大量針對被捕者的酷刑和性暴力在警署搜查室及扣留所的暗角發生。國際特赦組織收集的報告搜集來自被捕人士、律師、醫護人員的證詞，揭露警方毒打虐待、用雷射筆直射被捕人士眼球等構成酷刑的報復暴力行為。在運動期間，示威者被要求全裸搜身[1]、遭警方拍打胸部和私處、性侵、性暴力的案件[2]層出不窮。根據民間自發架設的「香港警察濫權實錄資料庫」，資料庫截至 2020 年年中已搜集約 1,700 宗警暴案例供公眾分類檢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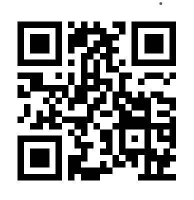
1. 被捕女示威者遭全裸搜身 警署房間有窗 律師：控罪不涉毒品，做法不合邏輯〉，《眾新聞》，2019 年 8 月 23 日。

2. 〈中大女生除口罩　哭訴被捕學生新屋嶺遭警察性暴力、性侵〉，《眾新聞》，2019 年 10 月 11 日。

1.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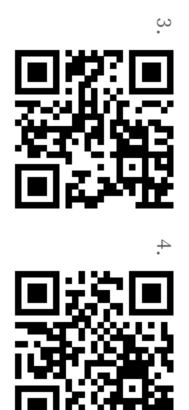


2019 年 9 月 29 日，在採訪「全球反極權大遊行」期間，記者 Veby Mega Indah 右眼中彈失明。Veby 入稟高院要求警方交出涉事警員資料以提起民事訴訟，但困難重重[3]。（圖片取自：立場新聞）



2019 年 8 月 11 日，急救員 K 近距離被布袋彈射中，她的右眼球、眼眶骨、鼻骨爆裂，右眼失去視力[4]。（圖片取自：法新社）

3. 4.



1
/
▶ **1.1**
/
1.2
/
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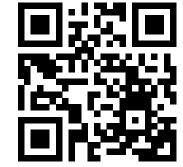
在「反修例」運動中，絕大部分的警暴受害者並沒有辦法討回公道，不僅現有的投訴機制存在結構性的限制，有案在身的示威者迫於壓力難以發聲、市民也擔心因追究警暴反被檢控。在現有機制下，市民只能向「投訴警察課」投訴，再由「監警會」審核由該部門提交的調查報告。但因「投訴警察課」隸屬警隊，「監警會」亦沒有調查權和懲處權，投訴的效用存疑[1]。在過去十年來，僅一成投訴被「證明屬實」、涉事警員往往僅受到訓諭或警告，只有一名員警受到刑事檢控。若市民自行循民事途徑申索或者提交司法覆核，不僅需耗費大量時間和金錢，因警員沒有佩戴識別編號、蒙面隱藏身份，市民在蒐證和咎責的過程中困難重重。在「反修例」運動中，沒有一位警員為示威期間的暴力被刑事起訴[2]。

1. 〈當市民面對酷刑或不人道待遇……〉，《國際特赦組織》，2019 年 12 月 10 日。
2. 〈監警會去年接近 1500 宗須匯報投訴 僅 57 項指控獲證實 無毆打、揑造證據及恐嚇投訴成立〉，《立場新聞》，2020 年 12 月 9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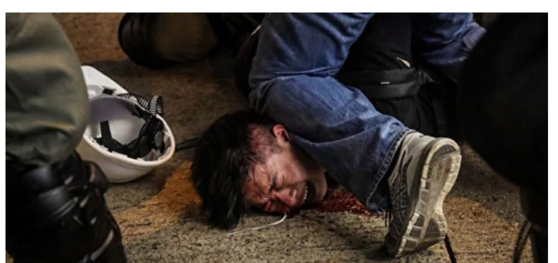
1.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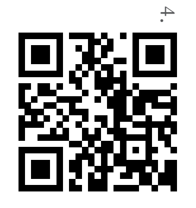




3.



4.



2019 年 8 月 11 日，警方在銅鑼灣將示威者以頭按地毆打，在傷口上噴胡椒噴霧。示威者的傷口劇烈疼痛、失去兩隻門牙、眼皮和鼻的傷口都要以針縫合。同日，警方在太古地鐵站內以胡椒球近距離掃射欲離開的示威者。警暴短視頻[3]及相關報導[4]見二維碼。（上圖取自中央社；下圖取自蘋果）

1
/
▶ 1.1
/
1.2
/
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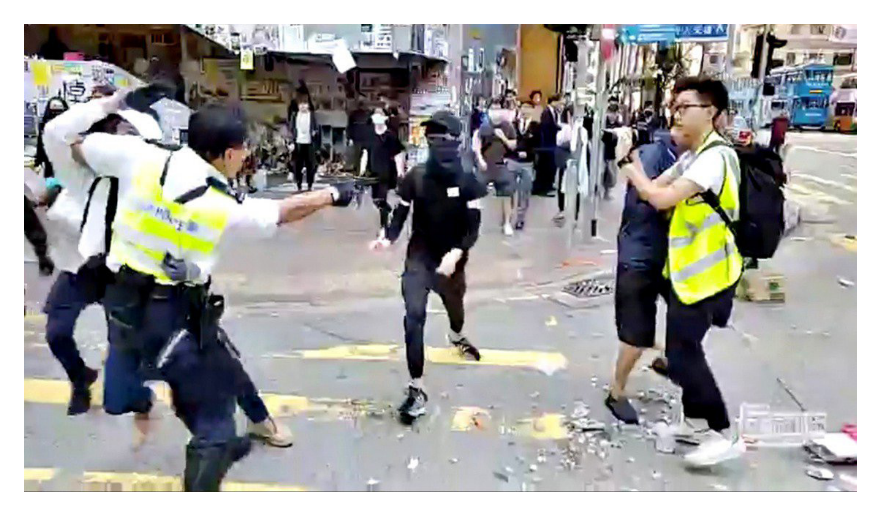




1.


2.


2019 年 8 月 31 日，警方衝入太子地鐵站月台毆打市民。在「831 事件」中被毆打的中學生 Ken 在明報的訪談中表示自己當時身穿白色上衣、沒有佩戴口罩或攜帶裝備在車廂內，卻有約 10 名警員從背後用警棍毆打他。Ken 隨後被送醫治療並留醫 9 日，驗傷時發現左肩血腫，左大腿、左膝蓋、左小腿嚴重瘀血；頭部穿三洞，需縫 14 針。他提到：「洗傷口時劇痛無比，一輩子都難以忘懷，不明白為何自己如此年輕便要承受這些痛楚。」警暴短視頻及訪談見二維碼 [2]。（圖片取自：明報）





3.


4.


2019 年 11 月 11 日，西灣河有示威者堵路，遭交通警近距離以實彈射擊。示威者一度危殆，最終須將切除部分右肝、整個右腎。
警暴短視頻 [3] 及相關報導 [4] 見二維碼。（圖片取自：丘品新聞）

1.2 - 大規模逮捕和檢控

/

1
/
1.1
/
▶ **1.2**
/
1.3

一直以來，沿用殖民時期的惡法，香港的《公安條例》對集會遊行自由有很大的限制，超過一定人數的示威須事先提交路線和時間，在警務處處長的「不反對通知書」確認下進行，否則可能被控最高刑期五年的「明知而參與未經批准集結」。另外，「暴動罪」的罪行定義非常寬鬆、最高卻可監禁 10 年。根據「公安條例」第 19 條，當參與的集會被視為「非法集結」；而參與該集會的人士破壞社會安寧，則構成「暴動」。換言之，只要示威者所參與的「非法集結」當中有人「破壞社會安寧」，則法官可能在考慮整體暴力程度後控告在場人士干犯「暴動罪」。

在「反修例」運動中，警方經常對示威發出「反對通知書」，再在示威現場進行大規模圍捕，在 2019 年的 6 月至 11 月，單月被逮捕人數急劇上升，由 73 人增加至 2,899 人。在過去，特區政府並不嚴格執行對示威活動的法律限制，因這些殖民惡法被定罪的案例不多，在 2003 年至 2014 年的 5,529 次公眾活動中，只有 16 名示威者被起訴，然而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警方在「反修例」運動中，拘捕 9,216 人、1,972 人被起訴。被捕示威者須面對漫長的司法程序、宵禁、潛在的刑期，變相阻嚇示威者繼續參與運動。

1
/
1.1
/
▶ **1.2**
/
1.3

整體而言，「反修例」運動示威者的控罪較「雨傘運動」示威者嚴重許多，在「雨傘運動」中，判刑最長的佔中三子入獄 16 個月，在「反修例」運動中，共 653 名被捕人士被控最高刑期 10 年的「暴動罪」，佔所有控罪比例最高。示威者冼嘉豪因在 612 包圍立法會行動中向警方防線投擲頭盔、雪糕筒和雨傘等雜物，量刑起點 6 年，在認罪後減刑三分之一，判囚 4 年，成為首名被以「暴動罪」判刑的示威者[1]。

另一方面，和平示威也獲嚴厲的判刑，例如：在 2019 年以前，未經批准集結案例大多僅判處罰款，但在 2019 年 8 月 18 日參與和平遊行的 9 月民主派人士被裁定組織及參與未經批准集結罪罪成、判處 8 至 18 個月的刑期[2]。律政司多次以裁判官判刑過輕為由提出刑期覆核，2020 年已審結的覆核申請全數成功加重刑期[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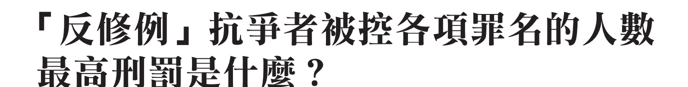
1.〈律政司刑期覆核暫全勝 9 人變監禁 反修例案 18 人加刑 近半未成年〉，《明報》，2021 年 3 月 24 日。
2.〈【6.12 金鐘衝突】21 歲救生員認罪 首名反修例示威者承認參與暴動〉，《立場新聞》，2020 年 5 月 4 日。
3.〈【特寫】818 案庭內：一個個白髮蒼蒼的被告 一次令人錯愕的嚴厲判刑〉，《立場新聞》，2021 年 4 月 16 日。

「雨傘運動」和「反修例」運動被捕人數和罪名概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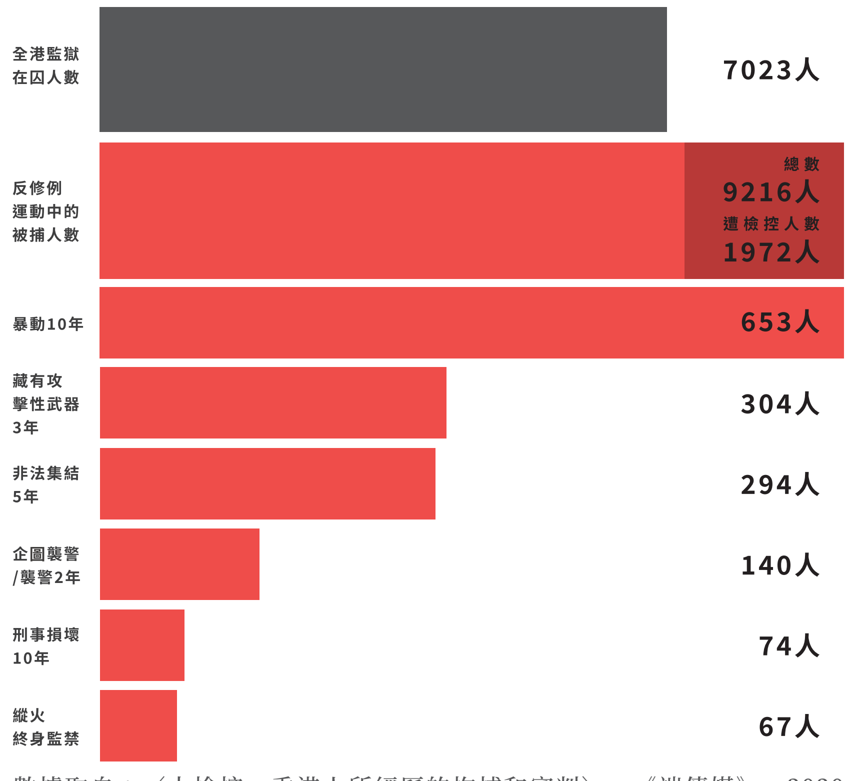


	雨傘運動	反修例運動
被捕人數	1,003人	9,216人
被控罪名及最高刑期	被捕人士大多被控襲警（2年）、妨礙警務人員執行職務（2年）、非法集結（5年）等罪名。	最多被捕人士被控告的前三項罪名為暴動（10年）、藏有攻擊性武器（3年）和非法集結（5年）。截至2020年6月共有653人被控暴動。

「雨傘運動」的統計數據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反修例」運動的數據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資料來源：綜合香港警方及傳媒報導；涉犯港區國安法數據更新至7月15日，其他數據更新至6月30日





數據取自：〈大檢控，香港人所經歷的拘捕和審判〉，《端傳媒》，2020年7月24日。

被捕「反修例」抗爭者年齡分佈圖

(2019年6月9日至2020年5月31日)

11至15歲 635人

16至20歲 2,762人

21至30歲 3,855人

31至40歲 949人

41至50歲 425人

51至60歲 241人

61至70歲 95人

71歲或以上 24人

共8986人被捕

截至2020年5月31日

1.3 - 「法外暴力」

/

在運動期間，除了來自政權的直接打壓，示威者、連儂牆和街站義工、遊行申請人、區議會候選人屢受建制支持者的暴力攻擊。在 7 月 21 日，元朗白衫人無差別襲擊市民和示威者；有社團背景的親建制人士數次攜帶武器高調在北角和荃灣集結；8 月 7 日，藍衣人在荃灣持刀施襲示威者；8 月 20 日，將軍澳連儂牆義工被利刃刺傷送院 [1]；10 月 19 日，青年在連儂牆派發傳單被襲，腹部中刀重傷等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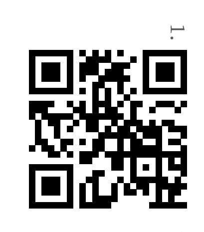
在這些不勝其數的襲擊案件中，警方、律政司、法官經常維護施襲者（律政司介入撤控深水埗撞示威者司機；法官稱讚連儂牆斬人者「情操高尚」[3]）。在「721 事件」中被白衫人襲擊、向警方報案的林卓廷在事隔一年後被以「涉嫌參與暴動」逮捕。這些建制施襲者不被咎責，受襲者反被政治打壓的案例是示威者隨後發展出「私了」的重要背景。





在 2019 年的區議會選舉之前，數個非建制派候選人受暴力襲擊。岑子杰在宣佈參選區議會後，遭鐵槌攻擊頭部致大量出血，非建制派候選人聯署譴責暴力襲擊。聲明全文見二維碼。（圖片取自：立場新聞）

1. 〈【連儂牆斬人案判詞】女記者被牛肉刀襲擊至少 5 次 患創傷壓力症申搬遷〉，《眾新聞》，2020 年 4 月 27 日。
2. 〈19 歲青年大埔派遊行傳單遇襲 腹部中刀見腸情況嚴重 22 歲內地刀手被捕〉，《立場新聞》，2019 年 10 月 19 日。
3. 〈【連儂牆斬人】法官讚兇徒「情操高尚」律政司決定不申請覆核刑期〉，《立場新聞》，2020 年 5 月 18 日。

1.


2.


3.


1
/
1.1
/
1.2
/
▶ 1.3





2019 年 7 月 21 日，過百名白衫人在元朗聚集並無差別襲擊市民，共 45 人受傷。其中，傳媒人柳俊江被襲擊，身上多處瘀傷、頭部和手腳需縫針。（圖片取自：小麗民主教室片段截圖、法新社）

香港電台「鏗鏘集」製作「721 元朗黑夜」節目還原真相。(2019 年 7 月 30 日）



香港電台「鏗鏘集」製作「721 誰主真相」節目追查檢控情況。（2020 年 7 月 13 日）



2 - 抗爭者的街頭示威

/

► 2
/
2.1
/
2.2
/
2.3
/
2.4
/
2.5
/
2.5.1
/
2.5.2
/
2.5.3

在「反修例」之初，多達 100 萬、200 萬的示威者和平示威要求撤回修例草案，但政府拒絕作出讓步並強硬鎮壓示威。在 7 月 1 日，示威者衝擊立法會佔領議事廳，揭開激進抗爭範式的序幕。在 2019 年的 7 月至 11 月間，警隊和政府對示威的打壓未有平息示威，更促使抗爭「激進化」。在「反修例」運動中，持續的大規模和平集會遊行和激進化衝擊相互補足、交替出現。示威者持續舉辦大型和平遊行;部分示威者則用游擊堵路、衝擊、「裝修」、「私了」回應暴力鎮壓、提高管治成本和造成經濟損失向政府施壓。因「反修例」示威者普遍認同激進抗爭手法，「和理非」和「勇武」示威者各自發起行動，卻又「齊上齊落」。

「反修例」示威以「遍地開花」和「Be Water[1]」為特性。「遍地開花」指的是示威在地理空間上的「去中心化」，在 2019 年 7 月由港島的政經中心擴張至九龍和新界各區，再進入各個社區。「Be Water」指的是示威不被固定型態所框限、靈活應變且不斷流動。當警方「反對」遊行申請、暫停提供大眾運輸服務，市民在網絡上發起不事先申請、不按固定路線的游擊遊行示威、在主要幹道堵路癱瘓交通、在社區快閃表態。在 2019 年年底大學抗爭的強硬鎮壓後，大型示威和衝突性的行動難以發生，社區快閃表態行動則成為示威者在公共空間做出政治事件表態的重要方式。直到

1. 意即「如水」，出自李小龍的名句："Empty your mind, be formless, shapeless, like water. Put water into a cup. Becomes the cup. Put water into a teapot. Becomes the teapot. Water can flow or creep or drip or crash. Be water my frien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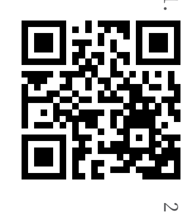
2020 年年中，在疫情和政治打壓下，社區表態行動也因參與人數大幅減少而逐漸式微。

街頭抗爭不僅是公共表態，也是群眾實踐抗爭的重要場域。當警暴隨著「遍地開花」的示威進入社區、商場和民居，更多居民親身目睹警隊的濫暴和濫捕（例如：有警隊以催淚彈驅散示威者時射上民居[1]、居民在社區散步卻被防暴警警告非法集結[2]），運動觸及更廣泛的群眾並且創造連結。各區的示威者也在行動的試煉中凝聚自發網絡（例如：地區連儂牆、街站、哨兵台）。大家在街頭「打過照面」後，這些累積的網絡、資源、反抗的經驗成為運動在社區落地生根的基礎。接下來我們分做幾個部分介紹不同形式的街頭抗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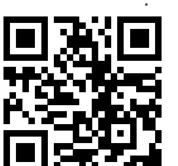
1.〈【10.20 遊行】警射催淚彈上旺角民居 社區幹事：街坊全家要即走〉，《香港 01》，2019 年 10 月 24 日。

2.〈【抗暴之戰】一家三口飯後散步被警告非法集結 母激動：係咪要射死我哋三母子〉，《蘋果日報》，2019 年 10 月 6 日。

1.



2.



2.1 - 大型和平示威

/

儘管「反修例」示威有「激進化」的特性，但大型和平示威在運動中仍扮演非常重要的角色。激進行動因風險高、節奏快而參與門檻較高，大型和平示威則讓最多市民有機會公開表態。

在運動初期，「民陣」等團體舉辦事先申請「不反對通知書」的大型合法遊行，搭建相對安全的平台予市民發聲。若將合法遊行的規模視為檢視民意的依據，可觀的參與人數反映出社會上對運動的龐大支持。在 2019 年下半年，有數次的百萬人大遊行，在 2020 年 1 月 1 日的「毋忘承諾，並肩同行」遊行亦有超過 100 萬人參加。

在這些遊行中，因人數眾多，前往遊行現場的跨海渡輪和地鐵站人潮洶湧，市民須在集合地點「維多利亞公園」等候數個小時才能出發。因「不反對通知書」的保障，示威者能較長時間在公共空間聚集、帶著自製口號、單張、物資，在發聲之餘和「同路人」產生交流。在 8 月開始，各區出現數以萬計的市民響應的大型示威。

隨後警方開始頻繁「反對」遊行申請，令遊行申請人不得不宣佈「取消」遊行，但出於運動「無大台」的特性、「被批准」的大型和平示威也遭警方的鎮壓和大規模逮捕的經驗，大量市民逐漸突破申請「不反對通知書」的框限，隨機佔路「非法遊行」。例如：7 月 27 日，數十萬市民自發以「郊遊」、「李鵬弔念會」等名目在元朗佔路遊行；8 月 18 日，170 萬市民自發在港島佔路遊行。在警方的打壓下，預先申請的大型和平遊行減少，卻出現更多散落各區、難以統計的游擊式示威。











2019 年 6 月 16 日，民陣舉辦「譴責鎮壓，撤回惡法」大遊行，共有 200 萬人上街遊行，創下香港的歷史紀錄。因抗爭者梁凌杰前一日身穿黃雨衣，展示橫幅標語後墜樓，市民予以弔念，主辦方公布數字時，特意將人數加一，變成「二百萬零一人」。當日遊行隊伍的縮時視頻見二維碼。（圖片取自：新傳網、端傳媒、美聯社、立場新聞）







在 2019 年 7 月 27 日，有市民發起遊行譴責 7 月 21 日的元朗無差別襲擊事件，在警方發出反對通知書後，示威者用其他佔路遊行，因遊行並沒有被批准，示威者用雨傘作為遮擋避免被辨識樣貌。（圖片取自：反送中文宣谷，眾新聞）

2.2 - 激進化的衝擊行動

/

在「反修例」運動中，警隊使用的武力較「雨傘運動」高得多，密集的使用催淚彈、施用大量足以致命的彈藥。然而，部分「反修例」示威者認為，唯有以激進的手法反抗才能推進運動升級，否則會像「雨傘運動」在長時間的佔領後失敗收場，所以「反修例」示威者經常在大型遊行後出現衝擊堵路的升級行動。只有簡陋防護裝備的示威者，在路障築成的防線後和警方對峙；透過滅熄催淚彈的方式延長逗留的時間、時有向警察扔擲雜物、行人路的磚塊、汽油彈，直至警方開始推進抓捕才撤離或轉移。

儘管示威者比以往更主動的出擊，然而警隊和示威者的武力極度懸殊，警員身著全套防火阻燃、刀石不穿的保護背心，手持大量致命武器，示威者的攻擊（遠距離拋擲磚頭雜物、有火苗的玻璃瓶）並不會對警員造成傷害，只能拖延警隊進攻的時間。誠然，面對裝備精良的警隊及握有檢控工具的司法機構，激進抗爭遭到嚴厲的打壓，也難以撼動政權，但所展露出來的反抗決心起到感召的作用，驅使更多人投身運動。

激進的衝擊行動受到示威者的支持。「和理非」在後排聚集掩護前線的衝擊，直到一起撤離；當交通管制和搜身變得普遍，「和理非」分散攜帶敏感物資至現場、組成「人鏈」將物資傳遞至前

線。當「勇武」在遊行現場進行「裝修」，「和理非」也經常舉起傘陣遮住攝像頭的視線，避免「勇武」之後被追究，稱作「落雨開遮（下雨撐傘）」。這些行動策略背後的邏輯都是：「和理非」在低風險崗位支持「勇武」，發展出分攤風險的共同行動策略，希望所有的參與者都能安全離開。



示威者在 11 月 12 日中文大學用汽油彈燃成大火築成防線，用圓桌和雨傘作防備，在火光中與警方對峙。（歐嘉鴻攝）



在 2019 年 11 月底，當示威者被圍困理大，過萬市民響應網上「救理大」的呼籲，大量市民組成人鏈傳遞物資往靠近理大的前線，人鏈由太子開始，綿延數公里。(圖片取自：gettyimages)

2.3 - 游擊堵路癱瘓城市運作

/

2
/
2.1
/
2.2
/
▶ **2.3**
/
2.4
/
2.5
/
2.5.1
/
2.5.2
/
2.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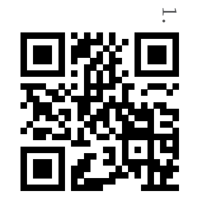
2019 年 8 月，警方接連發出「反對通知書」、在遊行前暫停大眾交通服務、加大鎮壓力度，促使示威者開始發展更靈活的城市游擊戰，即無固定路線、隨時轉移和撤退。另一方面，示威者意識到示威表態對政府帶來的壓力有限，往往在和平遊行後堵路、也探索動搖城市經濟運作秩序的「不合作運動」。

8 月 5 日，網民發起「八五全港大三罷、遍地開花七區集會[1]」，數十萬名示威者首次同時在多區集會、「快閃」包圍警署、堵塞主要幹道癱瘓當日的部分交通。此後每當出現政治事件，示威者發起大罷工、在所到之處大規模佔據馬路、架設路障、和警察對峙，令市民無法上班，店舖無法營業。例如：8 月 11 日的多區游擊示威、10 月 4 日政府宣佈實施蒙面法後引發的多區堵路抗議、11 月中警方包圍理工大學期間，連續幾日的多區堵路示威。運動期間，示威者也屢次號召市民湧入機場堵塞交通，令航班被迫取消，造成龐大的經濟損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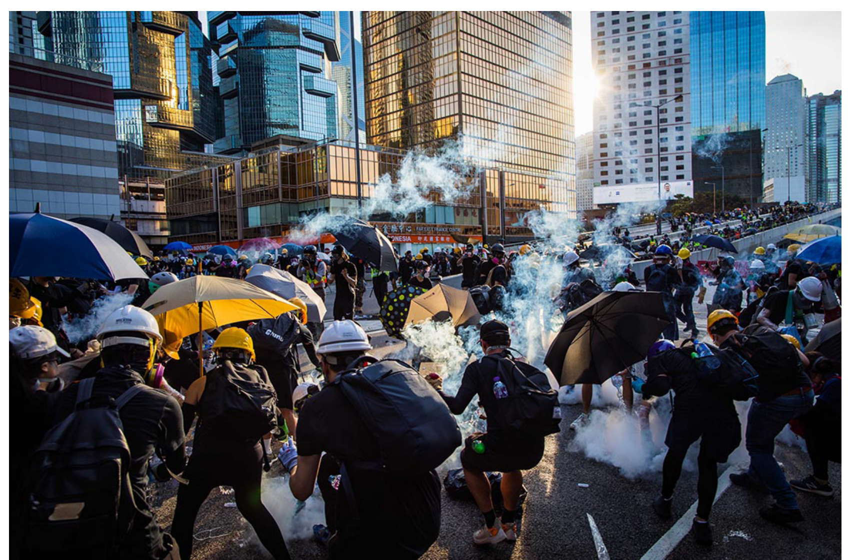
這些游擊堵路癱瘓交通的嘗試對市民日常生活的干擾較大，在過去往往被輿論所撻伐，但在「反修例」運動中，當大量示威者在鎮壓下付出高昂的代價，更多示威者願意在日常生活中繼續抗爭、接受一定的不便和經濟損失。在運動支持者中，僅有 15% 不接受示威者「堵塞機場」，9% 不接受示威者「阻礙港鐵運作」。

1.〈八五香港罷工：交通癱瘓，七區集會，多個警署被圍，荃灣、北角再現白衣人〉，《端傳媒》，2019年8月5日。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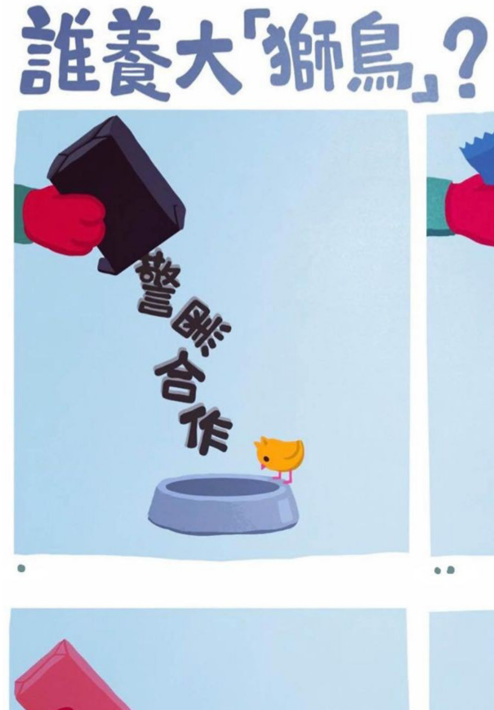




2019 年 8 月 5 日，示威者發起「大三罷」，並在港島、九龍、新界多區架設路障堵路示威。（圖片取自：明報、端傳媒、Now 新聞）

2.4 - 「私了」、「裝修」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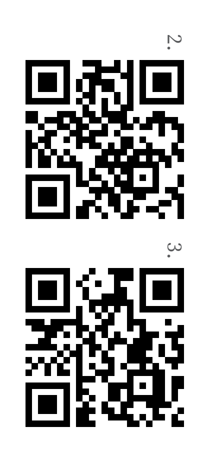
在 2019 年 8 月後，「私了」和「裝修」兩個激進的抗爭手法變得普遍。「私了」指的是示威者向施襲者使用武力。在 7 月初，曾有連儂牆義工捱十三拳不還手獲得讚揚，但隨著多個抗爭者被施襲重傷、警方卻縱容施襲者、甚至逮捕受襲者，示威者不再訴諸公權力的介入，而是自衛還擊、甚至群起使用武力懲戒施襲者。

2 / 2.1 / 2.2 / 2.3 / ▸ **2.4** / 2.5 / 2.5.1 / 2.5.2 / 2.5.3

示威者以「裝修」指稱「對公共設施或親建制商舖的破壞」。運動中首場「裝修」是 2019 年 8 月底的「荃灣麻雀館事件」，之後示威者在遊行中大規模破壞支持警察、和建制施襲者有關的商舖、中資銀行和中資書局的門面。例如：在 10 月、11 月的示威高峰期，零售商「優品 360」因被指與「福建幫 [1]」有關，共 72 間分店遭受不同程度的破壞；中資銀行櫃員機被毀壞，全港 3,000 部櫃員機一度有一成無法正常運作。此外，因香港鐵路公司配合警方暫停列車服務打壓示威遊行、協助警方調度警力、逮捕示威者，示威者以砸碎售票機、塗鴉、縱火等方式破壞地鐵站設施 [2]，逾九成的車站曾遭受破壞，衍生的維修費用高達數億元。這些大規模的「裝修」除了對於施暴者不被公權力懲處而衍生的私刑，也是「攬炒」邏輯的一種體現，示威者透過破壞設施癱瘓企業甚至城市運作，以增加其管治成本和經濟損失。

因「私了」和「裝修」涉及武力的使用，也造成生活不便，在輿論上引起較大爭議。但多月來所累積對政府的不滿和對警暴的憤怒，使這些抗爭手法較大程度上被示威者和市民理解。不接受「私了」和「裝修」的市民低於一半；不接受兩者的運動支持者低於三成。然而，運動期間也出現數宗不符合比例原則的「私了」或「裝修」案例（政見不同的人士在指罵示威者後被淋易燃液體點火 [3]，被部分抗爭者認為行為過火）。這些事件在示威者內部出現較大的爭議，也促使示威者討論出行動原則（例如：「黑裝修、紅裝飾、黃幫襯、藍罷買」；「勇武和理非大和解：終極行動守則上線了」）和其他示威者尋求共識。

1. 香港的福建省移民團體之統稱，以「香港福建社團聯會」為首。2019年8月至9月期間，有自稱「福建幫」人士主動在示威現場襲擊遊行人士。
2. 《香港示威中屢成目標的港鐵：從國際「樣本」到被封「黨鐵」》，《英國廣播公司》，2019年9月18日。
3. 《馬鞍山一男子與人爭吵被潑液體點火致燒傷》，《NOW新聞》，2019年11月11日。

2.

3.



深水埗遊行期間，有出租車剷上行人路撞向示威者，司機則被示威者拖出車外毆打。（圖片取自：法新社）



香港鐵路是示威者「裝修」的對象，示威者在地鐵銅鑼灣站出口放火。（圖片取自：信報）

市民對激進示威行動不接受比例

分類		不同意見武力衝突	破壞特定商戶
	總計	48.4	43.0
性別	男	46.1	41.6
	女	50.5	44.2
年齡	15-29歲	25.0	15.5
	30-39歲	40.2	34.5
	40-49歲	56.5	50.4
	50-59歲	55.6	48.0
	60歲或以上	58.1	57.0
政治傾向/派別	本土派	18.3	7.4
	泛民主派	34.3	27.4
	建制派	96.3	96.4
	無任何政治傾向/不屬於任何派別	69.1	66.2
對運動的態度	支持	27.6	21.1
	一半半	70.1	60.8
	反對	96.1	97.8

（數據來源：中文大學傳播與民意調查中心，《香港反修例運動中的民意狀況研究報告》，2020 年 5 月。）

2.5 - 社區快閃行動

/

2
/
2.1
/
2.2
/
2.3
/
2.4
/
▶ **2.5**
/
2.5.1
/
2.5.2
/
2.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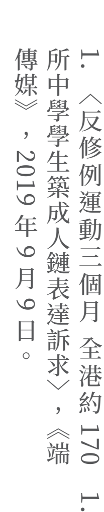
由 2019 年 9 月開始，示威者頻繁在各區的商場中庭、屋苑、學校、工廠大廈附近發起「人鏈 / 和你拖」、「和你 Sing」、「和你 lunch」。這些表態行動的規模較小、性質較溫和、發起門檻較低，當示威者在一個地區發起商場合唱或午餐示威，其他地區的抗爭者起而模仿，造就遍地開花的多區行動。由於這些行動的參與者往往是在社區生活的人，因此當示威者以日常裝束快閃參與行動，市民、居民、示威者混雜的空間特性增加警隊鎮壓和逮捕的難度。

2.5.1 - 人鏈

/

2
/
2.1
/
2.2
/
2.3
/
2.4
/
2.5
/
▶ **2.5.1**
/
2.5.2
/
2.5.3

2019 年 8 月，示威者借鑑「波羅的海之路」，自發組織長達 44 公里、連接三條地鐵線的「人鏈」，望以「和平」的方式引起世界對運動的關注。而後「人鏈」的抗爭手法在職場、校園、地區性的示威中不斷出現，在地理區位上更加零散、日常生活化。9 月初，醫護人員在院內築起人鏈控訴警方濫用武力、阻礙急救人員治理傷者。為抗議警暴和重申五大訴求，數所中學發起罷課和人鏈 [1]，獲得大量在校生和校友響應。12 月 31 日示威者在尖沙咀連成「除夕之路」，重申運動訴求和紀念 831 太子地鐵站警暴事件等。


1.〈反修例運動三個月 全港約 170 所中學學生築成人鏈表達訴求〉，《端傳媒》，2019 年 9 月 9 日。

1.






2019 年 8 月 23 日的「香港之路」人鏈，視頻見二維碼。(圖片取自：TVBS NEWS)



2
/
2.1
/
2.2
/
2.3
/
2.4
/
2.5
/
► **2.5.1**
/
2.5.2
/
2.5.3







2019 年 9 月 6 日，200 間中學學生築起分區人鏈，視頻見二維碼。(圖片取自：獨立媒體、美聯社)





2019 年 9 月 2 日瑪麗醫院醫護人員在院內築成人鏈，視頻見二維碼。(圖片取自：頭條日報)

2.5.2 - 「和你 Sing」

/

2019 年 9 月初，市民自發在沙田的商場中庭合唱由示威者譜寫的歌曲《願榮光歸香港》，而後有人發起同一時間在各區大型商場合唱、高喊示威口號並且展示標語。而後「和你 Sing」在各區頻繁出現。



2019年9月11日，有抗爭者創作歌曲《願榮光歸香港》並在網絡上發佈。



2019 年 9 月 12 日夜晚，千名示威者在中環的 IFC 商場自發快閃合唱《願榮光歸香港》。

（圖片取自：頭條日報）

2.5.3 - 「和你 Lunch」

/

2
/
2.1
/
2.2
/
2.3
/
2.4
/
2.5
/
2.5.1
/
2.5.2
/
▶ **2.5.3**

自 10 月初起，示威者幾次在工作日的午飯時間發起「中環快閃遊行」抗議警察槍殺示威者、《禁止蒙面規例》的推行，超過一千名市民響應。10 月中，在葵芳、荔枝角、尖沙咀、觀塘工作的上班族在各地寫字樓區發起快閃遊行。在 11 月 11 至 15 日的「三罷」和「不合作運動」中，港島多區也出現「和你 lunch」的行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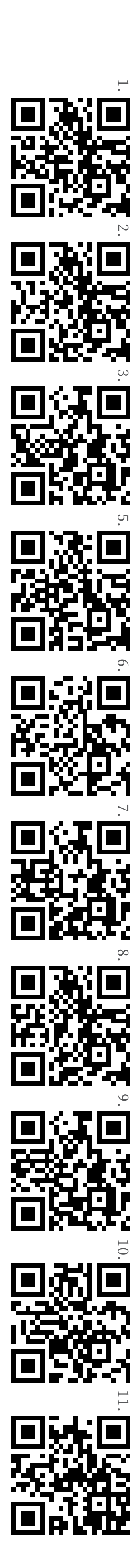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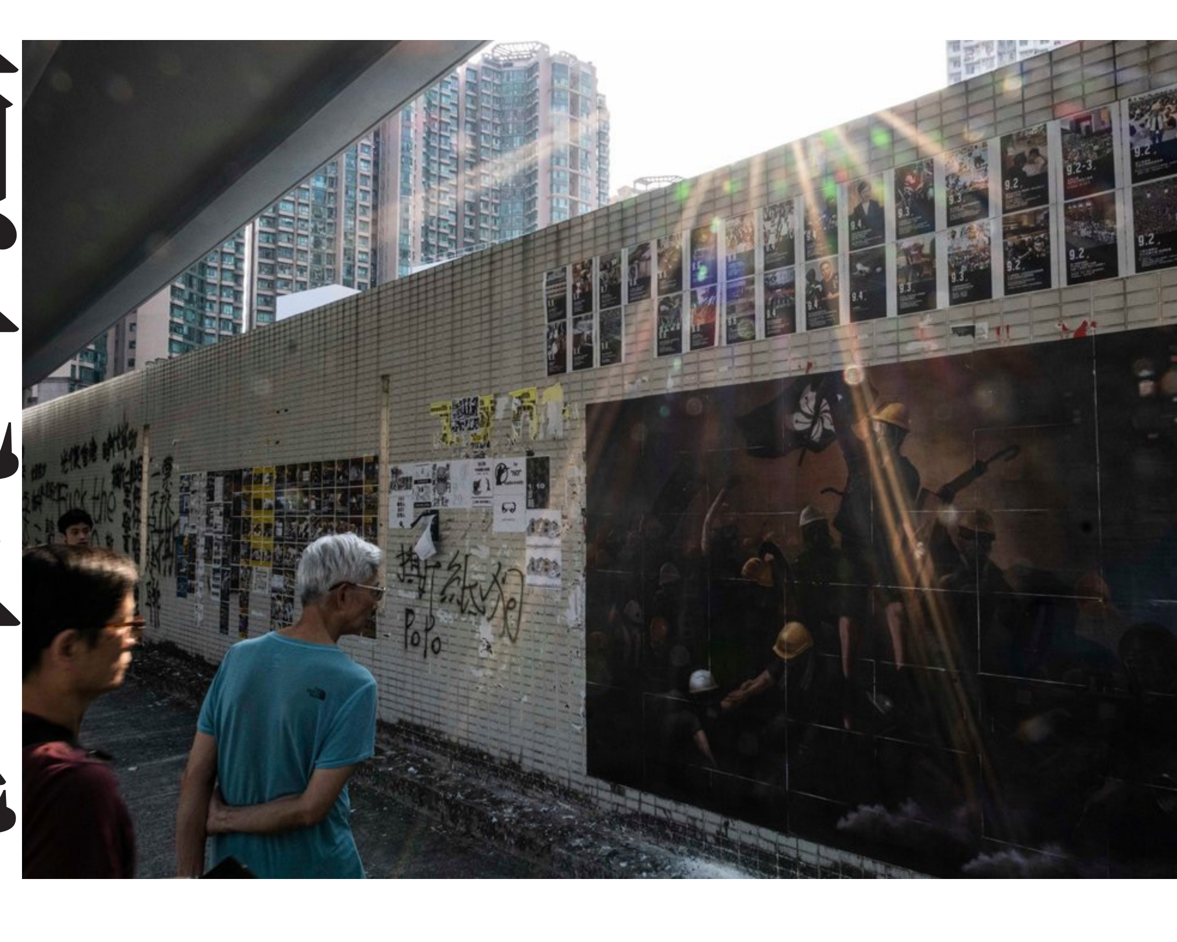
（圖片取自：香港 01、Studio Incendo）

延伸閱讀

1. 〈大檢控是「依法治港」抑或司法災難？——專訪大律師吳靄儀〉，《端傳媒》，2019 年 12 月 27 日。
2. 〈濫捕、棍打、延遲十二小時送院，被捕後他們經歷了什麼？〉，《端傳媒》，2019 年 11 月 5 日。
3. 抗爭者整理的警暴報告
4. 柳俊江（2020），《元朗黑夜 - 我的記憶和眾人的記憶》，香港出版。
5. 〈【專訪】三個放火的少年　和理非怎樣變「火魔法師」？武力邊緣上的抗爭〉，《立場新聞》，2019 年 10 月 14 日。
6. 〈【專題】抗爭進化、文明倒退？　「獅鳥」的長成及其後〉，《立場新聞》，2019 年 9 月 28 日。
7. 鏗鏘集：控訴（2020 年 4 月 27 日）
8. 誌：願梓樂主懷安息（2019 年 12 月 21 日）
9. 眾新聞：理大圍城歷史紀錄　逃脫者愧疚剖白「無法齊上齊落」（2019 年 12 月 8 日）
10. BBC 香港示威一週年紀錄片：前線示威者的心路歷程（2020 年 6 月 30 日）
11. 立場新聞：被控暴動罪的人數據統計：他們有多年輕？做什麼職業？何時被捕？（2020 年 6 月 13 日）



街頭抗爭背後的後勤網絡







SUPPORT AND AID NETWORKS

在「反修例」運動中，多樣的後勤網絡是「街頭抗爭」背後的重要支援。對運動的抹黑中，龐大的後勤工作和經濟物資支援經常被視作運動背後有「金主」指使的證據。事實上，示威者背後的確有很多的「金主」和義工，然而他們並不是什麼境外勢力資助的機構，只是無數自發出錢出力的普通市民。

這些抗爭者後勤網絡緊貼政治環境的變化和抗爭者的需求，在不同環節予以支援，造就街頭行動面對政治打壓的韌性，令大規模的示威得以長時間持續。我們分別介紹文宣、即時資訊台、後勤支援、醫療和情緒支援、被捕抗爭者支持這 5 種後勤網絡。

「文宣隊」帶來「去中心化」的資訊傳播和群眾動員。在「反修例」運動中，扮演媒體「發言人」和領導角色的「大台」不再存在，示威者間發展出文宣網絡以傳播資訊、提出運動路線及動員群眾。

「即時資訊台」讓群眾可以在瞬息萬變的示威現場共享信息。從 2019 年的下半年起，示威者發起數百場各種型態的示威行動，示威者間時常需要進行大量的資訊交換和協調，因應警力的部署轉移至新的地點聚集、留意撤退的路線。

前頁圖片取自：紐約時報中文網（上）、眾新聞（下）。

「後勤網絡」是街頭行動的重要後盾。在日趨嚴峻的打壓下，示威者需要越來越多樣化的後勤支援，包括集散防禦裝備和物資、提供經濟支援、尋找避難之所、安排離開的交通接駁等。為回應示威者不斷變化的需求，抗爭者發展出集散資源和配對服務的「大型開源平台」以及小型「家長網絡」。這些「後勤網絡」令不少示威者即使面對打壓也不致孤立無援。

在運動中，無數的示威者遍體鱗傷、出現情緒困擾、甚至被捕檢控。抗爭者自發組織「醫療和情緒支援」和「被捕抗爭者支援」。因運動被捕的上萬名示威者從被捕的那一刻、到上庭審訊、入獄服刑、出獄之後的生活，都有不同層面的需求。大量的抗爭者投入「法律支援」、「旁聽師」、「在囚支援」、「再就業」等方面的支持。在 2020 年，街頭趨於靜寂，但每一日都有數十名示威者上庭面對審判和刑期，如何支援被捕抗爭者成為運動中的核心工作。

在「反修例」運動中，街頭行動的時間被壓縮得非常短。在大規模湧現、又如水消散的示威浪潮中，這些扮演不同支援角色的「自發組織」成為重要的節點，促使抗爭者透過「一起做點什麼」建立連結並形成網絡。當抗爭者找到參與的「位置」，因身邊有一些夥伴共事，反過來也令他們更能持續參與運動。這些「遍地開花」的網絡所培養的信任和承載的連結，在「街頭抗爭」無以為繼後轉化爲其他陣線發展的契機。

1 - 「文宣[1]隊」:資訊傳播和群眾動員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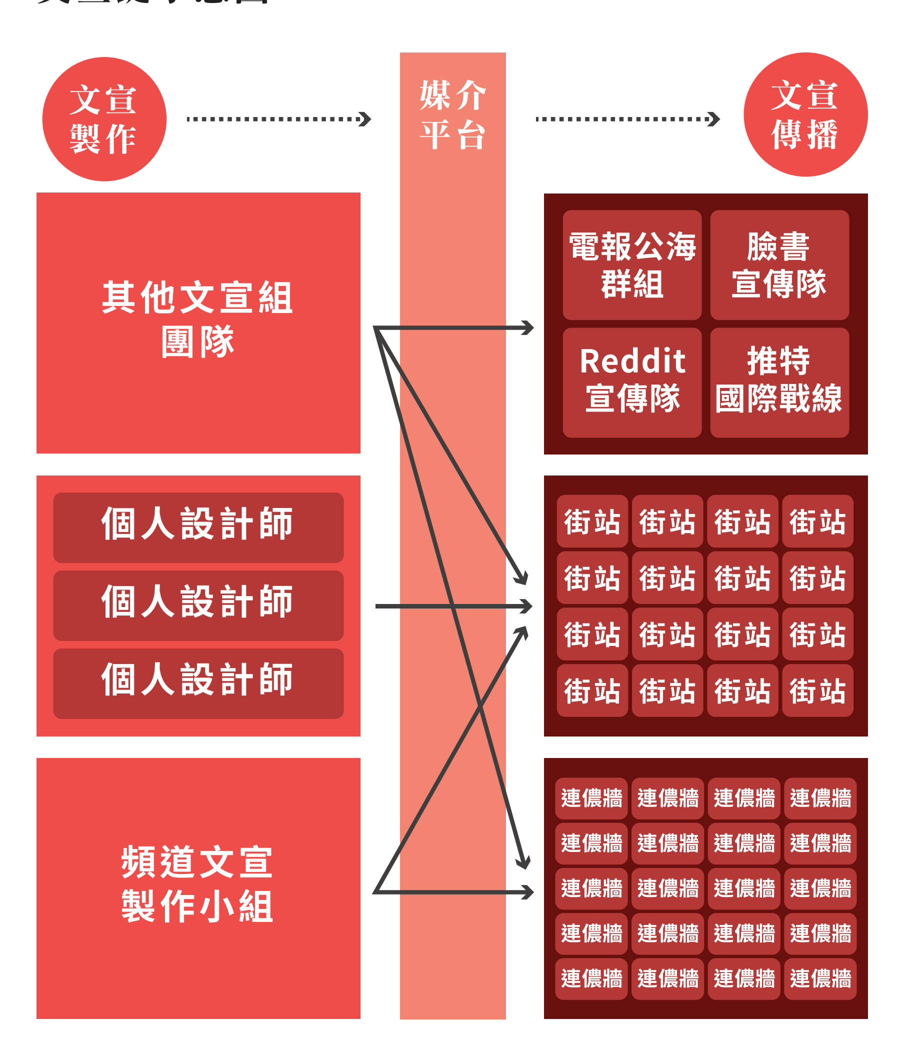
在「反修例」運動期間，政府密集召開記者會搶佔主流媒體平台，並用大量資源抹黑示威者，主流媒體對於運動的報道並不全面。為了抗衡主流電視台和報章的論調，示威者發起數十場「民間記者會」和「政府記者會」抗衡；學生和網絡媒體的義工則在示威現場進行直播和報導，捕捉重要的警暴鏡頭。在這些媒體外，大量的抗爭者自發投入文宣的創作和傳播、發展出大規模且「去中心化」的文宣網絡，在不斷變化的運動中凝聚抗爭者的共識、爭取社會支持。

在運動爆發初期，抗爭者自發設計圖文單張，並擺街站宣傳《逃犯條例》的惡劣影響，動員群眾參與大遊行；從 2019 年 6 月中開始，示威者架設「電報」頻道，並且印刷實體文宣在各區「連儂牆」和街站傳播。在持續一年的運動中，抗爭者逐漸整合各部分的文宣協作，摸索出令文宣傳播得更廣泛、更即時的協作流程。

1.「文宣」原指搭配圖片或文字說明的廣告文件，示威者以「文宣」指稱「運動相關的創作」。

概括來說，文宣網絡並沒有統一的運作方式，但離不開「創作」和「傳播」兩個部份，「創作」包括：查核信息，文案、製圖設計；「傳播」包括：網絡傳播、印刷、派發或者張貼於連儂牆。在中間彙整文宣的「電報頻道」則是促成資源共享，令「創作」和「傳播」可以同步進行的重要平台。任何人可以投稿文宣創作；任何人也可以下載現成文宣貼上連儂牆或在街站派發。在這個章節，我們分作「創作」和「傳播」兩部份介紹背後的協作工作，以及這些網絡的發展和變遷。

文宣鏈示意圖



1.1 - 文宣「創作」

/

文宣「創作」是「文宣鏈」的第一步。「反修例」期間，新媒體平台在短時間內搜集到高產量且切中時事的文宣，它們由無數的匿名示威者投稿，沒有署名和著作權，供群眾下載。例如：「反送中文宣谷」電報頻道在 2019 年 6 月中成立以來，發佈超過 3 萬 8 千份圖片和視頻，雖然頻道管理員身兼創作和發佈，但頻道上近 7 成的文宣都是由其他示威者投稿。運動期間，大量的文宣頻道、匿名創作的文宣不斷湧現，這個百花齊放的情景令個別頻道或者創作者都難以壟斷運動論述。

由於創作者眾多，「文宣」的創作形式和主題都非常多樣，有視覺效果強烈的繪畫創作、圖文搭配的海報、漫畫、圖解新聞點評等。礙於「文宣」的形式所限，雙向的討論和對話難以發生，「文宣」有用情感、資訊、觀點在短時間內說服和動員群眾的特性。「**統整資訊**」、「**行動動員**」、「**凝聚共識**」則是運動中常見的文宣主題，我們接下來列舉實際案例進行說明。

1.1.1 - 統整資訊：發生了什麼？應如何理解資訊？

/

2019 年下半年，幾乎每幾日都有不同的示威行動、新增的抓捕和打壓；與此同時，政府密集召開記者會攻佔主流媒體平台、抹黑示威行動，示威者難以密切追蹤所有的新聞信息並且掌握整體的動態。在這個背景下，「文宣網絡」持續歸納運動中的關鍵事件、查核信息反駁政府的說辭、也將龐雜的資訊整理成易於消化的「懶人包」。文宣的主題包羅萬有，從警暴事件的彙總、選舉制度的解析、到疫情的簡報和抗疫對策都有。

事實上，「文宣網絡」所提供的不只是「資訊」本身，也體現抗爭者陣營對資訊的解讀與關注角度。「文宣網絡」透過「炒熱」易引起共鳴的畫面和新聞、提供一種解讀資訊的取態、在社會輿論中潛移默化批判政府的立場。





（圖片取自：反送中文宣谷）

1
/
1.1
/
▶ **1.1.1**
/
1.1.2
/
1.1.3
/
1.2
/
1.2.1
/
1.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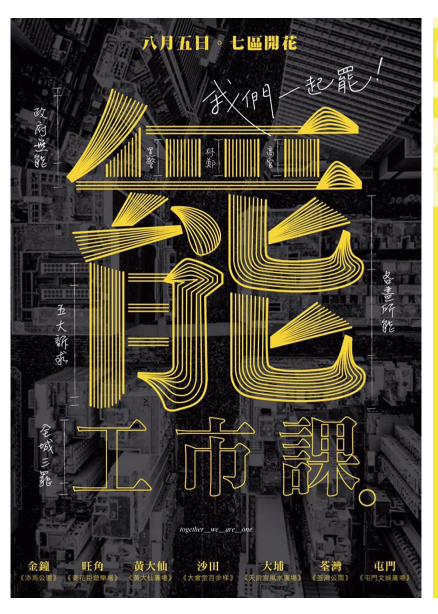


（圖片取自：反送中文宣谷）

1.1.2 - 行動動員：可以做什麼？怎麼做？

/

示威者深知「人多」是運動有力量的關鍵，因此在運動的各個階段，示威者都不斷用文宣動員抗爭者付諸行動，強調每個人的參與都能帶來改變。在運動初期，動員主要圍繞著頻繁的遊行示威，但在街頭之外，示威者也在日常生活中挖掘生活各個方面、各種形式的參與可能性。例如：散播文宣、做哨兵、做家長車、光顧黃色經濟圈、加入工會等。文宣將複雜的任務拆解為簡單的步驟、手把手的教抗爭者「如何做」、傾向降低行動門檻，讓零經驗的同路人也可以快速上手。例如：文宣組彙整各行各業新工會的二維條碼總匯，方便示威者找到屬於自己行業的工會加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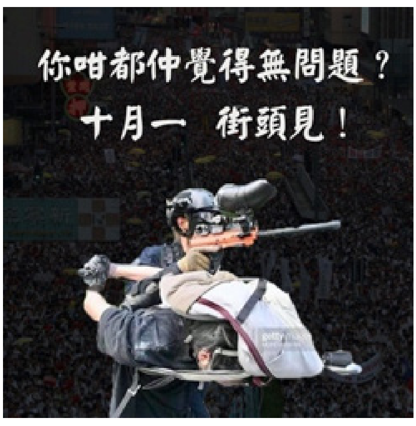




（圖片取自：反送中文宣谷）




警察
還眼
討回公道
8月12日
下午一點
百萬人塞爆機場
政府不能再逃避！
#五大訴求 #缺一不可


你咁都仲覺得無問題？
十月一 街頭見！


黑
警
還
眼
812起 1PM
百萬人進入機場
五大訴求
缺一不可
工會名單一
五大
訴求
已正式成立：
入工會!
籌備中：
Updated on 12 Jan 2020


唔識用twitter?
有曬教學試吓la
為香港，為我，用你10分鐘時間，可以嗎？
人權法仲未過，國際戰線都好需要你
① download telegram (tg) & twitter
② tg add @TwitterHelpBot
③ 打 /task
④ 自動彈出 任務選項 &秘笈
⑤ 按 /task1 or /task2 or /task3
⑥ 自動彈出任務清單
按任務link → 跳到twitter
⑦ Twitter 按 retweet & like
做多步 reply 埋更好！
"唔知留咩comment?"
↳ Instagram follow @Hkger_addoil
有晒sample！
SCAN
Twitter
攻略！
(好易學識)


我理解大家各有難處
但如果每人走多步
或者香港可以變得不一樣
人人顧慮唔同，不如大家一齊睇下有邊方面可以
做多啲啲？每個人都做多啲啲，就可以變成好多～
SHARE
大大力支持
黃色經濟圈
貼/Share
文宣
做文宣
(字/圖)
全面罷
藍/紅店
參與活動
其他戰線
其實每條戰線都唔夠人，我哋真係好需要大家一齊做多少少，少少都好

（圖片取自：反送中文宣谷）

1.1.3 - 凝聚共識：同步抗爭者訴求和爭取社會支持

/

在「反修例」運動中，示威者較少有時間和空間面對面開展討論，於是文宣變作處理分歧、凝聚共識的重要平台。當激進示威者的抗爭行動引發爭議，示威者透過文宣解釋衝擊背後的原因，爭取理解。隨著運動發展，抗爭者以訴求和口號為主題創作文宣，同步運動的方向。

因文宣十分倚賴群眾的自發創作和傳播，當某些口號的文宣被大量創作、廣泛傳播，則反映出抗爭者對這些訴求的認可。例如：在 7 月 1 日的立法會衝擊事件後，圍繞著「五大訴求，缺一不可」的口號創作被廣泛分享；當運動不斷升溫，文宣中的口號由：香港人「加油」變作「反抗」和「報仇」。文宣的目標讀者並不限於運動的支持者，正如文宣創作人「熱血小薯」所言：「想突破同溫層，拉攏更多屬中產階層的淺黃、中間、淺藍的支持。」





（圖片取自：反送中文宣谷）


康復香港時代抗疫
封關啊dllm!


真普選
Genuine Universal Suffrage
Withdraw the Extradition Bill
撤回 送中惡法
五大訴求 缺一不可
5 DEMANDS NOT 1 LESS


私了？
試着說：係「除暴安良」呀！
① 認清對方
激動藍絲
目標 Get!!
黑社會
目標 Get!!
② 守則(一)：人不犯我 我不犯人！
支持堅賊！
哀角哀講！
撕呢文宣！
應對方法
在旁觀察或取笑
自由表達不同政見是任何人都有的權利。
③ 守則(二)：若對方先出手，我必自衛反擊！
應對方法
請於10分鐘內將左圖大叔變成此狀態：
僅除暴安良！請勿打死人！
！從今開始改改口 我們絕非無差別私了！

（圖片取自：反送中文宣谷）

1.2 - 文宣「傳播」

/

文宣的內容再好，能否觸及群眾才是關鍵。在「媒體平台」的彙整下，傳播文宣的門檻大大降低。不僅連登討論區、數個電報頻道和雨傘時活躍的臉書專頁持續推送文宣；大量示威者也在電報群組、個人社交媒體平台上轉發文宣、甚至和其他國家的網友互動搶佔輿論的支持。

然而，若僅依賴社交平台發行，部分市民仍難以接收到這些信息，而社交平台的演算法亦傾向將這些資訊停留於同溫層，所以實體的公共空間也是傳播文宣的重要基地。全港遍地開花的「連儂牆」和「街站」成為文宣的「最後一哩路」，靈活且即時地將運動的消息散落各個社區。

值得注意的是，這些因應文宣傳播而生的「連儂牆」和「街站」網絡，意外地在社區的公共空間開闢出實體的據點，連結支持運動的居民。這些網絡的義工大多是附近社區的居民，大家也會在「做牆」和「擺站」的地方聚集閒聊、打排球、逢節日自發組織市集。當居民透過這些活動互相熟識、建立起信任，每當社區出現突發事件，也能守望相助。

1.2.1 - 「連儂牆」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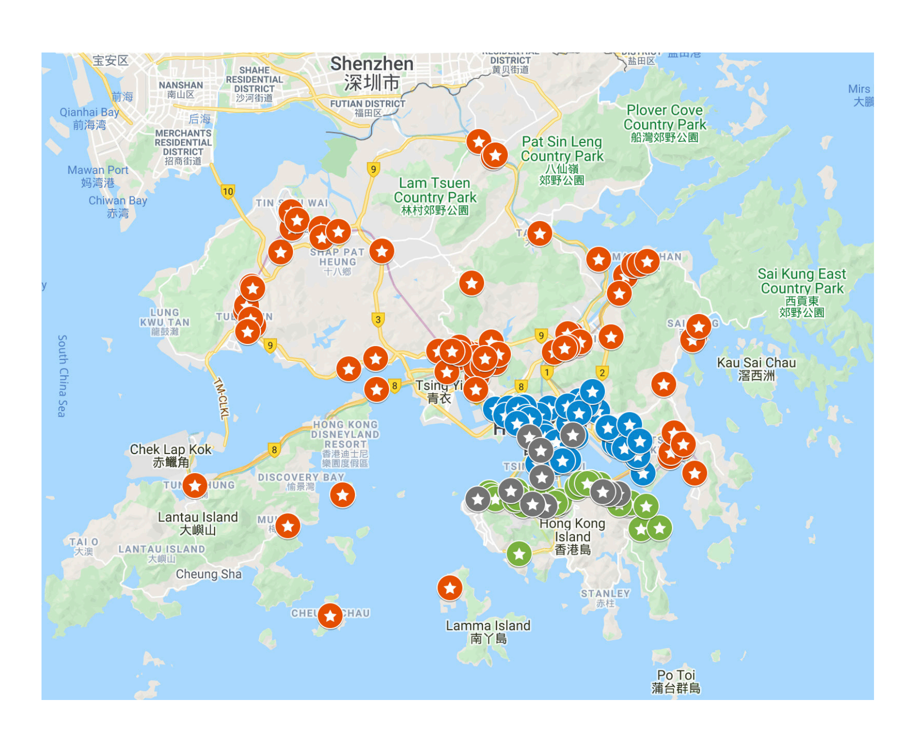
1
/
1.1
/
1.1.1
/
1.1.2
/
1.1.3
/
1.2
/
▶ **1.2.1**
/
1.2.2

「連儂牆」原本是捷克布拉格修道院大廣場的一道牆，市民在那裡以塗鴉表達對政權不滿[1]。在 2014 年的「雨傘運動」中，示威者在金鐘佔領區的水泥牆貼上「我哋點解企出嚟？[2]」的字條，大量市民用便利貼寫下自己的心聲作為回應，這道牆被示威者稱作「元祖連儂牆」，後擴散至其他佔領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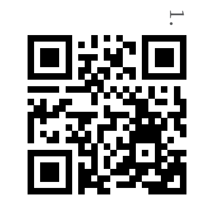
在「反修例運動」中，「連儂牆」伴隨著地區遊行在各區「遍地開花」，示威者將對政府的憤怒、運動的訴求寫在便利貼上，並廣泛張貼在各區的天橋、社區屋苑、大眾交通運輸通道等公共空間。隨著「文宣」的製作逐漸成熟，抗爭者發現「連儂牆」不僅是集合街坊心聲的空間，更可成為集散即時資訊的佈告欄，向市民介紹抗爭者的觀點、宣傳示威的日程。在數個月的時間裡，各區的示威者因應地理區位、社區的特性，發展出不同形式的「連儂牆」，有視覺效果震撼的壁畫式「連儂隧道」巨型文宣；也有精心排版、按主題介紹時事、發佈各類資訊和行動呼籲的大型佈告欄。

1. 1980 年代捷克的群眾開始在牆上塗鴉，寫下約翰・連儂（John Lennon）的歌詞，而後該牆變成表達對政權不滿的地方。
2. 翻譯：「我們為什麼站出來？」

1
/
1.1
/
1.1.1
/
1.1.2
/
1.1.3
/
1.2
/
▶ **1.2.1**
/
1.2.2



「反修例運動」全港連儂牆地圖，圖片取自：香港連儂牆地圖 [1]


1.

當「連儂牆」遍佈全港各個社區，維護與更新「連儂牆」的網絡在各區慢慢建立起來，示威者將訊息透過「連儂牆」即時傳播。在運動初期，參與「連儂牆」的風險較低，各個地區的示威者成立連儂牆群組，頻繁輪流組隊做牆及即時修補被破壞的文宣。但當「連儂牆」義工頻繁被建制人士襲擊、有市民因張貼文宣而被警方以涉嫌刑事毀壞拘捕，示威者隨機創作「連儂牆」的景象減少。

隨著維護「連儂牆」的風險增加，示威者組成固定的義工小隊快閃「做牆」。在義工小隊中有不同的崗位，為了應對襲擊和抓捕的風險，做牆的任務往往需要在短短的十多分鐘內完成：有人負責揀選文宣、研製膠水進行張貼；有人事先勘查地形和攝像頭，留意現場的情況；有「近身保鑣」負責制服施襲者。有意思的是，同區的「連儂牆」文宣隊也形成鬆散的互助網絡，當大型「連儂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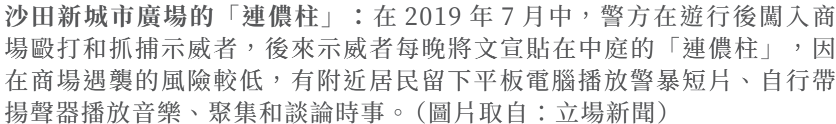
被破壞，數個連儂牆文宣隊則同時出動迅速完成重建；跨區的連儂牆義工也互相交流，分享做牆的新技術和心得。

獨立媒體「元朗連儂牆」義工專訪：

「大聲哥哥憶述，有街坊本來很冷感，但眼見文宣組日夜堅持，便上前看看這班人在貼什麼，結果看到『TVB 冇講嘅嘢』[1]；有藍絲[2]經過撕紙、大罵『痴線』，他勸人不妨停低睇睇，果真留住某些人的腳步；有街坊支持遊行卻批評很暴力，二、三十個街坊即場圍圈討論抗爭手法，你一言我一語激發思考；有手足在抗爭路上感氣餒，在便利貼和文宣中覓得安慰；他還見過，有伯伯在牆前駐足十數分鐘，仔細閱讀文宣並一一把重點抄下。」[3]

1. 譯：「TVB 沒有講的東西」，TVB 是香港電視廣播有限公司的簡稱，以新聞偏頗親建制著稱。
2. 明確不支持民主運動的人。由於 2014 年佔領者以黃色絲帶作記號，反對佔領者則以藍色絲帶作標記，因此得名。
3. 〈【專訪】做一個堅持的榜樣 —— 元朗連儂牆手足八個月的辛酸與收穫〉，《獨立媒體》，2020 年 3 月 20 日。




沙田新城市廣場的「連儂柱」：在 2019 年 7 月中，警方在遊行後闖入商場毆打和抓捕示威者，後來示威者每晚將文宣貼在中庭的「連儂柱」，因在商場遇襲的風險較低，有附近居民留下平板電腦播放警暴短片、自行帶揚聲器播放音樂、聚集和談論時事。（圖片取自：立場新聞）

3.




葵芳的「連儂隧道」：位於地鐵站葵芳站附近的「連儂隧道」以巨型的壁畫式文宣聞名。（圖片取自：Studio Incendo）



元朗連儂牆：2019 年 7 月 21 日白衫人在元朗西鐵站內無差別襲擊市民，後來示威者在附近搭建「連儂牆」，元朗「連儂牆」以將資訊分類、排版清晰易讀為特色，被譽為「教科書式連儂牆」。（圖片取自：獨立媒體）



大埔連儂隧道：地鐵站附近的大埔連儂隧道被稱為全港最大的連儂牆。（圖片取自：立場新聞）

1.2.2 - 街站

/

1
/
1.1
/
1.1.1
/
1.1.2
/
1.1.3
/
1.2
/
1.2.1
/
▶ 1.2.2

「街站」指在公共地方設立臨時攤位，透過演說和派發傳單的方式宣揚理念，是本地政治團體多年來常見的宣傳方法。在「反修例」運動期間，隨著數個「電報頻道」彙整現成的傳單供公眾下載，素人發起的街站在各個社區遍地開花，抗爭者透過街站向大眾闡述觀點、鼓動更多人參與抗爭。在演說之外，放映街站也十分普遍，有示威者將警暴的畫面做成短片合輯，再在各區發起「警暴放映街站」，喚起普羅市民對警暴的關注。抗爭者也同時在數個地區播放運動相關的紀錄片，吸引居民的觀影。



2019 年 8 月 29 日在美孚橋底舉行的《凜冬烈火：烏克蘭為自由而戰》放映會。(圖片取自：白夜)

1
/
1.1
/
1.1.1
/
1.1.2
/
1.1.3
/
1.2
/
1.2.1
/
▶ 1.2.2

第一波的街站浪潮在 2019 年 5 月出現。連登網民、中學生在社交媒體平台組隊擺街站，動員市民參加 6 月 9 日的大遊行。在半個月內，街站數目暴增，市民對「反修例」的關注亦急升。

> **街站義工：**
> 「擺了一個『全港巡迴街站』講反送中，在臉書發文公佈擺街站的時間，然後就有幾位義工加入；那些義工又多帶幾位義工來，這個群組愈來愈大。接下來那些搞過一次街站、進取一點的人直接自己又開新街站……這樣走一圈，街站群組就幾何級數成長了。」
>
> 「只要有人在群組內發起街站：『要單張』『有沒有人可以準備物資？』大家就會在群組內『舉手』。我試過有一個街站很誇張，因為每個人都自己帶單張過來，那天就派五六款單張，好有五餅二魚的感覺。不同人有不同的點子，有些人帶螢光板過來、有些人自己準備便利貼、有些人馬上在地下做『打小人』，些就是有生命力的地方囉！」

此後，在遊行示威或罷工號召前，各區出現大量呼籲市民參與行動的街站。然而隨著警方不斷「反對」遊行集會的申請，行動動員減少，更多街站聚焦在區議會選舉、新工會會員招募、「健康碼」等議題。過去不少居民可以在街站組織放映會較長時間的交流，但隨著街站義工受襲的事件增加，街站義工更須倚賴「哨兵」、由居民組成的「自衛隊」以增加安全性。

1
/
1.1
/
1.1.1
/
1.1.2
/
1.1.3
/
1.2
/
1.2.1
/
► **1.2.2**

在2020年上半年，警方時有以違反防疫「限聚令」為由阻隣街站進行，雖然區議員和工會仍在打壓下擺街，但遍地開花的盛況有所減少；而支持政府的街站卻非常活躍。



2019 年的「師奶反送中」街站。（圖片取自：立場新聞）



2019 年的深水埗警暴街站，有市民駐足觀看。（圖片取自：香港 01）



2019 年的中大反送中街站。（圖片取自：中大反送中關注組）



2019 年的中學生反修例關注組街站。（圖片取自：眾新聞）



2019 年的反送中街站。（圖片取自：維修香港）

2 - 「即時資訊台」：共享行動資訊

/

► 2

「即時資訊台」是在運動中最早出現的自發網絡之一。在「雨傘運動」中，一些有運動經驗的朋友搜集佔領區的一手消息、核實整合後發佈於臉書專頁。在「反修例」運動中，少有人發號司令，示威地點遍佈全港且不斷轉移，現場情況瞬息萬變，示威者迫切需要準確的信息以衡量風險來做出行動。「即時資訊台」的資訊則成為示威者各自規劃行動的重要參考，例如：示威者在出門前透過頻道了解路況和交通情況，選擇合適的運輸工具和路線；在示威中，透過頻道得知防線衝突的情況和周圍的部署，評估撤離的時機和路線。

在 2019 年 6 月中「包圍立法會行動」中，「反修例」示威者有鑒於現場消息不流通，自發成立首個即時資訊台，在短時間內蒐集、核實統整、並且發佈已核實的即時消息。資訊台在蒐集信息時，不僅須留意媒體的直播報導，同時也倚賴「哨兵[1]」網絡回報現場消息。大部分的資訊台有固定合作的「哨兵網絡」，以確保信息的準確度，然而隨著示威的範圍不斷擴張，普羅市民也是重要的現場信息來源，透過「群眾外包」獲得更廣泛和即時的信息。資訊台用文宣傳授示威者如何用標準化的格式匯報現場實況，當值管理員則會同時留意新聞媒體報導和網民的爆料，在短時間內盡量比對核實發佈。

1.「哨兵」原指位於前線以警示敵軍來襲的士兵，後被用來指稱在示威現場觀察情況並回報消息的通訊員。

▶ 2



示威者製圖協助哨兵辨識各種類型的警車；資訊台製作報料指南傳授如何以標準化格式匯報警方位置；最後於電報頻道呈現的即時資訊更新。（圖片取自：Scott Scout 認證哨兵主頻道）

隨著示威「遍地開花」，同一日內數個地區同時有行動，全港資訊台無法負荷龐大的信息量，於是出現各區資訊台，方便示威者集中關注當區動向。隨著警隊推進速度加快，不熟悉地理環境的示威者在短時間內難以文字陳述掌握整體情況，有抗爭者建立「103.hk 實時地圖」，將警力部署和武力使用的情況標記在地圖上，令其他示威者可以一目了然地規劃撤退路線。抗爭者留意到移民家務工和外籍人士難以獲得資訊，也建立英文的即時資訊台。

► 2

「103.hk 實時地圖」創辦人之柔：

「612 當天，他的一個學生處於中信大廈被兩邊催淚彈圍困的人群之中，當時示威者無路可走，驚慌地從大廈兩道玻璃門擠進去，險造成人踩人意外。而 7 月 14 日，身在外地的之柔從直播看到他熟悉的沙田瞬間變成白煙戰區，看著警方在商場間包抄圍捕，示威者在他長大地方奔走，不知去路。目堵無助人群的之柔決定要做實時地圖，一是讓參與者減少現場不安感，二是讓大家得到現場資訊後，能自己判斷去向。」[1]

1.〈匿名、素人、內部勢力：「無大台」運動中的即時資訊台〉，《端傳媒》，2019年9月25日。

1.



「103.hk 實時地圖」所彙整的現場實況，黃色為示威者人潮；紫色為警方部署。地圖亦標記出水炮車、裝甲車的位置和警隊人數、警車數量。（圖片取自：103.hk 實時地圖）

3 - 「後勤網絡」：街頭行動的後盾

/

▶ 3
/
3.1
/
3.1.1
/
3.1.2
/
3.2

隨著「反修例」示威演變為持續數月的長期抗爭、打壓日趨嚴峻，示威者所需的後勤支援持續時間越長、類型也更多樣化，包括防禦裝備和物資、經濟支援、避難之所、離開的交通接駁等。親政府媒體時常用示威者所獲得的經濟支援、裝備作為運動背後有「金主」指使的證據，事實上，示威者背後的確有很多的「金主」和義工，然而他們不是什麼境外勢力資助的機構，只是一個個有錢出錢、有力出力的普通市民。在運動中大規模湧現的後勤支援，不論是物資或是義載車流，也反映出廣大的市民對示威高程度的支持（不只是嘴上支持，而是親身參與進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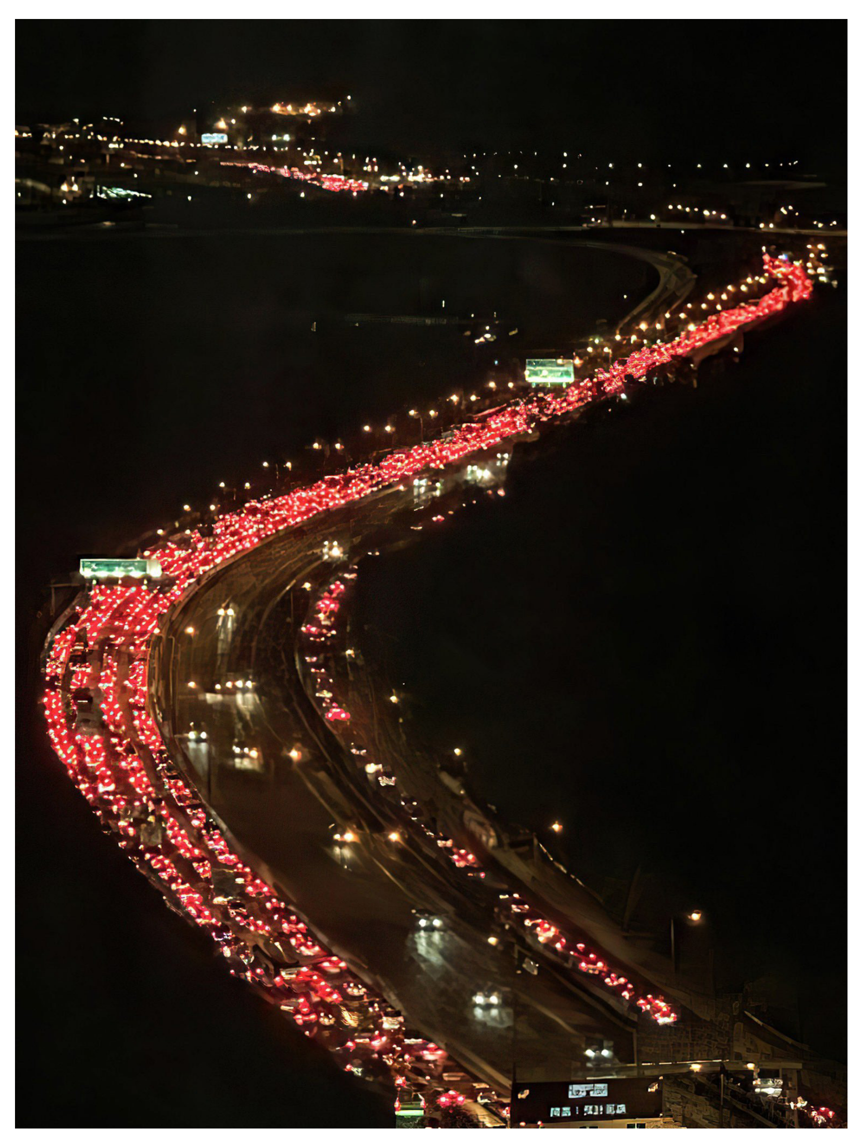
在數個月的運動中，抗爭者因應不同示威群體的需要，發展出大規模集散資源的「開源平台」和緊密同行的「家長網絡」，這些後勤支援網絡持續回應示威者的需求，令他們在打壓下也不致孤立無援，可以支撐得久一些。

3.1 - 「開源平台」：集散資源和配對服務

/

3
/
▶ **3.1**
/
3.1.1
/
3.1.2
/
3.2

電報頻道作為「開源平台」在游擊式的遊行中，高效且大規模地調配和集散資源和服務，將防禦裝備、經濟支援送到有需要的抗爭者手上；讓義載司機可以有效率地觸及撤離的示威者。但「開源平台」的開放性也帶來一定的風險。



在 2019 年 9 月初的癱瘓機場行動中，部分公共交通停擺或受警方搜查，大量示威者由公路徒步 20 公里回市區，市民自發出動私家車前往接送。（圖片取自：Studio Incendo 臉書）

3.1.1 - 物資

/

3
/
3.1
/
▶ 3.1.1
/
3.1.2
/
3.2

運動之初，示威者在現場架起多個定點的物資站。「即時資訊台」在地圖上標註物資站的位置，鼓勵群眾捐贈和拿取物資；遊行結束後，則動員示威者搬運現場遺留物資，並調動貨車協助運輸和倉儲，避免被警方或者食環署清走。

在運動發展一段時間後，示威者不斷轉移，定點的「物資站」減少。另一方面，隨著警方的鎮壓強度增加，前線示威者所需的物資（防毒面罩、盾牌、眼罩）涉及一定風險，難以公開籌措和發放。因應集散物資的需要，示威者架設數個「電報頻道」公開向市民徵求物資、或者籌款以購買物資，再供有需要的示威者匿名聯繫平台交收。在持續數個月的示威中，這些由匿名的示威者營運的平台、累積一定的公信力，替示威者集散資源和過濾風險。

儘管這些平台在集散特定物資上扮演重要的角色，但大量的簡易物資仍然倚賴每位示威者在遊行時多帶幾包索帶、手套、礦泉水，即場分給有需要的人。「螞蟻搬家」的作法在處理敏感物資時尤其重要，例如：砂糖、布料、油等製造燃燒彈的原料若由單個示威者集中攜帶，截查時則面對很大的風險。但若大量市民分散攜帶少量物資，再透過人鏈傳遞至前線，則可分攤風險。

3.1.2 - 「義載」

/

由於香港的公共運輸系統堪稱完善、同時空間成本非常高昂，基層市民難以負擔擁有私人汽車的花費並靠公共交通出行。然而自 2019 年 7 月中開始，政府多次在遊行前後暫停港鐵服務，再在主要幹道，包括紅隧、東隧外設置路障和搜查市民，以及登上巴士和電車搜查；港鐵若維持營運，亦會由警隊駐守出入口，甚至衝入港鐵站內以警棍擊打、施用催淚彈以及濫捕。



2019 年 9 月，警隊截停並搜查巴士長達 2 小時。（圖片取自：歐新社。）



2019 年 8 月，警察在地鐵站太古站拘捕示威者。（圖片取自：端傳媒。）

3
/
3.1
/
3.1.1
/
► **3.1.2**
/
3.2

為了讓示威者可以安全離開現場，在有示威行動的夜晚，大量義載司機在示威現場來回穿梭接送示威者離開，為了令「義載司機」和「示威者」的媒合更順利，數個電報頻道成立。

然而，平台難以核實大量義載司機的真實身份，任何人（包括臥底警察、政府的支持者）都可以透過平台登記義載；任何人也可能聲稱有義載需要卻濫用資源。儘管示威者間有共識不向義載司機透露個人信息和在運動中的參與，也透過「校巴安全檢查及匯報 BOT[1]」供示威者檢驗義載車輛是否是警察用車，但仍無法完全阻隔風險。



「大消物」的接放學服務資訊發佈。大部份的頻道會要求義載司機填寫上車和下車的地點、可乘載人數供示威者聯繫。

1. 即因應使用者指令而自動提供資料的機器人。

3.2 - 「家長網絡」：以人為中心的安全網

/

在「反修例」運動中，學生和青年人（15-29 歲）的整體運動參與率高達 8 成 ，他們和警察衝突的比例最高[1]。換言之，大量參與激進抗爭的「勇武」示威者非常年輕，當尚未財政獨立的他們若因參與運動遭原生家庭經濟封鎖，生活頓時陷入困境。另一方面，他們在持續參與運動一段時間後，自然透過共同朋友、示威現場的偶遇，和其他較有資源和網絡的抗爭者建立關係，形成一些由熟人關係發展出來的支援網絡。在運動中，年輕示威者被暱稱為「仔女」，支援他們的人被稱作「家長」，這種由年輕示威者與有較多資源的成年人組成的關係網絡，就被統稱為「家長網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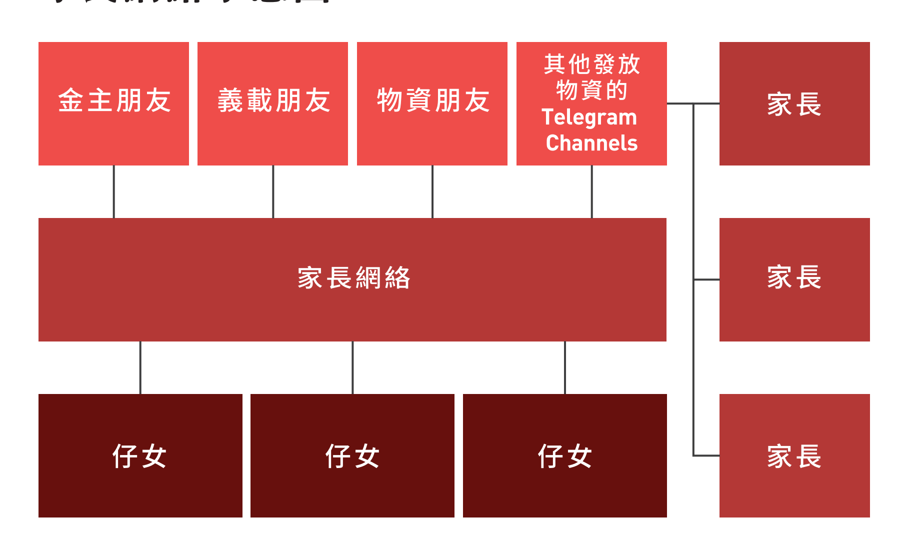
不同於透過開放的匿名通訊軟件隨機建立的連結，「家長網絡」以抗爭者既有的社會網絡為基礎發展而成，不但能夠減少接觸陌生人所帶來的風險、也容易建立更深厚的信任。相較「開源平台」無法照顧到曝露於高風險的前線示威者的需要以及所提供的支援較單一，家長網絡是前線示威者很重要的安全網，以每個「仔女」的需要為中心，提供更多不同面向的深層支援。

1. 香港中文大學傳播與民意調查中心，《香港反修例運動中的民意狀況研究報告》，2020 年 5 月。

在運動初期，許多「家長」從籌錢買飯券、訂購防禦裝備開始接觸「仔女」，再慢慢建立信任形成長期的網絡。「家長網絡」因為親身接觸高風險的前線示威者，是警察監控和追查的重點，難以公開招募義工或在線上匿名協作，大部分的家長從既有的社會網絡尋覓隊友和搜羅資源。

「家長網絡」的型態有很多種，有家長以個人身份參與，有的由幾個家長組成鬆散網絡，一些則發展出較系統性的制度和分工。為控制風險，單個家長網絡的規模並不大，但彼此間發展出有機的聯繫，宛若匯聚和分享資源的小水塘。家長網絡時有共用庇護空間、義載司機、訂購物資的渠道；而當一個家長網絡收到大量物資，也會分享給其他的網絡。

家長網絡示意圖



「家長網絡」所提供的不僅是經濟和物資上的支援，而是由眾人織成一個「社會安全網」接住「仔女」，令他們不至孤立無援。當彼此建立信任後，「仔女」會在示威行動中報平安，「家長」視情況安排義載和避難所；當「仔女」因參與運動導致學習跟不上進度，則幫忙招募義務補習老師追趕課業進度；當「仔女」飽受情緒困擾，「家長」會找心理輔導的資源幫助舒緩；若「仔女」在行動中受傷，會陪同看醫生；若不幸被捕，則會跟進法律支援，以及後續的探訪。

很多年輕的示威者來自基層家庭、擁有的資源並不多。當因運動參與和原生家庭關係破裂、學校的師長又隨時可能報警。這些沒有血緣關係的「家長」便在運動中和「仔女」一路同行，成為信任的朋友和陪伴者。

問：「為什麼想做『家長』？」

> **家長：**
> 「最主要是我好不喜歡大部分的媒體將這個運動標籤為「年輕人」的運動，將這個責任擺在年輕一代那裡。我覺得這件事是全香港人的事，我覺得好不公平，那些年輕人真的會這樣想啊。我相處過後覺得，他們真的覺得原來是他們的責任，是因為我爸爸媽媽沒有做好，我現在要替他們補救，令我更加……心痛這些小朋友，或者讓我現在更加想和他們同行。」

家長：

「曾經有個手足在群組裡面說想要自殺，我私訊他聊完好像有好一點，我意識到情緒支援好重要，但我又不是社工，我就想……最終是想陪他們走這一段路，因為這段路對我們成年人來說都已經這麼艱難，對他們來說簡直影響生命太多，所以會好想陪他們安全，完整的走出來。你派飯券、家長車、宿舍，陪他們看醫生，或者什麼都好，都是一些方式讓他們知道有人支持他們，關心他們，讓他們知道如果遇到什麼困難是有人可以溝通的。」

4 - 醫療和情緒支援網絡

/

在「反修例」運動中，頻密的示威被警方以武力強硬鎮壓，抗爭者在示威中遍體鱗傷，但運動期間警隊長期駐守醫院，病人的資料亦多次外洩。另一方面，大量示威者親歷各種程度的暴力、長時間曝露在各種恐懼、不安、無助和憤怒之中，然而在白色恐怖的氣氛下，示威者對體制內的社區及駐校社工不再信任，害怕因洩漏參與運動的經歷被捕。

在運動中，抗爭者身上被烙印著可見和不可見的創傷，在充滿不信任的社會中，它們難以被公開討論、更難以被治癒，更無法透過體制內的醫療或社會資源來處理，於是許多醫護專業、心理諮商背景的抗爭者紛紛自發組織醫療和情緒支援網絡與示威者同行。下面我們分別介紹運動中的「義務急救員」、「義務醫療團隊」、「情緒支援網絡」。

4.1 - 義務急救員

/

在「反修例」運動的街頭示威中，身穿反光衣、戴著頭盔、背著醫療物資的急救員是第一個處理示威者傷口的崗位。他們之中有些是專職醫護人員或醫護學生，有些則是考獲急救牌照的急救員。在運動初期，急救員大多在急救站駐守、尾隨遊行隊伍，幫中催淚彈的示威者洗眼、處理傷口、提供緊急醫療幫助接觸。

在 2019 年 8 月後，警方頻繁「反對」遊行申請，「香港紅十字會」、「香港聖約翰救傷隊」等大型急救團隊無法派員至「非法」遊行。但與此同時，警隊使用越來越強硬的武力鎮壓，傷者人數不斷攀升，自發組隊穿梭前線的急救員扮演非常重要的角色。隨著街頭行動的遍地開花，急救員小隊須不斷轉移陣地，和車隊網絡合作，以應付快閃的抗爭模式。另一方面，警方對急救員的態度轉差，如拉起封鎖線阻止急救員為被捕傷者處理傷勢、甚至逮捕急救員。因應驟升的風險，不少急救員小隊裡有明確分工：在現場的隊員定時報告實時位置確保安全；沒有出隊的成員則會為現場的隊員整合衝突現場的消息。

4.2 - 義務醫療團隊

/

4
/
4.1
/
▶ **4.2**
/
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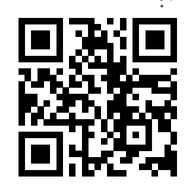
當到醫院看診不再安全，支持運動的醫護人員組織數十至上百人的義診團隊，在示威期間秘密為示威者診療傷患、復健、舒緩長期吸入催淚彈引致的症狀[1]。受傷的示威者可以透過電報頻道匿名求助，義務醫療團隊會分流給當值的醫生免費進行醫治。在遊行衝突的高峰期，每位醫生在一週內時常接到十多位傷者的求助、甚至通宵看診。

其中，一眾中醫師在 9 月初組成「國難忠醫[2]」，連結約 100 名註冊中醫師和中醫學生，看診服務覆蓋全港 18 區，治療逾 6,000 名患者。在義診外，他們觀察示威者的需要，開始派發調配中藥沖劑「咽痛飲」及「救肺散」舒緩吸入催淚煙的喉嚨不適、聘請示威者做包裝沖劑幫補收入、更向公眾籌款推動開發處理傷口的「後勤醫醫」和精油舒緩焦慮助眠的「碌下仙」等項目。2019 年 12 月，「國難中醫」正式成立診所。

> **義診醫師：**
> 「我覺得一個人有病或者受傷能夠得到治療應該是基本的人權，但是原來他們去醫院求診，是會令他們有被捕的風險，我覺得這件事是好荒謬的，不應該發生。當然我們的能力都未必可以扭轉到去醫院竟然會被警察逮捕的事情。但是起碼我們能夠給到安全的地方，讓他們看醫生……所以我有好大的決心要做我現在想做的事情。」

1.〈不能說的傷口 義務醫師秘密療傷〉，《大學線》，2019 年 12 月 21 日。
2.「國難忠醫」診所社交媒體專頁。

2.



4.3 - 情緒支援網絡

/

在「反修例」運動中，大量的暴力、恐懼、憤怒令不少抗爭者出現情緒的困擾，甚至有數個示威者在運動中自殺，民間也湧現大量圍繞情緒支援的網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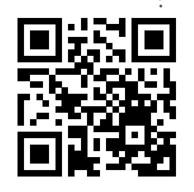
2019 年 6 月，在傘後成立的「良心理政」開始組織社工、心理學家義務開設熱線，輔導逾 700 名個案，其中 30 歲以下的佔近 6 成。2019 年 9 月，原先幫被捕示威者找工作的「我要返工平台」發覺示威者的情緒需要，開始營運「我想傾計（我想聊天）」計劃，聯同社工和義工在線上提供輔導及聆聽抗爭者的心事。2019 年 11 月，「創傷同學會」[1] 成立，他們透過各種網上情緒支援課程及展覽，引導參加者互相傾訴、聆聽、互相支持、共同轉化社會運動帶來的集體創傷，「有別於尋找心理醫生一對一的輔導，他們更想壯大同路人互相治癒的能力。」



「創傷同學會」的「和你活下去」互助計劃。（圖片取自：含蓄。）

1.〈Breakazine 前總編輯山地：聆聽集體創傷 思考社會轉化〉，《明周文化》，2020 年 5 月 1 日。

1.



5 - 被捕抗爭者支持網絡

/

截至 2020 年年中，近萬名抗爭者因「反修例」被捕、被控以嚴重的罪名。大部分的被捕人士不具政黨或社運背景、沒有鎂光燈關注和資源。在運動中，示威者以「手足」相稱，流露出如同至親的深厚情感，並經常強調「手足不是 condom」，意指被捕示威者不是用過即棄的，需要大家的關注和同行。

運動初期，示威者發起在警署等候被捕人士保釋（俗稱：接放學）的行動，但隨著所面對的鎮壓風險增加，衝突性的警署聲援行動減少，但發展出更多長期支援被捕抗爭者的工作。

每一位被捕抗爭者作為一個「人」，從被捕的那一刻、到上庭審訊、入獄服刑、出獄之後的生活，都有不同層面的需求，除了經濟和法律支援、更需要社會的關注、長期的陪伴同行、以及在出獄後被社會接納的空間。面對大規模的需求，抗爭者集眾人之力付出時間和心力為被捕人士提供各種面向的支持。下面我們分作「法律支援」、「旁聽師」、「在囚支援」、「再就業支援」四個方面介紹。



在 2019 年 7 的 28 日的港島遊行中，首次出現示威者大規模被控暴動罪，網民旋即發起在葵涌警署聲援被捕人[1]。

1. 示威者包圍葵涌警署 聲援被捕人士 警民爆衝突。但隨著運動發展、鎮壓的風險增加，衝突性的警署聲援行動減少，發展出更多長期支援被捕抗爭者的工作。（圖片取自：亞新社）

5.1 - 法律支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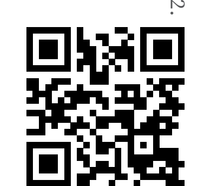
/

「反修例」抗爭者成立「被捕人士關注組」電報頻道，搜羅和發佈被捕者姓名、照片、地點及被送往的警署，讓義務律師和親屬可以即時到警署跟進個案。頻道亦設有「蒐證台」替示威者徵求現場視頻以還原案發經過。

被捕的抗爭者須面對漫長的法律程序，從律師陪伴錄口供、提堂答辯、申請保釋、探訪都需要龐大的開支，而政府所提供的法律援助申請不一定成功或足夠支付所有費用，眾籌平台「星火同盟[1]」和「612 人道支援基金」在整合經濟支援上扮演重要的角色。「612 人道支援基金」在運動中成立，共募得超過 1 億 5,000 萬港元，主要用來為被捕及被起訴者提供法律、緊急經濟、醫療、心理輔導、還押、探監交通費等支援，至今惠及超過 14,000 人。在經濟支援外，自發網絡的參與也是關鍵，在運動被捕的高峰期，律師、教牧社工團隊日以繼夜在警署和法院奔波跟進案例、令被捕人士得到即時的協助[2]。

1. 在 2016 年的「旺角事件」之後成立，向身負暴動重罪但獲得甚少關注的被捕人士提供支援，在「反修例運動」中向被捕人士提供法律支援、探訪和經濟援助。但在 2019 年 12 月，警方凍結星火戶口高達 7000 萬港元的款項，並拘捕 4 人，以洗黑錢罪方向調查。星火譴責警方的不實抹黑，暫停以銀行帳戶形式接收款項，改呼籲支持者在網店消費支持。
2.〈暗夜中守護公義　反修例運動義務律師〉，《大學線》，2019 年 10 月 29 日。

2.











「被捕人士關注組」發佈的被捕現場照片和影片徵求（圖片取自：被捕人士關注組）

5.2 - 「旁聽師」、「法庭直播師」、「送車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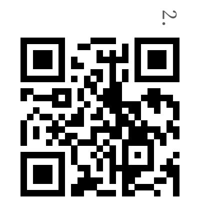
/

在「反修例」運動中，抗爭者為了陪伴和支持每個被捕示威者，彙整審訊的日程表、旁聽教學、交通資訊、疫情安排，令抗爭者更容易加入「旁聽師」的行列[1]。抗爭者在社交媒體平台上發佈「旁聽師」的心得感想、也動員更多市民參與旁聽。

「旁聽師」時常也是記錄審訊過程的「法庭直播師」和護送囚車的「送車師」。當數宗「反修例」審訊經常同時發生，媒體難以報導所有案件，而抗爭者的紀錄就變得格外重要。當抗爭者將被捕人士的案情、審訊詰問的過程記錄下來，並將案件整理成資料庫，政治檢控和司法的不公義被揭露也令更多人關注事件發展。在審訊結束後，「送車師」在法庭的車位聚集護送囚車，讓抗爭者見到同路人的手勢、聽見吶喊的口號[2]。送車不僅須在審訊結束後長時間的等候，警察更常以違反「限聚令」為由滋擾。

1.〈女生退下前線轉任法庭「旁聽師」：陪伴被捕手足，延續運動〉，《眾新聞》，2020年6月20日。
2.〈交通燈送給我們的片刻〉，《立場新聞》，2021年4月21日。

1.


2.


全港九新界離島師奶反送中師奶仔 2019 年 11 月 25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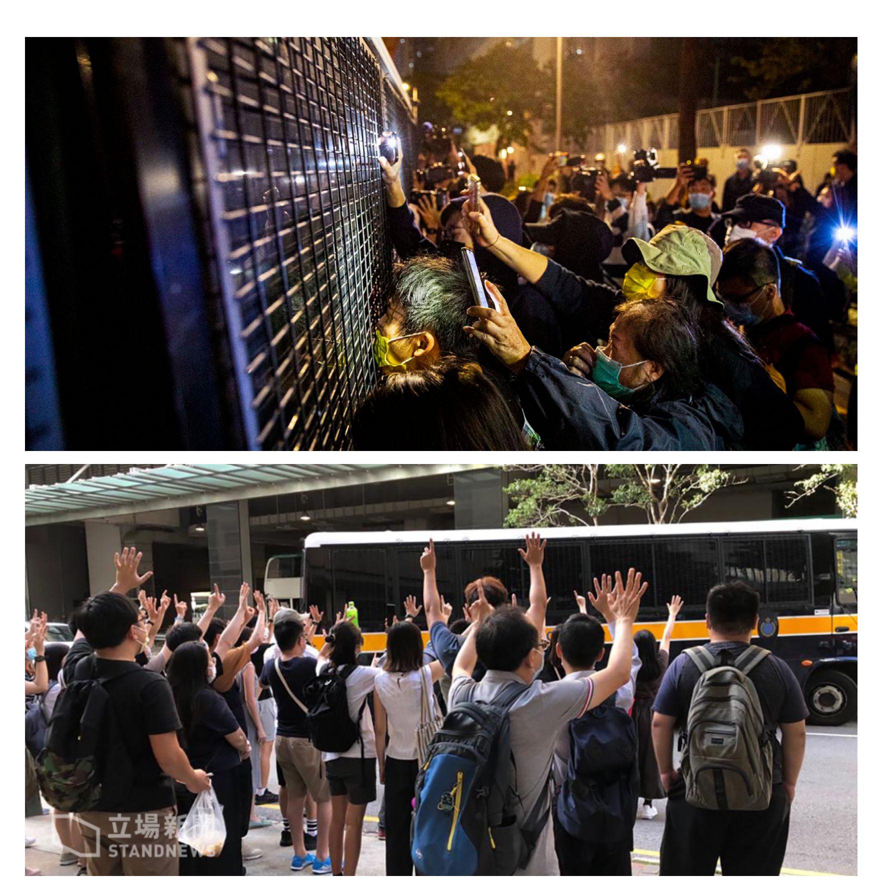
「……阿姨講得眼泛淚光：『有一個案件我印象好深刻，那個男生好斯文，我怎麼樣都不相信他一個人可以在警署襲擊三個警員！他好有禮貌，第一次上庭，我問他可不可以給阿姨擁抱一下。第二次，他說他認得我。我說我支持他，他眼框泛紅。我已經請好假，下次再去他的庭旁聽。』

中年型男又說：『我平時輪班工作，週間如果放假就可以來，在一天裡面去旁聽幾個審訊。』他無奈地說：『星期六日如果有遊行，我要上班不一定可以去，盡量去，但有時真的去不了。像旁聽這些我做得到的就趕過來！上個星期 11 月 18 日油麻地 242 人案，幾個庭都要人旁聽，我趕緊過來。我從 2 點半等到 6 點多才開庭，每個人都不敢離開……』

銀髮 A：『我擔心沒有人去支持少數族裔，會特別選他們的審訊去旁聽！雖然我都聽不懂英文！……上次少數族裔少年都會講一些廣東話，大家聊兩句，我們也支持一下他的媽媽。』」



旁聽新手教學（圖片取自：被捕人士關注組）



有送車師甚至為多陪「手足」一段路而追車。[1]（圖片取自：立場新聞）

1.



5.3 - 在囚支援

/

在囚人士遭受酷刑、人權受侵害並非是次運動獨有[1]，然而直到「反修例」運動的抗爭者大規模被囚，獄中的壓迫和囚權議題才進入大眾的視野，「反修例」抗爭者數次揭露[2]在懲教所內因其政治立場被辱罵、酷刑虐打的情況，獄政改革受到更多人的關注。儘管監獄制度的結構性問題難以在短時間內改變，但大量的抗爭者透過探訪、寫信、改善膳食令在獄中的抗爭者可以維繫和牆外的連結、生活得有尊嚴一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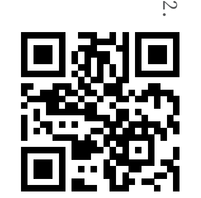
不少民主派區議員在選舉勝出後，想以公務探訪在囚的抗爭者，但沒有編號、對囚權議題也不甚了解，長期關注囚權的議員和「被捕人士關注組」、義務律師團促成「區議員探監協調」電話熱線，整合在囚示威者的資料，協調各區區議員的探訪。

抗爭者也透過節錄網絡文章、和「牆內的手足」通信令他們知悉外界的動態，有固定的交流和連結。在監獄裡無法上網，但在「解悶工廠」的努力下，在囚的抗爭者仍然可以閱讀到網絡文章。「解悶工廠」成立於 2017 年，在反新界東北規劃撥款的抗爭者與「雙學三子」入獄後，為了讓他們仍能掌握社會的脈動，朱凱迪議員辦事處的職員和義工分工搜集網媒報導和網絡熱話，排版後打印為信件的形式，每週分數次寄給在囚者。在「反修例運動」爆發後，有收信需要的在囚人士激增，同時有更多新

1. 一直以來，羈留違反入境條例、等候遣返人士的「青山灣入境事務中心」傳出多起虐囚案例。2017 年，前立法會議員邵家臻揭露懲教署對少年囚犯施用酷刑，成立「青少年囚犯人權關注組」。在過去幾年，隨著因社會運動入獄的案例增加，民間也出現組織筆友和探訪的努力。

2. 〈政治犯被稱「暴動仔」、唱《願榮光》被打 眾志稱會向聯合國反映懲教暴行〉，《獨立媒體》，2020 年 5 月 5 日。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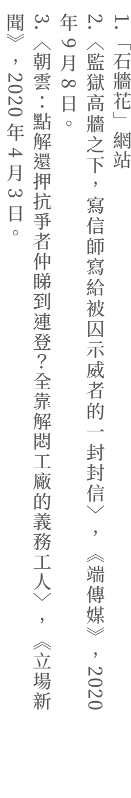
5
/
5.1
/
5.2
/
▶ **5.3**
/
5.4

晉區議員和義工「開設分廠」分攤部分工序。

很多抗爭者也成為「寫信師」。數個「電報平台」搜集來自公眾的信件再寄給在囚人士；每逢節日，多區的區議員擺設街站，將市民寫下的節日祝福轉交其律師團隊。2020 年年初，前立法會議員邵家臻也發起「和你寫、和你做筆友」計劃，收集公眾來信，為獄中抗爭者配對筆友或送上鼓勵的信件，已近 5,700 封信，配對了 600 對筆友。2020 年年初，邵家臻創立公司「石牆花[1]」，持續向被捕人士和家屬提供情緒、物資支援、推動筆友計劃和獄政改革。

> **解悶工廠義工：**
> 「你能夠給他一點資訊，讓他不至於與外面的世界脫節，也支撐了很多坐緊嘅手足嘅意志。[2]」「對於一個被困住嘅人嚟講，定時定候嘅 connection 好重要。[3]」

在獄中，不僅環境衛生欠佳、膳食更是惡劣。儘管法律容許「候審囚犯」申請持有合法牌照食物供應商提供的私人膳食，俗稱「私家飯」。但懲教署的條件嚴格，數間懲教所長年沒有餐廳成為供應商。在「反修例」運動期間，數間「黃店」申請成為供應商，最終由「潮食閣」成功申請成為勵敬懲教所的供應商，不惜虧本也以低廉的價格為還押人士提供膳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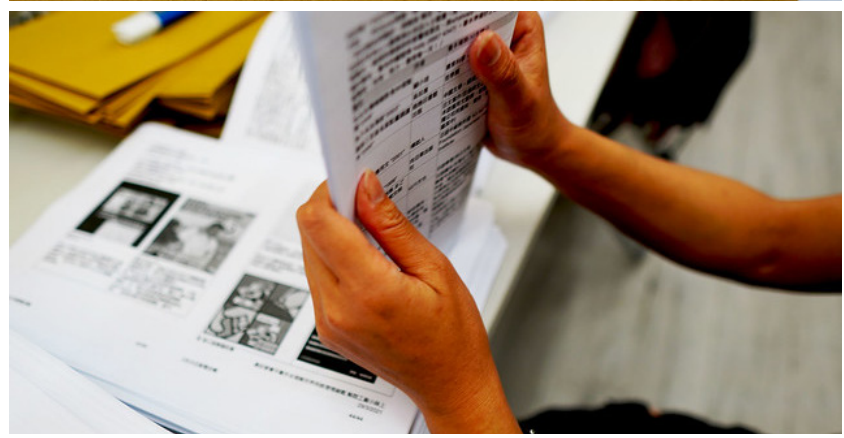

1.「石牆花」網站
2.〈監獄高牆之下，寫信師寫給被囚示威者的一封封信〉，《端傳媒》，2020 年 9 月 8 日。
3.〈朝雲：點解還押抗爭者仲睇到連登？全靠解悶工廠的義務工人〉，《立場新聞》，2020 年 4 月 3 日。

1.


2.


3.



「解悶工廠」的義工將資料包摺疊好、放入信封。（圖片取自：獨立媒體。）



石牆花的「和你做筆友」計劃文宣。（圖片取自：石牆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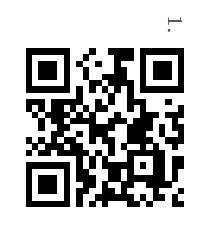
5.4 - 「再就業」支援

/

截至「反修例」運動一週年，被捕人士僅 2 成人被起訴、逾 6 成案件仍在調查中。雖然被捕人士在審訊前是「無罪之身」，但由逮捕、檢控、辯護到判刑，需要面對冗長的司法程序。即使被捕人士獲得保釋，也需按法庭要求於指定時間到警署報到，有被捕人士因此失去工作。另外，在香港干犯刑事罪行被定罪後會留下刑事記錄（俗稱案底），令求職變得困難重重。為了令被控或完成服刑的示威者不用再為生計及前途憂心，民間紛紛成立再就業平台，為手足媒合支持運動的「良心僱主」。

其中，「我要返工 良心平台[1]」在 2019 年 7 月成立，創辦人眼見朋友因「暴動罪」而失去工作，開始構思這個配對手足及良心僱主的平台。示威者可以透過電報頻道聯繫平台，在平台義工核實身份、了解需求後再和雇主的職缺進行配對[2]。平台更義務提供就業培訓、寫履歷面試技巧分享、情緒支援，幫助失業的抗爭者度過難關。截至 2020 年年底，平台累積超過 1,100 位良心僱主，服務超過 4,000 名失業人士。在 2019 年年底，隨著「黃色經濟圈」的網絡逐漸成熟，不少商舖公開表示會優先聘請被捕的示威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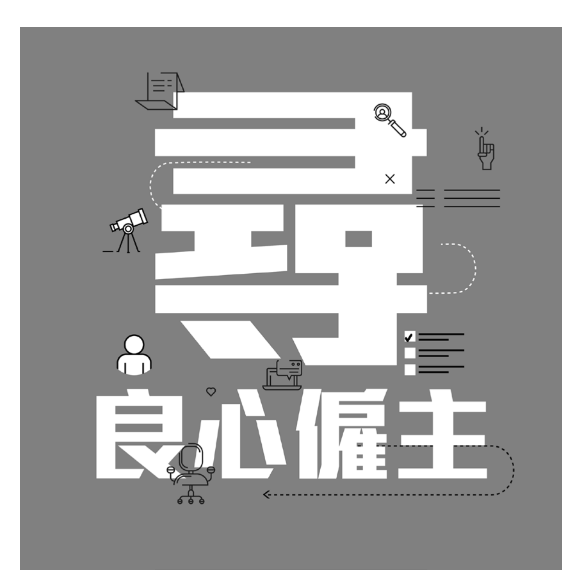
1. 「我要返工 良心平台」網站
2. 〈抗爭中搵食難 網上平台助配對〉，《大學線》，2019 年 11 月 20 日。

1.


2.


「我要返工 良心平台」創辦人：

「我的感受是法律支援是一定有的，這個不需要擔心，但其他事呢？你的生活、家庭、情緒……很多生活的細節是社會不會照顧到你的……你定期要上庭，要找一個怎樣的雇主？如何跟別人解釋『我是暴徒』、背著暴動罪？」



「我要返工 良心平台」在2019年7月成立(圖片取自：我要返工良心平台 facebook)



「和你譯」媒合翻譯客戶和抗爭者，翻譯費用一半支付負責翻譯工資，另一半給 721 基金會支援流亡海外的抗爭者。（圖片取自：和你譯）

6 - 街頭沉寂後
這些網絡去哪裡了？

/

▶ 6

在 2019 年，大量「去中心化」的微型自發網絡因應「街頭行動」的需要而誕生，各方面的後勤支援不僅增強街頭抗爭面對政治打壓的韌性，也在如水聚散的示威浪潮中，創造不同年齡和背景的抗爭者參與和連結的節點。在運動初期，參與前線示威被視為「勇武」；參與「自發組織」支援則被視為「和理非」。但隨著政治打壓日益嚴峻，這些後勤網絡所面對的風險急遽增加，也成為被抓捕的對象。

在 2020 年，部分後勤網絡因示威的減少令活躍度下降，公共活動空間也持續收窄、連儂牆凋零、街站不再蓬勃發展。 然而，隨著疫情的爆發，過去統整資訊、動員群眾的文宣網絡立即投入抗疫的實踐中。抗爭者所架設的區議會候選人資料站變作新冠肺炎一站式資訊站；社區的「連儂牆」小隊張貼和疫情有關的新聞、對防疫政策的剖析批判、公共衛生的知識，在提高民間抗疫意識上發揮很大的作用。同時，書寫社區的「社區報」也蓬勃發展[1]。

1. 〈【特寫】連儂牆倒下 文宣何處尋？ 辦社區報的師奶、前線、中學生〉，《立場新聞》，2020 年 5 月 26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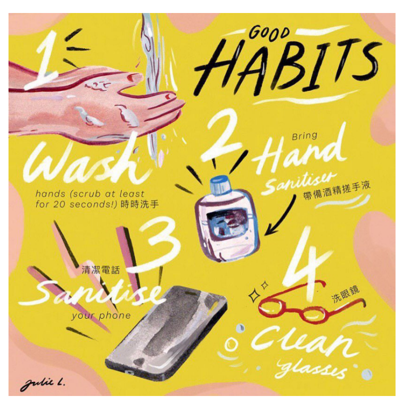
1.



▶ 6

在 2019 年的運動中所凝聚的抗爭者網絡並沒有完全消散，部分網絡所乘載的信任和連結在其他的抗爭陣線（黃色經濟圈、工會、區議會）「遍地開花」；部分則在社區中扎根，形成互助網絡，投入民間的自救抗疫行動中。在 2020 年，大量的示威者面對審判和漫長的刑期，抗爭者陣營籠罩在運動被強硬打壓所帶來的創傷裡，被捕和在囚抗爭者支援、情緒支援的網絡獲得更多的關注。





文宣網絡創作倡導公共衛生和呼籲罷工的文宣再在社區連儂牆張貼。（圖片取自：反送中文宣谷）



全港各區「社區報」地圖（圖片取自：屯敘）

延伸閱讀

1. 〈文宣組的故事：合作可以帶來很大的創意〉，《端傳媒》，2019 年 10 月 9 日。

2. 〈【連儂牆襲擊背後】專題〉，《明周文化》，2019 年 9 月 5 日。

3. 〈義載中年：與年輕陌生客的暗夜逃亡〉，《端傳媒》，2019 年 10 月 5 日。

4. 〈【特寫】社工、急救、接放學　屹立在前線後的支援者們〉，《立場新聞》，2019 年 9 月 9 日。

5. 〈「石牆花」為還柙民主派送物資包　邵家臻：我哋係坐監共同體〉，《眾新聞》，2021 年 3 月 14 日。



街頭之外的抗爭

PROTESTS BEYOND STREETS





在 2019 年下半年持續的示威浪潮中，抗爭的種子在日常生活的各個領域播種生根。當兩所大學的示威在 2019 年 11 月被嚴厲鎮壓後，街頭抗爭面對無以為繼的困境。在運動中誕生的新工會浪潮、區議會、「黃色經濟圈」則承載運動的能量，成為示威者繼續抗爭的主要陣地。

2019 年 12 月，內地的新冠肺炎疫情曝光，2020 年 1 月底，香港出現首宗確診。在疫情中，港府在抗疫政策上的反應遲緩，卻以「控制疫情」的名義打壓集會遊行自由，推進對公民社會的監控；而新工會、區議會、「黃色經濟圈」等網絡則成為「自救抗疫」的主體，動員公民社會在「抗疫」中「抗爭」，產生更進一步的跨網絡連結。

另一方面，在急遽緊縮的政治環境中，抗爭者要在公共空間的大規模示威表態十分困難，圍繞著區議員、新工會、黃店的網絡是持續發聲反抗政治打壓的重要力量，而這些街頭之外的抗爭空間也是抵抗政治打壓對日常生活方方面面的侵蝕，維繫抗爭者之間連結的重要陣地。

前頁圖片取自：端傳媒（上）、立場新聞（下）。

1 - 新工會浪潮

/

在 2019 年，各行各業的工人在示威浪潮下投身運動。各界別的抗爭者發起以行業為號召的集會遊行，對政權提出控訴。民間發起罷工嘗試癱瘓經濟對政府施壓。在 2019 年，絕大部分參與罷工的抗爭者並非工會成員，亦非以工會決議集體發起罷工，但在這些行動中所累積的經驗和持續的社交媒體動員和「罷工試驗」，開啟了抗爭者在職場連結的契機，並且在 2019 年年底煉成現時可見的新工會浪潮。

本章介紹「反修例」運動中新工會浪潮的煉成、香港過去的工運格局、以及工會在疫情下的抗爭。



在 2020 年的元旦大型遊行中，數十個新工會沿途擺聯合街站招募會員。
（圖片取自：立場新聞）

1.1 - 過去的工運格局

/

在主權移交後，香港政府鞏固殖民時期高度維護資本利益、勞工權益沒有保障的社會政策，而議會裡少數的政策倡議遲遲未能推動標準工時、合理最低工資、退休保障等政策。在工人的組織上，香港在 1970 年「去工業化」後，產業結構高度向金融、服務業傾斜，但數十年以來，這些行業的工會會員數目和動員能力非常有限。儘管香港建立工會的門檻低[1]，工會參與率亦不低，但大量工人受親建制「工聯會」的低廉會費和優渥福利招攬入會，實際上職場的組織基礎十分薄弱。

2000 年後的紮鐵、碼頭、清潔工罷工等數個個別工人鬥爭將勞工權利的討論帶入公眾視野，卻未能成為有影響力的大型群眾運動。另一方面，當職工盟以「獨立工會聯盟」[2] 的角色，致力在香港推動既「反抗資本剝削」亦「反抗極權統治」的進步力量時面對許多挑戰。雖然職工盟和工黨代表在爭取政制改革的民主運動中公開發聲，然而其屬會會員的集體參與並不活躍。也因為其屬會不論是覆蓋率、會員人數、或者動員能力都非常有限，在 2003 年、2014 年的民主運動的關鍵時刻，工人未能透過「罷工」癱瘓生產以在民主運動中發揮影響力。

1. 根據《職工會條例》，向職工會登記局提交至少 7 名會員的簽署即符合申請資格，

2. 1948 年，共產黨扶植的「香港工會聯合會」和國民黨扶植的「港九工團總會」分別成立，受內地的政治鬥爭影響，香港的工會被這兩大陣營所壟斷。1990 年，連結獨立工會的「基督教工業委員會」成立「香港職工會聯盟」，推動工人爭取權益並向政府爭取勞工立法。到 1990 年代，隨著「工團」失去影響力；「工聯會」被親政府的建制體系吸納；「職工盟」成為連結跨界別獨立工會、社會運動網絡、民主政黨的力量，「工聯會和職工盟在民主化和勞工權利上彼此抗衡」。

在 2014 年的雨傘運動之後，關心勞權、批判資本的左翼團體成為本土派的攻擊對象，在社會上開展工人權益和組織的討論舉步維艱。過去職工盟和學生組織數次在不同的罷工中合力聲援和籌措資源，但在 2016 年，九所大學學生會發表聯合聲明，拒絕參與職工盟舉辦的勞動節團結大遊行；李卓人在同年的立法會選舉中落選，上屆取得四席的工黨僅有一席連任。

總而言之，在 2019 年的運動前，過去的勞權團體大抵上陷入低潮，工人運動並不活躍。而在民主運動中，政府經常以「保民生、拼經濟」作為打壓的藉口，導致在社會上普羅大眾的討論裡，關乎「民主政制」的政治鬥爭和關乎「民生經濟」的經濟鬥爭彷彿並不相干，甚至相互對立。

工會戰線的形成

（引用自職工盟《工會革命攻略》）

2019

2019 年 6 月 12 日： 民間號召罷工以配合「包圍立法會行動」

2019 年 6 月 17 日：民間號召罷工

2019 年 7 月 26 日：空中服務員號召機場集會

2019 年 8 月 1 日：金融業從業員號召中環集會

2019 年 8 月 2 日：醫護工作人員和公務員發起中環集會

2019 年 8 月 5 日：民間號召罷工＋不合作運動＋集會

2019 年 8 月 17 日：教師遊行

2019 年 8 月 23 日：會計師中環午餐時間遊行

2019 年 8 月尾：民間跨界別罷工籌備組成立

2019 年 9 月 2 - 3 日：民間號召罷工＋不合作運動＋集會、醫護人員午餐集會

2019 年 10 月：兩百萬三罷陣線成立

2019 年 11 月 11 - 15 日：民間號召罷工＋不合作運動

2019 年 12 月 2 日：廣告界五天罷工

2019 年 12 月 8 日：多個工會在遊行中擺街站，掛起「組織工會，行業抗爭」的旗幟

2019 年 12 月 11 日：醫療業界工會集氣大會

2019 年 12 月 15 日：社福界集會

2019 年 12 月 17 - 19 日：社福界為期三天的罷工

2019 年 12 月 17 - 19 日：跨工會街站

2019 年 12 月 20 日：音樂界罷工五天

2020

2020 年 1 月 1 日：元旦大遊行

2020 年 2 月 3 - 7 日：醫護工會兩階段罷工，要求政府禁止旅客經中國大陸入境

2020 年 2 月 7 日：巴士業職工會聯盟和「港鐵新動力」通過罷工議案但談判不成暫緩議案

2020 年 2 月 19 日：新公務員工會集會抗議政府防護衣物不足

2020 年 5 月 1 日：新工會設立逾 50 個街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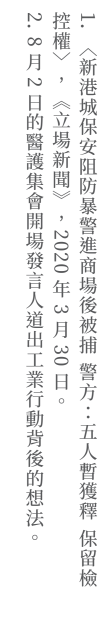
2020 年 6 月 20 日：「二百萬三罷工會聯合陣線」聯同「中學生行動籌備平台」就《國安法》舉行罷工罷課公投，因參與人數未達門檻而未能發起行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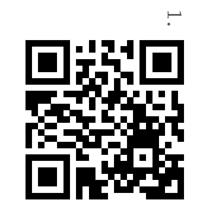
1.2 - 「反修例」中的工人行動

/

在「反修例運動」中，工人、學生、市民都高度參與在數個月的頻繁示威中，煉成共同的經驗和連結，也是隨後工人行動的基礎。廣告和設計業從業人員不眠不休創作文宣；「陣地社工」在催淚煙彌漫的衝突前線，站在警隊和示威者的傘陣中間調解；醫護人員在隱蔽的臨時診所救治傷者，避免示威者因就醫被捕；有保安因阻止警隊進入私人地方而被拘捕和控罪[1]；有酒店從業員揭露警方在酒店的部署和搜查以避免示威者被捕。在運動中，各行各業的工人都是抗爭者的一份子，起而反抗、在各自的崗位貢獻所能。

在 2019 年的 8 月至 11 月間，隨著政權鎮壓示威的強度增加，前線的年輕示威者付出巨大的犧牲，更多示威者認同：「越多人選擇承擔這場運動的責任，在各自的崗位上努力，年輕人就不用再走上街頭，被濫權的警方用過份的武力傷害……他們不用再押上自己的前途，去爭取我們共同的遠景。[2]」在這個背景下，示威者在各自的行業發起行動對政權提出控訴。民間也發起數次罷工，嘗試癱瘓城市的經濟運作向政府施壓。這些行動催生各個行業的工人網絡以及跨界別的行業連結，為 2020 年的新工會浪潮打下基礎。


1. 〈新港城保安阻防暴警進商場後被捕 警方：五人暫獲釋 保留檢控權〉，《立場新聞》，2020 年 3 月 30 日。
2. 8 月 2 日的醫護集會開場發言人道出工業行動背後的想法。

1.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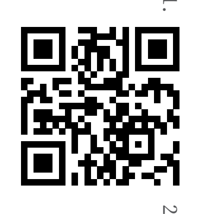

1.2.1 - 行業工人的行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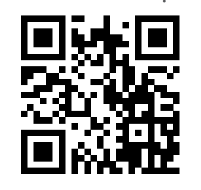
/

在過去的民主運動和勞工政策討論中，親建制陣營的工聯會和功能界別選委經常壟斷各個行業工人的聲音，然而在「反修例」運動中，多個過去組織基礎薄弱的界別（金融業、公務員、醫護、酒店、白領文職）的前線工人以示威遊行、聯署發聲表達支持運動的立場。

在這些行動中，各個行業的工人往往從職業身份出發、著重相關議題，然而他們也強調「香港人」身份認同和是參與運動的重要驅動力。例如：醫護界集會發言人在開場致詞中說：「我們是一群來自各階層但同屬醫療行業的辛勤工作者，雖然來自不同的部門，但卻擁有共同的身分：香港人[1]」；會計公會的理事在訪談中說：「我們先是香港人，然後才是會計師[2]。」

1.〈【遍地開花】醫療專職界別集會詳情〉，連登討論區，2019年7月30日。
2.〈【專訪】會計師公會理事爭取民主發聲「我們先是香港人，然後才是會計師」〉，《蘋果日報》，2020年2月2日。

1.


2.


金融業從業人員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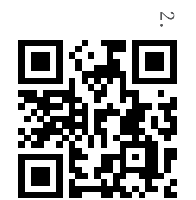
在「反修例」運動中，佔本地的生產總值首位（19.8%）的金融界從業人員率先表示對運動的支持。在 8 月 5 日的罷工前，他們在中環遮打花園舉行「香港金融同路人快閃中環遮打花園」集會，有數千人響應。抗爭者將行業的發展扣連香港的法治和自由，出現「自由不保，資金走佬」的文宣。

另一方面，當示威者在中環發起午間快閃示威，金融業工人因行業的區位特性[1]而就近積極參與。2019 年 10 月，示威者在午間在中環快閃遊行抗議政府推行《禁止蒙面規例》，並呼籲在附近的金融從業員參加。當日近千名西裝筆挺的示威者出現在遊行隊伍並佔領道路，開啟「和你 lunch（工作日的午間示威）」的先例[2]，其他商業區的白領上班族也紛紛響應發起「和你 Lunch」。




中環和你 Lunch（圖片取自：立場新聞）

1. 中環是香港的交易所、跨國銀行、金融機構的總部所在。
2. 〈大批市民中環快閃遊行抗議立《禁蒙面法》〉，《NOW 新聞》，2019 年 10 月 4 日。

2.


醫護人員

/

1
/
1.1
/
1.2
/
► **1.2.1**
/
1.2.2
/
1.3
/
1.4
/
1.4.1
/
1.4.2
/
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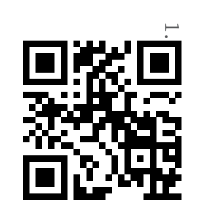
在 2019 年的示威中，許多醫護人員不僅成為前線急救員，為示威者提供義診，更持續發起行動抗議政府、警隊和醫院在運動期間的表現。在 8 月 5 日的罷工前，過萬名醫護人員和市民在中環發起集會[1]，控訴醫管局未能保護病人私隱、警隊阻礙現場救援。

在隨後數個月頻繁的街頭行動中，多間醫院的前線醫護人員自發組織多輪午餐示威[2]、在醫院搭建連儂牆，表達對運動的支持，聲援被捕的醫護，譴責警暴濫權阻礙救援。其中，警方以橡膠子彈射盲急救員、拒絕讓急救員進入太子地鐵站等事件觸發數十間醫院的醫護在同一日示威，不少醫護以紗布遮蓋右眼，聲援右眼中彈的急救員。



數千名醫護人員 8 月 13 日中午在十多間公立醫院舉行靜坐集會，抗議警方濫用武力，政府漠視民意，參與人數總計過千人。（圖片取自：立場新聞）

1. 〈醫護界集會迫爆愛丁堡廣場　出席者稱受壓「但怯都要做正確的事」〉，《立場新聞》，2019 年 8 月 2 日。
2. 〈十多間醫院有醫護集會抗議警方使用過度武力〉，《NOW 新聞》，2019 年 8 月 13 日。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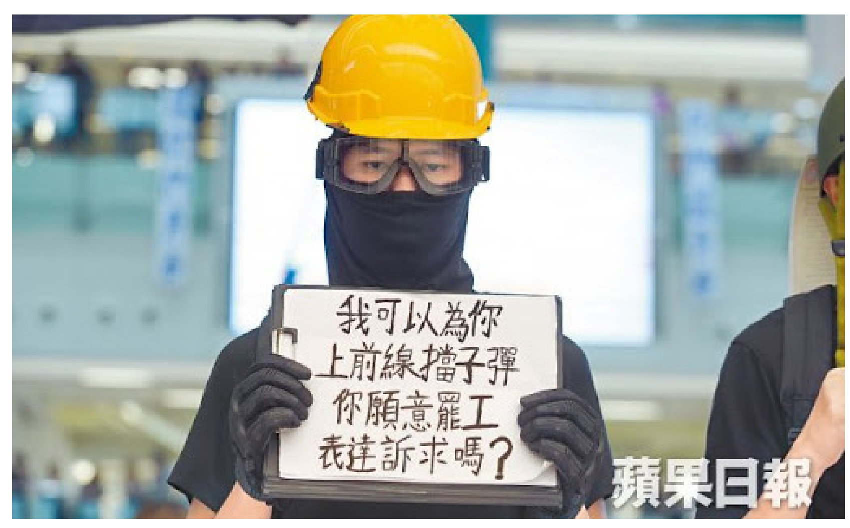
1.


1.2.2 - 民間大三罷

/

在職場的組織基礎薄弱、主要行業的工會覆蓋率和動員能力都非常有限的背景下，「反修例」的抗爭者主要透過社交媒體動員罷工。在 2019 年 6 月 12 日，抗爭者首次在社交媒體上發起「三罷（罷工、罷市、罷課）」阻止政府二讀通過「修例草案」，當日大量示威者罷工、癱瘓立法會附近交通，成功阻止條例通過。

隨著政府拒絕讓步且警暴日趨嚴峻，抗爭者開始討論用「罷工」癱瘓經濟以向政府施壓。「和理非」示威者自認應響應罷工來推進運動的升級，避免「勇武」示威者繼續流血和被捕。從 7 月底，號召罷工的街站在各區遍地開花；前線裝束的示威者舉著「我可以為你擋子彈，你願意為我罷工嗎？」動員市民罷工的照片在社交媒體上成為話題，抗爭者成立各個行業的群組交流，促成 8 月 5 日的首場大規模罷工。



（圖片取自：蘋果日報）

在 8 月 5 日，共有 35 萬人參加罷工和各區集會，其中，超過一半的航空業工人罷工，使 170 班航機因控制塔人手不足而取消，造成一定的影響[1]。雖然響應「八五罷工」的人數可觀，但罷工者分散各個行業，不到一成（8.4%）的受訪者是工會會員，過半（53.8%）的受訪者是以其他原因放假、年假或病假的方式「罷工」[2]，因沒有共同的罷工方式和協調機制，難以評估罷工的成效。



2019 年 8 月 5 日的七區罷工集會文宣圖（圖片取自：反送中文宣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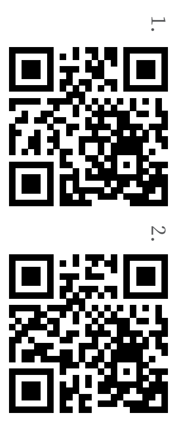
2019 年 8 月 5 日的金鐘添馬公園罷工集會（圖片取自：立場新聞）

1.〈吳敏兒：8.5 有 35 萬人罷工 推動新形態抗爭方式〉，《立場新聞》，2019 年 8 月 6 日。

2.〈從「8.5 罷工」調查 看新形態抗爭方式的走向〉，《香港 01》，2019 年 9 月 1 日。

1.

2.



當日，交通「不合作運動」所築成的「罷工封鎖線」發揮重大的影響力。在上班的尖峰時間，數條地鐵線路因示威者阻止車門關閉而停擺，主要幹道因路障和慢駛出現堵塞，城市交通運作大規模受阻。示威者在各區集會地點就近佔領道路，警方施放大量彈藥，進行大規模清場行動，拘捕 148 人。

在 8 月 5 日的嘗試後，抗爭者在 9 月至 11 月間發起數次罷工，但因長期薄弱的職場組織基礎，響應罷工的人數逐漸遞減，在沒有工會或其他組織基礎作為後盾的情況下，分散在不同行業的抗爭者倚賴「不合作運動」合理化其缺勤 [1]；也用癱瘓交通來強制停擺生產，令想上班的市民上不了班。在 11 月中連續五日的「三罷」號召更不再舉辦罷工集會，著重堵路癱瘓交通，雖然這種透過「不合作運動」強制市民「被罷工」的抗爭手法被抗爭者陣營所理解，但也引起部分市民的反彈。



示威者在港鐵鑽石山站、荔景站、炮台山站阻止車門關閉，以癱瘓地鐵運作。（圖片取自：美聯社）

1.〈8.5 全港罷工訪問概述：參與集會的打工仔所思所想是甚麼？〉，《惟工新聞》，2019 年 8 月 7 日。

1.


1.3 - 新工會浪潮的煉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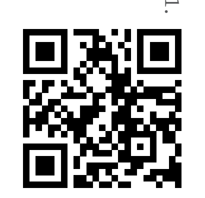
/

在 2019 年的民間罷工中，抗爭者建立行業通訊群組以發起集會和動員罷工，而後這些群組成為串連行業同路人的平台，各個行業的積極份子在群組內結識並籌組工會。在籌辦跨行業罷工集會的契機下，各行業的積極份子產生交流，組成「民間跨界別罷工籌備組」發表共同聲明，更催生隨後的跨行業工會網絡。

在 2019 年 11 月後，當街頭示威的升級面對瓶頸，「大罷工」被視為運動的出路之一，而過去的罷工經驗讓抗爭者意識到：職場的組織基礎能造就更有殺傷力的大罷工。在這個背景下，2019 年所累積的跨行業工人網絡煉成「新工會」的籌組浪潮[1]。其中，「二百萬三罷聯合陣線」（簡稱：三罷陣線）扮演重要的角色，促進工會間的信息交流和共同發聲，也透過「罷工日程表」彙整不同行業的集會和街站資訊。在陣線的媒合下，過去動員市民參與示威的學生、社區居民、區議員義工網絡和新工會連結，遍地開花向抗爭者宣傳組建新工會，發起「具組織具計劃」的罷工抗爭路線，招募新會員。

1. 兩百萬三罷聯合陣線的工會列表。

1.



香港每年新增的工會數目一向非常低，但從 2019 年 11 月開始，職工會的登記申請數目大幅攀升。其中，有大量的新工會是示威者為登記勞工界選民、搶佔立法會功能組別和特首選委議席而註冊；但也有數十個工會是抗爭者為了組織同業工人，發起「政治罷工」而籌組，它們以「凝聚同業、重奪行業工人的話語權」為方向，計劃爭取政治民主、社會公義和勞工權益。隨著新工會的成立，工會成為抗爭者連結彼此和發展組織的陣地，也在 2020 年緊接著爆發的疫情中成為重要的行動主體，在不同的政治和經濟議題上發聲和行動。



「三罷陣線」將罷工路線圖簡化為「四部曲」：第一步，「組織工會」，在各界別成立 20 個工會；第二步，「擴大工會」，在 40 個工會中，20 個工會的會員人數佔該行業從業人員一成；第三步，「決議罷工」，發起會員大會和投票，了解會員的想法和參與罷工的人數；第四步，發起罷工。（圖片取自：立場新聞）



在多個網絡的努力下，各個行業的工會街站在全港遍地開花。
（圖片取自：兩百萬三罷「電報」頻道）

1.4 - 疫情下的新工會

/

1
/
1.1
/
1.2
/
1.2.1
/
1.2.2
/
1.3
/
▶ **1.4**
/
1.4.1
/
1.4.2
/
1.5

2020 年 1 月 22 日，首宗新冠病毒確診個案透過高鐵輸入香港，港府卻未有在邊境實施控管和檢疫政策，引發民間社會的擔憂和憤怒，新成立的醫護工會率先用罷工挑戰邊境控管政策。

在街頭抗爭沉寂的 2020 年，政府在各行各業進行「整頓」、清算和控制，新工會則持續就疫情下的職場生計問題和社會上的不公義發聲。

1.4.1 - 罷工封關救港

/

香港發現首宗確診的翌日，新工會「醫管局員工陣線[1]」要求醫管局[2]要求政府禁止旅客經由中國入境，並確保醫護人員的工作安全，否則發動工業行動。隨後，逾十個新工會舉行「工會防疫聯合新聞發佈會」，並提出「禁止旅客經中國大陸入境香港」的共同訴求。

在醫護工會宣佈發起工業行動的動議後，會員人數在短時間內呈海嘯式增長（由 300 人增加至 18,000 人），佔員工總人數的 22.5%。2 月 1 日，醫護工會在會員大會大比數（以 3123 票贊成，10 票反對）通過五日的兩階段罷工計劃，9000 位來自各職系的工會會員簽署《罷工宣言》[3]。在工會和醫管局、政府談判不果後 ，工會在 2 月 3 日發起非緊急服務員工的罷工，當晚和醫管局的公開談判破裂後，工會再啟動第二階段持續四日、包含緊急服務員工的全面罷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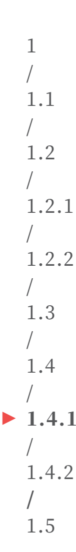


罷工救港。（圖片取自：職工盟團結報）

1.「醫管局員工陣線」是在「反修例」的大三罷浪潮中成立的新工會，2019 年 10 月中在「電報」群組形成核心的籌組工會小組，11 月遞交申請，12 月初正式成立。

2.「醫管局」是負責管理香港公立醫院的法定機構，並透過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向香港政府負責。在 2018-2019 年，醫管局逾 9 成收入來自政府撥款，僱員總數近 8 萬人。

3. 2 月 2 日，工會和醫管局及政府的談判因「抗疫督導委員會」主席林鄭月娥不出席而取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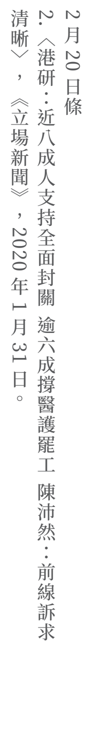
2020 年 2 月 3 日，罷工的醫護在醫管局大樓內與醫管局行政總裁高拔陞對話。攝：陳焯煇（圖片取自：端傳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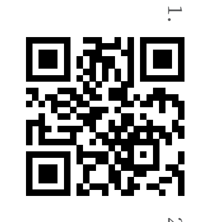
抗爭者陣營積極向市民解說醫護罷工以爭取市民的支持，在罷工投票當晚，「三罷陣線」聯同各區的文宣網絡、區議員在全港將近 30 處自發組織「醫護罷工點票直播和集氣街站」，數百名市民直播見證工會大比數通過罷工議案的歷史性一刻。在罷工期間，各界別的新工會、黃店、社區抗爭網絡，區議會積極投入動員和宣傳聲援、向市民解說醫護罷工的原因，並鼓勵和醫護同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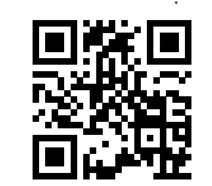
在社會的支持下，醫護罷工對政府產生一定程度的壓力。雖然特首屢屢批評罷工，強調「任何人如果認為用極端手段可以威迫政府，都不會得逞」。然而，在醫護工會要求「封關」並動議罷工後，政府修改入境政策，關閉跨境高速鐵路及多個口岸、實行 14 日強制檢疫，雖然無法完全堵塞漏洞，但使由內地入境人數顯著下降。

醫護罷工是 2019 年新工會浪潮發起的首場罷工，在實際入境政策上的推進之外，在運動中也有劃時代的開創性意義。正如職工盟幹事鄧建華所總結，「『醫管局員工陣線』提出的『抗疫五大訴求』將罷工中的政策要求和員工的實際需要扣在一起，罷工因此既是政治罷工，也是經濟罷工。[1]」醫護的罷工打破香港過去社會運動中經濟和政治鬥爭割裂的局面。工會在罷工的試煉下經歷海嘯式的會員增長，在短時間內成為組織基礎遍布各個職系，有行業代表性的大型工會，也成功發起首場以「工會」為集體行動主體、經民主程序決議發起的罷工。

醫護罷工也創造了兩個重要的連結：連結跨界別工會和連結社會。在醫護罷工期間，其他行業工會動員公眾聲援，並在工會內部發起罷工動議，雖然最終未能出現接力罷工，但也奠定未來跨工會的團結基礎。過往香港社會對罷工並不支持，但在 2019 年的運動的積累、市民對政府抗疫表現不滿、抗爭者陣營動員的大背景下，醫護罷工連結市民，罕見地在社會上得到廣大的支持。民意調查顯示「逾 6 成受訪者認為，若政府未能有效處理疫情，將支持前線醫護人員發動罷工，迫使政府回應訴求。」[2]


1.〈罷工救港——時代革命下的醫護罷工〉，《工盟團結報》，2020 年 2 月 20 日條
2.〈港研：近八成人支持全面封關 逾六成撐醫護罷工 陳沛然：前線訴求清晰〉，《立場新聞》，2020 年 1 月 31 日。

1.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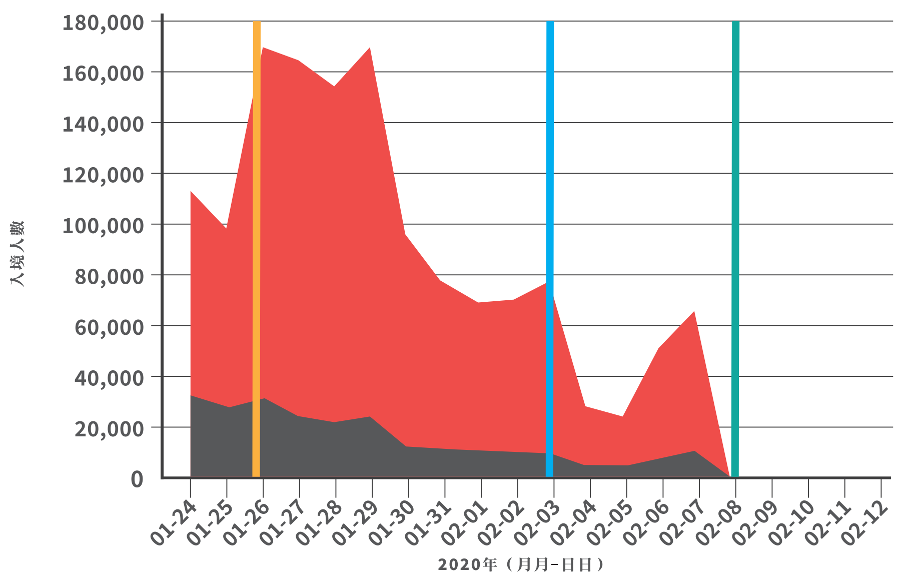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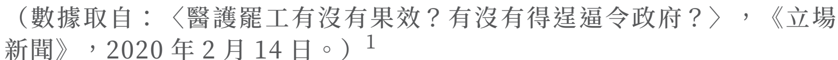
（圖片取自：立場新聞）

連接中國及澳門
海及陸路口岸入境人數

香港居民
非香港居民
醫護提出五大訴求
醫護罷工第一天
醫護罷工最後一天

資料來源：香港選舉事務處




（數據取自：〈醫護罷工有沒有果效？有沒有得逞逼令政府？〉，《立場新聞》，2020 年 2 月 14 日。）[1]

1.


1.4.2 - 行業發聲、堅守專業、政治表態

/

在疫情下，因政府不作為、企業只顧搾取最大的利益，工人面對嚴峻的健康風險和經濟蕭條下的就業困境；與此同時，政府也在疫情下大力推進各種社會控制和打壓。各個行業的新工會既關注職場上的勞動問題，也關注政治問題，並且積極用行業的立場發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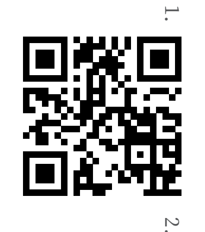
在 2020 年疫情爆發期間，多個密切接觸潛在病患的行業工會揭露企業為節省成本，沒有為前線員工提供足夠的防疫裝備和有薪隔離假。更有企業隱瞞工作場所的確診個案，令員工曝露於感染的風險中。2020 年 4 月，港府推出高達 810 億元的「保就業」計劃，向僱主提供財政支援以支付員工薪金。但新工會和職工盟搜集前線員工的求助和「爆料」，揭露在政策的漏洞下有公司領取保就業補貼卻解僱員工、放無薪假、零散化用工[1]，計劃未能保障前線員工的生計。

在疫情和運動的低潮中，政府以「防疫」之名推行監控措施，並且在各行各業推進政治打壓和社會控制。工會則擔當重要的角色來捍衛專業自主、直斥政府政策的不合理。例如醫護工會帶頭杯葛恐增加社區傳播的「全民檢測」[2]、對抗侵害個人隱私的「安心出行」監控系統；當政府就《電訊條例》訂立電話卡實名登記制度展開公眾諮詢，資訊科技界工會則要求撤回電話智能卡實名登記制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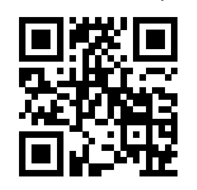
1.〈【47 宗保就業投訴】職工盟列 6 大漏洞及僱主剝削招數　民間發起監察黑心企業〉，《眾新聞》，2020 年 7 月 9 日。

2.〈醫管局員工陣線聯民主派初選人　籲杯葛全民檢測　憂假陰性致掉以輕心反爆疫〉，《立場新聞》，2020 年 8 月 30 日。

1.



2.



1
/
1.1
/
1.2
/
1.2.1
/
1.2.2
/
1.3
/
1.4
/
1.4.1
/
▶ **1.4.2**
/
1.5

與此同時，各工會也持續在抗爭者間推動工會戰線，招募會員，並解答疫情下的勞資問題。當《國安法》在2020年5月壓境，「三罷陣線」聯同「中學生行動籌備平台」就《國安法》舉行罷工罷課公投，絕大多數的會員反對《國安法》，惟參與人數未達門檻而未能發起工業行動[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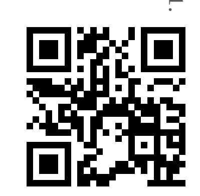


醫管局員工陣線在街站指出「全民檢測」的風險呼籲民眾杯葛「安心出行」。（圖片取自：醫管局員工陣線臉書）



2020年6月20日「工會陣線」聯同「中學生行動籌備平台」就《國安法》舉行罷工罷課公投。（圖片取自：立場新聞）

1.〈【國安法壓港】罷工罷課公投票數未達門檻　罷課未能啟動　跨工會未定下一步行動〉，《立場新聞》，2020年6月21日。

1.


1.5 - 新工會浪潮的意義和挑戰

/

1
/
1.1
/
1.2
/
1.2.1
/
1.2.2
/
1.3
/
1.4
/
1.4.1
/
1.4.2
/
▶ 1.5

新工會浪潮是在 2019 年的政治運動中煉成的。在 2019 年的示威浪潮中，各行各業的工人為推進運動、支援前線示威者而發起罷工；示威者遍地開花的堵路、以「不合作運動」拉開罷工封鎖線以「支援罷工」，以共同達至癱瘓生產的目標。民間的「大三罷」作為未竟的嘗試，將經濟抗爭大規模帶入政治民主運動的實踐中，是過去三十年的民主運動中前所未見的。

在長達數個月的直接行動中，抗爭者創造了職場同路人的連結、跨界別行業網絡的連結、和經濟抗爭的想像和主流民運範式的連結。這些「連結」是一個開端，也是新工會浪潮煉成的重要背景。在 2019 年年底，部分抗爭者為發起更有力量的罷工而組建工會，「工會抗爭」的路線也在新工會的共同動員下引起討論。

在 2020 年初，疫情在香港爆發，政府未能及時推出適切的邊境檢疫政策，但示威者又難以大規模聚集，而數個行業的新工會網絡則是公民社會中積極發聲的主體之一。醫護工會不僅在短時間內成為組織基礎遍布各個職系的工會，更發起新工會浪潮以來首場以「工會」為行動主體、經民主程序決議發起的罷工。醫護的罷工將「罷工救港」的政治要求和員工的職場需要結合在一起，在當時支持運動、恐懼疫情、對政府充滿不信任的社

1
/
1.1
/
1.2
/
1.2.1
/
1.2.2
/
1.3
/
1.4
/
1.4.1
/
1.4.2
/
▶ **1.5**

會上產生不少迴響，也令新工會在運動中的參與在普羅市民眼中變得更加可見。

在「反修例」運動中，工人網絡在嚴峻的政治打壓、急遽收縮的公民社會空間中發展起來。在 2019 年，工人在職場表態或罷工後被解僱的例子不勝其數，也出現職場的白色恐怖。例如國泰航空向員工發出內部電郵，要求員工不得支持或參與在機場舉行的未經批准示威活動，公司內部也出現同事間的大規模舉報[1]；「港龍空勤人員協會」主席施安娜更因社交媒體的言論被解僱[2]。在 2020 年上半年，政府開始在各個行業推進控制、清算參與運動的行動者。新工會不僅站在職場的最前線連結同路人一起抵抗職場上的打壓，也和其他的公民社會網絡（區議會、社區）一起，以行業的專業角度，就政府的政治打壓、社會不公義、勞工健康和生計問題發聲。

和所有的運動網絡一樣，新工會的發展也面對嚴峻的挑戰。在強硬打壓下，當初為參與政治罷工而入會的會員是否會續會？工會理事作為核心的積極份子，如何和其他職場的同路人建立緊密的聯繫，成為群眾基礎更加堅實的網絡？不同行業的工人網絡如何扣連其他的公民社會網絡，回應大時代的變化？

1.〈同事猜忌、安全成疑、工運倒退 — 國泰風暴後遺〉，《立場新聞》，2019 年 11 月 27 日。
2.〈港龍前空姐施安娜入稟　控國泰無理解僱、歧視工會〉，《立場新聞》，2019 年 12 月 27 日。


1.
2.

延伸閱讀

1. 潘文瀚，黃靜文，陳曙峰（2012），《團結不折彎：香港獨立工運尋索 40 年》香港：進一步多媒體有限公司。
2. 陳敬慈，〈「雙層危機」下的香港民主工運〉，《社運年代：香港抗爭政治的軌跡》，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
3. 〈鄧建華：現在即是開端：給工盟獄中書〉，《獨立媒體》，2020 年 10 月 15 日。
4. 《工會脈搏》，2020 年 9 月。
5. 〈醫護罷工號外 1、2〉，《中大學生報》，2020 年 2 月。
6. 〈工會煉成陣 — 跨工會專欄〉，《立場新聞》。
7. 〈社運中的工會專欄〉，《立場新聞》。
8. 〈工運要人專題〉，《立場新聞》。
9. 〈誓不「罷」休〉，《鏗鏘集》，2020 年 2 月 17 日。
10. 〈搶灘〉，《鏗鏘集》，2020 年 4 月 13 日。



2 - 區議會

/

在過去的民主運動中，體制內的議會選舉和體制外的街頭抗爭間長期存在張力。過去幾年，隨著爭取民主無望，越來越多抗爭者認為：泛民主派政黨的議會路線不但未能推動政制上的改變，更壓制和消解體制外的直接行動，因此對選舉抱批判的態度。「立法會」和「區議會」是香港主要的兩個議事機關，2019 年的區議會選舉在 2019 年 11 月 24 日（「反修例」運動爆發後五個月）舉行，是運動中的第一個選舉。「反修例」的抗爭者開創出「議會」不同的意義，不再在體制內和政府斡旋，而是利用議席彰顯民意、支援體制外的抗爭。

本章分作三個部分，第一部分介紹在 2019 年以前，「區議會」所扮演的角色和現況背景；第二部分介紹「反修例」抗爭者在區選中搶佔議席的動員；第三部分則介紹區選的勝利和意義；第四部分介紹抗爭者利用區議會平台的實踐；第五部分介紹區議會的意義和限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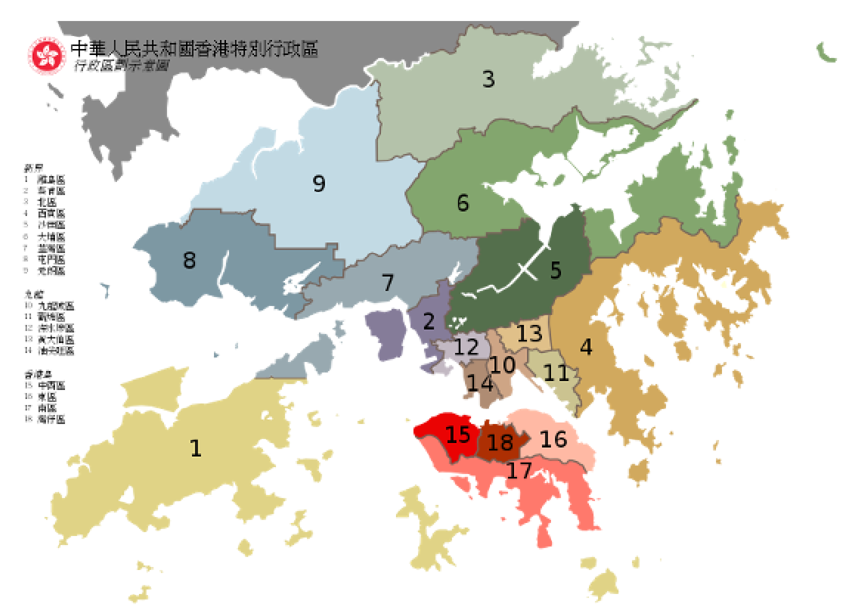


在 2019 年 11 月 25 日，民主派區議會選舉大勝翌日，共 60 區議員在理工大學附近集會聲援被困的抗爭者。（圖片取自 ：眾新聞）

2.1 - 過去的區議會格局

/

2
/
▶ **2.1**
/
2.2
/
2.3
/
2.4
/
2.4.1
/
2.4.2
/
2.5



香港 18 個行政區劃分。（圖片取自：維基百科）

香港共劃分為 18 個行政區，每個行政區各有其所屬的區議會。區議會是諮詢機構，並沒有獨立財政權和政策制定權，主要職能是向政府提供地區工作的意見，在政府撥款後審批當區的文娛活動和公共設施相關預算。區議員在行政長官選舉中也有一定的影響力[1]。在區議會選舉制度的設計上，全港 18 個行政區再被劃分作多個覆蓋數個街區或屋邨的狹小選區，居民每 4 年以簡單多數制在每區選出一名區議員。

1. 在選舉行政長官的 1200 名選舉委員會成員中，有 117 人是由區議員互選產生，佔整體約十分之一，人數亦是選舉委員會各組成界別中最多。由於這些委員是互選產生，換言之只要某政治陣營能夠連結全港半數的區議員，就可以一次過在選舉委員會拿走 117 票。

從 1990 年代起，區議會選舉是各個政黨搶奪資源的陣地爭奪戰。在 2003 年的區選中，建制派政黨承接市民反對「國家安全立法」的示威能量而失利，而後中央政府調撥大量資源發展和鞏固親建制的地區政治動員網絡。

從此建制派政黨在政府行政資源的配合下，透過舉辦活動、提供服務、派「蛇齋餅糭」（蛇宴、齋宴、月餅、糭）來獲取區內居民的認識和選票，形成「社區福利主義」。此後，區議會長期被建制派政黨所控制。在 2015 年的區選中，近七成當選區議員[1]和建制派有政治聯繫（299 席），政府也利用建制政黨在區議會的優勢為政策做民意背書，例如：18 區區議會主席發佈聯合聲明支持「一地兩檢」和「逃犯條例」修訂草案直上立法會。

另一方面，因區議會在地方工作並沒有實權，民主運動參與者一直以來並不積極參與區議會，市民投票率也並不高，多區的建制派議員因沒有競爭對手而「自動當選」，這些選區被稱作「白區」。

1. 2015 年區議會合共有 458 名民選議員，有 431 席是由民選產生，另外 27 席是當然議員，由每區的鄉事委員會主席出任。

2.2 - 「反修例」抗爭者搶佔區議會

/

在「反修例」運動爆發後不久，抗爭者迎來區議會選舉的競選期，過去不受重視的區議會在運動中變作寸土必爭的戰線之一。在政治表態上，抗爭者透過動員市民投票給非建制候選人，彰顯社會上大多數的民意支持「反修例」，並且杯葛建制派。在實際層面，儘管區議會的實權有限，但抗爭者盼能利用議席所帶來的資源和位置促成政治表態平台、配合地區抗爭網絡扎根社區，也計劃透過搶佔區議會席次阻斷建制派從議席獲得的經濟資源、在地方工作中鞏固「樁腳 [1]」的機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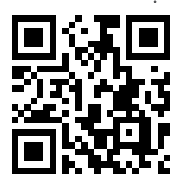
在「反 23 條」和「雨傘運動」後，民主運動的參與者也曾受社會運動的影響投入選舉，然而 2019 年的規模是史無前例的。在 2019 年 6 月，網民整合 18 區區議會的「積極考慮」參選名單 [2]，並動員示威者在「白區」參選以挑戰建制派。抗爭者通過連登、「電報」等網絡平台連結 [3]、在各區開展地區工作、共享資源、組成選舉聯盟 [4] 推出共同政綱。在「反自動當選運動」等平台的協調下，共有 115 位沒有政治參與經驗的「素人 [5]」參選，也是首次所有選區（452 個）都有民主派的候選人參選。

1. 指選舉中在基層為候選人拉票的工作人員。
2. 〈【1/4 選民冇票投！】區議會積極考慮名單一星期通頂完成！119 個建制派將自動當選！〉，連登討論區，2019 年 6 月 24 日。
3. 〈【區選光復香港】網民夥連登組「自由系」平台 助 30 地區素人撼建制派〉，《蘋果日報》，2019 年 8 月 12 日。
4. 包括：屯門十兄弟、灣仔起步、離島連線、動元十八、西貢鄉民、天水連線等。
5. 根據蔡子強「區選數據庫」的定義，素人指的是並非代表泛民政黨及在 6 月 9 日反修例運動前已成立的地區組織；6 月 9 日以後才在地區開展工作，候選人名字在選前各泛民協調參選名單中有出現過。

2.



3.



2019 年區議會參選素人

傅佳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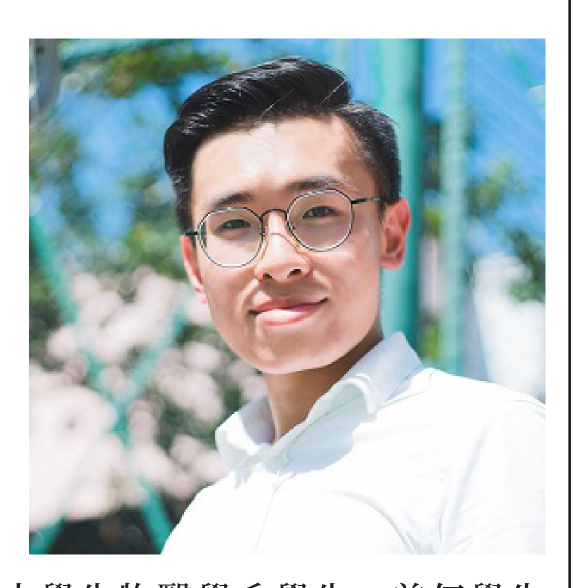
23 歲[1]，居港福建人第三代、應屆畢業生



傅佳琳出戰被視為「建制派老巢」的北角的堡壘選區，最終以 59 票的差距擊敗連任十多年的民建聯議員。

梁晃維

22 歲，學生



梁晃維是香港大學生物醫學系學生，曾任學生會外務秘書。在民建聯區議員連任十數年的觀龍區當選區議員。梁在 2021 年年初因參與立法會初選被控違反國安法的「顛覆國家政權罪」罪，現正被還押。

1. 下列全部為 2019 年參選區議會的年齡。

2
/
2.1
/
▶ **2.2**
/
2.3
/
2.4
/
2.4.1
/
2.4.2
/
2.5

張可森

26 歲，文化評論人、
大學助教、編輯



張可森是「反修例」中誕生的社區網絡「屯結新墟」成員，在屯門新墟參選，擊敗在該區續任五屆的建制派區議員古漢強。張在 2021 年年初因參與立法會初選被控違反國安法的「顛覆國家政權罪」，現正被還押。

劉偉聰

51 歲，大律師



劉偉聰是執業 20 載的大律師，參選區議員擊敗屬建制派的自由黨候選人。劉在 2021 年年初因參與立法會初選被控違反國安法的「顛覆國家政權罪」，後獲保釋。

在競選政綱上，有別於過往聚焦地區的民生事務，2019 年的民主派候選人提出扣連「反修例」運動的競選論述，例如：獨立候選人提出「齊上齊落光復區會，民主民生缺一不可」、「黑白良知，寸步不讓」[1] 等選舉口號；民主黨以「五大訴求，缺一不可」、「追究警暴，防止濫權，改革警隊」為重點政綱。部分聯合政綱和運動直接相關，例如設連儂牆 [2]、徹查「721 無差別襲擊事件」[3] 等。

1. 西營盤候選人黃永志的參選宣言
2. 〈南區民主派聯合政綱 倡公眾可區議會發言、民政處設連儂牆〉，《獨立媒體》，2019 年 10 月 27 日。
3. 〈元朗民主派造勢力爭過半：共同政綱徹查 7.21〉，《獨立媒體》，2019 年 11 月 16 日。



旺角北的區議會候選人蕭德健以抗爭者的裝扮競選，並以「五大訴求，缺一不可」的運動口號作為競選口號。（圖片取自：候選人選舉信息）

1. 2. 3.



2.3 - 區議會選舉的勝利

/

2019 年的區議會選舉在 11 月 24 日舉行，當時正逢「反修例」運動第 5 個月，街頭的衝突在持續升溫中達至頂點，示威者持續數日堵路癱瘓城市運作，兩所大學的示威則遭到強硬的鎮壓和拘捕，在市民對警暴感到憤怒的同時，社會上也出現對示威影響日常生活的不滿，建制派再三提出「民意逆轉」（運動支持者大量減少，運動不再受大部分人支持）的說法。

在這個背景下，區選的重要性驟升，成為建制派和民主派對決的民意「公投」：抗爭者動員市民投票給民主派的候選人以支持運動、譴責警暴、並懲罰支持政府的建制派；建制派政治人物和報紙則號召市民票投建制派候選人以「止暴制亂」、「向暴亂說不」。



2019 年的區議會選舉投票率非常高，市民須在票站等候投票長達數個小時。（圖片取自：報導者）

2
/
2.1
/
2.2
/
▶ **2.3**
/
2.4
/
2.4.1
/
2.4.2
/
2.5

在各陣營的高度動員下，當日的投票人潮洶湧，在票站排隊等候投票的時間長達數個小時，投票人數（294 萬）和投票率（71.2%）（圖 1）都創下歷史紀錄。民主派獲得 167 萬票，建制派則獲得 120 萬票，得票率分別是 57% 和 41%（圖 2）。在簡單多數制下，非建制派在全港 452 個議席中取得 388 席，在 17 個區議會取得大多數，建制派僅有 59 席[1]（圖 3）。

區選的結果顯示建制派所聲稱支持運動的「沉默的大多數」並不存在，「民意逆轉」也沒有發生，大量市民向政府和建制派投下「不信任票」，對抗爭陣營是很大的鼓舞。另一方面，區選作為運動期間的首次選舉，被國際社會視作重要的民意指標，民主派大勝的結果帶來國際社會對香港政府的施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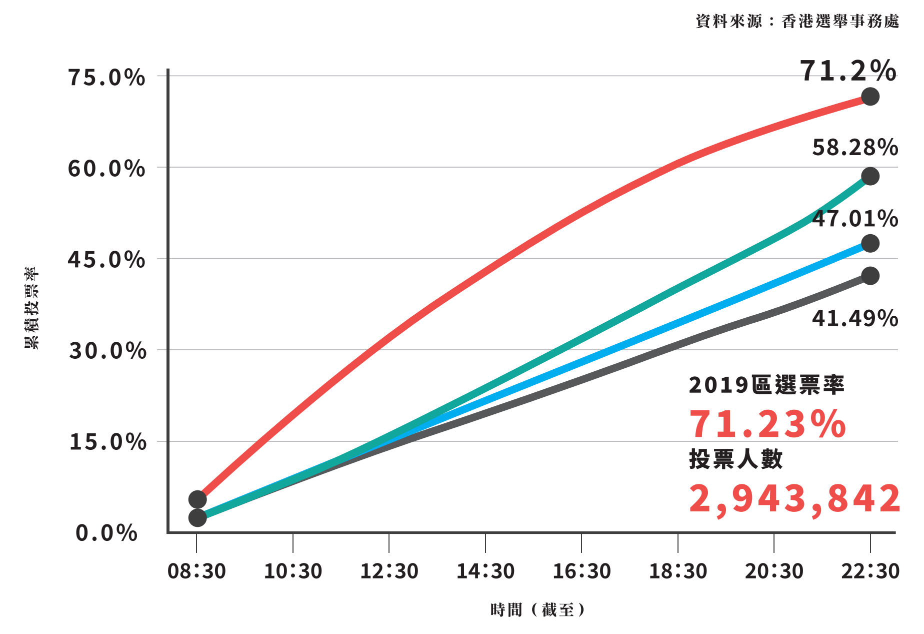
1. 〈2019 年區議會選舉結果互動專頁〉，《立場新聞》，2019 年 11 月。



圖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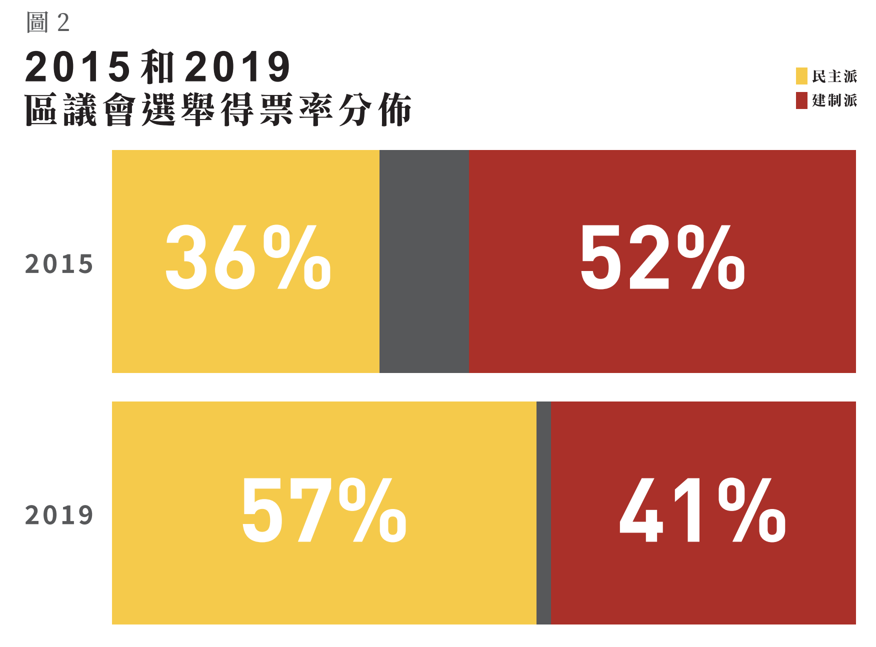






2019 年區議會的投票人數和投票率都創下歷史紀錄。（取自：端傳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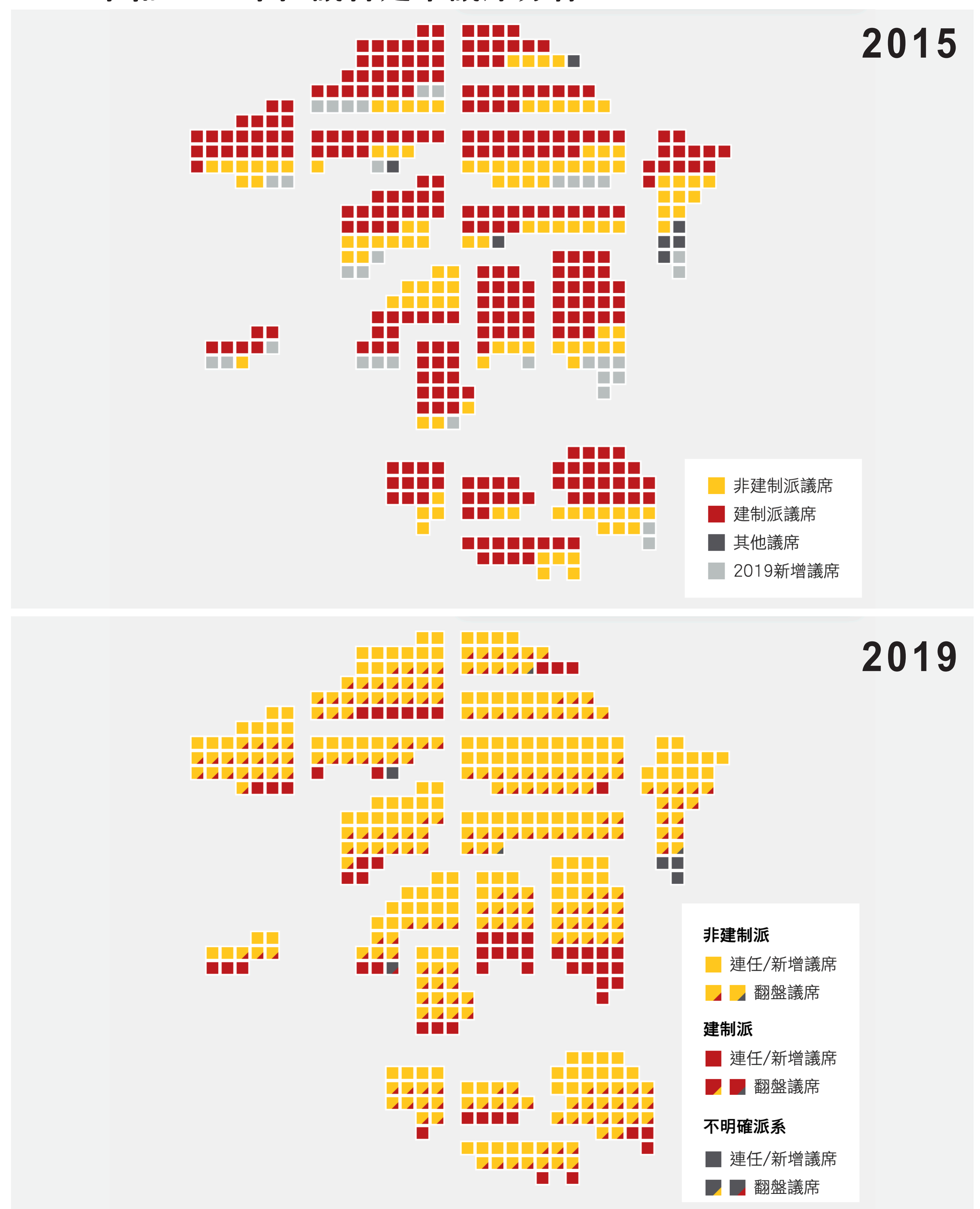
圖 2



兩屆區議會選舉的得票率。和 2015 年相比，民主派在 2019 年的得票率增加近兩成，建制派則減少一成。

圖 3

2015年和2019年區議會選舉議席分佈



上圖是 2015 年區議會議席分佈；下圖是 2019 年區議會議席分佈（截圖自：2019 區議會選舉專頁立場新聞）

2019 年民主陣營在區選的勝利很大程度上是「反修例」運動的大政治氣候和示威者半年來在街頭的捨身抗爭的結果。在民主派的當選區議員中，有五分之一是因「反修例」運動而投身選舉的素人。根據學者蔡子強的統計，在 115 位參選的素人中，有 81 位勝出區選，當中不少年輕的參選人毫無政治資本，卻擊敗扎根地區多年的建制候選人[1]。而這些沒有地區工作履歷的素人候選人的平均得票率（55%）和在地區長時間深耕細作的泛民主派政黨（57%）的平均得票率相若，反映出在 2019 年影響選民投票的關鍵因素是民主運動的政治立場，而非從政履歷和地區工作的成績[2]。

1. 例如：27 歲的陳梓維在缺乏政治包裝和人脈資源的情況下，擊敗民建聯副秘書長葉傲冬，成為首個在佐敦南奪得議席的民主派。
2. 〈從「反送中政治素人」身上揭開今屆區選海嘯之謎〉，《立場新聞》，2019 年 11 月 29 日。

2.



2.4 - 區議會的實踐

/

正因「反修例」運動在很大程度上造就區議會的翻盤，區議會的實踐從第一日開始就是運動抗爭的一部份。新任區議員也明白議席來自運動中人民的授權[1]、將會為運動所用。另一方面，社區的性質在「反修例」的示威浪潮中發生根本的變化，社區不但是示威和政治活動的陣地，也是警暴的最前線。在這個脈絡下，區議員不再只是傳統意義上代居民投票、承攬社區治安民生的官職，也無法只聚焦在民生議題和福利、避而不談日常生活中的政治問題。

在 2020 年，不論是市民或區議員對區議會的想像都出現了變化，區議會的議席更像是承載和延續「無大台」群眾運動的能量的平台，日常生活中的民生議題、社區大小事、政治運動和民主參與的連結也被指認出來，打開了抗爭者和區議員在體制內外共同摸索出突破過往的實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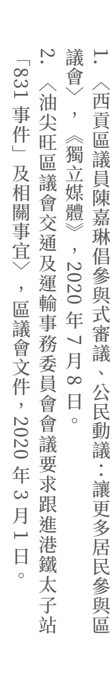
1. 不少區議員都在訪談中提到自己的議席來自「反修例」運動的抗爭，其中一個例子是在 2020 年，香港並沒有法律要求區議員上任時宣誓，但天水圍區的民主派議員自發舉辦向人民宣誓的儀式，其中提到「一眾新任議員應時代革命而生，他們在選舉的勝利，建基在千千萬萬香港人的付出上，是時代和人民的呼聲造就了他們，所以在上任首日，向人民宣誓。」

2.4.1 - 議會裡：將運動內容帶入議程，重新審視撥款用途

/

在過去，區議會因議事程序不透明、市民難以監察等問題為人詬病。民主派在區選得壓倒性勝利後，部分區議會兌現政綱中的承諾，透過直播區議會議事過程、公佈會議紀錄增加議政透明性，並且開放大眾在社區規劃和資源分配等議題的直接參與。而在社會運動的背景下，居民也有很大的熱誠關心自己的社區和積極參與，有區議會也致力推動公民提案、參與式預算工作小組的新的嘗試。[1]

非建制的區議員利用議席過半的優勢將「反修例」相關討論帶入議會，重新調度地區的撥款。有區議會就警暴問題質詢警務處處長、通過成立「721 元朗西鐵站白衣暴徒無差別襲擊市民事件工作小組」、公佈「831 事件」閉路電視視頻[2]對「反修例」事件發起調查。在地區性事務以外，民主派區議員也就全港性政治議題共同表態，例如：17 區區議會召開聯合會議，通過撤回「港版國安法」的動議。


1. 〈西貢區議員陳嘉琳倡參與式審議、公民動議：讓更多居民參與區議會〉，《獨立媒體》，2020 年 7 月 8 日。
2. 〈油尖旺區議會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會議要求跟進港鐵太子站「831 事件」及相關事宜〉，區議會文件，2020 年 3 月 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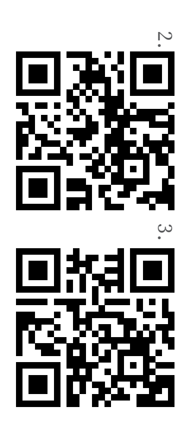
在撥款方面，一方面，區議會減少輸送資源予建制網絡建「小白象工程[1]」，減少國慶、回歸、警方相關活動的撥款 1,800 萬元（油尖旺區議會的國慶撥款更是由 190 萬歸零[2]）。另一方面，區議會將撥款用於居民所關注的社區事務，例如：深水埗區議會下的健康及安全社區工作小組 4 月通過議案，撥款委託機構調查催淚彈對該區的社區和環境的影響；多區區議會決議擬定小型撥款，設立社區連儂牆[3]，令抗爭者在公共空間表達意見免於被拘捕。

由民主派議員主導的南區區議會否決不少建制派相關組織的經費，因此「社區參與撥款」中有 100 萬將用作南區的防疫基金。（圖片取自：袁嘉蔚社交媒體）



警務處處長鄧炳強首次出席中西區區議會回應議員質詢，會上多名民主派議員要求交代警隊濫暴問題，惟他否認指控並立即率領所有警務人員離席。（圖片取自：信報）

1. 指造價費用高昂但沒有實際效用的工程項目。
2. 〈區選一年—斷建制派財路 區議員截千八萬國慶回歸撥款〉，《蘋果日報》，2020 年 11 月 23 日。
3. 〈北區區議會通過增設社區連儂牆〉，《立場新聞》，2020 年 1 月 20 日。



2.4.2 - 議會外：發聲，運動支援，社區網絡的節點

/

在 2020 年，市民街頭抗爭的空間急劇限縮，在每月的運動紀念日、「12 港人被送中」事件、或是當政府強推「全民檢測」和「健康碼」，民間都難以再發起大型的示威來表態反抗。在這個背景下，區議員公開發聲的角色變得突出，不少區議員持續在街頭擺街站，連結起政治議題、社區事務、和民生大小事。在做公眾倡議的同時也凝聚抗爭者陣營的士氣，在「反修例」之後的社區匯聚居民討論。

區議員也是抗爭者和在囚人士支援、疫情自救等網絡的節點。在示威期間，區議員到現場監察警方執法，徹夜駐守協助保釋被捕人士；區議員也和黃店合作為經濟有困難的「手足」張羅生計，向居民發放抗疫物資，用團體代購的方式鼓勵居民支持黃店；區議員也利用職權探訪在囚抗爭者，將他們和市民配對成為筆友，以讓市民持續表達對在囚抗爭者的關心。

在 2020 年，區議員辦事處除了處理各種居民個案求助、公共環境和設施的疑難，也提供平台讓居民就大小事討論和交流、實驗和探索社區參與的可能性。在區議會履新後的第一個星期，沙田區網絡舉辦大型的居民大會，數百民居民和區議員討論對社區事務和資源使用的看法；在區議員的推動下，更多居民參與在各區的自主垃圾回收分類、發起節慶活動和文化墟市；也有區議員和醫護工會、在示威中醫治傷者的義診網絡合作，為居民提供免費的健康檢查。

在 2019 年的運動後，社區裡有黃店、連儂牆和街站網絡、和想繼續參與運動的抗爭者，但在高壓打壓之下公共空間的聚集並不容易。在社區的組織實踐中，非建制派區議員也在維繫支持運動的社區網絡上發揮一定的作用，不僅促成社區不同網絡之間的連結，也開拓扣連社區、民生、政治議題的陣地，帶動更多人關注社區的發展，也實踐社區層面的直接民主參與。



2020 年 4 名區議員就「721」一週年在元朗遊行，高呼「走上街頭，尋找真相」的口號，有少量市民跟隨。警方在中途截停遊行並以涉嫌組織未經批准集結拘捕 4 人。（圖片取自：立場新聞）



2020 年 3 月 31 日是「831 事件」第七個月的紀念日，區議員代市民收花紀念。（圖片取自：加山傳播）

2 / 2.1 / 2.2 / 2.3 / 2.4 / 2.4.1 / ▶ **2.4.2** / 2.5

◀大埔區議員連楠璋和民間團體合作，固定時間在辦事處收集居民的廚餘用作堆肥。（圖片取自：連楠璋社交媒體）

大埔區區議員和支持運動的醫護網絡合作，為居民提供健康檢查和義診。（圖片取自：連楠璋社交媒體）▶



▲ 2020 年 1 月 7 日，沙田地區組織「沙田一隅」舉行「和你 plan」活動，35 名沙田區議員和約 500 名居民就社區事務進行交流。（圖片取自：獨立媒體）



▲區議員岑敖暉在街站呼籲市民在聖誕節寫信給在深圳被囚禁的 12 港人。（圖片取自：岑敖暉社交媒體）



▲區議員袁嘉蔚和黃店「程班長」合作發起團購。（圖片取自：袁嘉蔚）

2.5 - 區議會的意義和挑戰

/

民主派的區議員嘗試在議會內外支援運動，但也面對來自政府、建制團體等各方面的打壓。在議會裡，政府在權力和資源上架空區議會，許多通過的議案和提出的建議難以付諸實踐；在議會外，區議員在社區裡所搭建的平台和積累的網絡卻開創社區直接民主的實踐，在居民間種下行動的種子和連結。

在現有的諮詢框架下，民政事務總署應協助區議會開展活動，各區的民政事務處則在地區層面提供行政支援。然而，在2020年，不論是最低工資、政府大型建設發展計劃對地區發展的影響、或是「反修例」中的警暴，民政事務局經常以討論議題不符合區議會職能為由，拒絕提供場地、不派官員出席。

在資源方面，政府以預留金額作抗疫用途為由削減區議會撥款；負責簽發支票、落實庫房取款的民政事務專員，則是拖延或否決區議會所通過的預算[1]。根據18區民主派聯絡會議的統計數據，一年內民政處共169次指各區區議會越權，離席89次，民政事務總署拒絕或拖延支援的撥款高達近3,000萬，其中，抗疫撥款（防疫物資、區內消毒）共1,837萬元。在打壓民選區議員的同時，民政事務總署卻「委任」建制派地區組織成員「十八區分區委員會」[2]，並主動向其輸送資訊和資源。

1. 分區委員會為民政事務總署轄下的地區委員會，除缺乏撥款權力外，職能大致與區議會相同。
2.〈區會1837萬抗疫撥款 民政總署拒批拖延〉，《明報》，2021年2月22日。

1.



18區民主派聯絡會議
區選一週年回顧統計數字

	被指越權提問數目	公職人員離席次數	拖延金額
中西區	15	15	1,500,000
灣仔區	9	4	1,500,650
東區	15	7	1,000,000
南區	7	3	1,550,000
油尖旺區	7	6	NA
深水埗區	14	4	5,550,000
九龍城區	15	6	6,400,000
黃大仙區	4	4	2,300,000
觀塘區	4	3	1,000,000
荃灣區	12	9	1,200,000
屯門區	6	6	75,000
元朗區	19	7	1,000,000
北區	2	1	NA
大埔區	2	3	NA
西貢區	22	4	NA
沙田區	5	3	NA
葵青區	7	4	6,210,000
離島區	NA	NA	NA
總計	165	89	29,285,650

圖片數據取自：〈18 區民主派聯絡會議：區選一週年回顧〉，《香港獨立媒體》，2020 年 11 月 23 日。



在區議會的權力被架空之餘，在 2020 年，數十名區議員被以「煽動謠言罪」、「非法集結」等罪名被捕和政治檢控 [1]。而落選的建制派議員所成立的「議會監察」，搜集民主派區議員的「罪證」向政府舉報，推動修改條例強制區議員宣誓效忠政府。許多區議員身負數條罪名，在白色恐怖的籠罩下繼續負重前行。

1. 〈【特寫】警方照拉、政府打壓、小白象照起⋯ 當光復區議會不似預期〉，《立場新聞》，2020 年 4 月 19 日。

1.



2
/
2.1
/
2.2
/
2.3
/
2.4
/
2.4.1
/
2.4.2
/
▶ **2.5**

儘管區議員在議會內的實踐處處受阻，不少區議員也身陷囹圄，在高壓的政治環境下，一些區議員用資源聘請組織者、租辦公室、積累熱心參與的義工，在社區裡撐出一個重要的空間讓抗爭者聚腳。扎根社區的區議員在一定程度上支持社區裡居民網絡的實踐，也促成社區網絡間的交流和連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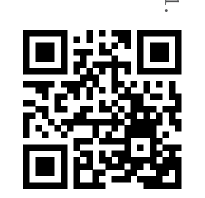
值得注意的是，儘管區議員在凝聚地區網絡上發揮一定的作用，但更重要的是居民的自發參與。區議員的角色比較接近「同行者」，而不是領袖、代議士、或者純粹的服務提供者。在抗爭者的自發組織下，區議員能連結更多的抗爭者，一起將大家的想法付諸實現。

用區議會平台作其中一個基地，抗爭者也在日常生活中開拓和鬥爭出其他的社區陣地。例如：更多區的居民發起社區報[1]，凝聚居民共同紀錄社區的大小事；過去建制政黨和屋邨「互助委員會」和「立案法團委員會」關係緊密，然而在2020年，身為戶主的抗爭者在自己的屋邨參選委員會，望能用委員會的平台增加社區資源使用的透明度，重新掌握屋苑的資源和行政權，開闢多一個抗爭的陣地。

另一方面，區議會的取勝和實踐也鼓舞了「反修例」的抗爭者將另一個議會選舉——原定在2020年9月舉行的立法會選舉——視為下個搶佔的目標和抗爭的陣地。

1. 〈【特寫】連儂牆倒下 文宣何處尋？ 辦社區報的師奶、前線、中學生〉，《立場新聞》，2020年5月26日。

1.



延伸閱讀

1. 梁啟智，〈區議員的職責不就是服務街坊，為何要政治化？〉，《香港第一課》，2019 年 6 月 9 日。

2. 馬嶽，〈民主運動三十年：自由專制下的防衛戰〉，《社運年代：香港抗爭政治的軌跡》，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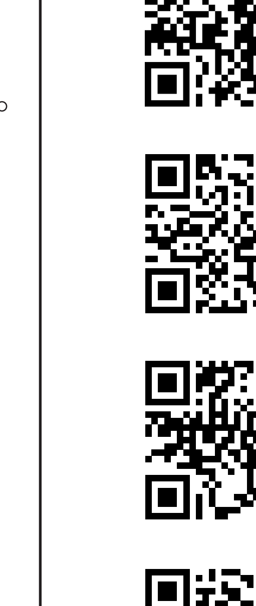
3. 馬嶽，〈從居民運動到社區福利主義〉，《端傳媒》，2015 年 8 月 13 日。

4. 〈新丁區議員抗疫戰專題〉，《立場新聞》，2020 年 2 月。

5. 〈區選一年專題〉，《眾新聞》，2020 年 11 月。

6. 〈區議員的最後揮春？〉，《立場新聞》，2021 年 2 月。

7. 鏗鏘集《光復議會？》（2020 年 7 月 7 日）。





3 - 「黃色經濟圈」

/

在「反修例」運動中，先是各別商家表態支持運動並提供支援，後有抗爭者光顧支持運動的「黃店」並抵制打壓運動的「藍店」。在抗爭者陣營持續的資訊彙整、宣傳和動員下，「黃色經濟圈」（下稱：「黃圈」）逐漸成型，由各別的事件轉變成日常生活中的持續實踐。抗爭者藉消費實踐貫徹其政治理念，也帶來實際的經濟影響。另一方面，遍地開花的「黃店」網絡也和各區的區議會、社區網絡、工會發展出連結。在街頭抗爭沉寂的 2020 年，「黃店」的實體空間得以凝聚「同路人」，在疫情下承載互相幫助的社會網絡。

本章分作三個部分，第一部分介紹「黃圈」的形成；第二部分介紹「黃圈」的實踐，包括對抗爭者網絡的支援、日常生活中的消費抗爭、疫情下的資源共享和互助；第三部分則介紹「黃圈」實踐的意義和限制。

3.1 - 「黃圈」的形成

/

早在「反修例」運動爆發，有商家表態支持運動、向示威者派發物資，響應「三罷」[1]（罷工、罷課、罷市），會被抗爭者稱作「黃店[2]」；有商家則是支持政府、打壓抗爭者（例如：吉野家解僱嘲諷警隊的廣告公司職員[3]、美心集團創辦人長女伍淑清以校監身份威脅勒令參與罷課的中學生退學[4]），則被稱作「藍店」。

當各別的商家在事件中展示其政治立場，抗爭者動員光顧「黃店」並且抵制「藍店」。「黃店」支持運動的事蹟在社交媒體平台傳開後，翌日餐廳門前大排長龍；「藍店」則門可羅雀。從2019年8月起，示威者更以「裝修」「藍店」以造成經濟損失。中央政府所投資的中資銀行和書局、及港府是大股東的「香港鐵路公司」都是「裝修」的目標。

當「黃店」和「藍店」的數量隨著運動的發展持續增加，抗爭者系統性地搜集相關報料，查證零散的資訊，並將黃藍名單擴展至各個行業。示威者也將各區的黃藍店列表張貼在連儂牆；為方便在日常生活中按圖索驥持續光顧黃店，更打造結合周遭黃藍店地圖、營業時間的手機應用程式。各區的居民也在社交媒體上開設地區的「黃色經濟圈」群組，分享在黃店的用餐感受和食評。「黃圈」在抗爭者陣營的資訊彙整、推廣、討論中，由各別的事件轉變成市民在日常生活中的持續實踐。

1. 在2019年6月12日，共有1,630間店鋪參與三罷
2. 在「雨傘運動」中，佔領者以「黃色絲帶」作記號，市民以「黃店」泛指支持民主運動的商家。
3. 〈【獅子狗風波】吉野家炒廣告部員工　職工盟抗議：無理解僱、罷食〉，《立場新聞》，2019年7月12日。
4. 〈【逃犯條例．罷課】中華基金中學傳打壓學生罷課　過百校友街坊聲援　署理校長否認打壓，《明報》，2019年9月4日。







抗爭者按照地理區和消費類別整理出黃藍店名單，再放上連儂牆、手機應用程式，令抗爭者容易在日常生活中實踐。（圖片取自 ：和你 Pay、終極黃藍地圖、獨立媒體）

3.2 - 「黃圈」的實踐

/

3
/
3.1
/
▶ **3.2**
/
3.2.1
/
3.2.2
/
3.2.3
/
3.3

遍佈各區的「黃店」在運動中提供資源、空間、就業機會給抗爭者；抗爭者則透過持續的消費作出政治表態，並且向「黃圈」輸入資源。在 2020 年，疫情令香港社會陷入經濟寒冬，防疫措施和政治打壓也令市民難以在公共空間聚集，在這個背景下，抗爭者和「黃圈」所形成的資源共享循環和互助發揮很大的作用，「黃店」也成為凝聚「同路人」的節點，打開發展新社會關係的可能性。

3.2.1 - 「黃店」支援抗爭

/

隨著運動的發展，「黃圈」向抗爭者提供各種相應的支援。在 2019 年 6 月的大遊行中，「黃店」向示威者派發飲品和食物表示支持；當警隊的鎮壓激烈化，「黃店」開始籌措頭盔、防毒面罩、和防護用具，在示威中為示威者提供安全的庇護之所。

當運動持續數個月，有抗爭者生計出現困難、被捕失去工作，「黃店」則為被經濟封鎖或失業的抗爭者供應三餐；有「黃店」聘請在被捕獲釋後就業出現困難的抗爭者，更出現「黃色經濟圈」的就業配對平台；當大量的示威者被捕還押，為了讓獄中抗爭者有更好的私人膳食，「黃店」申請成為懲教所的供應商，不惜虧本以低廉的價格為還押人士供應飯菜。

另一方面，在疫情和政治打壓下，公共空間的活動被限縮，而遍佈各區的「黃店」則成為凝聚「同路人」的陣地。抗爭者在黃店「連儂牆」張貼文宣表達想法、派發社區報、寄賣抗爭者的手作商品、設立民主派選舉的票站。



在 2020 年 7 月 11 日，西灣河一間「黃店」的民主派立法會初選票站外，有市民排隊輪候投票。（圖片取自：立場新聞）



黃店的外牆和室內貼滿文宣。（圖片取自：英國廣播公司）

3.2.2 - 示威者的經濟抗爭

/

用消費行為表態並不是新的概念，除了過去數十年的反血汗工廠、支持環保的消費者運動，中國民間亦曾在中日關係緊張時發動「愛國買國貨、杯葛日資公司」的經濟對抗。近年，因影星杜汶澤發表支持台灣太陽花運動的言論、紀梵希的商品圖樣中將台灣、香港與其他國家並列等事件，都引來中國官方媒體和民間的大規模抵制。

在「反修例」中，隨著大型連鎖店「美心」旗下餐廳因創辦人長女高調支持政府的言論、多間大商場因打壓示威成為被杯葛的目標，抗爭者開始關注平日的消費所支持和壯大的是什麼資本、思考如何減低對政權和「藍色」資本的依賴。因被指和襲擊示威者的福建幫有關，「優品 360」，共 72 間分店遭受不同程度的破壞，盈利在 2020 年錄得較上年跌 4.5%；「吉野家」接連關閉在港 10 間分店；「香港鐵路公司」的客運業務乘客量則是按年下跌 33.3%、收入按年下跌 41.7%。

另一方面，在「黃圈」的帶動下，抗爭者在餐飲、零售、物流、影視等消費尋找「同路人」，其中不少是大型連鎖集團之外的社區小店。抗爭者也在長期被建制資本壟斷的行業創立新的商店。例如：因不想使用中資物流「順豐」，有抗爭者創立以「黃店」做為自取點成立「人鏈速遞」，並且聘請抗爭者做送貨員；三名學生在「電報」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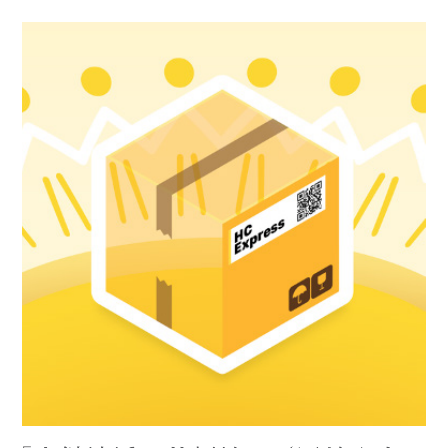
組認識，見到本地的大米市場被「藍店」或者中資壟斷，而自行開發「光城香米」，包辦生產線的開發、廣告、開發市場、包裝、到運送。[1]



彌敦道的「優品 360」多次遭破壞。（圖片取自：立場新聞）



2019 年 9 月 22 日，抗爭者在新城市廣場發起「和你 Shop」，將美心旗下餐廳等候入座的單據連成長條，長度跨越數層，由八樓至三樓中庭。



「人鏈速遞」的標誌。（圖片取自：「人鏈速遞」社交媒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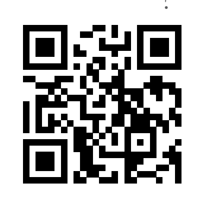


「光城香米」的產品包裝若顛倒來看是一個頭盔。（圖片來源：眾新聞）



「走訪深黃大地 Yellowland HK」對「人鏈速遞」的訪談。

1.〈3 科大生創山上米業 個半月賣 2000 包 南亞裔休學 1 年發展望能請手足〉，《眾新聞》，2020 年 8 月 8 日。

1.


3.2.3 - 疫情下的互助網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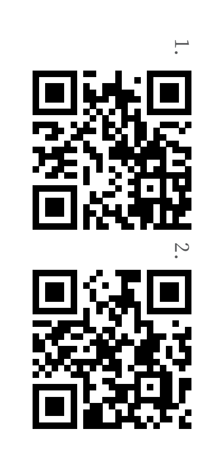
/

在 2020 年上半年，全城一罩難求，市民為口罩周圍奔波、大排長龍，但政府卻遲遲沒有安排發放抗疫物資，當時有不少「黃店」搜羅抗疫物資再向基層市民派發。但另一方面，不少「黃圈」餐廳在政府的「禁堂食令」下生意慘淡頻臨倒閉。這時抗爭者陣營持續的消費成為「黃店」的救生艇，各區紛紛成立地區「黃店」外賣平台，不僅支撐「黃店」的生意，也聘請抗爭者做外賣員增加就業。抗爭者也數次舉辦全港「黃圈」消費季，例如：鼓勵抗爭者在「五一黃金週」集中在黃店消費，該活動共 2305 間商店參與，超過 40 萬人響應，總營業額超過一億元 [1]。

值得注意的是，多區推出地區黃店「儲印記」活動和聯合優惠，避免抗爭者集中光顧知名黃店，而是平均支持不同的黃店。有「黃店」老闆在受訪時提到，自己心目中的「黃圈」應是橫向發展的圈：「你在『懲罰』我的時候，我要帶起其他店；或者你『懲罰』我，我給你其他店舖的優惠，這樣你同一時間會『懲罰』兩間舖頭。[2]」

在疫情下，「黃圈」是一個資源共享互惠的網絡。面對疫情下基層員工失業的問題，過去「家長」和「黃店」發起的飯券計劃有更大的需求，但黃店自身的生意也面對困難，於是多區區議員和黃店網絡合作推行社區自助飯券，提供啟動基金或

1. 〈【黃店黃金周】逾 40 萬港人齊撐 料 2,300 店獲「懲罰」〉，《蘋果日報》，2020 年 5 月 4 日。
2. 〈【回應施永青】雞煲店老闆黃色經濟圈橫向想像：你愈懲罰我，我嘅優惠就愈誇張〉，《眾新聞》，2019年 12月 6日。

1.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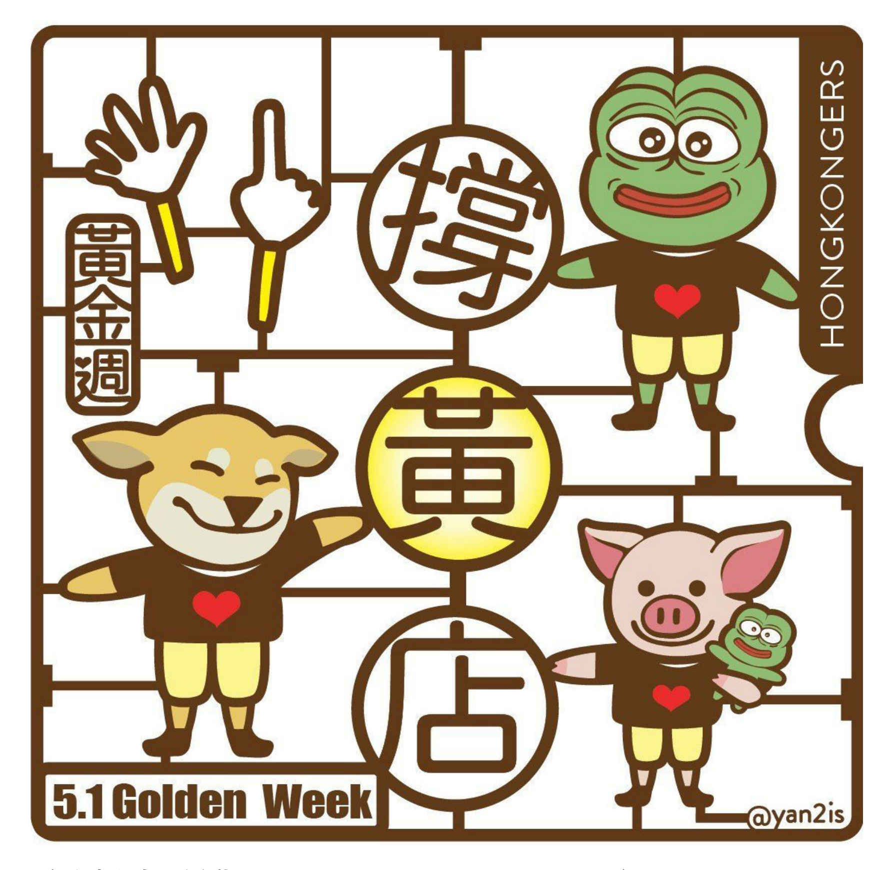
是向公眾募款向「黃店」購買飯券支持營運，而有需要的抗爭者則可以到「黃店」免費使用飯券。例如：在 2019 年向抗爭者派發飯券，紓解經濟困難，在疫情下和超過 150 位區議員、近 400 間「黃店」合作，用社區抗疫券的方式，供有需要的在學和待業人士申請膳食津貼。在這個過程中，受助者與「黃店」又可建立關係。



「上善若水」是油尖旺區議員蕭德健和朱江瑋的社區項目：他們在募集啟動經費後開始運作支援抗爭者的消費券，「期望壯大互助經濟圈，更重構社區關係，建立跨階層的自救系統。」（圖片取自：蕭德健社交媒體）



「黃圈」發起的同區黃店儲印記換禮品計劃。（圖片取自：「黃圈」）



（圖片取自：活動 TG channel @HKGoldenWeek）

3.3 - 「黃圈」的意義和挑戰

/

3
/
3.1
/
3.2
/
3.2.1
/
3.2.2
/
3.2.3
/
▶ **3.3**

在香港，租金長期高企，普羅市民平時的消費選擇被屈指可數的連鎖集團所壟斷，中資的影響力無所不在。直到 2019 年，在「反修例」運動的能量下，市民首次大規模在日常生活中用消費作出政治表態，連結支持運動的商鋪，嘗試在「藍色」資本壟斷的產業建立「黃店」，無疑是一大進步。另一方面，隨著運動的發展，在 2020 年，當抗爭者難以再在公共空間示威，「黃店」作為遍佈各區的商業空間，不但能持續發放運動的消息，承載新的社會關係，連結同路人，也在經濟蕭條的疫情下開闢資源共享、互惠互助的網絡。

然而在實際操作上，「黃圈」仍然面對許多的挑戰和限制。首先，雖然抗爭者盼能脫離對中資、「藍色」資本的倚賴，但若考慮商鋪租賃的業主、原物料和產品的生產，要確保供應鏈的每個環節都來自「黃店」非常困難。再者，儘管「黃圈」帶來一定的經濟影響力，但「黃圈」未能涵蓋佔本地生產總值最高的主要行業（例如：金融保險、旅遊），若抗爭者想用「黃圈」向政府、親建制的勢力施壓，效果則相當有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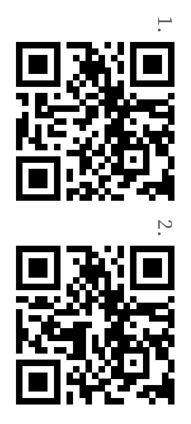
另一方面，「黃店」的性質是一門需要營利的生意，當中存在僱傭關係，儘管「黃店」的老闆支持運動，但也出現捐款的去向不透明、食物素質參差、勞權和剝削的問題，例如：有抗爭者透過

關注勞權的團體「勞工組」揭露黃店「膳心小館」解僱員工並拒支付 7 日代通知金，在輿論的壓力下最終支付員工相關款項。

另一方面，在「反修例」出現「黃圈」以來，政治打壓並沒有平息過，建制派、政府以及中聯辦的高調狙擊[1]。中聯辦發聲明指「五一黃金週」是「反對派政客為在立法會選舉中爭取席位，罔顧自由市場規則，極力炒作『黃色經濟圈』，人為製造社會撕裂，『不擇手段滋擾、破壞無辜商戶』」的行為」。有「黃店」被業主威脅拒絕續租、店面被破壞、員工遭伏擊。在疫情下，「黃店」經常被政府支持者針對防疫措施[2]（《預防及疾病控制條例》 599F 章條文）舉報[3]，被執法人員針對性地巡查[4]，因此，「黃店」空間是否能維繫也面對挑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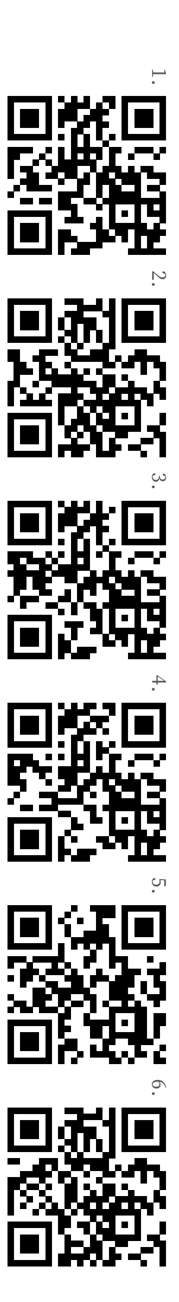
1. 〈中聯辦譴責五一假期「違法聚集」 批「黃色經濟圈」政治綁架經濟〉，《立場新聞》，2020 年 5 月 2 日。
2. 第 599F 章《預防及控制疾病（規定及指示）（業務及處所）規例》，電子版香港法例。
3. 全國政協副主席、前行政長官梁振英更在其社交網站呼籲支持者踴躍舉報黃店，讓執法人員「嚴正執法」。
4. 天水圍知名黃店「櫻花樹下」更多次遭到食環署及警察多次不合理的巡查及檢控。

1.
2.



延伸閱讀

1. 〈由反產霸權到黃色經濟圈　龐一鳴三大貼士：開生產線、擴各行業、滲入藍店〉，《眾新聞》，2019 年 12 月 23 日。
2. 〈黃色經濟圈的理想和掙扎：紅藍之外，他們要重掌經濟自主〉，《端傳媒》，2020 年 5 月 6 日。
3. 〈黃色經濟圈自救　疫情國安公署「夾擊」大坑黃店　太古居民團購救遠火〉，《立場新聞》，2020 年 9 月 13 日。
4. 〈【全日禁堂食】90 後搞黃店外賣平台　落單外送一腳踢：意義比收入更重要〉，《眾新聞》，2020 年 7 月 29 日。
5. 走訪深黃大地 Youtube Channel。
6. 【挑戰】年宵每日超過二千人排隊！振興黃色經濟圈！自家產品熱賣！五天年宵全紀錄。



後國安法時代



THE POST-NATIONAL SECURITY LAW ERA

在前面六章，我們爬梳了香港社會運動的歷史脈絡、和 2019 年春天至 2020 年年中的「反修例」運動發展軌跡。在 2020 年，運動迎來新冠肺炎的爆發，疫情作為一個社會危機，打開公民社會網絡間進一步連結、互助的契機，儘管街頭運動趨於寂靜，抗爭者在日常生活的不同方面抗爭。

然而，中國全國人大常委會在 2020 年 5 月底公佈《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關於建立健全香港特別行政區維護國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執行機制的決定（草案）》，6 月 30 日通過《國安法》，7 月 1 日列入《基本法》附件三正式實施。在短短數週的時間，中央政府架空香港的立法機關和市民民意制定法律，在特首都沒有看過法律條文的情況下，《國安法》在香港刊憲實施，香港也進入後《國安法》時代。

值得留意的是，《國安法》並不只是一部法律，而是一個新時代的意識形態綱領和管治思維。在後《國安法》時代，《國安法》固然是有力的政治打壓和恫嚇工具，但政府也並用既有的法律框架和行政手段來清算體制內外的「反修例」運動網絡，開展社會改造和控制。下面我們簡單梳理《國安法》的政治意涵，分作意識形態、大檢控、議會線、公民社會網絡等面向回顧《國安法》實施後香港社會所面對的各種打壓。

前頁圖片由曾梓洋拍攝。

0 - 《國安法》的實施

/

《國安法》的條文主要針對四大罪行：「分裂國家罪」、「顛覆國家政權罪」、「恐怖活動罪」和「勾結外國或者境外勢力罪」，最高刑罰可判以終身監禁，這些罪行的定義非常廣泛而模糊。在《國安法》框架下，法院的權力被削弱，但特首和警方則被賦予很大的權力。特首有權批准國安開支[1]和人員編制，並且毋需公開相關資訊。特首也更能選擇審理國安案件的法官，並且判斷案件涉及國家秘密，而向法院發出有約束力的證明書要求不公開審案。

中央政府按《國安法》在港設立兩個執法機構，分別是港區「維護國家安全委員會」和「駐港國家安全公署」。「國安委」由特首擔任主席，負責處理國家安全工作，其工作信息不公開，所作的決定不受司法覆核；「駐港國安公署」負責監督和指導香港的國安工作，執法權力凌駕香港的司法機關，特定情況下可按中國的《刑事訴訟法》進行司法程序。過往已經曾出現內地國安在港跨境執法的案例，《國安法》進一步為中央在港執法提供正式的執法機關和法律框架。此外，香港警務處也根據《國安法》成立維護國家安全部門（簡稱：警方國安處）偵辦相關案件。過往香港警方在調查案件時，須得到法院的批准，才能對嫌疑人採取搜查、截取通訊、強制限制離境等措施；但在《國安法》下警權擴大，不再受到法庭的限制。

1. 2021 年的財政預算案撥款 80 億元作未來數年「維護國家安全」開支。

1 - 意識形態的鬥爭：噤聲和製造「真相」

/

在 2020 年，意識形態是重要的鬥爭領域。公民社會的噤聲、真相的抹殺、和維穩論述的再建構籠罩著後《國安法》的社會。政府透過整頓傳媒機構、教育體系、打壓公民社會的發聲，來壓制反對勢力的資訊發放和論述傳播；而在消滅民間聲音的同時，政府製造另一種「真相」和意識形態灌輸給市民，包括大力譴責所謂的 2019 年「黑暴」、大張旗鼓地宣傳《國安法》中維護國家安全的意識形態。

政府通過收緊資格認定、逮捕、行政手法「整頓」傳媒機構。2020 年 9 月，警方聲稱因「發現有自稱記者的人混入人群，涉嫌阻礙警方工作」，修改《警察通例》中對「傳媒」的定義[2]，變相由官方定義何謂「記者」，限縮獨立媒體的採訪權利。2020 年 8 月，數百名員警進入《壹傳媒》大樓搜捕；2020 年 11 月，負責「721 事件」調查報導的記者因查冊被捕；2021 年 2 月，通訊管理局裁定數宗有關香港電台[3]節目的投訴成立，政府提早與時任廣播處處長解約。此外，數間傳媒機構的管理層出現人事變動、解僱資深記者、諷刺時政的節目被叫停、部分報導被抽起未能播出。

在高等教育界，活躍參與政治的學者戴耀廷被校委會解僱；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向資助大學發出的「優配學額」啟動籌劃信中，將《港區國安法》

2. 在原有「傳媒代表」的定義中移除「持有香港記協或香港攝影記者協會會員證的人士」，改為「持有已登記為政府新聞處新聞發佈系統的傳媒機構的身份證明文件的記者、攝影師及電視台工作人員；國際認可及知名的非本地新聞通訊社、報章、雜誌、電台和電視廣播機構的人員」。

3. 為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商務及經濟發展局轄下的部門，是香港廣播史上首家廣播機構，同時是香港唯一的的公共廣播機構。

教育列為必修納入「宏觀規劃指標」；在基礎教育界，教育局在「反修例」爆發以來，共接獲超過 200 宗運動相關的專業失德投訴，數十名教師接獲書面警告。在《國安法》生效後，數名教師因討論港獨等原因被吊銷註冊資格。教育局表示「通識教育科」有過多時事討論；過份聚焦政治議題，因此改名並且刪減大部分的課程，新增內容只聚焦國家正面發展及香港在一國兩制下的角色。

此外，社區和「黃店」的「連儂牆」、抗爭相關的文宣和電影創作一直是抗爭者傳播資訊和凝聚士氣的來源。但在後《國安法》時代，有「黃店」被警方警告文宣涉違《國安法》要求清除；有「黃店」因運動標語的塗鴉被數十名警方國安處便衣警員搜查、拉起橙帶圍封店舖，搜查顧客。紀錄「反修例」運動的電影創作被官媒標籤違反《國安法》大舉批鬥，戲院在壓力下取消放映，而民間團體的內部放映則被抹黑和通訊局滋擾。

政府也開始改寫「反修例」運動事件的歷史事實和定調、例如：2020 年 8 月，警方以涉「暴動罪」拘捕多位「721 事件」中的非白衣人人士，包括多位受襲擊者，將一場親建制勢力的無差別襲擊扭曲為兩方「勢均力敵、旗鼓相當」的衝突。同時，政府也以《國安法》為意識形態綱領製造新時代的新論述、新秩序和對應的管制思維。在「國家安全教育日」的開幕致詞中，特首指出 2019 年中起「黑暴」橫行，出現恐怖主義活動，帶來極大安全風險，而《國安法》則「立竿見影地恢復

了社會的穩定，讓香港走出『黑暴』的陰霾」。特首以國安委主席的身份，承諾提高市民的國家安全意識，把國家安全的訊息帶入社區和校園，加強指導、監督和管理學校、媒體、網絡，並令愛國者掌握政府的管治權。

政府的論述不只闡釋了國家安全體系下的統治綱領，也揭示其整肅公共領域的言論、打壓和嚴控公民社會各個板塊的企圖（在接下來的幾個部分會展開介紹）。在《國安法》實施後，政府大力推動「愛國愛港者治港」的意識形態，在公務員、議員、和數個行業推行強制宣誓。《國安法》也被用來恫嚇公民社會的參與者。警方以「防疫」的藉口反對示威的申請，對高喊口號的示威者舉出警告違反《國安法》的紫旗；抗爭者批評時政的倡議街站被粗暴滋擾、攝錄警告。有團體被「警方國安署」警告街站發言內容違反《國安法》，有政治人物則因街站言論涉「發表煽動文字罪」被捕還押超過半年。在《國安法》相關打壓的籠罩下，公民社會的討論空間在恐懼下收縮，自我審查在個人的層面廣泛發生；符合新治理思維的論述則在政府的宣導和引導下，通過建制力量的動員、逐漸被控制的媒體、教育系統廣播。

2 - 大檢控：審判、牢獄、流亡

/

2020 年是審判和清算的一年。數以萬計參與在「反修例」運動中的抗爭者經歷漫長的司法程序，但與此同時新的抓捕和檢控並沒有停止。從 2019 年 6 月 9 日的大遊行和 2020 年 6 月 30 日國安法生效之前，已有超過 9,000 人因「反修例」運動被捕，最多抗爭者被控最高刑期長達 10 年的「暴動罪」，示威者、區議員、政治人物不論參與和平或非和平的示威都面對回歸以來最嚴峻的判刑。2020 年 5 月，示威者冼嘉豪因向警方投擲雨傘及頭盔而被控「暴動」，認罪後被判刑 4 年，是承認犯「暴動罪」的首例，多名涉「暴動罪」的示威者陸續被判以重刑；2020 年年底和 2021 年年初，黃之鋒等青年行動者和民主派人物分別因 2019 年的示威被控「未經批准集結罪」並被判以重刑。

在《國安法》實施的 2020 年下半年，儘管街頭示威大幅減少，但在警方的圍捕之下，每次示威被捕的人數動輒數百人，也有抗爭者因涉「協助罪犯」、「串謀詐欺」而被捕。「香港警務處國家安全處」也進行多次大搜捕，根據《端傳媒》的統計，自《國安法》生效起至 2021 年 1 月 26 日，至少有 95 人因涉國安法被捕、30 人被通緝、4 人被起訴。2020 年 8 月 10 日，警方拘捕 10 名壹傳媒相關人士涉嫌「勾結外部勢力危害國家安全」和串謀欺詐罪；2021 年 1 月 6 日及 7 日，共 55

名民主派初選計劃的參與者因「顛覆國家」被捕。其中，國際連結也是重點打壓的目標，「港獨」和其他香港前途的討論成為不可逾越的紅線，數個組織在立法後解散、多名曾參與國際連結工作的抗爭者被以「勾結外國或境外勢力危害國家安全」、「煽動分裂國家」等罪名遭到逮捕或者流亡，包括前香港眾志主席羅冠聰、前大專學界國際事務代表團發言人張崑陽等。

在一連串的審判和判刑中，抗爭者見證不公義和持續崩壞的司法制度。在 2020 年，律政司因不滿數宗「反修例」相關案件判刑過輕，向十數宗案件提出刑期覆核申請得直。在《國安法》下，保釋條件極其嚴苛，明定「除非法官有充足理由相信其不會繼續實施危害國家安全行為」，否則無法保釋。大部分因《國安法》被捕的抗爭者被還押、審訊遙遙無期。面對長達終身的最高刑期，不少政治人物做出退出其所屬政黨、不再參與政治的聲明。「反修例」運動以來的大規模逮捕和嚴峻的懲罰性判刑是政治迫害的一部份，政權用司法制度之名剝奪無數抗爭者的自由，也以此作出恫嚇意圖使其他抗爭者在恐懼中卻步。

3 - 議會線的終結：制度內空間的收窄

/

在過去數十年，議會是民主陣營在體制內的重要平台，而主流民主派政黨的議會路線著重向政權施壓和談判。但在「反修例」運動中，議會的角色出現轉變，在 2019 年區議會選舉的勝利後，議會成為承載民意、獲取資源、在政治打壓下持續發聲的陣地。在 2020 年上半年，圍繞著立法會選舉的政治路線討論是抗爭者的關注點。部分非建制派候選人提出「議會攬炒」 的路線，共同簽署綱領，承諾動用「財政預算案」否決權迫使特首回應「五大訴求」，並在 7 月中的民主派初選中獲得一定程度的支持。

然而 2020 年 7 月底，政府以「危害國家安全」為由大規模取消民主派立法會候選人的參選資格，再以疫情嚴峻為由，用《緊急法》延後選舉一年。2021 年 1 月，數十名民主派初選的參與者被以《國安法》中的「顛覆國家」罪逮捕。2021 年 3 月，中央的全國人大表決通過《關於完善香港特別行政區選舉制度的決定》，大幅度修改《基本法》中行政長官和立法會的產生辦法。特首在訪問時稱，修改選舉制度的重點之一是確保選舉參選人符合「愛國者」的條件。在新的選舉制度下，所有候選人須經多重的資格審查，國安委有權判定候選人是否符合「擁護《基本法》、效忠特區」的要求。行政長官的選委會中不再有區議員代表的席次；在立法會中，民選議席的比例下降。

4. 這些候選人預見在政府的強硬打壓下，自己或難以進入立法會，但盼抗爭派在初選成為主流，迫使政府大規模取消資格，以揭露政府對香港的議會的全面打壓，繼而「破局」至「攬炒」，爭取國際制裁。

另一方面，少數區議員因被判刑超過三個月，按區議會條例會失去議席。2021 年 5 月，強制區議員宣誓的《2021 年公職（參選及任職）（雜項修訂）條例草案》刊憲生效，根據新修訂的草案，律政司有權決定什麼行為和言論違反宣誓，並即時暫停議員的職務開展法律程序。面對強制宣誓的規定，儘管民主派建議黨員宣誓，但也有為數不少的區議員擔心言論和行動將受到限制，主動辭任。

2020 年和 2021 年的選舉改革揭示中央將嚴密控制香港的選舉。過往民主派政黨在制度內向政府施壓，或「反修例」抗爭者以制度內的資源支持運動的空間不再存在，也標誌著香港在過去三十年就政治體制變革的爭取不進反退。

4 - 公民社會網絡：打壓和控制

/

在「反修例」運動中，大量公民社會網絡湧現，投入在運動的浪潮中，在後《國安法》時代，這些曾在運動中活躍的社會網絡是承載運動能量的陣地，也成為政治打壓和嚴密控管的目標。下面我們分別介紹學生、抗爭者支持、行業工人、社會組織等公民社會網絡所面對的打壓和控制。

學生是 2019 年的運動的重要參與者，也是政府重點監控和打壓的目標。2020 年 11 月，香港中文大學校方就校內遊行報警，國安入校園「調查」並以未經批准集結、《國安法》相關罪名拘捕數人。過往，學生會是學生實踐政治參與的地方，但先是香港科技大校方勒令舉辦周梓樂紀念會、拒絕移除文宣的學生會成員休學，再有中文大學和香港大學校方以學生會「利用校園作政治宣傳」、「公開發表煽動性並可能涉及違法的言論」暫停代收會費和提供場地。

在 2019 年，綿密的後勤網絡提供「反修例」示威者經濟和各方面的支援，是街頭運動得以持續長時間的重要後盾。但在《國安法》的框架下，銀行公會有義務就懷疑違反《國安法》的交易通報警方。警方也接連高調以「洗黑錢」、《國安法》相關罪名拘捕籌措經濟資源支持抗爭者的網絡。

各行各業的工人網絡在「反修例」運動中煉成新工會浪潮、在《國安法》下，政府要求公務員宣誓「效忠《基本法》及特區政府」才能履行職務，2021 年 1 月，在「反修例」運動中誕生的新公務員工會在宣誓的壓力下解散。此外，政府也在研擬其他行業的宣誓規定，包括教師、醫管局員工等。在「反修例」以來，各行各業出現工人因政治言論被投訴舉報、被取消專業資格或者失去工作，而當《國安法》的意識形態體現在模糊的誓詞中，結合建制力量的舉報投訴，更是加大對職場上的政治參與者的無形監控。在職場白色恐怖的氛圍中，工人的言論發表和政治參與、各個行業工人網絡的連結和組織都面對挑戰。

2021 年 4 月，在「反修例」運動中發起數起大規模遊行的「民間人權陣線」收到警方警告涉嫌違反《社團條例》，若未能依照要求遞交完整資料，可能被罰款。在民陣成為政治打壓的對象後，數個民間團體退出戰線。在政府的打壓和監控下，出於恐懼，不同風險承受能力的社會網絡間要建立連結變得困難；公民社會網絡可進行組織的實體空間亦縮小，連結和信任的建立變得困難。與此同時，隨著多個國家先後宣佈向香港居民放寬既有簽證政策，越來越多的市民離開香港。

後記：燈下仍有人

/

首先特別感謝所有的記者和紀錄者，如果不是各位不眠不休的在現場書寫和報導，我們不會有關於運動的豐富材料可以彙整。在這裡也想要指出，礙於精力有限，本書無法囊括香港運動的全貌，在難以同時兼顧紀錄和分析的限制下，亦未能寫下更多對運動的分析和反思。我們非常歡迎讀者用各種方式給我們反饋和開放討論。

香港的抗爭經驗不只是香港的，也和世界上所有地方反抗極權的經驗有共通之處，我們在苦難和掙扎中，看見其他地方的人們一直以來所受到的壓迫，和更多的人連結在一起，我們並不孤單。「防民之口，甚於防川」，只要燈下還有人，歷史的真相就不會被埋沒。如果他們的目的是用片面而簡化的敘事來遮掩真相，在人民之間製造隔閡和撕裂，那我們期盼能鑿開破口，開啟交流。

我們從 2020 年的春天開始整理這場在 2019 年爆發的運動浪潮，在寫作的同時，運動不斷發展，打壓一刻也不停歇。在最剛開始，材料還是溫熱的，但是隨著時間的推移，電報頻道的紀錄、連登的文章、社交媒體的貼文開始流失；搜尋一些運動的關鍵字，排在前面的搜索結果大多是官媒的報導和對於「黑暴」的抹黑。

在 2021 年，那些在 2019 年被眾人拆走的欄杆都更牢固地裝了回來、行人路上磚下裸露的泥沙被水泥填充、滿是文宣的連儂隧道被油上和諧風景再掛上《國安法》的宣傳；電視台開始刪除過去發佈在社交媒體上的節目內容。我知道他們正在改寫歷史、正在抹滅歷史的痕跡、正在用宣傳機器廣播他們的真相——然而，我們不會忘記 2019 年發生了什麼。

在 2019 年，數以萬計的群眾以「反抗」和「行動」回應政權步步進逼的壓迫，不惜付上自由和生命揭露「原來的正常就是問題」。在 2019 年所揭露的冷硬現實是一個開始，在 2019 年以後的香港，人們能不再假裝生活如常。

在 2021 年，燈下仍然有人。有人捨身在紅線面前不退讓，在公共領域撐出一些縫隙點一盞燈；有人在公民社會編織網絡創造同路人間的連結；有人在謊言取代真相的時代裡，不願指鹿為馬；有人在職場、在社區找同路人，做一點事。慶幸的是，不論在哪裡，我們都不會是一個人，一起有尊嚴的活下來、一起找路、一起負重前行。